VISIT…

LANZAROTE Caliente.COM

中国语言学论丛

Studies in Chinese Linguistics

（第一辑）

主　编　黄正德

副主编　张洪明　冯胜利　徐　杰



中国语言学论丛

Studies in Chinese Linguistics

第一辑

主　编　　黄正德

副主编　　张洪明　冯胜利　徐　杰

常务编委会　　包智明　李亚非　汤志真
　　　　　　　陶红印　徐云扬　张　敏

北京语言文化大学出版社

（京）新登字 157 号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中国语言学论丛 第一辑/黄正德主编．—北京：北京语言文化大学出版社，1997.4
ISBN 7－5619－0548－3
Ⅰ．中…
Ⅱ．黄…
Ⅲ．语言学－中国－文集
Ⅳ．H004.2－53

责任印制：乔学军
出版发行：北京语言文化大学出版社
（北京海淀区学院路 15 号　邮政编码 100083）
印　　刷：北京语言文化大学出版社印刷厂
经　　销：全国新华书店
版　　次：1997 年 4 月第 1 版　1997 年 4 月第 1 次印刷
开　　本：787×1092 毫米　1/16　印张：10.5
字　　数：240 千字　印数：1－1500 册
定　　价：18.00 元

编者的话

人之初，既有言。语言的历史跟人类的历史几乎同样漫长。华夏民族是世界上较早领悟到语言重要性的民族之一，《论语·子路》云：一言而丧邦，一言而可以兴邦。语言如此重要，那么，研究语言的语言学之重要自不待言。西儒多年前就指出，linguistics is a pilot science。今天，语言学在现代文化教育和科学技术中的作用已毋庸置言，当代中国语言学家多少都已体认到，中国语言学在大力弘扬优良传统的同时，必须充分借鉴、吸收当代语言学的新理论、新方法和新成果，尽快跟当代世界语言学主流接轨。时代要求中国语言学不仅要为语文应用、现代科技服务，而且还必须在理论上不断进行总结、升华，从而达到更高的水平。中国语言学可以、而且应该以其博大精深的学术基础溶入当今世界语言学的主流，并对语言学理论本身作出自己应有的贡献。这是中国语言学界几代学者的共同夙愿，也是我们出版《中国语言学论丛》的目的之一。

当代中国语言学已形成一支人数相当可观的研究力量。这支队伍由两方面人员组成。其一是中国境外各学术机构的研究人员、大学教授以及年轻的研究生。他们普遍受过西方当代语言学的系统训练，思想敏锐，视野宽广，在研究工作中多能有效吸收和运用西方当代语言学中最新的理论、方法和成果。许多优秀的研究论著既揭示了汉语的特点与规律，同时又丰富和发展了语言学理论，为语言学本身的进步作出了贡献。其二是中国境内各高校的教师和学术机构的研究工作者。他们基础扎实，学风纯朴，力量雄厚，许多学者着力于事实的分析，其研究报告观察深入，描写精细，具有重要的学术价值，为后续者的研究奠定了基础。更为可喜的是，近年来已有不少优秀学者在事实描写的基础上，从汉语语言学的角度开始对语言学理论和研究方法进行思考和总结。中国境内外这两方面的力量是当今中国语言学最基本的"家底"和"本钱"，彼此各有长短，许多地方均可互补。然而，在相当长的一段时间里，两方面学者的沟通和了解尚未达到应有的深度，彼此仍有隔绝、互不了解，这种现象无疑是中国语言学发展的一大障碍。《中国语言学论丛》的出版就是希望能跟广大同仁一起为彻底消除这个障碍尽一份力。

本论丛将重点发表用当代语言学的新理论和新方法研究汉语具体问题的文章。本论丛用中文出版，海内外发行，这样不仅能就境内学者所关心的问题，把当代语言学新理论介绍给中国语言学界，又能排除语言交流等障碍，将研究成果直接呈现于中文世界的广大学者的判断和批评之下。这就等于在中国语言学研究的两支主要力量之间架起了一座双向交流的桥梁，从而实现两者之间直接的交流与合作。我们相信，这样坚持下去终将会使不同学派的学者排除偏见，互相理解，携手推动中国语言学的健康发展和全面繁荣。

有鉴于是，我们出版了《中国语言学论丛》，让世界了解中国语言学。让中国语言学走向世界。《中国语言学论丛》殷切盼望广大同道齐心协力，共襄盛举。

《中国语言学论丛》编委会

STUDIES IN CHINESE LINGUISTICS

The Beijing Language and culture Univereity Press

Editor-in-chief: C. -T. James HUANG (University of California at Irvine)

Associate editors: Hongming ZHANG (University of Wisconsin-Madison)
Shengli FENG (University of Kansas)
Jie XU (National University of Singapore)

Executive editor for this issue: Hongming ZHANG (University of Wisconsin-Madison)

Advisory Board

Chung-Yu CHEN (National University of Singapore)
Matthew Y. CHEN (University of California at San Diego)
Chin-Chuan CHENG (Univ. of illinois at Urbana-Champaign)
Tsai-FaCHENG (University of Wisconsin-Madison)
Jingyi HOU (Chinese Academy of Social Sciences)
Jian LIU (Chinese Academy of Social Sciences)
Jianming LU (Peking University)
Tsu-Lin MEI (Cornell University)
Alain PEYAUBE (CRLAO, Paris)
James H.-Y.TAI (Ohio State University)
Ting-Chi TANG (Tsing Hua University, Hsinchu)
Pang-Hsin TING (University of California at Berkeley)
Ning Wang (Peking Normal University)
William S.-Y.WANG (University of California at Barkeley)
Fuyi XING (Huazhong Normal University)

Editorial Board

* Zhiming BAO (National University of Singapore)
Marjorie K.-M. CHAN (Ohio State University)
Lisa L.-S.CHENG (University of California at Irvine)
San DUANMU (University of Michigan)
Yang GU (Chinese University of Hong Kong)
Chu-Ren HUANG (IHP, Academia Sinica, Taipei)
Thomas H.-T. LEE (chinese University of Hong Kong)
Audrey Y.-H. LI (University of Southern California)
* Yafei LI (University of Wisconsin-Madison)
Yen-Hwei LIN (Michigan State University)
Bingfu LU (University of Southern California)
Chunyan NING (Guangzhou Foreign Languages Institute)
Zhongwei SHEN (University of Massachusetts at Amherst)
Chi-Lin SHIH (AT&T Bell Lab)
Chaofen SUN (Stanford University)
* C.-C.Jane TANG (IHP, Academia Sinica, Taipei)
* Hongyin TAO (National University of singapore)
Liejiong XU (City University of Hong Kong)
* Eric ZEE (City University of Hong Kong)
* Min ZHANG (National University of Singapore)

(Those marked with * are executive members)

下辑要目

王士元、连金发：语音演变的双向扩散
陈忠敏：论苏州话人称代词的语源
侍建国：宋代北方官话与邵雍“天声地音”图
张渭毅：《集韵》异读研究
李亚非：论动补合成词
刘美君、许蕙丽：中文动词的剖析：由词库动词系统及动词大词典看动词的研究方向
谭　馥：对“汉语为主语不突出语”的“论据”的重新认识
谢信一：组成认知语法初探
叶　萌：现代汉语中的完成式?

目　录

编者的话 ……………………………………………… 《中国语言学论丛》编委会

"管约"理论与汉语的被动句 ……………………………………… 冯胜利 (1)
汉语语序小议 ……………………………………………………… 李亚非 (29)
关于语义指向分析 ………………………………………………… 陆俭明 (34)
普通话中助词"了"所表达的时间范围及时态 ……………… 容　新 (49)
从晋语分音词看介音的不对称性 ……………………………… 包智明 (67)
从汉语的重音谈语言的共性与特性 …………………………… 端木三 (79)
论北京音系里中古入声从不直接变为阴平 …………………… 陈重瑜 (85)
古汉语中的主语省略与所谓的被动句型 ……………………… 薛凤生 (105)
核心关系词的分布与语源关系的判定——从汉台［侗台］语源
　　关系说起 ……………………………………………………… 陈保亚 (119)
词汇扩散理论：回顾和前瞻 ……………………………………… 王士元 (154)
《中国语言学论丛》稿例 ……………………………………………… (159)

下辑要目 …………………………………………………………………… (封三)

STUDIES IN CHINESE LINGUISTICS

Volume 1

Editorial Statement .... Editorial Board of SICL

GB-Theory and the Passive Construction in Chinese .... Shengli Feng (1)
Remarks on Chinese Word-order .... Yafei Li (29)
On the Analysis of Semantic Orientation .... Jianming Lu (34)
The Time Spans and Aspects Expressed by the
Particle le in Mandarin Chinese .... Shin Yong (49)
Syllabic Asymmetry of Pre-nuclear Glides in Jin Dialects .... Zhiming Bao (67)
Language Universals and Language Particulars: Evidence
from Stress in Chinese .... San Duanmu (79)
On the Argument that Middle Chinese Ru-sheng never Changed
into Yin-ping Direct in Peking Mandarin .... Chung-yu Chen (85)
Subject Deletion and "Passive Construction"
in Classical Chinese .... Frank F. S. Hsueh (105)
Lexical Relatedness and Language Affiliation
in Sino-Yue (Kam-Thai) .... Baoya Chen (119)
Lexical Diffusion: Retrospect and Prospect .... William S.-Y. Wang (154)
SICL Style Sheet .... (159)

“管约”理论与汉语的被动句

冯 胜 利

〔美〕堪萨斯大学

提要 本文运用“管约”理论（GB-Theory）探讨汉语的“被”字句，认为汉语的被字句跟其他印欧语言（如英文）中的被动句是截然不同的。汉语的“被”字句是“空运符移位”（Null Operator-movement）的结果；而英文的被动句则是通过“名词短语移位”（NP-movement）得到的。虽然汉语的被字句不同于英文的被动句，但是它却跟英文的“硬移位”（Tough-movement）句型同属一类。文章通过对“被”字句的分析说明运用普遍语法（UG）来研究汉语，不仅可以看出表面相似的汉-英被动表达在深层句法结构上的“天壤之别”；而且还可以揭示“风马不及”的英文“硬移位”句型怎样跟汉语的“被”字句“殊路同源”。因此研究语言特殊性必须从一般入手，抓住它们在“可变参数”上的细微差别，才能进而解释语言貌似“差之毫厘”，实则去之千里，以及表面“毫不相干”反却“同出一源”的自然现象。

1. 问题的提出

汉语的被动句一直就是一个语法界争论不休的问题。问题的焦点是汉语的被动句究竟跟其他语言，如英文的被动句是否一样。而争论的热点就是汉语的“被”字句。“被”字句的问题出在哪呢？当然没有分析，就不会出现问题。“被”字句的问题就出在我们对“被”字介词性的分析上。一般的句法分析都把“被”当做一个介词，它的作用在于引出施事者（朱，1984）；而“被”字句的主语则是受事者。如：

1. 盘子被他打碎了。

   鱼被猫吃了。

由于把“被”当做了介词，汉语的“被”字句便跟英文的被动句很相似：

2.

[The dishes]	[were broken]	[by him].
[盘子]	[打碎了]	[被他]
[The fish]	[was eaten]	[by a cat].
[鱼]	[吃了]	[被猫]

英文的被动句跟中文的“被”字句都包含三个组成部分，而且这三个部分的句法功能都一样：主语（受事）、介宾（施事）还有动词。所不同只是英文的介宾短语在动词之后，而汉语的在动词之前。从语意上看，二者又都表示“被动意念”，所以很容易把“被”字句当做与英文平行的被动句型。然而如果我们深入观察就会发现二者之间的巨大差异：英文的介宾短语省略以后剩下来的还是典型的被动句，可是汉语的［被 NP］不能省略，如果去掉，剩下来的就不是“典型”的被动句了。

3. a. The chiken was eaten by John.

   a'. The chiken was eaten.

b.　　鸡被约翰吃了。（“鸡”不可能是施事）

b’.　　鸡吃了。（“鸡”可以是施事）。[①]

c.　　John was released by the policemam.

c’.　　John was released.

d.　　约翰被警察放跑了。（“约翰”不可能是施事）

d’.　　约翰放跑了。（“约翰”可以是施事）

我们知道，在一个句子里，介宾短语（adjunct）的有无，并不影响句子的基本结构。其他语言如此，汉语也不例外：

4.　　我玩球　　　我跟他玩球

　　我念书　　　我在屋里念书

　　他打电话　　他给我打电话

在这点上，英文被动句中的介宾短语“by NP”严格遵守“附加语”的规则，可是汉语“被”字句中的［被 NP］却不然。它的有无直接影响到句子的结构变化（（3b’）跟（3d’）的歧义是由其结构的不同造成的）。这说明“被 NP”根本不是“附加语”，所以跟英文的“by NP”的句法性质绝不一样。

如果把［被 NP］跟汉语的一般介宾短语比较一下的话，我们就会发现把“被”分析为介词的可疑性。我们知道，汉语的介词一般不能挂单：

5.　　* 你跟____说话的那个人是谁？

　　* 你给____送花的那个人是谁？

可是“被”这个“介词”却一反一般介词的常规，即使挂单也丝毫不影响语法：

6.　　他被____抓走了。

　　鸡被____吃了。

可见“被”跟其它介词并不一样，把它分析成介词，怎么解释这种反常现象呢？

“被”字句的问题还表现在句中“代词”的所指上。先看普通的“主＋动＋代”的句子：

7.　　张三喜欢他。

　　我想他。

　　小王不认识他。

这里的宾语位置上的“他”可以指其他任何人，但是绝不能指主语。可是“被”字句里的“他”却恰恰相反：

8.　　张三被人打了他一下。

“他”只能是“张三”，不可能指其他任何人。这还可以从下面的比较中看出来。(7) 中的“他”可以换成一个具体的人，但是在 (8) 中“他”绝不可以：

9.　　张三喜欢李四。

　　我想父亲。

　　小王不认识乔姆斯基。

　　* 张三被人打了李四一下。

为什么“被”字句中动词宾语位置上的代词一定要回指主语不可呢？有人也许会说，因为“被”字句中多了一个介宾短语，所以“他”要指主语；而 (7) 中的句子都是简单的“主

-谓-宾”，所以“他”不指主语。那么我们看看带介词的其它句子吧。

10. 张三要替谁帮助他？

张三在哪帮助他？

张三要跟别人帮助他。

上面的“替”、“在”、“跟”等都是公认的介词。这些带上了介词的句子，都跟不带介词的句子一样，宾语“他”不能指“主语”。由此可见，“宾语不能回指主语”跟该动词有无介宾短语无关。因此（8）中的“他”一定要指主语，不是因为该句多了一个介宾短语“被NP”。而（10）中的例子恰恰说明，“被NP”不可能是介宾短语，因为介宾短语不影响动词宾语代词的所指性，可是“被NP”的出现却直接影响宾语代词的所指。下面的检验可以更清楚地告诉我们这一点。当我们拿掉（8）中的“被NP”以后，剩下的“他”就再不可能回指“张三”了（“i”表示指称内容，名词后面相同的标号表示“同指”（Co-indexing)，标号不同表示“异指”)：

11. a. 张三$_i$被人打了他$_i$一下。

b. *张三$_i$打了他$_i$一下。

c. 张三$_i$打了他$_j$一下。

这里“被NP”的表现也跟一般介宾短语不一样。更能说明问题的是下面句子中“把他”的指称性质（“*i”跟“*j”表示前面名词的非法指称)：

12. a. 张三$_i$把他$_{j/*i}$打伤了。

b. 张三$_i$被人把他$_{i/*j}$打伤了。

“把他”是个介宾短语（朱1984)。可是（12a）中“把他”的“他”只能指别的人，不能指主语，同（12b）中“把他”的“他”只能指主语，不能是其他任何人。（11）跟（2）对比都说明：(1）不带“被NP”的句子跟带“被NP”的截然不同，（2）“被NP”跟一般的介宾短语截然不同。

上述各种现象都向传统的句法分析提出了一个共同的问题：如果“被”是个介词，它为什么跟其他介词不同？对被字句充分、彻底的分析必须解释“被”字句中宾语位置上的代词为什么必须与主语“同指”(Co-indexing)。

在汉语语言学研究中也有人主张把“被”分析成动词（见本期薛文，及Li，1994)。然而这种分析也存在着难以解决的问题。因为如果说“被”是动词，那么“他被人打坏了”就要分析成：[NP V NP V (NP)]，于是“被”就跟“逼”、“知道”等动词一样，可以携带一个分句：

13. 张三$_i$知道我帮过他$_{i/j}$一次。

14. 张三$_i$逼我帮他$_{i/j}$一把。

15. 张三$_i$被人打了他$_{i/*j}$一下。

问题是前两句中的代词“他”都可以指“张三”以外的人，为什么“被”字句中的“他”却非指“张三”不可呢？换言之，“动词说”无法解释“被”跟其他动词的区别，无法解释宾语位置上代词的指涉性质。

汉语的“被”字句不仅给传统的句法分析带来困扰，同时也向当代的句法分析提出挑战。我们将在下文看到，英文中的被动句在当代“管约”理论（GB-Theory）中一直被当

做一种典型的"NP-移动"，即宾语移至主语的位置。"移动"理论在当代句法学里占有重要的地位，我们将在下文详述，这里只指出一点："移动"绝不能随心所欲，Chomsky 在 1986 年曾对"移动"作出严格规定：如果没有语言中不同规则之间的相互作用，没有这些相互作用的"驱使"，任何移动都是不可能的。就是说，移动必须在非移不可的情况下才能发生。因此被动句中的（受事）名词短语的移动，必然是受到某些规则"强迫"的结果。就英文而言，宾语的移动源于两个因素：（i）受被动形态标志（-en）的诱发；（ii）为格滤法（Case-filter）所迫使（均见下文）。简言之，动词词形上的被动形态标志"-en"首先取消了该动词指派宾格的能力，于是宾语位置上的受事名词便成了"无格"名词。而"格滤法"规定，任何一个名词都必须有格，无格名词不能存在。这样一来处在宾语位置上的受事名词就被"格滤法"判为非法"居留者"。所以非移位不可。如下所示：

16. 深层结构： [____] was eat-en the fish

主语 动+被动形态 受事

由于移动的原因是"无格"，所以它的"新居"必须有能力予之以格。在上面的深层结构中只有主语位置堪当此任。所以这个受事宾语就被"逼"到了主语位置上，成为：

17. 表层结构： the fish was eat-en

主语 动+被动形态

这就是当代句法理论中（英文）被动句所以如此的句法原因——一切句法运作都是不同规则相互作用的产物。可是当我们运用这一理论来解释汉语的"被"字句的时候，马上遇到难题：汉语根本没有像英文那样的被动形态标志"-en"。如果没有这种附着于动词词形上的被动形态标志，那就意味着失去了受事宾语移动的基本动因②。这样一来，汉语"被"字句中宾语的移动就成了无解之谜。当然"被"字本身可以作为汉语的被动标志，所以我们可以假设"被"如同英文中的"-en"一样，具有取消动词指派宾格的能力。显然"被"跟"-en"的词法性质不同。"-en"是动词词形上的一部分，说动词加上被动形态"-en"以后性质起了变化，言之成理（"V-en"相当于形容词）。但是"被"却不是动词的一部分，所以说它具有跟"-en"一样的功能，总不大理直气壮。然而由于汉语本来就缺乏形态，所以由某种形态标志完成的工作，在汉语里可能就是通过单独语素来实现的。所以上面的假设不无道理。可惜的是这种尝试并没有成功，因为汉语不仅有（1）中一类句子，还存在如下的例子：

18. ［那间教室］早就被老师派小王找人扫过了。

在这种句子面前，仍坚持"被"可以取消动词的"派格能力"恐怕很难"自圆其说"。因为没有理由说明为什么"被"不取消离它最近的动词（派）的"派格能力"，或者取消离它稍远的动词（找）的"派格能力"，而居然跨过那么多的成分（动宾短语）去"取消"离它最远的动词"扫"的"派格能力"。仅此一点，"被"究竟有无"消格"功能就已值得怀疑。下面的例子则说明我们必须放弃上面的假设。

19. 小王被炮弹炸掉了一条腿。

张三被警察打伤了他以后就失踪了。

上面各句的动词后面都有名词性的成分，这说明动词指派宾格的能力并未丧失，否则的话，这些名词性的成分都将被"格滤法"删除。换言之，"被"根本没有能力消除动词的"派格能力"。因此"被"跟英文中的被动形态标志"-en"绝不一样。这样一来，"受事宾

语如何变成主语”的问题便给当代句法分析造成一个十分“头痛”的大问题。

总之，汉语的“被”字句不仅向传统语言学，而且向当代句法学提出了种种问题。我们需要回答的是：（1）被动标志“被”的句法性质究竟是什么？（2）为什么由“被”字组成的句子既不像一般的单句（由一个动词组成的句子），也不像一般的包孕句？（3）为什么“被”字句中如果出现代词宾语，这个代词非指主语不可，什么规则控制这种主-宾“同指”现象等等。迄今为止，上述问题尚无令人满意的答案。本文正是企图利用当代句法理论来解决这些问题。我们认为，就目前而言，只有当代句法理论（亦即“管约”理论）可以较为圆满地回答上述种种难题。该理论不仅可以揭示表面相似的汉-英被动表达，在它们的深层结构中是怎样的不同，而且还可以告诉我们“风马不及”的英文“硬移位”又是怎样在句法运作中跟汉语的“被”字句“同出一辙”的。为了叙述方便起见，我们先扼要介绍一些与本文有关的理论概念，然后分析被字句的句法结构。

2. 理论背景

2. 1. “移位”学说

上文曾指出“移位”理论在当代句法学里占有极其重要的地位，但是“移动”绝不能随心所欲，因为没有不同规则之间相互作用的“驱使”，任何移动都是不可能的。这样说是就移位的实际效果而言。事实上，移位学说在管约理论中是从相反的角度来说明这个道理的：句子中的“任何成分都可以移动到任何位置上”，即所谓“move-α”（任意移位）。“任意移位”是说不但任何成分都可以移动，而且它们可以移到句子的任何位置上。有人会说，这不就“天下大乱”了吗？不然！因为语言的其它系统要求每一步移动都必须有“驱动的原因”。没有“动因”的移位是不允许的。这就是上文所说的“如果没有语言中不同规则之间的相互作用，没有这些相互作用的“驱使”，任何移动都是不可能的”。语言的规律系统给予每个成分以移动的充分自由，而原则系统则对移动加以严格的限制，其结果“移动”只有在非移不可的情况下才能发生。70 年代末发展起来的管约理论跟以前的转换生成语法的一个重大区别就是，以前人们只把注意力放在“哪些成分可以移到哪”，由此得出一条条移动规则。80 年代以后，句法学家的注意力则转移到什么因素或者什么原则可以“促发”跟“阻止”成分的移动，所得出的结论较前者更概括、更一般，同时也更深入。也可以说 70 年代以前是从正面阐述句子“应当”怎样生成；80 年代以后则着重于发现句子生成过程的“限制条件”。前者仍脱不开“就事论事”的窠臼，后者则成功地归纳出了几条普遍的限定原则。因为有了普遍原则的限制，对个别现象中个别成分的具体而繁琐的规定便成为“多余”。于是整个句法系统可以放松对个别句型中个别成分的具体要求，——不规定什么成分可以移动，而让任何成分随便移动；不规定被移动成分的落脚点(landing position)，而让它们随便到哪都行。于此同时，加强了对整体控制性的普遍原则的限定。结果原则上可以自由移动的所有成分都在普遍原则的限制下一一就位。这样管约理论的句法体系真正达到了以简驭繁的目的，收到了秩而不乱的效果。从转换生成语法到管约理论的过程，可以说就是一个“从对个别现象做正面规定的语法系统，转移到对全部句法运作加以整体控制”的过程，是一个从“具体琐碎的规定”到“少数原则的限定”的

过程。这一点可以从英文“被动句”的分析上清楚地看出来。在转换生成语法里，被动句是按照下面的规则生成的（DS=深层结构；SS=表层结构）：

20.	被动式					
	The enemy will destroy the city					
	敌人	将	毁灭	此城		
	NP	Aux	V	NP		
DS	1	2	3	4	→	
SS	4	2+be	3+en	0		by+1
	此城将被敌人毁灭。					

可是在管约理论里，没有任何关于被动句句法的具体规则，被动句的生成是人类语言普遍原则的自然产物。“eat（吃）”这个动词加上被动形态“be -en”以后变成了“be eat-en”，其句法性质因之而起了变化：

21. 主语 be eat-en 宾语

“be”取消了该动词指派给主语“论旨”的能力，而“-en”又取消了它指派给宾语“格位”的能力。这些都是句子生成以前发生的现象。当用“be eat-en”生成句子时，它的深层结构只能是：

22. [____] be eat-en 耗子

主语必须是空的。因为这里的动词没有指派主语“论旨”的能力，尽管它还有指派“格位”（即“主格”）的能力。宾语“耗子”必须出现，因为该动词仍有指派宾语“论旨”的能力，尽管它丧失了指派“宾格”的能力。这里我们看到，“be eat-en”的深层结构所以如此，不是任意的，而是由句法的普遍原则所决定的。从深层结构到表层结构运作过程也不需要任何特定的规则，仍然是普遍原则（格滤法）的“驱使”的结果：“耗子”没有格位，所以必须移位。不必特殊规定，它一定得移到主语的位置，因为只有主语位置有“空缺”，同时只有主语位置可以提供格位，所以表层结构只能是：

23. 耗子 was eaten (The mouse was eaten)

耗子被吃了。

由此可见，决定英文被动句所以如此的根本原因不是某些特别的句法规则，而是它被动形态的曲折成分。一切支配被动句的句法运作（深层结构的形成、表层结构的移位，等等）都跟支配其他句型的普遍原则别无二致。这就是所谓“以简驭繁”，所谓模数（module）的功能。尽管移动可以“漫无限制”，但结果却是有条不紊。无庸置疑，这是“普遍原则”的作用。因此要了解管约理论，必须首先了解它的普遍原则，运用管约理论，其核心就是运用这些普遍原则。下面我们就简单介绍一下与本文有关的几项普遍原则，然后看怎样运用它们来解决汉语的“被”字句。

2.2 管约理论中的普遍原则

由于篇幅限制，我们下面只能着重介绍与本文有关“论元结构”（Argument Structure）与“论旨角色”（Theta-Role）；“投射原则”（Projection Principle）与“论旨准则”（Theta-criterion）；“X-杠结构”（X-bar Structure）与“格位理论”（Case-Theory）；还有“束约理论”（Binding Thoery）与“束约定则”（Binding Principle）等等。

2．2．1．“论元”、“论旨”、“投射”及“X-杠”

国内的汉语句法研究中曾提出过有关动词的“项”的概念。比如“活”是个一项动词，因此一个主语就能满足“活”的句法要求：“他活了”。而“咬”则是一个两项动词，所以“狗咬”不是一句完整的话，必须说成“狗咬狗”才能满足“咬”的需要。“放”就是一个三项动词，所以除了主语、宾语之外，还要有一个表地点的介宾短语句子才完整：“他在桌子上放了一本书”。在管约理论里，“项”的概念是用“论元”(argument)这个术语来表述的。一个动词所必有的论元，构成该动词的论元结构(argument structure)。因此“活”、“咬”跟“放”的论元结构是不同的。句子的基本“成分”是由动词的论元结构决定的。一个句子应该有几个成分，这个句子完整与否，都取决于该句是否满足了该动词的论元结构。从这个意义上说，句子的基本成分就是该句的动词论元结构的一个“投影”。因此句子的成分必须遵守“投射原则”(Projection Principle)：

24．　投射原则

动词(述语)论元结构中的所有论元必须全部无遗地投射到句法的各个层面上(深层结构、表层结构、语意逻辑形式等)。

投射原则保证了语言每一个层面的句子形式都能如数反映词库里所记载的动词的论元结构。所以句子的必要成分的多少，从根本上说不是句法问题，而是词汇性质的问题，是该句动词(述语)的论元性质的问题。

当然属于同一个动词的几个论元的语意属性也是不同的。“咬”是一个“二元动词”，于是我们可以说“狗咬狗”。但是主语位置上的“狗”是施事者，而宾语上的“狗”是受事者。因此“思想咬了狗一口”虽然满足了“咬”的论元结构，但是“思想”不是“咬”所要求的论元应有的语意(“思想”不能充当施事者)。动词对论元的语意要求，是该动词的“论旨属性”(thematic properties)。“论旨”指动词所要求的论元的语意内涵。每个论元都扮演一定的语意角色：或是“施事”，或是“受事”；或是“感受”或是“客体”等等。因此论元跟“论旨角色”具有一对一的对应关系。把这种关系概括成一个“准则”就是论旨理论中的“论旨准则(theta-criterion)”：

25．　论旨准则

每个论元必须赋有一个论旨角色；每个论旨角色只能指派给一个论元。

根据上面的原则，我们可以得出这样的结论：句子的基本成分由该句动词的论元结构来决定。根据投射理论，这些论元将无一遗漏地投射到句子的各个层面上。根据论旨准则，每个论元必须扮演一个论旨角色，不能多，也不能少。这些都是关于句子成分的数量以及它们的语意特征问题。其中没有涉及句子的“结构”。那么这些论元成分是怎样“组织”起来的呢？这个问题是通过“X-杠公式”来解决的。

26．　X-杠公式(X-bar Schema)

A．X” → Spec，X’　　(Spec＝指示语)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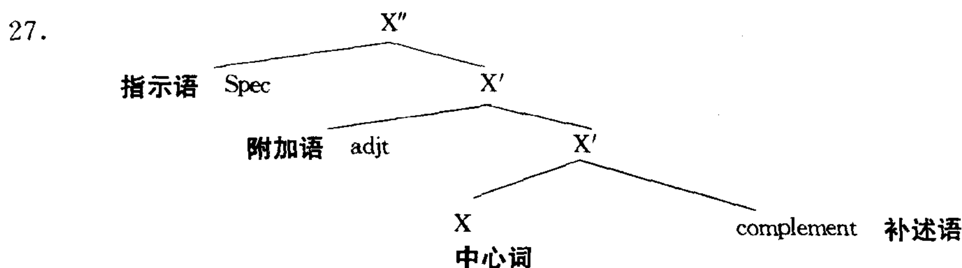
B．X’ → Adjt，X’　　(Adjt＝附加语)

C．X’ → Comp，X　　(Comp＝补述语)

“X”代表“词”，在“X-杠”结构里它是整个短语的“中心词”或“中心语”(head)。“X’”(X-杠)代表“词节”也就是中心语的“中介”投影，或叫作“准短语”(semi-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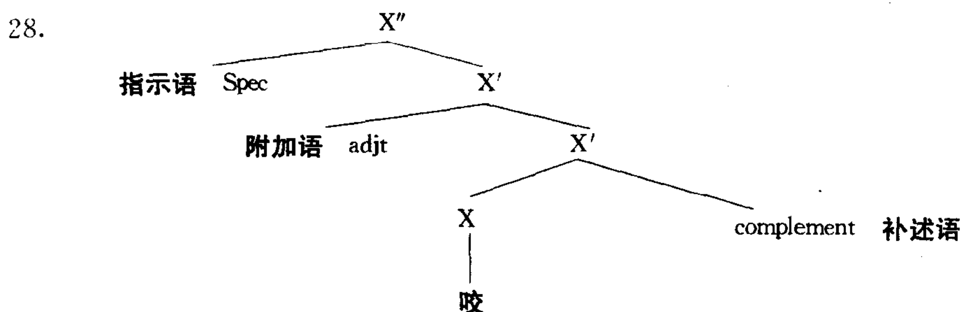
phrase)。"X″"（X-双杠）代表"短语"，是中心语"X"的"最大投影"。"——→"表示"重写为"。公式-C说："X'"可以重写为"Comp，X"，意谓："任何一个准短语都必须由中心语跟补述语组成。公式-B说：一个准短语可以由该准短语跟一个附加语组成。公式-A说：一个短语必须由一个准短语跟一个指示语合成。用树形结构来表述，就是：

27.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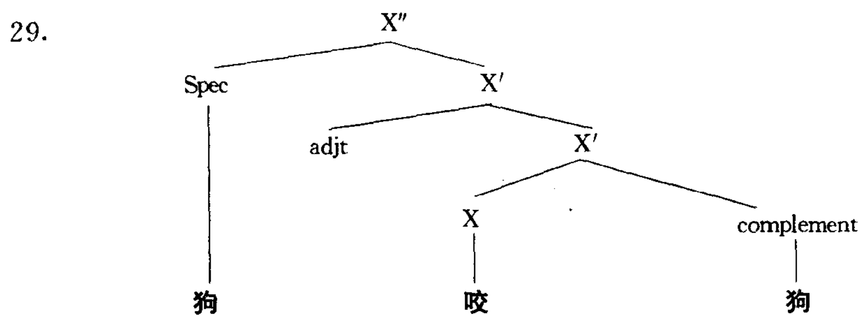
这里我们可以清楚地看出，"X-杠结构"的基本精神就是：（1）短语的组织必须是一个"级层式结构"（hierarchical structure）；（2）每一级层必须是"二分枝"。最底层的是中心语，以上各层都必须跟中心词的句法范畴一致，所以所有的短语（名词、动词、形容词以及介宾等）都必须是"同心结构"（endocentric construction）。"X-杠公式"没有对每一层中两个成分的"左右"次序作具体规定，也不规定结构中成分的多少，这些都要由原则系统中的其他原则或参数来决定。下面以汉语的动词为例，看X-杠结构是怎样发挥作用的。若从词库中取出一个"咬"字，我们首先有：

28.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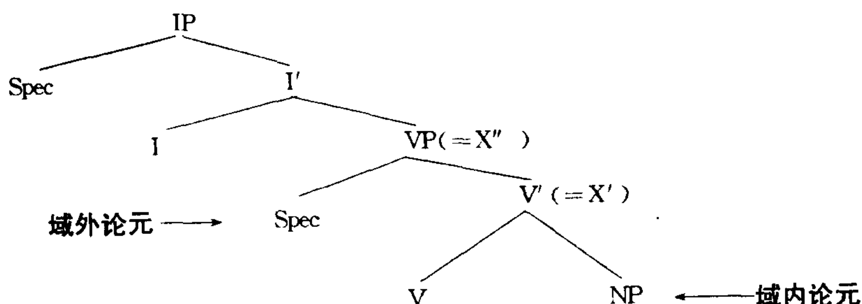
因为"咬"是中心词，所以占据"X"的位置。由于"咬"是一个"二元动词"，所以把它的论元结构投射到上面的结构里以后，就成了：

29.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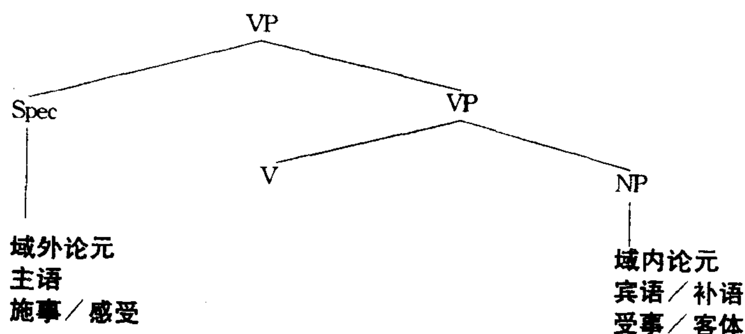
主语占据指示语位置，宾语占据补述语位置。至于附加语，因为不是“咬”所必用的论元，出现与否不影响“咬”的基本结构。由此可见，在“X-杠”设计的句法结构里，动词所有的论元均可以从容入位。同时，有了“X-杠结构”我们也可以清楚地看出这样一点：属于一个动词的几个论元跟该动词的远近关系并不一样。根据这种关系，我们可以把论元分为“域内论元”(internal argument) 跟“域外论元”(external argument) 的两种（下面是以曲折语素“Infl”为中心语的最大投影的 X-杠结构)。

30.



宾语和补语是动词的域内论元，受动词的直接支配；主语是动词的域外论元，受“V'”的支配。在一般情况下，域外论元常常扮演“施事”跟“感受”的角色；而域内论元常常扮演“受事”、“客体”、“终点”等角色。因此句子一般的情况是（下文的 VP = S)：

31.



有了“X-杠理论”我们就有了“位置”的概念。因此，为论元所设立的位置就可以叫作“论元位置”或“A-位”（取论元的英文的第一个字母：Argument)。论元位置以外的位置叫作“非论元位置”或“A′-位”（读作“A-杠”或“A-撇”位置)。论元位置包括：主语、宾语、补语等位置，非论元位置包括附加语（adjunct）的位置（如状语）还有我们将特别用到的句子（S=VP）之前的非论元位置（S'）：

32.　　s'［ ____ s［NP V NP］]

简单说来，在句子（S）之前的位置绝不是中心词所投射论元的位置，所以是最常见的非论元位置。传统语言学所谓主题句中的“主题”，一般都出现在这个位置上。用具体句子来说明，就是：

33.　　s'［ ________ s［张三知道 s'［ ________ s［老李喜欢我]]]]

划“____”线的位置都是句前的非论元位置。“论元位置”与“非论元位置”区分在句法运作上十分重要。因为任何移动都不允许一个论元成分移入其他“派有论旨的论元位置”

(Theta-marked position)；如果这样的话，那么移入的论元将第二次获得论旨，违背论元论旨必须一一对应的要求。因此只有非论元位置，或者无论旨的论元位置可以给某些移动成分的“出入”提供落脚点（landing position）。

2．2．2．格位理论（Case-Theory）

格位理论的“格”借用了传统语言学的“格”的术语，但是所表达的概念却不同。传统的“格”指名词“形态上的格”（morphological case）。譬如，第一人称“我”，在英文中有三种形式：“I”、“my”、“me”，分别属于“主格”、“领属格”跟“宾格”的不同形态格。管约理论中的“格”是指一种“抽象格”。汤廷池先生把它译成“格位”，绝妙之极，因为这种“抽象格”跟名词短语在句中的位置紧密相关。格位理论的核心是“格滤法”（Case Filter）：

34．　格滤法

在任何句子中，凡是具有语音形式的名词短语都必须赋有格位。

这里有两个问题必须交代清楚：(1) 名词的格位是从哪来的；(2) 为什么名词必须赋有格位。根据格滤法规定，名词是格位的“载体”不是格位的“指派者”。因此名词的格位必须由其它成分来指派。可以承当格位指派者的是句法上直接支配该名词的中心语（head）。因此动词跟介词都是它们宾语格位的指派者。在指派格位的运作中，“派格”跟“受格”二者必须彼此邻接，中间不能插入其它成分。比如：

35．　张三不断跟他开玩笑。
　　　张三跟他不断开玩笑。
　　　*张三跟不断他开玩笑。

状语“不断”可以在“跟他”之前，或者之后，但不能在介宾之间。再如：

36．　你们吃饭了吗，都？
　　　*你们吃都饭了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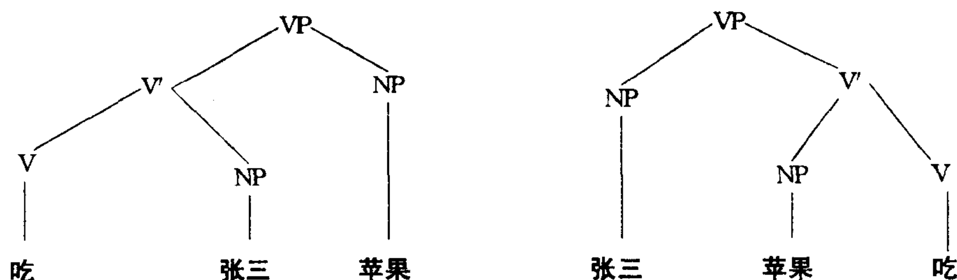
副词“都”可以出现在句末（陆俭明，1980），但是绝不能出现在动宾之间。这是因为格位指派必须遵守“邻接条件（Adjacency Condition）”：派格成分与受格成分必须互相邻接，中间不允许其他句子成分的介入。邻接条件可以轻而易举地将上面非法的句子删除。

为什么名词一定要“格”呢？汉语的名词从来就没有形态上的“格”，何以为它杜撰一个“抽象的格”呢？很多人因此而怀疑管约理论的“格滤法”，甚至认为这是“无中生有”。其实，“格位理论”完全可以这样理解：“格”是用以鉴定句中名词句法功能的一种形式标志（Feng，1990b）。上文说过，当某一个名词（即名词短语或词组）在句中出现的时候，它首先是为满足该句动词的论元结构而出现的。因此“张三吃苹果李四”不合法，因为“吃”是一个二元动词，这个句子多了一个论元，违背了“吃”的论元结构。可是满足了论元结构的句子不一定就合法。请看：

37．　*吃张三苹果
　　　*张三苹果吃

这些句子尽管都满足了“吃”的论元结构，可是仍然不合汉语语法。有人也许会问：“不是X-杠理论可以决定论元的结构吗？”不错！可是上文说过，X-杠理论并不对句中的成分作先后次序上的限制。所以上面两个句子并不违背X-杠理论：

38.



每一个句子都是“级层结构”；每一个级层都是“二分枝”，完全符合X-杠理论的要求。可是句子却不能接受。有人也许会说，那是因为汉语的词序是固定的。不错！可是问题是为什么汉语的词序就这么“死”，而其他语言，如日文的词序就如此之“活”呢？试看：

39. a. John-wa naihu-de Bill-o sasita

约翰-主格 刀子-工具格 贝尔-宾格 刺死

约翰用刀子刺死了贝尔

b. Bill-o John-wa naihu-de sasita

c. Bill-o naihu-de John-wa sasita

d. John-wa Bill-o naihu-de sasita

e. Naihu-de Bill-o John-wa sasita

f. Naihu-de John-wa Bill-o sasita

任何解释都应该遵守“以简驭繁”的原则——把复杂的语言现象纳入简单的普遍原则之中。如果我们仔细分析一下日文所以“灵活”的原因，就会发现其中每一个“自由”的成分都带有相应的“格位标志”。就是说，无论该名词在什么地方出现，它的句法功能（主语还是宾语等）都不致混淆，因为有格位标志的保护。而汉语则不然，汉语没有格位形态的标志。没有格位形态标志我们怎么知道名词的句法功能？怎么知道它们是主语还是宾语呢？唯一的方法是看这个名词在什么位置上出现。这就是说，鉴定汉语名词格位的形式标志不是“形态”，而是“句法位置”。因此，如果我们把“格”看作是用以鉴定该名词的句法功能的形式标志，那么汉语不是没有格位，只是其格位实现的方式与其他语言不同而已。其他语言，如日文，其格位实现的方式是靠某种“形态标志”，而汉语实现格位的方式则是靠“句法位置”，即用句法位置标识名词的句法功能。由于名词的格位是用“句法位置”来标识，所以名词一旦离开了它的“位置”就失去了它的格位，这就是为什么汉语的名词必须“定位”的原因。这一点还可从下面的事实看出来。即使是词序固定的汉语，带有词汇性（形态性?）标志的名词并不“固定”。如：

40. 从屋里把它拿出去

把它从屋里拿出去

“把”几乎完全蜕化为宾格的标志，所以“把它”的位置（在VP之中）相对地灵活也就毫不奇怪。这说明什么呢？难道不是因为有了“把”这个标志以后，名词的功能才不至混淆吗？因此可以概括地说，如果语言中的格位不是通过“形态标志”来实现的话，那么它的格位一定得通过“句法位置”来实现。如果是这样的话，那么无论该语言有没有“形态

标志的格”，“格位”都是普遍存在的。我们知道，句中的名词都有一定的句法功能，如果格位“是用以鉴定该名词的句法功能的形式标志”，那么无论这种“形式标志”是以“形态”方式来实现，还是通过“位置”来实现，格位都是不可或缺的。这样一来，“＊吃张三苹果”跟“＊张三苹果吃”的不合法就自然而然地归之于“触犯了格滤法”，因为其中的名词无法得到格位。它们之所以得不到格位，是因为汉语的名词必须在适当的位置上才能得到格位。它们都出现在不当的位置上，得不到格位理所当然。由此而言，英文的动宾跟汉语的动宾在“格位”的实现方式上都是一样的，因为二者的宾格一般都不是通过“形态标志”而是靠“句法位置”来实现的。因此英文跟汉语的动宾都必须遵守“邻接条件”：

41. I love her deeply.

我爱她深深地

＊I love deeply her.

＊我爱深深地她

如果把格位看做“是用以鉴定名词句法功能的形式标志”，那么我们不仅可以看出汤先生译“Case”为“格位”的绝妙，不仅可以解除一些人对格位理论的“误解”，而且还可以解释邻接条件的必要，解释汉语词序所以固定[3]，同时也解释了带有宾格“把”的名词之所以相对灵活的“格位原因”。

2．2．3．束约理论（Binding-Theory）

管约理论中的“束约理论”概括了语言中各种名词在句法结构中的分布，总结出一组名词及其“先行词”之间在“指涉关系”上的普遍规律。我们知道，名词可以分为实词跟代词两类。而代词又有一般代词（你、我、他等）、“反身代词”（自己）跟“交互词”（彼此）等不同。这些代词都有所指。但是在不同的句子里，不仅它们的指涉功能不同，而且所指的对象还可以随句法结构的变化而发生变化。如：

42. a 小花喜欢她。

b 小花喜欢自己。

c 小花知道哥哥喜欢他/她。

(a) 中的“她”不能指“小花”；(c) 中的“他/她”却可以指“小花”；(b) 中的“自己”不能指别人，而 (c) 中的“他/她”不能指“哥哥”。是什么因素把 (b) 中的“自己”跟“小花”“绑束”到一起的呢？又是什么因素使 (a) 中的“她”不受这种“束约”呢？“束约理论”正是在回答这些问题的基础上建立了一组人类语言的普遍原则。它首先根据指涉功能将名词分成三类：

43.



“称代成分”包括“它”、“他”、“她”等。“照应成分”包括“自己”、“彼此”等。“定指成分”指由定指名词构成的指涉成分，如“张三”、“李四”、“那本书”、“你的狗”

等等。这三类的指涉分布泾渭分明，井井有条。束约理论便是建立在这三类指涉成分的“互补分布”之上，总称“束约原则”，细分三个定则：

44. 束约原则

定则-A：照应词必须严格地“束约”在它的管辖范畴之内。

定则-B：称代词在其管辖范畴内必须自由。

定则-C：定指成分绝对自由。

什么是“管辖范畴（Governing Category）”？抛开技术上的细节[④]，仅就上面的例子而言，并不难理解。比如说确定“小花喜欢她”中的“她”的管辖范畴，第一步是以“她”为基点，然后找到控制（管辖）“她”的中心词，亦即：“喜欢”。第二步是找到跟“她”最接近的“大主语”（SUBJECT），亦即“小花”。粗言之，由这三者确定的范畴，便是代词“她”的“管辖范畴”。因此在“小花喜欢她”这个句子里，“她”的“管辖范畴”是“小花喜欢她”。由于“她”是称代词，所以受“定则-B”的束约：称代词在其管辖范畴内必须自由。这就是为什么“她”绝不能指“小花”，否则便被“小花”所约束，不得自由。而“他/她”的“管辖范畴”在“小花知道哥哥喜欢他/她”这个句子里是“哥哥喜欢他/她”，因为“喜欢”是“他/她”的管辖者，而“哥哥”又是最接近的“大主语”。根据定则-B，“他/她”不能指“哥哥”。事实上“他/她”也不可能指“哥哥”，完全符合束约原则预测的结果。至于“他/她”为什么能指“小花”，这跟束约原则没关系，因为束约原则的定则-B只要求称代词在其管辖范畴内必须自由，而“他/她”在其管辖范畴里的确是自由的（没有被“哥哥”所束约），所以没有违背束约原则的任何规定。事实上，这里的“他/她”并不一定只能指“小花”。“小花知道哥哥喜欢他/她”的“他/她”也可能指小花的朋友，这正是定则-B所预期的结果，因为根据束约理论，“他/她”跟“小花”不在同一个“管辖范畴”，所以“他/她”不受“小花”的约束，理所当然可以指称他人。

根据束约理论的定则-A：照应词必须严格地“束约”在它的管辖范畴之内，我们可以非常容易地说明“小花喜欢自己”的“自己”为什么不能指别人。[⑤]

束约原则的三项定则并不仅仅适用于指涉词，句子成分移位后的“遗迹”（trace）以及深层结构中的空范畴（Empty Catergory），都受这些定则的控制。管约理论中空范畴有如下四类：

45. 1）NP-trace（名词短语遗迹，NP-遗迹）

2）pro（小代号）

3）variable（变项）

4）PRO（大代号）

典型的“NP-遗迹”出现在英文的被动句中：

46. 深层结构：[________] be V-en NP

表层结构：NPi be V-en t_i

“t”是“trace”（遗迹）的第一个字母，表示一个成分移出后的“遗迹”。“t”后面的“i”表示这个遗迹的所指。“NPi ”是“t_i”的先行词，二者所指相同（都标以指号“i”）。说明这种“t_i”是“NPi ”移出后留下的遗迹。所谓“NP-移位”是指名词在它的管辖范畴内从一个有论旨而无格位的论元位置移动到一个无论旨而有格位的论元位置。小代号（pro）是指主语位置上的“零主语”：

47.　　pro 来了（他来了）

pro llego（他来了，西班牙语）

pro 下雨了。

pro llueve（下雨了。西班牙语）

大代号（PRO）指出现在没有管辖者的位置上（不定式主语的位置）：

48.　　Mary hopes s '[PRO to win]

张三希望 s '[PRO 赢]

s '[PRO to err] is human.

s '[PRO 出错] 乃人之常情。

而变项则指疑问词移位（wh-movement），或者宾语移到主题位置后留下的遗迹：

49.　　Who_i do you know t_i

这件事$_i$，我不知道 t_i

就这四类空范畴的语法位置而言，它们都具名词的性质。束约理论用“二值特征”——称代词特征与照应词特征——将所有的名词性成分分为两大类。粗言之，具有照应词性质的成分必须有先行词；而具有称代词性质的成分则可有可无。于是人称代词“他”等于[+称代，-照应]；而照应词如“彼此”则具有[-称代词，+照应]的特征；一般的名词如“狗”则是[-称代，-照应]。如果所有的名词都具有这两个正负指涉特征，那么上述四种空范畴也不能例外。因此管约理论赋予每一个空范畴以如下二极特征（或指涉值）：

50.　　NP-遗迹 = [-称代 +照应]

小代号 = [+称代 -照应]

变　项 = [-称代 -照应]

大代号 = [+称代 +照应]

这样一来，句子中的空范畴究竟属于哪一类，除了从其位置上鉴定以外，还可以根据束约理论的三项定则来鉴定。譬如，如果一个空范畴被“束约”在它的管辖范畴之内，那么根据定则-A，它一定是一个 NP-遗迹，因为它跟照应词同属一类。再如，如果某个空范畴在其管辖范畴之内“自由”，那么根据定则-B，它一定是一个小代号，因为它跟称代词具有同等指涉性质。余可类推。我们将在下文看到，管约理论的束约原则及其三项定则，是帮助我们确定汉语“被”字句的句法结构关键。

3. 对“被”字句最近的解释及其中存在的问题

最近几年，不少人尝试运用管约理论对汉语的“被”字句重新加以解释（Huang，1982；Li，1985；Cheng，1986；Feng，1990a；Goodall，1990；Li，1991；Ting，1993；Li，1994；Chiu，1995；Tsai，1995；等等）。其中最有代表性的就是 Li，1985 年根据管约理论提出的解释方案。在她发展的句法理论里，中文论旨的指派方向是从左向右，而格位的指派方向是从右向左。所以被字句的深层结构是：

51.	深层结构	____被	名词2	名词1	动词
		被	张三	李四	打

“被”字句的主语位置是一个“论旨蜕化”（Degenerated Theta Position）的“A-位”。由于

把“被”分析成为一个介词，所以“被”字句里的动词仍然有能力指派宾格。表层结构的生成采取如下步骤：动词左边的“名词1”从动词那得到“论旨”，但却没有“格位”。要得到“格位”它就得移动。这里有两个位置可去：主语位置或者动词的右边的位置。根据Li的分析，NP1只能移到主语的位置。因为虽然主语位置是一个“论旨蜕化”的位置，但是这个空位一定要由词汇来“填充”，可是汉语没有像英文那样的“虚代词（it）”来填充主语的空位，所以NP1就在这几种要求的推动之下，非移至主语的位置不能满足主语空位的要求。没有“格位”的名词移动到一个“论旨蜕化”位置上因此而得到了“格位”，这跟英文被动句中的宾语移至主语位置的运作一样，所以“被”字句中的宾语移动属于典型的名词短语移动。待全部的运作完成以后，我们得到如下表层结构：

52.	表层结构	名词1	被	名词2	动词
		李四	被	张三	打了

虽然Li的系统有很大的优越性，其解释能力也相当可观，但是，无庸讳言该系统并非完美无瑕。最明显的就是Li的系统无法解释下面的例子：

53. 张三被人把他打死了。

这里的“他”显然指“张三”。上文说过，“被”在Li的系统中是一个介词（跟传统分析一样，其他学者也大抵如此）。这种分析无可避免地导致一种结果：“被”字句只能是一个单句，因为这里只有一个动词。如果是这样的话，那么根据管约理论，上面的句子必不合法。很简单，因为代词“他”是该动词的宾语。而宾语代词一定要被束约（Bound）在管辖范畴之内（Governing Catergory）。就是说，“他”被“张三”所束约。根据束约理论的“定则-B”，宾语“他”不可能跟“张三”同指一人。而上面的句子里，宾语“他”非指主语“张三”不可。显然，这个句子违背了“定则-B”。然而，这个句子完全合乎汉语的语法。违背了规则，可是又合乎语法，怎么解释呢？这是Li的系统的一个严重问题。

Huang 1982年提出一种解释。他说这里的宾语“他”是在语音形式（PF）层面上“填写”（spell out）出来的，并非在“深层结构”里原始生成的（Base-generated）。因为Huang认为汉语里限制“介词挂单（preposition stranding）”的一般要求必须在语音形式层面上操作：

54.	表层结构	我［跟____］说话的那个人来了
	语音形式	我［跟他］说话的那个人来了。

如果宾语“他”本来不在表层结构上，而是待表层结构的运作完成以后，在语音层面上填写出来的话，那么它的出现就跟控制表层结构的束约理论毫无关系了。

55.	表层结构：	张三被人把__打死了
	语音形式：	*张三被人把__打死了 → 张三被人把他打死了

这样的解释自然可以让“张三被人把他打死了”这类句子“避开”束约理论的控制。可是下面的句子怎么办呢？

56. 张三被人打了他好几次。

这里的代词“他”清清楚楚地占据着宾语的位置，而且指的就是“张三”。这里没有“把”，因之“介词挂单”的法子用不上。可是该句明显地违反了束约理论的定则-B。这无疑给任何企图把“被”字句作为“单动句”的分析带来无可解决的困难。总之，当代句法学家对“被”字句的理论分析，均未能圆满地解释“被”字句中的束约现象。

4."被"字的动词性与空运符移位

如果我们承认汉语也是受语言规律控制的，同时如果我们承认束约理论（Binding Theory）的三项定则是自然语言普遍遵循的一般定律，那么当我们面对（56）中的例子的时候，束约理论就"逼"着我们得出下面的结论："被"字句不可能是由一个单独动词构成的，"被"字句中的"被"也不可能是一个介词。换言之，"被"一定是一个"动词性"的成分。因此我们选择下面的结构分析：

57. s [NP1 被 [NP2 V NP]]

"被"字后面子句（或分句）的成分是动词性、"被"字所要求的成分。就如同及物动词要求宾语一样，"被"要求一个子句作它的宾语（或补述语 complement）。在这个结构里，"被"字后面的子句单独构成一个句法单位，其中的动词自然独立于"被"，因此该动词保持它原有的一切性质和功能。

我们把"被"分析成一个动词性语素，这纯属是根据束约理论"推导"的结果，但是这种结果并非"天方夜谈"。我们知道"被"在历史上就曾经是一个动词；此外在现代汉语研究中也不是没有人试图把它分析成一个动词（见本期薛文及 Li，1994）。当然我们的结论首先是出于理论上的考虑，是语言中的规则"强制"的结果。然而"被"字在历史上跟今人的分析中曾为动词的事实恰好可以跟我们结论互为佐证，这不仅说明理论的推导跟预测的力量，而且也说明合理的分析必将导致"殊途同归"的结果。"被"是动词性成分，从理论上说，毫无疑义。然而它究竟属于哪一类动词，这牵扯到我们对动词的定义的理解。有人说，"被"不能单说，怎么是动词呢？可是不能单说是不是就不是动词了呢？又有人会说："被"不能用"不"来否定，因而不可能是动词。可是在下面的句子里，"不被..."恐怕还是唯一的说法：

58. 你要想不被经理开除的话，你就得拍他的马屁。

我们当然不说"被不被..."。可是这也许是因为"被"字句一般都表"已然"，所以理当由"没"来否定，而用不上"不"。事实上，"被没被"不是不能说：

59. 那只狗到底被没被人打死呀？

如果比较一下"使"字，动词的一般定义就更难确定了：

60. 这件事使我想起了中学的同学。

A： "？这件事使没使你想起中学的同学？"

"？？这件事使不使你想起中学的同学？"

B： "＊使。"

根据不能单说的定义，恐怕"使"也不是动词了。由此可见，一般检验动词的方法并不绝对；所以仅用"V 不 V"或者能不能单说来验定"被"的动词性，恐怕并不一定全面。有鉴于此，我们只主张"被"的动词性，至于它是什么类型的动词，则留待将来研究。无论如何，就句法而言，它是一个动词性的语素，其基本性质就是必须以一个子句为补述语。若就其词汇性质而言，它是一个不能独立运用的粘着语素。⑥

显而易见，根据"动词说"，目前"被"字句句法上存在的两大难题立刻"涣然冰释"。第一是宾语"格位"指派的问题，第二是主宾"同指"的问题。先看第一个问题。

“管约”理论对英文被动句的分析是：(1) 动词失去了指派格位的能力，(2)“格滤法”迫使宾语非移到主语位置上不能得到格位。然而汉语却不然，因为宾语位置上仍然可以有名词：

61. 小王被炮弹炸掉了左腿。

小王被警察打伤了他以后就失踪了。

这就是说，动词必须指派格位给这些宾语位置上的名词，否则它们都会被滤除。怎样保证动词的“派格”能力呢？如果被字句的结构是：s [NP1 被 [NP2 V NP]]，那么就不存在这个问题了。如上所述，这里的动词本来就是独立的，因此该动词一直保持它原有的一切性质和功能。亦即动词仍然具有指派格位的能力，所以汉语的被字句跟英文的被动句不同，动词仍然可以携带宾语。这就是为什么 (61) 中的例子仍然合乎句法的缘故。

第二个问题是：根据束约理论定则-B 的规定，“代词必须在其管辖范畴内自由”。可是如果“被”是介词的话，宾语位置上的代词跟主语位置上的“小王”就会同属一个“管辖范畴”，可是宾语代词“他”并不能“自由”：

62. 小王$_i$被警察打伤了他$_{i/*j}$以后就失踪了。

这种句子直接违反了束约理论的定则-B，然而它们却都合乎语法。怎么解决这个矛盾呢？同样，如果被字句的句法结构是：s [NP1 被 [NP2 V NP]]，那么充当“被”字宾语的“子句”就独立构成一个“管辖范畴”。换言之，主句的主语“小王”跟子句的宾语“他”不在同一个“管辖范畴”。所以“他”指“小王”一点问题都没有。因为束约理论定则-B 规定“代词”只在其管辖范畴内必须“自由”。现在“他”跟“小王”不在一个“管辖范畴”内，所以“他”不自由并不违背束约理论的定则-B。

由上可见，把“被”分析成动词还是介词，关系至大。“介词说”不仅在实践上困难重重，而且在理论上处处碰壁。“动词说”则正相反，不仅有今人分析的支持，而且在理论分析上也易如破竹。

分析至此，是不是就解决了全部的问题呢？并不那么简单。因为尽管“动词说”帮助我们解决了“格位理论”跟“束约理论”所带来的问题，新的问题则接踵而来：

63. 张三$_i$被我把他$_{i/*j}$打了

张三$_i$被我打了他$_{i/*j}$一下

* 张三$_i$被我打了李四一下

明眼的人一下就看出这里的问题：代词“他”除了指“张三”以外，没有其他的可能。为什么“他”必须指“张三”，而不能是其他人呢？“动词说”不能保证这里的宾语代词一定要指主句的主语。因为：

64. 张三$_i$知道我喜欢他$_{i/j}$

张三$_i$知道我喜欢李四$_j$

子句的宾语“他”在上面的句子中既可以指“张三”，也可以指别的人，显然没有“必须同指”的要求。再看看下面的句子：

65. 张三$_i$被我打了__ i __

* 张三$_i$被我打了__ j __

这里子句的宾语是一个空位，但是空位的暗指也必须是主句的主语，不能是其他。可是在

一般的子句的结构里也没有这种限定：

66.　　张三$_i$知道我喜欢$_j$。

　　　张三$_i$知道我喜欢$_i$。

“喜欢”的宾语也没有出现，可是“喜欢”对象既可以是“张三”也可以是别的人（或东西）。显然，“被”的补述语虽然只能分析成子句，但是它不是一般的子句。因为指涉问题告诉我们它不同于一般动词所携带的子句。怎么不同呢？这个问题必须回答，不回答，“被”字句的问题不能说得到了彻底的解决。我们面临的挑战是：被字句的结构跟一般的包孕句结构有什么不同？具体说就是怎样分析，或是什么原则可以保证子句里宾语代词一定要跟主句的主语同指（co-indexing）。

在Feng（1990a）的文章中，我们提出：这个问题只能通过管约理论中的“空运符”的移位学说来解决。下面让我们分步说明“被”字句是如何通过“空运符”运作来实现的。我们先来验定被字句宾语位置上空位“[e]”的性质。

67.　　[张三被[人打了_e_]]

空位[e]是“打”的论元结构所要求的。“打”是一个二元动词，可是在上面的子句中“打”只有一个论元“人”，因此在“打”的宾位上必然还有一个论元（不管它有无语音形式），否则便违背投射理论：动词的所有论元必须完整无遗地投射到语言的各个层面。因此我们可以先用一个空代号[e]来代表这个宾语论元，然后根据语言的其他原则检查这个空代号[e]的性质看它究竟属于哪一类空范畴。

首先[e]在宾语的位置，因此它不可能是大代号PRO，因为大代号不受支配，而[e]却是动词支配的对象。它也不可能是NP的“遗迹”，因为NP-遗迹跟照应词的指涉性质一样，必须被束约在子句主语所控制的管辖范畴之内，即一定要为“人”所束约，可是[e]不能指“人”，因此它不可能是NP-遗迹。它也不是小代号pro，因为它不能满足“概化控制规则”（Generalized Control, Huang, 1989）：小代号pro必须跟最近的名词成分同指。对[e]来说，最近的名词是子句的主语“人”，可是[e]并不指“人”。因为[e]并不遵守对pro的规定，所以不是pro。此外，小代号pro一般也不能出现在宾语位置上，也说明[e]不是小代号。再看“张三”跟[e]的关系。当然，主句主语“张三”也不可能对[e]赋有局部性（Locally）的“A-束约”，因为如果这样的话，[e]就成为一个NP-遗迹，可是根据上面的结构，[e]是子句宾语位置上的空范畴，跟“张三”不属同一管辖范畴，所以“张三”不可能对[e]赋有局部性（Locally）地“A-束约”，如果这样它就违背束约原则的定则-A。如果说它既不是大代号，又不是小代号，同时也不是NP-遗迹，那么唯一的选择只能是一个“变项（variable）”。就是说，它是一个“非论元性束约”的变项（variable），或者说是一个被空运符“O”所系束的变项（“O”取“Operator”（运符）的首字母）。如果它是一个变项，那么被字句的句法结构就应该是：

68.　　张三 被[s[我 打了 - O -]]

这个“O”可以视为不具语音形式的代词，在此充当动词“打”的宾语。管约理论中的变项可以通过空运符“O”的移动得到：

69.　　张三 被 s'[O_is[我 打了 _e_i_]]

“O”移到子句前的“非论元位置”上，同时留下一个同指的遗迹“e_i”。这种为非论元位

置上的成分所控制的空范畴，就叫作“变项”。由于“O”在非论元位置上束约着这个变项“e_i”，束约理论因此而得到满足。就束约理论而言，这个结构是一个合法的构造。

然而，尽管“e_i”满足了束约理论对这个空范畴的要求，这并不意味着它也满足了其他句法原则的要求。显而易见，“O”本身是一个“空运符”，因此它没有任何语意值。这样一来，这条“同指链”[O_i... e_i] 实际上就等于是一个“自由”的变项（free variable），可以指任何东西。“O_i”不能规定“e_i”的任何范围和内容，因为它自己是空的。其结果，这条“同指链”在语意层面上将不具任何意义，不具任何作用。所以“O”的移动，只是一种“真空运符”的运作。语意逻辑（LF）层面要求所有的变项都必须具有一定的意义范围（range），或者一定的所指。因此不允许有“真空运符”的现象。[O_i... e_i] 的语意值要么来源于“空运符”，要么来源于论元位置上束约它的先行词（antecedent），否则就违背了禁止“真空运符”的条例。根据这种限制条件，“O”必须赋有一定的语意值，必须要找到它的语意对象。因此，(69) 中的“O_i... e_i”必须以主句主语位置上的 NP 为其先行词：

70.　　张三$_i$　被 [O_is[我 打了 -e_i-]]

这样一来，[e_i] 就自然而然地通过“O_i”为“张三”所“系束”（bound），组成一个三项同指链：“张三$_i$.... O_i.... e_i”。在这条“指涉链”里，“O_i”跟“e_i”都得到了相应的语意值，避免了“真空运符”而被删除的危险。如果就该“指涉链”的两头而言，我们也可以说，主句的主语“系束”着变项“[e_i]”，尽管不是“局部系束”。这就是为什么被字句子句里的“空宾语”必须与主句主语同指的缘故。根据这种分析，下面的句子无疑都要被删除：

71.　　张三$_i$　被 [O_js[我 打了 -e_j-]]

这不是因为“O_j... e_j”跟“张三”的指涉不同，而是因为“O_j... e_j”这个指涉链违背了语意逻辑（LF）上禁止“真空运符”的条例。所以“O_i.... e_i”非与主句主语同指不可。这样我们不但解释了为什么子句宾语位置上的空范畴非跟主句主语同指不可，而且也解释了为什么如果子句宾语位置上的“代词”指涉主句的主语，句子仍然合法：

72.　　张三$_i$　被 [O_is[我 打了 他$_i$　一下]]

　　　张三$_i$　被 [O_is[我 把他$_i$　打了一下]]

这种出现在“成分移位”以后留下的空位上的代词叫做“接应代词”（resumptive pronoun）。接应代词可以取代“变项”，不仅汉语里如此[7]，其他语言里也如此（如意大利语）。因此它承袭变项 [e_i] 中的所指是极其自然的。这就是为什么宾语代词必须与主句主语同指，因为它所取代的 [e_i] 本来就跟主语同指（参 Shlonsky, 1992）。然而如果子句的宾语是个实词，造出的句子便不合语法。如：

73.　　* 张三 被 [我 打了李四]]

这是因为宾语位置上的名词“李四”取消了“空运符”运作的可能，虽然该句的句法没有违背任何规则，可是由于“被”的语意是“遭受”，该句所表达的则是“张三遭到我打了李四”，除了“不知所云”以外，不会有任何意思。同理，如果子句的宾语是一个指代其它的代词，句子也不可能为人所解。如：

74.　　* 张三$_i$　被 [人 打了 他$_j$]]

这跟说“张三遭到我打了某个人”一样不可理解。当然这并不是说“被”字句的空运符运

作是强制性的，事实上没有任何规则强制"被"字句必须进行"空运符"运作。但是由于"被"这动词自身的语意特点，"被"字句若没有空运符运作的参与，就会造成语意逻辑上的矛盾和冲突。根据这种分析，我们还可以解释为什么如果这里的变项指涉其他 [e_j] 而不违背"真空运符"的规定，句子也同样不合法：

75. ＊ [e_js[张三$_i$ 被 [O_js[我 打了 -e_j-]]

(75) 跟 (71) 的区别在于：(71) 中的 [O_j... e_j] 漫无所指，违背了语意逻辑 (LF) 上禁止"真空运符"的条例，而 (75) 中的 [O_j... e_j] 则从主句前的空主题 [e_j] 上到相应的语意值，因此没有违背任何原则。换言之，(75) 中的"[e_j... O_j... e_j]"可以理解为一个省略主题的构造，就如同下面的句子一样：

76. 张三$_j$ 我知道 [O_j [你喜欢 e_j]

e_j 我知道 [O_j [你喜欢 e_j]

然而 (75) 却不合法。为什么？很简单，既然"被"字句不允许"＊张三被我打了李四"这样的句子，自然也就不存在下面的构造：

77. ＊ [李四$_j$ s [张三$_i$ 被 [O_j s [我 打了__ e_j __]]

就是说，(77) 跟 (75) 同样造成语意上的逻辑矛盾，下文我们在比较中文跟英文的"空运符"运作中，还可以进一步看出这一点。

如上所述，以"被"的动词性为基础，通过"空运符"的句法操作，我们不仅可以充分地解释合乎句法的被字句，而且可以将非法的句子排斥在外。

5. 汉语的"被"字句与英文的"硬移位"

我们知道，管约理论中的"空运符"运作以英文的"硬移位"（Tough-movement）句型为最典型。所谓"硬移位句型"是指以"stubborn（倔）"等一类形容词构成的句子，如：

78. John$_i$ is too stubborn to talk to __ t_i ____.

约翰 太 倔 谈话 跟____

约翰倔得（无法让人）跟（他）谈话。

这里"talk to ____"（跟__谈话）的对象不能是别人，只能是"约翰"。早期的转换生成语法称之为"硬移位"意思是说"约翰"本来是最后介词"to"（跟）的宾语，而该句又不是被动句，但是"John"从最后宾语的位置硬是移到了主语的位置，期间又跨过那么多成分，故名之曰："硬移位"。当管约理论发展起来以后，"硬移位"现象获得了新的解释（乔姆斯基，1988）即"Null Operator movement（空运符移位）"。因此 (78) 中的 [... talk to __] 跟汉语被字句中的子句 [... 打了__] 一样。比较：

79. John is too stubborn [s' O_i s [PRO$_j$ to talk to __ e_i __]].

张三 被 [s' O_i s [pro$_j$ 打了 __ e_i __]]

二句当中的"[e_i]"都是"变项"；两个变项都为"O_i"所束约，而"O_i"又都跟主语同指。换言之，无论是英文的硬移位，还是汉语的"被"字句，最后空位的所指必须是全句的主语，而保证这种"同指"的句法运作，两种语言都是一样的，即：空运符移位。因此就句法结构及移位运作而言，我们的分析所导致的结果跟传统的分析截然不同：汉语的

“被”字句跟英文的被动句没有结构上的关系，反而倒跟英文的“硬移位”的结构关系极其紧密。这当然还是理论的推导，然而如果事实可以说明二者之间确有“平行关系”，那无疑可以为本文的结论提供有力的证据。请看下例：

80. (i) 称代词

a. John is too stubborn for Bill to talk to him.

b. 张三被李四打了他一下。

(ii) 子句带主语与照应词

a. * John is too stubborn for Bill to talk to himself.

b. * 张三被李四打了自己一下。

(80-i) 中的“him”跟“他”必然合法，因为“Bill”跟“李四”是它们管辖范畴的大主语，而“him”不指“Bill”，“他”不指“李四”，根据束约原则的定则-B，它们都合法。可见二者合法，同出一律。不仅 (i-a) 跟 (i-b) 的合法理由一样，(ii-a) 跟 (ii-b) 非法的原因也别无二致。照理说 (ii) 中的“照应词”都应该合法，因为子句是照应词“自己”跟“himself”的管辖范畴，而“李四”跟“Bill”又分别是它们的大主语，定则-A理当满足，可是句子却不合法。这不是因为它们触犯了束约理论的定则-A，而是它们的“语意表述”(semantic interpretation) 不合逻辑。(80-ii) 中的英文意思是“约翰在贝尔自己跟自己说话这方面太倔了”；而中文的句子则是“张三受到李四打了李四自己”。显然都是违反逻辑的。上述两对句子清楚地告诉我们：中文的“被”字句跟英文的“硬移位”在束约关系上是相互平行的，英文能说的汉语也能说，汉语不能说的英文也不能说。这充分说明二者的句法结构“同出一辙”。英文的“硬移位”是公认的“空运符移位”，因此汉语的“被”字句也必然属于“空运符移位”。

我们知道，管约理论中的主题句跟关系子句的句法运作都牵入了“空运符”的移位，尽管主题句跟关系句属于“wh-movement”(疑问代词移动) 一类：

81. 主题句 张三$_i$，我们都知道 s'[O_i [你很喜欢 t_i]]

关系句 [[我们喜欢 t_i] O_i 的]s' [张三$_i$ 来了]]

可见主题句、关系句跟被字句都牵入“变项”的运作，就这一点来说，我们期望看到三者之间具有某种句法运作及其合法度方面的平行关系。事实怎样呢？请看下例：

82. 老师派张三去找人扫教室了

83. 被字句 张三被老师派_______去找人扫教室了

主题句 张三，老师派_______去找人扫教室了

关系句 老师派_______去找张三扫教室的人...

被字句 人被老师派张三找_______去扫教室了

主题句 人，老师派张三找_______去扫教室了

关系句 老师派张三找_______去扫教室的人...

被字句 教室被老师派张三找人扫过_______了

主题句 教室，老师派张三找人扫过_______了

关系句　老师派张三找人扫过________的教室...

这说明凡是被动句能说的，关系句跟主题句都可以说。反之，关系句跟主题句不能说的，被字句也不能说：

84.　　叙述句　　李四逼张三卖了房子

主题句　* 张三，李四逼________卖了房子

关系句　* 李四逼________卖了房子的人

被字句　* 张三被李四逼________卖了房子

"李四逼张三卖了房子"中的"逼"的宾语不能主题化，也不能移出构成关系句，同样不能移出造成被字句。因此这三者之间句法关系是：被字句允许的结构，主题句跟关系句同样允许；主题句跟关系句不允许的结构，被字句也不允许。为什么呢？在我们的句法体系里，因为它们都牵扯到"空运符移位"，因此它们在句法性质上有相同之处，势所必然。

当然，上述结论的反命题："凡是主题句跟关系句可以说的，被字句都可以说"或者"凡是被字句不能说的，主题句跟关系句都不能说"则不能成立。[⑧]譬如：

85.　　张三，老师说我们应该团结____。

老师说我们应该团结____的那个人...

* 张三被老师说我们应该团结____。

因为被字句属于"硬移位"一类的"空运符"运作，而主题句跟关系句则是"wh-movement"。它们虽然在包含"变项"这点上有共同之处，但是在对深层包孕分句的要求上则不尽相同。(83) 中的例子说明，被字句中的次分句不能是限定分句 (finite clause)，而主题句跟关系句却没有这个要求。因此在长距离移位中三者之间的关系就有可能不同了。然而这一点正好证明被字句属于"硬移位"，因为英文中的硬移位结构也不允许深层包孕的分句是"限定"分句：

86.　　* John is too stubborn to think [that Bill can tolk to ____]

(85) 中被字句的不合法跟 (86) 中英文的不合法又表现出二者在句法结构上的平行关系。因此，说汉语的被字句跟英文的"硬移位"同出一辙，信而有证。

6. 遗留问题与解决方案

根据上面的分析，我们虽然可以顺利地解决"接应代词" (resumptive pronoun) 的问题。但是还没有解决为什么下面的句子不合法：

87.　　* 张三$_i$　被打了他$_i$　一下

* 张三$_i$　被把他$_i$　打了一下

仅仅靠上面的分析我们没有办法解释为什么它们不合法，因为根据我们提出的被字句结构跟"空运符移位"，它们应该跟下面的句子的合法度一样：

88.　　张三$_i$　被人打了他$_i$　一下

张三$_i$　被人把他$_i$　打了一下

从结构上说，施事名词的出现与否不应该影响 (87) 中句子的合法度，因为 [pro 打了他] 自成一个管辖范畴，这样就保证了其中的代词"他"的自由。而事实上"他"也是自

由的。可是为什么句子不合法呢？这是我们在解决了由“格位”跟“接应代词”所造成的困难以后，所面临的一个新问题。就是说，我们虽然成功地解释了（88）中的被字句，但是根据同样的理论我们不能解释（87）中非法的句子。应该指出，无论能否解释（87）中非法的句子，它们都不会影响上文得出的结论，因为，如下文所示，（87）跟（88）属于两种不同的结构。下面我们首先分析（87）的结构，然后指出问题的所在，最后提出解决它的建议。

首先，虽然（87）中的句子不合法，可是如果我们把其中的“他”拿掉以后，如：

89. 张三被打了____一下。

句子就完全可以接受了。我们知道，施事名词不出现是很正常的，因此（87）的不合法可以归结为一点：该句多了一个代词“他$_i$”。我们现在需要知道：为什么这个“他$_i$”不能在没有施事名词的被字句（即（87））中出现？换言之，怎样排除（87）中的“他$_i$”？显然“他$_i$”并不违背“打”论元结构，所以论旨理论不能将它排除。另一种可能就是“他$_i$”也许违背了“格滤法”，所以不能出现。有没有这种可能呢？有！因为如果施事名词不出现，“被”便跟子句的动词相互连接。当“被”跟下面分句的动词连接到一起的时候，我们则有充分的理由假设，[被-V] 中的动词“V”可能会因为“被”的附着而发生变化，即失去了它的派格能力。如果是这样的话，那么这个动词“V”后的宾语“他$_i$”便自然而然地被格滤法“滤除”。然而这种可能被现实否定了，下面的例子告诉我们，分句的动词仍然有派格能力：

90. 张三被炸掉了一条腿。

房子被吹掉了一个角。

尽管“被”跟下面的动词紧密相接，动词后的名词依旧“安然无恙”。这说明 [被-V] 的连接并不影响“V”的派格能力。如果是这样，那么（89）句中非法的“他$_i$”就不可能通过格滤法来删除。

如果（87）中的句子不合法只是因为多了一个“他$_i$”，而论元结构跟格位理论都允许“他$_i$”的存在，那么根据代词的指涉性质，“他$_i$”的不合法，只有通过“束约理论”来删除，亦即“他$_i$”违背了束约理论中的定则-B。[⑮] 这是我们得出的第一点：要想解释（87）的非法性，只能通过束约理论。

现在再看怎样用束约规则排除（87）中的“他$_i$”。（88）告诉我们，在带施事名词的被字句里，分句中的宾语“他$_i$”不会违背束约规则。因此（87）中的“他$_i$”所以触犯定则-B是因为施事名词没有出现。因为有施事名词，“他$_i$”就能满足束约条件；没有施事名词，“他$_i$”则不能满足束约条件，所以施事名词的出现与否，直接影响和改变了被字句中的束约条件。这是第二点。

我们知道，束约条件是建立在严格的句法结构之上的，因此改变束约条件就等于改变了句法结构。那么缺少施事名词会导致什么样的结构呢？换言之，（87）要变成什么样的结构才不允许其中“他$_i$”的存在呢？束约理论的定则-B说：“称代词在其管辖范畴里必须自由”，因而要删除“他$_i$”，（87）必须具备两个条件：

91. (i)“他$_i$”跟“张三”同处一个管辖范畴

(ii)“他$_i$”不自由（即为“张三”所束约）

（87）中的“他$_i$”确指“张三”，这一点一开始就很明确。因此施事宾语不出现所改变的

句法结构就是使“张三”跟“他$_i$”同处于一个管辖范畴。显然，如果让“张三”跟“他$_i$”同处于一个管辖范畴的话，只有一种可能：(87) 只含有一个动词。换言之，“被”不可能是一个动词：

92. ＊张三$_i$ v [被打了] 他$_i$

只有如此才能把“张三”跟“他$_i$”束约在一个管辖范畴之内；只有如此“他$_i$”才可以被束约理论的定则-B 所删除。

可是这样一来，我们又回到了原来的问题之上：“被”的词性是什么？我们在束约理论的逼迫下已经接受了“被”字的动词性，现在束约理论又逼迫我们承认“被”不可能是一个动词。于是我们被夹一个悖论的中间：“被”必然是一个动词；“被”不可能是一个动词。真所谓前后抵触、自相矛盾。

然而这并不足以悲观。悖论的出现往往是我们逻辑推论趋于严密的一种表现。悖论可以促使我们思考新的问题，发现新的答案。其实，上述两种结论的“矛盾”不过是两类互补分布的材料的对立，即：带施事名词的被字句跟不带施事名词的被字句的对立。因此根据第二类材料作出的判断，并不能否定由第一类材料得出的结论。当然问题是如何解释不带施事名词的被字句。

这里我们只尝试性地提出一种解决方案。如果 (87) 中不合法的“他”只能通过束约理论来删除，而束约理论又要求其中的主语“张三”跟宾语“他”必须同属一个管辖范畴，那么 [被-V] 就一定得分析成一个（复杂）动词。这就是 Cheng (1986) 曾提出过的“重新分析”(reanalysis) 规则：

93. vp [P + e + V] > v [PV] (Cheng, 1986: 64 页)

“P”指“被”字。(93) 说：如果施事名词不出现，那么“被”必须跟后面的动词重新分析为一个复杂动词：[被-V]。这种重新分析是强制性的。因此 (87-b) 也可以得到解释：因为如果施事名词不出现，被一定要跟后面的动词重新分析为一个复杂动词，可是该句的“把”阻挡了这种运作，因此该句不合法。经过重新分析以后，[被-V] 中“V”的指派主语论旨的能力被抑制 (de-thematized)，但仍具指派宾语格位的能力。因此 (87a) 的结构变成：[张三$_i$ [被-打了] 他$_i$]，“他$_i$”违背了定则-B，因为“他$_i$”失去了原有的管辖范畴后，必须以“张三$_i$”为大主语，这样一来“他$_i$”必须自由，亦即不能为张三$_i$所束约。然而事实上，“他$_i$”与“张三$_i$”同指，所以重新分析以后的结构不合法。此外，由于动词仍然有指派格位的能力，所以 (94) 仍然合法。

94. a. 张三被炸掉了一条腿。

[被-V] 的重新分析不但可以解释非法的句子如 (87)，而且也解释了合法的句子如 (94)。

上述处理方法究竟是否最可行，有待将来理论跟实践的进一步验证。然而无论如何，就其内部“束约”关系而言，(87) 跟 (88) 的结构是绝然不同的。因此本文也可以说在区分被字句不同的结构上，提供了一个标准：凡是“被”的“子句”可以独立为一个“管辖范畴”的为一类（即 (88) 中的被字句）；凡是以 [被-V] 定其管辖范畴的为另一类（即 (87) 中的被字句）。显然，在我们的分析中，第一类跟第二类的区别是以“有无施事名词”为分界的。如果说是这样的话，那么最理想的解释就是把第二类的结构作为第一类结构的“变体”。就是说二者不但是有联系的，而且第二类是从第一类派生出来的。从这

个意义上说，本文也可以说回答了汉语最基本的“被”字句的性质、结构以及其与英文被动句的区别。至于上文提出的有关第二类的解释，并不一定是最理想答案，因为理论上如何解释［被-V］重新分析以后，“V”便失去了指派主语论旨的能力？如何解释“被”一定要跟动词，而不是介词（如“把”）重新分析？... 等等，都有待将来进一步的研究与证明。因此如何处理这些“变体”更为恰当，仍是一个值得继续探讨的问题[10]。

7. 结　　语

当代语言学最成功的就是它发现了人类自然语言中一些普遍语法（Universal Grammar)。“普遍语法”是自然语言在组词造句时所共同遵循的一般的原则跟规律。普遍语法的存在以人类共同的“生理机制”为基础。人无疑有性别、年龄、地域、民族、文化、历史、种族、肤色等等不同，但决定人之所以为人，决定人之所以不同于其他生物的“大脑机制”，无疑都是一样的。作为只有人类的大脑机制可以理解、控制和使用，并随人类大脑的进化而进化的语言，无疑也有其共通性。人类语言的共通性无可否认。然而直到最近它才从一个抽象的哲学命题变成一组具体而实在的“法则”：论旨准则，投射原则；格滤法，X-杠结构，束约原则等等，都是各个语言共同遵守的一般法则。从普遍语法的角度看，英文跟汉语没有什么本质的不同，犹如洲际不同的人，本质上都是人一样。普遍语法最关心的是语言的共通性，它要揭示人类怎样按照有限的几条基本原则来创造跟使用自己的语言。普遍语法不否认语言的“特殊性”，就如同不否认某些“句型”的特殊性一样。然而未察一般，任何现象均可为“特殊”。理论上有意义的“特殊性”研究，需着眼于普遍规律之间的相互作用，揭示规律内部的可变参数。这有如“基因”，相同类型和数量的基因（普遍原则）并不意味着所生成的物质（人类语言）都绝对一样。有时某种“组合搭配”上的“细微”不同（参数)，可能造成结果上的巨大差异。语言的特殊性与此相仿。因此我们应该从一般入手揭示普通规律，进而发现其中的变量与参数，才能抓住普遍原则实现时的细微差别。有了原则与参数，才能解释语言怎样始而“差之毫厘”，终于“去之千里”，以及表面“差之千里”，实则“同出一辙”的自然现象。

本文便是这个方面的一个尝试。我们试图通过汉语的“被”字句来说明表面看来“相差不远”的东西是怎样“去之千里”的；而毫不相干的东西又是怎样一脉相承的。我们知道，汉语的被字句，有人认为跟英文的被动句十分相似，也有人认为它极其特殊。我们看到，汉语的“被”字句跟英文的被动句虽然表面看来都差不多，然而它们却“貌合神离”：一个是单动词句，一个是双动词句；一个是 NP-移位，一个是 O-移位。从另一个角度看，英文的“硬移位”跟汉语的“被”字句似乎从来就“风马牛而不相及”，可是理论的分析却告诉我们，它们其实同出一辙：都是空运符的移动。由此看来，所谓的相似，其实炯异；而所谓的特殊，其实一点不怪。因此，无论是英文的被动句，还是汉语的“被”字句，都是在人类语言普通规律支配下所产生的，都应该置之于普遍规律的控制之下。语言的研究应该着力于揭示语言的普遍规律，而语言普遍规律的揭示，没有理论是做不到的。

* 本文写于 1990 年完稿后曾蒙师友传阅并提出许多建议，使本文颇为受益。这里特别感谢 Bonnie Chiu、丁仁、黄师哲、黄正德、Tony Kroch、李亚非、李艳慧、石子强、

郑礼珊等曾对本文提出的宝贵意见。本文自结稿（1991）以后便置之案旁。期间虽为引用，但一直无暇整理，正式发表。现在得与读者见面，多蒙李亚非、张洪明二位的敦促，在此谨致谢意。最后特别感谢本刊两位匿名审稿人的批评意见，使得本文免却了许多不当之处。当然所遗缺欠，概由笔者自负。

注　释：

①“鸡吃了”了的被动意念来源于主题句中的主语省略。（参本书薛凤生文）

②这不是说一个语言如果没有形态上的格位标志，就根本失去了“使用”格位的动机。汉语没有形态格位标志，但是格位理论仍然适用于汉语，见下文2. 2. 2节。

③词序不仅仅由格位决定，中心词-补述语的方向（Directionality）也不可缺少。如英文：

John-wa naihu-de Bill-o sasita

* sasita John-wa naihu-de Bill-o

动词“sasita”（刺死）居后的要求不可改变。这说明词序除了靠格位以外，还必须由中心词-补述语的方向来决定。感谢李亚非向笔者指出这点。

④“管辖”是指句子中两个成分之间的制约或者支配关系。在什么情况下我们可以说一个成分管制着另一个成分呢？用奥珐（α）跟贝沓（β）代表两个任意的成分，那么二者的支配关系可以用下面的定义来表述（参汤廷池，1992）：

管辖

奥珐管辖贝沓，唯如

(i) 奥珐是中心词（亦即名词、动词、形容词、介词、曲折语素等等）

(ii) 奥珐“C-统治”，并且

(iii) 所有支配奥珐的最大的投影（X''，如NP，VP，AP，PP，IP，CP等等）都支配贝沓，而所有支配贝沓的最它投影也都支配奥珐。

“C-统治”的定义是：

C-统治

奥珐“C-统治”贝沓，唯如：

(i) 奥珐跟贝沓不互相支配，而且

(ii) 支配奥珐的“第一个分支节点”支配贝沓。

⑤中文的反身代词“自己”并不绝对为其“管辖范畴”所束约。如：

张三$_i$　知道李四$_j$　喜欢自己$_{i/j}$

“自己”既可以指管辖范畴之内的“李四”，也可以指管辖范畴之外的“张三”（Huang&Tang，1988；Li，1993；及其中参考文献）。

⑥Chiu（1993）把“被”字分析成一个可以带补述语的曲折语素。

⑦下面句子中的“她”同样属于接应代词的范畴：［［张三给她$_i$　送花］s O$_i$　的］s' 那个女人$_i$ 非常聪明。

⑧感谢李亚非向笔者指出这点。

⑨由于（74）“*［张三$_i$ 被［人打了他$_j$］］”不合法，所以在我们的系统里不存在“张三$_i$ 被打了他$_i$”这样的句子。

⑩在解决（87）中第二类结构时，Ting（1993）提出了一种更直截了当的方案。她把汉语的被字句“一分为二”：“被1”导致“空运符运作”；“被2”乃是一个纯被动标志，附于动词之上，即（87）中的“被”。就是说，（87）跟（88）的不同是两个不同的“被”的结果。这种分析简单明快，避免了很多

纠缠。可是仍需说明这两个“被”字之间的关系，说明这两种“被”字句的区分何以对“施事名词”如此敏感。

参考文献

陆俭明（1980），〈汉语口语句法里的易位现象〉，《中国语文》1980 年第一期

汤廷池（1992），〈原则参数语法与英华对比分析〉，《汉语词法句法三集》，台湾：学生书局

薛凤生（1997），〈古汉语中的主语省略与所谓的被动句型〉，《中国语言学论丛》北京语言学院出版社

朱德熙（1984），《汉语语法讲义》北京：商务印书馆

Cheng, Lisa L.-S. (1986). *Clause Structure in Mandarin Chinese*, M. A. thesis, University of Toronto.

Chiu, Bonnie (1995). An Object Clitic Projection in Mandarin Chinese. *Journal of East Asian Linguistics*, Vol.4 No.2.77-117.

Chomsky, Noam. (1988). *Lectures on Government and Binding*, Foris Publications, Dordrecht.

____(1986). *Knowledge of Language, Its Nature, Origin, and Use*. Praeger Publishers, New York.

Feng, Shengli. (1990a). *The Passive Construction in Chinese*, ms., University of Pennsylvania.

____(1990b). Subject in Chinese and the Theory of Case-Assignment, *PENN Reveiw of Linguistics*, Vol. 14.

Goodall, Grant. (1990). Mandarin Chinese Passives and the Nature of Case Absorption, paper presented at the *Third Northeast Conference on Chinese Linguistics*, Cornell University, Ithaca.

Huang, C.-T. James. (1982). *Logical relations in Chinese and the Theory of Grammar*, PhD dissertation, MIT.

____(1989). Pro-Drop in Chinese: A Generalized Control Theory, in O. Jeaggli and K. Safir (eds), *The Null Subject Parameter*, 185-214.

____(1988). The Local Nature of the Long-Distance Reflexives in Chinese, *Preceedings of NELS* 18, 191-206.

Li, H.-J. Grace. (1994). *Bei: An Affected Head – The Bei-Construction Revisited*, unpublished M. A. thesis, National Taiwan Normal University.

Li, Y.-H. Audrey. (1985). *Abstract Case in Chinese*. PhD dissertation, University of Southern California.

____(1990). *Order and Constituency in Mandarin Chinese*, *Studies in Natural Language and Linguistic Theory*, Kluver, Academic Publishers, Dordrecht.

Li, Yafei. (1993). What Makes Long Distance Reflexives Possible? *Journal of East Asian Linguistics*. Vol.2 No.2. 135-166.

____(1991). "Long-distance Passivization in Mandarin Chinese and its Theoretical Implications," Talk given at U. Penn.

Shlonsky, Ur. (1992). Resumptive Pronouns as a Last Resort, *Linguistic Inquiry*, Vol.23 No.3.

Ting, Jen. (1993). A'-Binding and the Bei-Construction in Mandarin Chinese, paper presented at the *Fifth North American Conference on Chinese Linguistics*, University of Delaware.

Wei-Tien, Dylan Tsai. (1995). Visibility, Complement Selection and the Case Requirement of CP, *Journal of East Asian Linguistics*. Vol.4 No.4. 281-312.

英 文 提 要

GB-Theory and the Passive Construction in Chinese

Shengli Feng

University of Kansas

This paper argues that the passive *Bei*-construction in Chinese is different from the passive structure in English. English passive sentences are derived from NP- movement, whereas the *Bei*-consturction in Chinese invelves a Null Operator movement. Although the Chinese *Bei*-construction is different from English passives, it parallels the syntactic operation of Tough-movement in English. Therefore, some similarities between Chinese *Bei*-sentences and English passives are actually superficial because they are separate structures. On the other hand, some unrelated phanomena (Tough-moremene end *Bei*-construction) may indeed share the same type of syntactic operations. The study given here claims that many differences and similarities among languages must be accounted for by universal principles with a small number of parametric variations.

通讯地址

Department of East Asian Languages and Cultures
2118 Wescoe
The University of Kansas
Lawrence, KS 66045
U.S.A.
email: sfeng@kuhub. cc. ukans. edu

汉语语序小议

李 亚 非

〔美〕威斯康星大学

1. 关于汉语词组中的语序，许多语言学家都已经在不同的理论框架里各抒己见，读者可以参考 Li 和 Thompson（1981），黄正德（Huang 1982），以及李艳惠（A. Li1990）。这个问题之所以棘手，是因为汉语至少在表层结构（S-Sturcture）中，似乎没有一个跨词类的统一语序。最常引用的例子，就是动、名词组在内部语序上的差别：

（1）a. [VP 翻译 [NP 红楼梦]]

b. [NP [NP 红楼梦] 的翻译]

（2）a. [VP 计划 [S 明天修理汽车]]

b. [NP [S 明天修理汽车] 的计划]

在动词组里，宾语可以在核心词后面（见（a）例）；而在名词组里，宾语却一定要出现在核心词之前（见（b）例）。由于这类例子非常普遍，现代汉语究竟在什么程度上是核心词后置（head-final），就成了语言学家不得不认真考虑的问题。本文的目的是想说明，如果词组结构依照通常所采用的方法表达，那么名词组的表层语序并不能直接当作汉语有核心词后置结构的依据。这个结论当然没有解决汉语词序的问题，但是至少在两个相关的方面有助于对这个问题的探讨：首先，一旦名词组的语序并不反映核心词后置结构，我们在研究汉语的跨词类语序时就不会处处受到这类表面现象的制约，因此就可以更客观地看待其他的可能性。其次，我也希望通过这篇短文说明，研究自然语言的句法跟研究其他自然现象一样，不能过分依赖于研究者的直觉，因为直觉所反映的往往是表面现象，而表面现象有时候会有误导作用。

既然讨论的是核心词和宾语的语序，首先就要明确界定宾语这个词的意义，这里所说的宾语，指的是句法结构中的一个特定的位置。无论是在句子的深层结构（D-Structure）还是表层结构，这个位置同核心词的结构关系保持不变。而且在这个位置上的词组具有某些不同于其他语言成分的句法特征，其中一些特征下面会提到。这样定义宾语至少有三个好处：第一，在现代语言学中，语序的问题最终是个句法结构的问题。所以讨论核心词和宾语的语序关系，也就是讨论核心词的句法位置和宾语的句法位置之间的结构关系。为了避免混淆，我把可以占据宾语位置的词组叫做语义宾语。第二，很少有一个语言只允许一种一成不变的语序。在研究语序时，把核心词和宾语的关系看作一种固定的结构关系，就不会让一个语言表面语序的多样性，干扰对这个语言的句法实质的研究。比如绝大多数人都同意英语是个核心词先于宾语的语言。这个观点的前提，是例（3）中的 what 不在宾语位置：

（3）What did　　you buy?

什么助动词　你　买　（= 你买了什么?）

不然的话，凭什么说英语没有宾-主-动的语序呢？出于同样的原因，我认为用来证明汉语动词组可以有宾动语序的大部分例子（见 Li 和 Thompson 1981）都是无效的，以“他什么都买”为例。“什么”出现在动词前是有条件的，而且这些条件是可以精确地描述的。所以这句话完全有可能是把动宾结构中的语义宾语提前的结果（Cheng 1991）。换句话说，“什么”可能根本不在宾语位置，就像例（3）中的 what 不在宾语位置一样。把宾语定义成一个结构位置的第三个好处，是这个位置上的词组的句法功能，已经在许多互不相关的语言里得到过反复的证实。用同样的标准来检查汉语的语序，可以减少讨论中的主观成分。

2. 首先考虑语义宾语是名词组的情况。除了例（1）之外，现代汉语还有很多类似的例子：

（4）a. [VP 报导 [NP 那次事故]]
　　b. [NP [NP 那次事故] 的报导]
（5）a. [VP 改建 [NP 这间厂房]]
　　b. [NP [NP 这间厂房] 的改建]
（6）a. [VP 保护 [NP 自然环境]]
　　b. [NP [NP 自然环境] 的保护]

从表面看来，动词先于宾语，相应的名词却必须在宾语后面。可是有没有理由认为在（b）例各句中，用作语义宾语的名词组确实出现在宾语位置呢？为了回答这个问题，我们把（1）、（4）、（5）、（6）各句加上主语：

（7）a. [S 杨先生 [VP 翻译了 [NP 红楼梦]]]
　　b. [NP 杨先生的 [??（对）红楼梦] 的翻译]
（8）a. [S 电视台 [VP 报导了 [NP 那次事故]]]
　　b. [NP 电视台的 [*（对）那次事故] 的报导]
（9）a. [S 建筑公司 [VP 改建了 [NP 这间厂房]]]
　　b. [NP 建筑公司的 [*（对）这间厂房] 的改建]
（10）a. [S 现代人 [VP 保护 [NP 自然环境]]]
　　b. [NP 现代人的 [*（对）自然环境] 的保护]

从这些例子中可以看到，一旦名词组里带了主语，语义宾语就需要和介词“对”一起出现。这个现象在现代句法学里很容易解释。假定（1b）、（4b）、（5b）、和（6b）中的语义宾语跟（7b）、（8b）、（9b）、（10b）中的主语，实际上占据同一句法位置（以下称作 X-位置）。在没有主语的情况下，语义宾语可以出现在 X-位置。一旦有了主语，语义宾语就只好以别的形式存在了。

由上面的分析可以得出一个结论：X-位置无论在名词组里的什么地方，都肯定不是我们所关心的宾语位置，否则就无法解释为什么主语对这个位置拥有优先占用的权利了。换句话说，在（1b）、（4b）、（5b）、（6b）各例里，中心名词前面的语义宾语根本就不在真正的句法宾语位置。仅就这一点而言，汉语名词组的内部结构与英语是很相似的：

（11）a. that novel's translation
　　那本小说　的　翻译

b. Mr. Yang's translation of   that novel

杨先生的 翻译   介词 那本小说

c. * Mr. Yang's that novel's translation

杨先生 的 那本小说 的 翻译

一般认为,(11a)里的语义宾语 that novel 始于深层结构的宾语位置，通过句法移位（syntactic movement）到达最初空着的主语位置。相应的汉语例子完全可以采用同样的解释。

接下来的问题是，由介词“对”和语义宾语构成的介词组所占据的位置，是不是宾语位置？在回答这个问题之前，我们先来看看现代句法理论怎样处理核心词与宾语之间的结构关系。人们早就注意到，核心词与宾语的关系，比核心词与其他修饰成分的关系要更密切。以英语为例，修饰成分在一般情况下不能插在核心词和宾语中间：

(12) a. Mr. Yang translated that novel accuratelly

杨先生   翻译了 那本小说 准确地

b. * Mr. Yang translated accurately that novel

杨先生   翻译了 准确地   那本小说

(13) a. Mr. Yang's translation of   that novel with accuracy

杨先生 的 翻译   介词 那本小说 准确的

b. * Mr. Yang's translation with accuracy of that novel

杨先生 的 翻译   准确的   介词 那本小说

为了从结构上描写这个现象，语言学家们提出了次词组（X'）的概念。次动词组（V'）只包含核心动词和宾语。副词在动词组之中但是在次动词组之外，因此只能出现在动词和宾语的外围，而不能介入其间。出于同样的原因，由核心名词和宾语组成的次名词组内部，也不允许插入修饰名词的成分。

现在来看看汉语：

(14) a. 杨先生的 对红楼梦的 一丝不苟的 翻译

b.?? 杨先生的 一丝不苟的 对红楼梦的 翻译

(15) a. 电视台的 对那次事故 准确的 报导

b. * 电视台的 准确的 对那次事故的 报导

(16) a. 建筑公司的 对这间厂房的 令人满意的 改建

b. * 建筑公司的 令人满意的 对这间厂房 的改建

(17) a. 现代人的 对自然环境的 差强人意的 保护

b. * 现代人的 差强人意的 对自然环境的 保护

形容词性的修饰成分在（a）句里插在语义宾语跟核心词中间，而在（b）句里处于两者的外围。因为（a）显然比（b）听起来要自然，所以很难把语义宾语跟核心词分析成不包含修饰成分的次名词组。相反，如果把含有语义宾语的介词组处理成另一个修饰成分，那么它出现在形容词组前面就很容易解释。至于这两个修饰成分的位置为什么不能互换，完全可以归之于其他原因，因为别的修饰语之间也有类似的限制：

(18) a. 意念中的 金色的 城堡

b.?? 金色的 意念中的 城堡

附带说一句，即使没有主语，名词的语义宾语也可以由介词引入。这个介词组的句法功能

和有主语时没有区别：把主语从（14-17）里除掉，（a-b）之间的对比不变。

现在简要总结一下这一节中得出的结论：第一，在没有主语的情况下，核心名词前面的语义宾语处在名词组里的主语位置，不需要介词。第二，由介词引进的语义宾语，从语序上看不像典型的宾语，而更像修饰成分。总之，名词组里的表面语序，似乎并不能作为汉语有宾语先于核心词结构的依据。

3. 初看起来，宾语从句跟核心词的语序，在动词组和名词组里也是相反的：

（19）a. 政府［VP 主张［S 杜绝这类交通事故］］

b. 政府有［NP 一个［S 杜绝这类交通事故］的主张］

（20）a. 我的朋友［VP 计划［S 明天修理那辆汽车］］

b. 我的朋友有［NP 一个［S 明天修理那辆汽车］的计划］

但是从句法特征上看，名词组里的从句不像是在句法宾语的位置，而更像修饰成分。

对人类语言共同性的研究表明，宾语从句中的名词组在参与句法移位时，受到的限制最少。以英语为例：

（21）a. which car does your friend [VP plan [S to fix]]?

哪辆 汽车 助词 你的 朋友 计划 修理

b. which car does your friend have [NP a plan [S to fix]]?

哪辆 汽车 助词 你的 朋友 有 一个 计划 修理

（22）* which car are you happy [S because you fixed]?

哪辆汽车 是 你 高兴 因为 你 修好了

无论核心词是动词（见例（21a）还是名词（例（21b）），宾语从句里的名词宾语都可以通过移位构成疑问句。可是在从句作修饰语时（例（22）），同样的名词宾语就不能进行相应移位。限制移位的词组、包括从句，一般叫做“岛屿”（island）。岛屿所表现出来的限制功能叫做“岛屿效应”（island effect）。

现在再看汉语名词组里的所谓宾语从句：

（23）a. 这类交通事故，政府［VP 主张［S 杜绝］］

b. * 这类交通事故，政府有［NP 一个［S 杜绝］的主张］］

（24）a. 那辆汽车，我的朋友［VP 计划［S 明天修理］］

b. ?? 那辆汽车，我的朋友有［NP 一个［S 明天修理］的计划］

当从句出现在动词后面时（见（23a，24a）），从句里的宾语可以前移到句首作话题（topic）。这说明这些从句确实是动词的宾语。但是同样的从句，一旦出现在核心名词前面（见（23b，24b）），里面的宾语名词就不能做相应的移位。换句话说，核心名词前面的从句具有岛屿效应，所以不像典型的宾语从句，而更像修饰语。这个结论也和汉语里其他修饰语从句的岛屿效应基本吻合：

（25）a. 我［S 在他修理那辆汽车时］睡午觉

b. * 那辆汽车，我［S 在他修理时］睡午觉

4. 这篇短文的结论是，核心名词前面的语义宾语，无论是名词组还是从句都不在宾语位置。但是这并不等于说汉语词组里的宾语位置不能先于核心词，因为我们实际上见到

的例子都是由处于表层位置的词和词组构成的。名词组里的语义宾语在表层结构中的位置不是真正的宾语位置，这只是证明语义宾语不能在造句过程里自始至终停留在宾语位置。至于真正的宾语位置究竟在核心词的哪一边，这里讨论的例子不能回答这个问题。

参 考 文 献

Cheng, L. (1991). *On the Typology of Wh-Questions*, PhD dissertation, MIT, Cambridge.

Huang, J. (1982). *Logical Relations in Chinese and the Theory of Grammar*, PhD dissertation, MIT, Cambridge.

Li, A. (1990). *Order and Constituency in Mandarin Chinese*, Kluwer, Boston.

Li, C. and S. Thompson (1981). *Mandarin Chinese: A Functional Reference Grammar*, University of California Press, Berkeley.

通讯地址

Yafei Li (李亚非)
Department of Linguistics
1158 Van Hise Hall
1220 Linden Drive
University of Wisconsin-Madison
Madison, WI 53706
U.S.A.
E-mail: yfli@macc. wisc. edu

关于语义指向分析

陆 俭 明

北 京 大 学

提要 语义指向分析法是描写语法学传统里新近产生的一种分析方法，80 年代开始出现于中国语法学界。所谓语义指向指的是句中某一成分在语义上跟哪一个成分相关。例如，在“动＋形＋了”格式的述补结构里，补语在语义上常常指向不同的成分，有的指向动词的受事（“砍光了”），有的指向施事（“砍累了”），有的指向工具（“砍钝了”），有的则指向动作本身（“砍快了”）。通过分析句中某一成分的语义指向来揭示、说明、解释某一语法现象，这种分析手段就叫语义指向分析法。对于句法成分的语义指向可以从多方面去考察，如考察某个成分是指向其前面的成分还是其后面的成分，是指向句内成分还是句外成分，所指向的成分是何种词性，其语义角色如何，等等。这种分析方法对语言现象有一定的解释能力，在语法研究中有它特殊的作用。如它可以为分化歧义式提供一种新的方法，可以帮助解释某种句法结构是否具有某种语法意义的原因，可以用来说明某种语言单位是否具备某种语法功能的规律，等等。语义指向分析的产生进一步扩大了我们的研究视野，推进了汉语语法研究，使语法研究更好地实现形式和意义的结合。

1. 引 言

1.1 以布龙菲尔德（L. Bloomfield）为代表的美国描写语言学的语法研究，重在对某一种语言或方言的语法规则作细微的、静态的描写；乔姆斯基（N. Chomsky）所开创的生成语法学则重在从理论上探求人的语言机制和人类语言的普遍语法，并解释这个普遍语法如何在一定的条件下生成为各种各样的人类自然语言。这是两种不同的研究路子。这两种研究不应该是对立的，就研究对象来说，它们也有所交叉。因此，彼此应该互相吸取，相辅相成。在这里我特别要指出的是，不可忽视描写语法学的存在和价值。描写语法学还有它存在的价值，并有进一步发展的必要，而在发展过程中它也会不断吸取其他语法理论的合理因素。应该看到，在对某一具体语言的语法规律作深入、细致的挖掘和描写上，它还会作出其他语法理论所无法完全代替的贡献。

目前中国大陆的语法研究还是以描写语法学为主，主要还是对汉语普通话或某一种方言的语法作细微的、静态的研究、描写，虽然现在也开始出现了对汉语普通话作宏观的、解释性的研究。本文所说的语义指向分析就是描写语法学里所运用的一种分析方法。这是中国大陆在 80 年代开始出现的一种新的句法分析方法。

1.2 什么叫语义指向？不妨先看个实例：

砍光了

砍累了

砍钝了

砍快了

砍疼了

砍坏了

从格式上看，以上各例都是“动＋形＋了”述补结构。但是，其补语成分的语义所指细分析起来会发现它们各不相同。请看：

砍光了［补语“光”在语义上指向“砍”的受事，如“树砍光了”。］

砍累了［补语“累”在语义上指向“砍”的施事，如“我砍累了”。］

砍钝了［补语“钝”在语义上指向“砍”的工具，如“这把刀砍钝了”。］

砍快了［补语“快”在语义上指向“砍”这一动作本身，如“你砍快了，得慢点儿砍”。］

砍疼了［补语“疼”在语义上有时可指向“砍”的受事，如“把他的脚砍疼了”；有时可指向“砍”的施事的隶属部分，如“砍了一下午，我的胳膊都砍疼了”。因此这是一个有歧义的结构。］

砍坏了［补语“坏”在语义上有时可指向“砍”的受事，如“别把桌子砍坏了”；有时可指向“砍”的工具，如“他那把刀砍坏了”。因此这也是一个有歧义的结构。］

以上所说的区别，就是补语语义指向的不同，即补语在语义上指向哪儿各不相同。可见所谓语义指向就是指句中某一成分在语义上跟哪个成分直接相关。通过分析句中某一成分的语义指向来揭示、说明、解释某一语法现象，这种分析手段就称为语义指向分析法。

2．语义指向分析面面观

2．1 不是所有的句法成分都有必要去考察它的语义指向，如“吃苹果”，我们就没有必要去考察“苹果”的语义指向。根据语法研究的需要，有下列三种句法成分的语义指向值得考察：（一）补语，如上面所举的例子。（二）修饰语，特别是状语，例如：

（1）他早早地炸了盘花生米。

（2）他喜滋滋地炸了盘花生米。

（3）他脆脆地炸了盘花生米。

这三句话，就格式上看完全相同，所差只在作状语的词不同：例（1）用“早早地”，例（2）用“喜滋滋地”，例（3）用“脆脆地”。然而其语义指向各不相同：例（1）“早早地”在语义上指向谓语动词“炸”，例（2）“喜滋滋地”在语义上指向“炸”的施事“他”，例（3）“脆脆地”在语义上指向“炸”的受事“花生米”。（三）谓语，例如：

（4）他很好。

（5）昨天还很好，今天他怎么就病倒了？

例（4）谓语“很好”在语义上指向“他”；例（5）这一复句里的前一分句“昨天还很好”虽是个主谓结构，但谓语中心“很好”并不指向作主语的“昨天”，而指向其主体“他”。“他”在“很好”所在的分句里没有出现。

以上三种句法成分虽不相同，但有共同点，那就是都是“说明成分”——补语是补充性说明成分，状语是修饰性说明成分，谓语是陈述性说明成分。

2．2 语义指向是指句法成分的语义指向，但是有些词，如副词，它只能作状语，因此有时我们也可以径直说“副词的语义指向”（意即副词作状语时的语义指向）。

2．3 对于句法成分的语义指向可从以下诸方面去考察：

一、是指前还是指后，即是指向它前面的成分，还是指向它后面的成分？例如：

（1）张三和李四都只吃了一片面包。

例（1）里的“都”和“只”都是副词，都是作状语，但是，“都”指前，即“都”在语义上指向它前面的成分“张三和李四”，而“只”则指后，即“只”在语义上指向它后面的成分“一片面包”。

二、是指向句内成分还是指向句外成分？某个句法成分在语义上通常指向句内某个成分，例如：

（2）他把饼干吃光了。

例（2）谓语中心“吃”在语义上指向其施事“他”，补语“光”在语义上指向“吃”的受事“饼干”，所指都在句内。有时所指也可在句外。例如：

（3）剩下的肉随随便便地炒了盘木须肉。

例（3）状语“随随便便地”在语义上是指向“炒”的施事，而这个施事没有在句中出现。

三、是指向名词性成分，还是指向谓词性成分，还是指向数量成分？请看实例：

（4）我只看看。

（5）我没吃什么，只吃了个苹果。

（6）苹果我只吃了三个。

副词“只”在例（4）、（5）、（6）中都是作状语，但语义指向有区别：在例（4）里指向动词“看看”，在例（5）里指向名词“苹果”，在例（6）里指向数量成分“三个”。“只”的语义指向会受语境的影响而所指不同，例如：

（7）我没干什么，只玩儿电子游戏了。

（8）我没吃什么，只吃了一个面包。

（9）面包我吃得不多，只吃了一个面包。

例（7）“只”在语义上指向述宾结构“玩儿电子游戏”，由于“只”在这里指向谓词性成分，所以如果将名词性宾语“电子游戏”删去，说成（10）：

（10）我没干什么，只玩儿了。

句子仍然成立，不影响基本意思的表达。例（8）“只”在语义上指向名词“面包”，只因为这样，允许将数词“一”删去，说成（11）：

（11）我没吃什么，只吃了个面包。

甚至，在一定的语境下，动词性成分“吃了”都可以删去，说成（12）：

（12）我没吃什么，只面包而已。

例（9）“只”在语义上指向数量成分，所以句中的数量成分“一个”不能删去，而可以删去名词“面包”，说成（13）：

（13）面包我吃得不多，只吃了一个。

甚至，可以将动词性成分“吃了”删去，说成（14）：

（14）面包我吃得不多，只一个。

四、如果是指向名词性成分，那么它是指向主要动词的施事，还是受事，还是工具，

还是处所，还是别的什么？例如：

（15）这个坑儿挖浅了。

（16）我挖累了。

例（15）、（16）里的补语“浅”“累”都只能指向它前面的成分，也都只能指向名词性成分“坑儿”“我”，但二者又有区别，“浅”指向“挖”的受事（严格说“坑儿”是“挖”的结果，但也可看作广义的受事），而“累”则指向“挖”的施事。

五、对被指向的成分是否有什么特殊的要求？

前面讲到的句中的某个成分在语义上是指前还是指后，是指向体词性成分还是指向谓词性成分，等等，从某个角度说，也可以看作是对被指向的成分的某种要求，譬如说，所谓要求指前，也就是说被指向的成分必须在它前面出现；而所谓要求指后，也就是说被指向的成分必须在它的后面出现。不过这里我们要说的还不是这些，而是指某些特别的要求。举例来说，副词“究竟”用在疑问句里作状语，除了要求所指向的成分必须在它后面出现之外，还要求所指向的成分必须是一个有形的疑问成分。请看：

（17）他究竟去吗？

（18）他究竟去哪儿啦？

（19）他究竟去不去？

（20）他究竟去了没有？

（21）他究竟去广州，还是去上海？

（22）＊他究竟去？

例（17）—（22）都是疑问句，但是例（17）—（21）都能说，因为都含有有形的疑问成分——例（17）是疑问语气词“吗”构成的疑问成分“去吗”，例（18）是疑问代词“哪儿”，例（19）、（20）是反复问疑问成分“去不去”和“去了没有”，例（21）是表选择问的疑问成分“……，还是……”；而例（22）不能说，因为句中不含有任何有形的疑问成分（疑问句调不是有形的疑问成分）。所指向的成分必须是一个有形的疑问成分，这就是在疑问句中作状语的“究竟”所特别要求的。

再举一个例子。副词“总共”，其特点是在语义上只能指向数量成分，所以它一定要求数量成分与它共现。但它对所指向的数量成分还有特殊要求，那就是必须是一个指明范围的数量成分，不能是一个不指明范围的数量成分。例如：

（23）总共招收了一百个学生。

（24）我呀，总共只买了一个西瓜。

（25）他大约总共买了七、八个西瓜。

（26）＊他总共买了许多/很多/不少书。

（27）＊他总共只买了一点儿苹果。

例（23）、（24）数量成分表示的都是整数，都指明了数量范围（即使像例（24）只是“一个”），所以都能说；例（25）数量成分表示的虽是约数，但还是有一个明确的数量范围，所以也能说。例（26）、（27）则不同，其数量成分“许多”“很多”“不少”“一点儿”都是不能指明范围的数量成分，所以这两个句子都不成立。所指向的数量成分必须是一个指明范围的数量成分，这就是副词“总共”在语义指向上的特殊要求。

总之，对于句法成分的语义指向可以从多方面去考察。正是通过对某一句法成分语义

指向的多方面具体分析，达到解释、说明某种语法现象的目的。

3. 语义指向分析法的作用

语义指向分析揭示了句法成分在语法上和语义上的矛盾，指明了句法成分之间，特别是间接的句法成分之间语义上的种种联系，从而可以比较合理地解释句法结构和语义结构之间复杂的对应关系。语义指向分析法的具体作用，大致可从以下几方面看：

3．1 可以进一步帮助分化歧义句式

歧义句式是客观存在的。怎样分化歧义句式？将因歧义句式的性质不同而方法各异。有的可通过层次切分法来加以分化。例如：

（1）发现敌人的哨兵回营房了。

这个句子既可看作是（a）一个主谓句，意思是“那个哨兵回营房了，而那个哨兵发现了敌情”；也可看作是（b）一个非主谓句，意思是“发现了一个敌情，那就是敌人的哨兵回营房了”。这个歧义句就可以用层次切分法来加以分化。请看：

发现 敌人 的 哨兵 回 营房 了

（a）———————— ————

（b）—— ————————

有的可通过成分定性法来加以分化，例如：

（2）我们不需要进口设备。

这句话既可理解为（a）“我们不需要从国外进口什么设备”；也可理解为（b）“我们不需要进口的设备”。这个歧义句就不能用层次切分法来加以分化，因为它不管表示哪一种意思，层次切分是一样的。请看：

我们 不 需要 进口 设备

（a）—— ————————

———— ————

— —— —— ——

我们 不 需要 进口 设备

（b）—— ————————

———— ————

— —— —— ——

这个句子之所以会表示两种不同的意思，只是因为“进口”和“设备”这两个成分之间的语法关系不同，按（a）意，“进口”和“设备”之间是述宾关系；按（b）意，“进口”和“设备”之间是修饰关系。因此这个歧义句可以通过成分定性法来加以分化。有的歧义句式，层次切分法和成分定性法都无法加以分化，得用变换分析法才能加以分化。例如：

（3）山上架着炮。

这句话既可以理解为（a）“山上有炮架着”，表示存在，表静态；又可以理解为（b）“山上正在架炮”，表示活动，表动态。这两种意思既不能用层次切分法来加以分化，也不能用成分定性法来加以分化，因为例（3）不管表示哪种意思，其内部层次构造和语法结构关系都是一样的。但是这句话可以用变换分析法来加以分化。原来，这个句子不管表示哪种意思，其格式都是：“NP_L + V + 着 + NP”。如按（a）意，它可以变换为（c）“NP + V + 在 + NP_L”（炮架在山上），即：

（a）NP_L + V + 着 + NP（山上架着炮）→（c）NP + V + 在 + NP_L（炮架在山上）

这时，“山上架着炮”与“门上贴着对联”属同一句式。而按（b）意，则可变换为（d）“NP_L + 正在 + V + NP”（山上正在架炮），即：

（b）NP_L + V + 着 + NP（山上架着炮）→（d）NP_L + 正在 + V + NP（山上正在架炮）

这时，“山上架着炮”与“外面下着雨”属同一句式。请注意：（a）能变换为（c），但不能变换为（d）；反之，（b）能变换为（d）但不能变换为（c）。正是通过这不同的变换，分化了这一个歧义句式。可是，有的歧义句式，上述三种分析法都不能加以分化。例如：

（4）你别砍坏了。

这个句子，既可以表示（a）“你别把桌子（或别的什么被砍的东西）砍坏了”，也可表示（b）“你别把刀砍坏了”。这两种意思无法用上面这三种方法来加以分化，因为无论从层次构造、语法结构关系上看，还是从句式变换上看，表示这两种意思时都是一样的，其格式都是“NP + 别 + V + A + 了”。对于这样的歧义句式就可用语义指向分析法来加以分化，因为补语 A（坏）的语义指向不同：表示（a）意时，补语 A（坏）在语义上指向 V（砍）的受事，如桌子什么的；表示（b）意时，补语 A（坏）在语义上则指向 V（砍）的工具，如刀。由此我们就分化了“你别砍坏了”这一歧义句。证明是，如果将其变换为“NP_1 + 别 + 把 + NP_2 + V + A + 了”，那么“把”的宾语 NP_2 可以是受事宾语，如：

（5）你别把桌子砍坏了。

也可以是工具宾语，如：

（6）你别把刀砍坏了。

再举一个例子（例引自邵敬敏 1991）：

（7）老张有一个女儿，很骄傲。

这是个复句，它有歧义，它既可表示（a）“老张有一个女儿，他很骄傲”的意思（指老张很骄傲）；也可表示（b）“老张有一个女儿，她很骄傲”的意思（指那女儿很骄傲）。层次切分法和成分定性法都无法分化这一歧义句，变换分析法虽然能分化这一歧义句，但手续复杂。当然，我们也可以从省略、隐含或主题链等角度去说明其歧义。但是也可以用语义指向分析法来分化，而且比较方便。只需指出后一分句“很骄傲”不同的语义指向就行了。当它表示（a）意时，后一分句在语义上指向前一分句的主语“老张”；当它表示（b）意时，后一分句在语义上指向前一分句的宾语“女儿”。证明是，如果将后一分句的主语补出来，既可以是“老张”，如：

（8）老张有一个女儿，所以老张很骄傲。

也可以是“女儿”，如：

（9）老张有一个女儿，那女儿很骄傲。

总之，语义指向分析法为分化歧义句式又提供了一种新的方法。如果说层次切分法、成分定性法和变换分析法是属于形式方面的分析方法，那么语义指向分析法则是属于意义方面的分析方法，二者是互为补充的。

3．2 可以帮助解释某些句法结构的语法意义

语义指向分析法可以用来帮助解释某种句法结构的语法意义。举例来说，“VA 了”述补结构（如“洗干净了、晾干了、锯长了、买大了、挖深了、剪短了”）可以表示两种语法意义：（a）表示某种结果的实现，如“洗干净了、晾干了”；（b）表示某种预期结果

的偏离，如“锯长了、买大了”。有的“VA了”述补结构，如“挖深了、剪短了”，可以兼表这（a）、（b）两种意义。例如：

（1）你要我挖的坑儿我已经挖深了，你看这样行吗？

你的头发，剪短了好看。

（2）你这个坑儿挖深了，得回填些土。

我觉得你的头发剪短了，留长一点儿好看。

例（1）里的“挖深了、剪短了”表示（a）义，例（2）里的“挖深了、剪短了”表示（b）义。

现在我们要问：同属“VA了”述补结构，为什么有的表示（a）义，有的表示（b）义，而有的能兼表（a）义和（b）义？这当然有多种因素在起作用。首先与A的性质有关。当A为表示褒贬义的形容词时（我们将这类形容词记为A_1），“VA_1了”都只表示（a）义，不能表示（b）义，如“洗干净了、搞糟了”；而当A为不表示褒贬义的形容词时（我们将这类形容词记为A_2），“VA_2了”都能表示（b）义，而能不能表示（a）义，这就跟“VA_2了”中A_2的语义指向有关了。语言事实告诉我们，当A_2在语义上指向V本身时（如“走快了、跑慢了、来晚了、来早了、等久了”等），或者当A_2在语义上指向V的施事或受事位移的距离时（如“走远了、坐近了、踢远了、搬近了”等），都能表示（a）义。试以“来早了”“走远了”为例：

（3）你来早了，现在牙科挂号不紧张，用不着那么早来。

这次你又走远了，再往这里走几步。

（4）过去他老迟到，经大家批评后，最近他来早了。

她慢慢地走远了，消失在人群之中了。

例（3）里的“来早了”“走远了”都表示（b）义，例（4）里的“来早了”“走远了”就都表示（a）义。而当A_2在语义上指向V的施事或受事时（前者如“长高了、养胖了”，后者如“锯短了、锯长了、买贵了”），能不能表示（a）义就不一定了（将要受到另外的因素制约）。如“锯短了”能表示（b）义，也能表示（a）义。例如：

（5）这一根竹竿儿锯短了，只好报废了。（表示（b）义）

（6）那几根竹竿儿已按你的要求锯短了。（表示（a）义）

可是像“锯长了、买贵了”就只能表示（b）义，不能表示（a）义。例如：

（7）那根竹竿儿锯长了，还得锯掉三公分。

（8）你的衣服买贵了。

3．3 可以帮助说明某种语言单位具备不具备某种语法功能的规律

语义指向分析法也可以用来解释某种语言单位具备不具备某种语法功能的具体规律。举例来说，“动词+结果补语”的结构（一般简称为“述结式”或“动结式”）有的能带宾语，有的不能带宾语，其规律何在？当然这也有多种因素在起作用。结果补语的语义指向就是其中的一种因素。（李小荣，1994）语言事实告诉我们，由及物动词充任结果补语的述结式（如“听懂、学会、喝剩、跑丢（了）”等）都能带宾语。例如：

（1）小张听懂了大娘的话。

（2）我只学会了两出戏。

（3）他们喝剩了一瓶酒。

（4）弟弟跑丢了一只鞋。

而由非及物动词（包括不及物动词和形容词）充任结果补语的述结式能不能带宾语就跟结果补语的语义指向有关。具体情况大致如下：如果补语在语义上指向述语动词的施事，这种述结式不能带宾语，如“唱红（了）、哭傻（了）、走热（了）、变乖（了）”等都不能带宾语；如果补语在语义上指向述语动词本身的，这种述结式也不能带宾语，如“抓晚（了）、打重（了）、走早（了）、住长（了）”等都不能带宾语；如果补语在语义上指向述语动词所表示的行为动作的工具的，这种述结式能带宾语，所带宾语限于工具宾语，如“撬折（了）、砍钝（了）、哭哑（了）”等都能带工具宾语（也只能带工具宾语），例如：

（5）他一连撬折了两根木棍。

（6）不会砍的，会砍钝刀。

（7）小心哭哑了嗓子。

如果补语在语义上指向述语动词所表示的行为动作的处所的，这种述结式也能带宾语，如“挤满（了）、搜遍（了）、跑遍（了）”等都能带宾语，例如：

（8）教室里挤满了听讲的人。

（9）公安人员搜遍了他的住处。

（10）我跑遍了北京城都没有买着适合他穿的西服。

如果补语在语义上指向补语本身所直接说明的主体的，这种述结式也都能够带宾语，如“吃圆（了）、叫醉（了）、哭湿（了）”等都能带宾语，例如：

（11）那马一匹匹都吃圆了肚子。

（12）一声“鲁老”叫醉了鲁风的心。

（13）她哭湿了枕头。

如果补语在语义上指向述语动词的受事的，那么这种述结式有的能带宾语，有的不能带宾语（至于什么情况下能带，什么情况下不能带，这另有规律，这里不细说了）。

3．4 为解释某些语法现象提供了一种新的角度

语义指向分析法也为解释某些语法现象提供了一种新的角度。请先看实例：

（1）到底我去哪里好呢？

（2）到底谁去北京好呢？

值得我们注意的是，例（1）句首状语“到底”可移至主语“我”的后边，说成（3）：

（3）我到底去哪里好呢？

可是，例（2）句首的状语“到底”则不能移至主语“谁”的后边，我们不能说：

（4）＊谁到底去北京好呢？

这为什么呢？我们怎样来解释这一现象呢？运用语义指向分析法可以很好解释这一现象。要知道，副词“到底”跟“究竟”一样，在疑问句中作状语时，在语义指向上有两个特点，一是它在语义上所指向的成分必须是一个有形的疑问成分，二是它在语义上只能指向它后面的成分，不能指向它前面的成分。显然，例（1）、（2）、（3）符合状语“到底”的语义指向特点的要求，“到底”所指向的有形的疑问成分“哪里”不管是在例（1）、（2）还是（3）里，都在“到底”的后边；而例（4）不符合“到底”语义指向特点的要求，因为在例（4）里，“到底”所指向的疑问成分跑到“到底”的前面去了，所以例（4）不能成立。（参看邵敬敏 1990a）

再譬如说，“吃（了）他一个苹果”，这是一个单宾结构（带领属性定语“他”的偏正结构“他一个苹果”作“吃（了）”的宾语），还是一个双宾结构（“他”为与事宾语，“一个苹果”为受事宾语）？语法学界意见不一。语义指向分析为解决这一问题提供了一种新的分析角度。语言事实告诉我们，汉语中有一些副词在语义上可以或者只能指向数量成分，前者如“只”，后者如“总共、一共”，例如：

(5) 只吃（了）三个苹果［“只”在语义上可以指向“三个”］

(6) 总共吃（了）三个苹果［“总共”在语义上只能指向“三个”］

(7) 一共吃（了）三个苹果［“一共”在语义上只能指向“三个”］

但有条件，“只、总共、一共”它们所指向的数量成分只能直接处于宾语位置（如例(5)—(7)）或者直接受它们修饰（如“只三个”“总共三个”“一共三个”），而不允许数量成分前有限制性定语（包括领属性定语）。下面的说法都站不住：

(8) *只吃（了）红的三个苹果|*只吃（了）他的三个苹果

(9) *总共/一共吃（了）红的三个苹果|*总共/一共吃（了）他的三个苹果

(10) *只红的三个苹果|*只他的三个苹果

(11) *总共/一共红的三个苹果|*总共/一共他的三个苹果

例(8)—(11)之所以站不住，就因为数量成分前面有限制性定语。注意，例(8)、(10)“只”如果不是指向数量成分，而是指向作定语的名词性“的”字结构“红的”“他的”，那么句子能成立。现在让我们回过头来再看“吃（了）他三个苹果”。如果我们在动词“吃”的前面加上“只、总共、一共”这些在语义上可以或者只能指向数量成分的副词，则下面的说法都能成立：

(12) 只吃（了）他三个苹果

(13) 总共吃（了）他三个苹果

(14) 一共吃（了）他三个苹果

很明显，例(12)—(14)里的“只、总共、一共”都能在语义上指向数量成分“三个苹果”，可见这些句子里的“他三个苹果”不能看作是偏正结构。由此也就通过语义指向分析说明了把“吃（了）他三个苹果”分析为双宾结构是比较合理的。这里我们需要附带说明，例(12)里的“只”在语义上既可指向数量成分“三个苹果”，也可指向“他”，而这一点跟“只”在典型的双宾结构中的语义指向是完全平行的，请看：

(15) 只给（了）他三个苹果

例(15)里的“只”在语义上也是既可指向作为受事宾语的数量成分“三个苹果”，也可指向作为与事宾语的“他”。

语义指向分析也为同义副词的辨析提供了一种新的分析角度。周小兵（1991a）就曾从语义指向的角度较好地辨析了表示限定的“只”和“就”的异同。

3.5 我们看重语义指向分析还在于它能为我们提出一些新的研究课题，引起我们思考，从而有助于开阔语法研究的思路，将语法研究引向深入。

副词的语义指向问题就很值得研究。从语法功能看副词比较单纯，它只能作状语，但是它在句中的语义指向却极为复杂。（渡边丽玲 1991）有的只能指后，如“刚、挺”等；有的只能指前，如“互相、一律、一概”等；有的则既能指前，也能指后，如“都、全、分别”；有的只能指向谓词性成分，如“亲自、悄悄、渐渐”等；有的只能指向名词性成

分，如“互相、一块儿”等；有的只能指向数量成分，如“总共、一共”等；有的既能指向谓词性成分，也能指向名词性成分，还能指向数量成分，如“只”；有的在语义指向上有特殊要求，如前面举到的“究竟、到底、总共”等。单是副词的语义指向问题就可为我们提出许多研究课题。我们既可以从总体上来研究副词的语义指向问题，说明副词在语义指向上的规律，并根据语义指向的不同给副词分类；我们也可以研究个别副词的语义指向问题，譬如可单独研究副词“只”在语义指向上的规律，说明它在什么条件下指向动词性成分，在什么条件下指向名词性成分，在什么条件下指向数量成分，在什么条件下在语义指向上会出现歧解，怎样进行分化；再譬如副词“都”既能指前（他们都来了），也可以指后（他都看些不三不四的书），那么在什么条件下指前，在什么条件下指后，如果在语义指向上出现歧解，其规律何在，怎么分化，这都值得研究。

从第 1 节所举的实例就大致可以看出补语在语义指向上的复杂性。补语的语义指向问题也是一个很值得研究的问题。补语在语义上到底能指向哪些方面？造成不同语义指向的内在规律是什么？造成某个述结式的补语在语义指向上有歧解，其条件是什么？这也都值得研究。

状语的语义指向问题也是非常值得研究的。张力军（1990）曾对由状态形容词充任的状语作了研究，他试图揭示造成这种状语不同语义指向的规律。他的研究虽尚有不严密之处，但给人以启迪。汉语中的状语有多种类别，每一种状语在语义上都不可能只指向某一个成分。怎样探讨各种状语造成不同语义指向的内在规律？怎样根据不同的语义指向给所充任的词语分类？这也是新的研究课题。再有，状语在语义上可指向句内成分，也可指向句外成分。在什么情况下指向句内成分，在什么情况下指向句外成分？这一问题的探讨对研究句法成分的省略也将会给以启迪。

再譬如说，上文曾说到，语义指向分析所考虑的问题之一是指前还是指后（参看第 2．3 节）。这也可以引起我们去思考很多问题：为什么有些副词（如“究竟”“到底”等）一定指后呢？为什么有些副词（如“互相”“一概”等）只能指前呢？这指前指后是由什么因素决定的？其中有无规律可循？

以上也还都是举例性的，毫无疑义，这些研究都将会把语法研究引向深入，而且它很可能会帮助我们揭示出一些意想不到的语法规律。

4．语义指向分析产生的背景

语义指向分析产生于中国 80 年代。胡树鲜（1982）在《两组副词的语义特点及其多项作用点》一文中已有萌芽。文章并没有用到“语义指向”这一术语，但文章所谓的“作用点”大致相当于语义的指向。沈开木（1983）在《表示“异中有同”的“也”字独用的探索》一文中首次提到了语义关系上的“指向”。我们知道，如果没有上下文语境，“也”可以有“多项指向”。文章总结了“也”字“多项指向”优先顺序的规律：“也”字指向前面的比较项而产生的潜在义排在先，指向后面的比较项而产生的潜在义排在后；如果都指向前面的比较项，那么“也”字指向全句修饰语、主语、状语（或小主语）而产生的几个潜在义，形成一个顺序，离“也”字越近越领先；如果是指向后面的比较项，那么“也”字指向动词、宾语而产生的潜在义的先后将是“宾先于动”。但是，文章也还没有完整地

使用“语义指向”这一个术语。第一次完整使用这一术语的，是刘宁生（1984），他的文章标题就是《句首介词结构“在……”的语义指向》，他在文章中分析了由“在”组成的介词结构在句首时的语义指向，指出“在……”在句法上分析为全句修饰语，但是它的语义指向并不一致，可以指向谓语（如“在您门口我们拣着她丢的一块手绢。”），也可以指向主语（如“在掌声中，第一个走进来的是蓝东阳。”）。在这之后，在语法分析中运用语义指向分析的文章就多起来了，重要的如马希文（1985）、邵敬敏（1990a. b.）、陆俭明（1990）、张力军（1990）、周小兵（1991a）、李小荣（1994）等。

语义指向分析产生于中国大陆 80 年代，这不是偶然的。在 80 年代初，著名的语言学家朱德熙先生在一次小型沙龙座谈会上带着开玩笑的语气说了这么一段话：“语法研究发展到今天，如果光注意形式而不注意意义，那只能是废话；如果光注意意义而不注意形式，那只能是胡扯。”这段话发人深思，同时也表明中国语法学界已深深意识到语法研究必须走形式和意义相结合的路子。我们知道，从 1898 年《马氏文通》诞生到本世纪 50 年代初，汉语语法研究基本上是在传统的间架里进行的。传统语法学导源于古代希腊的传统语法的体系，按这套体系，分析语法的标准是纯意义，而不注重形式。50 年代开始，美国描写语言学的理论与方法开始逐步影响中国语法研究，先后出现了一批成功运用美国描写语言学分析原则和方法的论著。但是也有副作用，那就是又出现了只注重形式，而不考虑意义的倾向。但是我们知道，语法研究的最终目的是要探求清楚形式和意义之间的对应关系——什么样的意义用什么样的形式来表达；反之，什么样的形式可以表示什么样的意义。显然，要实现这一目的，单纯作意义分析，或者单纯作形式上的结构分析，那都是不行的，而必须走形式和意义相结合的路。率先走形式和意义结合之路的是朱德熙先生。朱先生在 1978 和 1979 年相继发表的《“的”字结构和判断句》、《与动词“给”相关的句法问题》都贯彻了形式和意义结合的原则。值得注意的是，朱德熙（1980）提出了显性语法关系（overt gammatical relations）和隐性语法关系（covert grammatical relations）这两个概念，指出“所谓显性语法关系指的就是通常所说的主谓、述宾、偏正等结构关系”，“隐性语法关系是隐藏在显性语法关系后边的潜在的语法关系”。例如“出租汽车”，既可看作名词性结构，又可看作动词性结构。作为名词性结构，“出租”和“汽车”之间是修饰和被修饰的关系，可是在这种关系背后还存在另一种关系，即动作和受事的关系。作为动词性结构，“出租”和“汽车”之间是述语和宾语的关系，同时二者之间仍然存在着动作和受事的关系。朱德熙先生强调指出，“‘述语—宾语’和‘动作—受事’并不是同一种关系”。同年，陆俭明（1980）则作了更加明确的说明：“在语法研究中，应注意到这样一个事实，即句子成分之间总是同时存在着两种不同性质的关系——语法结构关系和语义结构关系。我们所说的语法结构关系就是指主谓、述宾、述补、偏正、联合等结构关系；我们所说的语义结构关系是指诸如动作和动作者、动作和受事者、动作和工具、动作和处所、事物和性质、事物和质料以及事物之间的领属关系等。”“这两种同时并存而性质不同的关系总是同时影响着句子意思的表达。”很显然，在语法研究中树立形式和意义结合的观点、树立句中有两种并存的语法关系的观点，这都将使我们关于语法的静态描写更加完美圆满。我们高兴地看到，80 年代以来中国大陆发表的有关汉语语法研究的优秀论文都很好地贯彻了形式和意义相结合的原则。语义指向分析正是在这样的研究背景下产生的。它的产生将有助于语法研究更好地贯彻形式和意义结合的原则。

语义指向分析法的产生也受到菲尔墨（C. J. Fillmore）格语法（Case Grammar）理论的影响。我们知道，菲尔墨所说的“格”是指名词（包括代名词）与动词（包括形容词）之间的及物性关系，其形式标志是介词或语序。菲尔墨的格语法理论是为纠正当年乔姆斯基转换生成语法理论上的缺陷而提出来的，但是对描写语法学来说也有借鉴作用，特别适用于汉语语法研究。众所周知，汉语语法特点之一是缺乏形态，注重意合(parataxis)，相关的句法成分之间往往包含着较大的语义容量和复杂的语义关系而基本上无形式标志。例如，下面所举的都是述宾结构（述语都由“吃”充任）：

吃苹果　吃食堂　吃大碗　吃老本

但是述语与宾语之间的语义关系，则各不相同：“吃”和“苹果”之间是动作和受事的关系，“吃”和“食堂”之间是动作和处所的关系，“吃”和“大碗”之间是动作和工具的关系，“吃”和“老本”之间则是动作和凭借的关系。而这种语义关系上的不同并无任何形式标志。这样，就汉语来说，说明某个句法结构是主谓关系或述宾关系，这当然需要，但仅仅做到这一步是不够的，还必须说明主谓之间或述宾之间复杂多样的语义关系。这正如吕叔湘先生（1979）曾指出过的，如果动词谓语句里出现一个或几个名词，它们跟动词的语义联系是多种多样的，这种语义联系决定它们在句子里的活动方式，因此仅仅把这个表为宾语，把那个表为主语，这是不够的，还必须查考这样的名词同时可以出现几个，各自跟动词发生什么样的语义联系，等等。显然，“格”理论适应了这个需要。所以“格”语法理论自1980年介绍到我国来以后，就立刻引起汉语语法学界和计算语言学界的兴趣，并加以吸收，来研究汉语中名词与动词之间的语义格。“格”理论确实能解释不少语法现象。例如：

（1）这批图书送北京大学。

这是一个有歧义的句子。对于这样一个歧义句式，当然我们也可以用其他方法（如变换分析法）来加以分化，但是用“格”理论来分化、说明这一歧义句，不仅比较简便、清楚，而且比较深刻。原来，例（1）所以有歧义，就因为“北京大学”既可看作“送”的与格(Dative)，又可看作“送”的终点格（Goal)。证明是，当“北京大学”为“送”的与格时，“送”后可加上“给”，句子可说成：

（2）这批图书送给北京大学。

而当“北京大学”为“送”的终点格时，“送”后可加上“到”，句子可说成：

（3）这批图书送到北京大学。

指出这种格关系上的不同，使人们不仅知道例（1）确有歧义，而且明了例（1）所以有歧义的原因（当然跟动词“送”的不同意义也有关系，这里不细说了）。

“格”语法理论对描写语法学来说是有用的，但是也有它的局限性。我们知道，句子里的语义关系是复杂、多样的，而“格”语法理论只适用于说明名词和动词之间的语义关系，对于其他语义关系，它就无能为力了。“格”语法理论有局限，但它给人以启迪。正是在“格”理论的影响下，汉语语法研究中开始引进了新的分析手段——语义指向分析，它能适用于复杂、多样的语义关系。

5. 结 束 语

语义指向分析的产生进一步扩大了我们的研究视野，推进了汉语语法研究，使语法研究更好地实现形式和意义的结合。

语义指向分析是结合汉语语法研究的实际产生的，但我们相信，它不仅适用于汉语语法研究，也将适用于其他各种语言的语法研究。

当然，语义指向分析法跟其他任何分析方法一样，也有它的局限性，那就是它不能解释某一个句法成分所以会有复杂的语义指向的原因。这又需探求新的分析方法来加以补充。

研究上的突破往往有赖于研究方法，包括分析方法的革新。分析方法的发展总有它深刻的内在和外在的原因。就内在原因说，每一种分析方法的产生都包含着革新的因素，但每一种分析方法又都有它的局限性，正是这种局限性，促使人们去探求新的分析方法。就外在原因说，那就是研究本身的需要，新的分析方法的产生正是适应了这种研究的需要。我们期待着在未来的汉语语法研究中句法分析法能有进一步的发展。

语义指向分析80年代初就开始运用了，但至今未见有人对它进行全面的评论。本文希望能起到抛砖引玉的作用。

在本文写作过程中，沈开木先生和邵敬敏、周小兵、郭锐等诸位给了我很多帮助，张敏和徐杰在看了本文的初稿后提出了宝贵的意见，谨在此一并深致谢意。

参 考 文 献

吕叔湘（1979），《汉语语法分析问题》，北京：商务印书馆。
朱德熙（1978），〈"的"字结构和判断句〉，《中国语文》第1期、第2期。
______（1979），〈与动词"给"相关的句法问题〉，《方言》第2期。
______（1980），〈汉语句法中的歧义现象〉，《中国语文》第2期。
胡树鲜（1982），〈两组副词的语义特点及其多项作用点〉，《四平师院学报》研究生论文专刊，后经修改又以〈试论某些副词的多项作用点〉为题在1985年《河北师院学报》第1期上发表。
沈开木（1983），〈表示"异中有同"的"也"字独用的探索〉，《中国语文》第1期。
刘宁生（1984），〈句首介词结构"在……"的语义指向〉，《汉语学习》第2期。
马希文（1985），〈跟副词"再"有关的几个句式〉，《中国语文》第2期。
邵敬敏（1987），〈80年代副词研究的新突破〉，《语文导报》第2－3期。
______（1990a），〈副词在句法结构中的语义指向初探〉，《汉语论丛》，上海：华东师大出版社。
______（1990b），〈比字句替换规律刍议〉，《中国语文》第6期。
______（1991），〈歧义分化方法探讨〉，《语言教学与研究》第1期。
陆俭明（1980），〈汉语口语句法里的易位现象〉，《中国语文》第1期。
______（1990），〈"VA了"述补结构语义分析〉，《汉语学习》第1期。
______（1994），〈80年代中国语法研究〉，北京：商务印书馆。
张力军（1990），〈论"$NP_1+A+VP+NP_2$"格式中A的语义指向〉，《烟台大学学报》（社科版）第3期。
渡边丽玲（1991），〈副词的修饰域与语义指向〉，北京大学中文系硕士论文。

周小兵（1991a），〈表示限定的“只”和“就”〉，《第三届国际汉语教学讨论会文选》，北京：原北京语言学院出版社。
______（1991b），〈“除”字句〉，《对外汉语教学研究》，广州：中山大学出版社。
李小荣（1994），〈对述结式带宾语功能的考察〉，《汉语学习》第5期。
沈　阳（1994），《现代汉语空语类研究》，济南：山东教育出版社。

英 文 提 要

On the Analysis of Semantic Orientation

Jianming Lu

This paper introduces the concept of semantic orientation into the study of grammatical relations in Chinese. Semantic orientation could be understood as a kind of semantic relationship a certain syntactic component bears to another, usually discontinuous component in a sentence or a construction. It is commonly seen in Chinese that an element in the same grammatical position may semantically be directed to or associated with different elements. For instance, the complement in the 'verb-complement-le' construction may point to the state of various arguments of the verb, such as its patient (in *kan-guang le* 'cut-up-PRT'), its agent (in *kan-lei le* 'cut-tired-PRT'), its instrument (in *kan-dun le* 'cut-blunt-PRT'), or the verb per se (in *kan-kuai le* 'cut-fast-PRT'). The semantic orientation of a syntactic component is to be sought for along the following lines: 1) whether it orients to an element prior to or after it; 2) whether it points to an element within the sentence/construction or without; 3) whether it relates to a nominal element or a verbal element; 4) if it relates to a nominal element, what kind of argument it points to; and 5) whether it imposes any restrictions on the elements to which it points. The author argues that the analysis of semantic orientations promises to provide reasonable explanations for a number of syntactic phenomena, and opens up a broadened vista for the characterization of grammatical relations in Chinese syntax.

通讯地址

中国北京 100871
北京大学中文系
Peking,
China

普通话中助词"了"所表达的时间范围及时态[①]

容　新

〔美〕比洛伊特学院

提要　本文对 Shi（1990）提出的普通话动词词尾"$了_1$"与句尾助词"$了_2$"应被看成为同一个在前标记"了"这种论断提出异议，并讨论 Shi 文中忽略了的几个概念。首先，本文讨论情状与时态的区分；时制和时态的概念，及时制结构的三个时间：发话时间、情状的发生时间及参照时间的关系。然后，本文分别考查"$了_1$"和"$了_2$"所表达的时间范围，并讨论它们所表现的三个时间的关系。最后推证"了"在时态上确有"$了_1$"与"$了_2$"之分。

1. 引　言

现代汉语学者普遍认为，普通话的助词"了"分为动词词尾"$了_1$"和句尾"$了_2$"，一般的解释是，"$了_1$"表示动作行为的"完成"；"$了_2$"则表示此句表达的动作行为由于发生了变化而进入一种新的状态。有的学者也提到第三种可能，即，如果动词不带宾语，如"他回去了"，或者宾语出现在动词之前，如把字句，那么作为动词词尾的"$了_1$"就可能同时也在句尾。这种情况下的"了"就是"$了_1+了_2$"。如果说词尾"$了_1$"表示的是动作行为的完全态（perfective），句尾"$了_2$"表示的是动作行为发生变化之后一个新的情况的起始态（inchoative），那么"$了_1+了_2$"既表示动作行为的完全态，同时也标志着这个动作行为进入了一种新的状态的起始态。

助词"了"可以表示两种在时态上似乎逆向的情况确是特殊。有的学者为此尝试对"了"这种特性作出更有说服力的新解。Shi（1990）提出的解释是：词尾"$了_1$"和句尾"$了_2$"应该就是同一个时态助词"了"。它在完整性情状（bounded situation）[②]中表示完全态，在非完整性情状（unbounded situation）中表示起始态。Shi 对情状（situation）与时态（aspect）两者关系的解释是：完全态是完整性情状被视为在时间上在前（anteriority）的结果。起始态则是非完整性情状被视为在时间上在前的结果。他进而提出：助词"了"是普通话中的在前标记，它的语法功能表现在可以表示完全态或者起始态，而表示哪一种时态就看动作行为是完整性情状还是非完整性情状。

本文对 Shi 的这种解释提出异议，认为：助词"了"所表示的完成态或起始态不应与情状的完整性或非完整性混为一谈。Shi 在上述的解释中首先就忽略了下面两个很明显的事实：(1)"了"表示的完全态可以是结束（accomplishment，完整性）情状，如（1b），也可以是活动（Activity，非完整性）情状，如（la）：

（1）　a. 他跑$了_1$步。　　　活动情状

　　　b. 他跑$了_1$一英里。　结束情状

（2）非完整性的活动动词的词尾"了"可以表示完全态如（2a），也可以表示起始态

如（2b）：

（2） a. 他（已经）走了$_1$。 完全态

b. 他（已经）睡了$_2$。 起始态

本文将从 Shi 忽略了的概念入手，在第二节先讨论情状与时态的区分。在第三节讨论与论题有关的另外几个基本概念，包括时态和 Reichenbach（1947）提出的时制结构的三个时间：发话时间、活动行为（情状）的发生时间和时轴上的另一个时间参照时间三者的相互关系。然后，在第四和第五两节将分别考查“了$_1$”和“了$_2$”所表达的时间范围，并着重讨论它们所表现的三个时间的关系，最后推证 Shi 对“了$_1$”与“了$_2$”就是同一个助词“了”的解释是不成立的。

2. 完整性情状与完全态

各种活动行为也称情状。情状类型最早成为一个体系是 Vendler（1967）提出的动词四分法，即，各种活动行为可归纳为状态（State）、活动（Activity）、结束（Accomplishment）和成就（Achievement）四种类型。后来的学者陆续认识到，这四种类型并非仅限于动词本身，而须包括整个动词部分的其它成分，故这个分类体系后来不称为动词分类，而称为情状类型（situational type）。所谓完整性情状指的是一种本身带有内在终止性的动作行为。例如，结束情状“跑一英里”（3c）和成就情状“跑到终点”（3d）这两个动作行为本身就有内在的终止特征。而状态情状“爱（3a）和活动情状“跑步”（3b）这两个动作行为本身则不具有固有的终止特证：

（3） 非完整性情状： a. 状态情状：王先生爱张小姐。

b. 活动情状：他（每天）跑步。

完整性情状： c. 结束情状：他（每天）跑一英里。

d. 成就情状：他跑（得）到终点。

现在来比较一下活动情状（3b）和结束情状（3c）。这两种情状之间的不同在于前者本身没有完整性，而后者有本身的完整性：（3b）的动作行为“跑步”不具有内在的终止点，就是说，“跑步”这个动作本身没有点明动作行为什么时候将告一段落；而（3c）的动作行为“跑一英里”则具有这种内在的终止点，“跑一英里”在语义上有“在他跑了一英里以后动作行为就会结束”的含义。Dahl（1985）把这种动作行为内在的终止特征称为“到达情状的必然限制或终止状态”。这种特性决定了完整性情状和非完整性情状之间的区别。

有了完整性和非完整性情状之间的区别，就不难看出在此之外还有另一层次上的时间表达。这就是一个情状的完全态（perfective）与非完全态（imperfective）的区别。现在分别用例（1）的两个句子与（3b）和（3c）比较一下。这两组句子中的不同是：（3b）和（3c）是不带任何时态特征的基本句，而例（1）的两个句子则有“了$_1$”表示时态。

首先，因为完整性情状句子本身已经带有内在的终止，所以“了$_1$”表示的完全态在完整性情状例如（3c）这类句子中显示得更为明确。完整性情状本身即是一个完整的动作行为。在此之外，“了$_1$”所表示的显然是一个不同层次上的时间概念。比如，完整性的结束情状“跑一英里”有（3c）“他跑一英里”和（1b）“他跑了一英里”之分。这两句的不同就是：（3c）表达的是一个基本的或习惯性的行为，即他可以跑一英里，或者他每天都

跑一英里；这个动作行为可以重复地发生，发生在任何时候。而（1b）则表明，“他跑一英里”这一件事已经完完全全发生了。这两个同是完整性情状的句子，在时态上前者是非完全态，后者是完全态。从这两例的比较中一望而知，“了$_1$”的作用是在情状的完整性决定以后才出现的。Dahl（1981：82）观察到英文中也有类似的情状与时态的交叉关系，比如完整性情状“写一封信”就可以是 I was writing a letter.（我正在写一封信）或是 I wrote a letter.（我写了一封信）。前一句是有“潜在终止点”的完整动作，在时态上是非完全态；后一句则表示了这个完整动作“确实达到的终止点”，在时态上就是完全态了。

根据如上分析，“了$_1$”带来的（3b）与（1a）之间的区别显然也不是非完整性与完整性情状的区别，而是同一个非完整性情状“跑步”在时态上的相对方面：即非完全态和完全态的区别。具体来说，（3b）表示的是一个人每天跑步的习惯性动作行为，是一个非完全态的句子；而（1a）则是表示一个人今天已经跑了步。“跑步”这个动作行为已经发生了，所以是一个完全态的句子。换句话说，（1a）中的“了$_1$”并没有改变此句的非完整性情状性质，而是表示这个非完整性情状的完全态。

Shi 实际上看到情状（完整性或非完整性）与时态（完全态或非完全态）这两种范畴。他分别称这两组概念为“时态种类”（aspectual class）和“时态形式”（aspectual forms）（1990：103），可惜他没有进一步分析这两组概念在普通话中的表达形式与关系，却提出助词“了”的作用就是在其表现两个时态—完全态和起始态—的同时也表现了完整性和非完整性情状的相对性质。然而根据本文如上分析，Shi 的这个论点是不成立的。例（1）的两句和例（3）的两句之间的区别显然不在一个层次上：“他跑了步”表示的是非完整性情状的完全态，“他跑一英里”表示的是完整性情状的非完全态，这两句属于不同情状，而“他跑了一英里”表示的是完整性情状的完全态，这一句和“他跑一英里”之间则是“了$_1$”所带来的时态上的不同。

由此可见，情状和时态不可混为一谈。时态是在各种情状类型的句子归类之后才加上去的语法标记。就是说，先有了“跑步”与“跑一英里”的区别，才有“跑步”与“跑了步”，“跑一英里”与“跑了一英里”的区别。既然时态是在情状类型决定以后的语法标记，完全态就不一定是完整性情状的唯一必然时态，非完全态也就不一定是非完整性情状的唯一必然表现。也就是说，既然情状的完整性或非完整性是在情状分类中决定的，时态是后来的标记，则完整性或非完整性情状就都有完全态或非完全态两种可能。

3. 时制，时态和时轴上的三个时间

英文有时制（tense）和时态（aspect）。[3]。英文中的时制指的是以动词本身形式上的变化来表示动作行为的时间范围与发话时间之间的关系。比如，基本动作“跑步”在英文中可以有过去 he ran，现在 he runs 或将来 he will run 等不同的时间概念。时制所表现的这些时间上的概念是以发话时间为基点的。时态则不同，时态是从不同的角度来观察一个动作行为。Comrie（1976：3）认为英文中的时态表现“对动作行为内部时间范畴的不同视域”。Smith（1991：103 & 111）用如下图解来显示相对的两种时态：

（4）　a. 完全态　　I//////////////////F

　　　b. 非完全态　I.... ////////.... F

图（4）中I点表示动作行为在时轴上的起始（Initial），F点表示动作行为的终止（Final）。这两点之间的斜线部分即是发话人的着眼点。如图所示，完全态表示的着眼点在整个的动作行为包括起始点和终止点。非完全态表示的着眼点则在动作行为的间隙过程，这个着眼点没有明确的起始点和终止点。

普通话的动词没有本身形式上的变化，所以普通话时制的语法特征不明显。可是普通话的时态却有“了、着、过”这类的时态助词来表示。然而，尽管多数学者认为“了”即是时轴上表示完全态或起始态的时态助词，在一些论文中，对“了”的解释却徘徊于时制和时态之间。例如，Chen（1979：30）认为“了”“连接发话时间和动作行为的发生时间，或是［连接发话时间和］整个动作行为。这个动作行为可能是发生了，已经发生了，习惯性地发生，正在发生，或将要发生，可能发生，……等等”。由这段论述看，Chen似乎建议“了”表示发话时间和动作行为的先后关系，根据Chen列举的各种情况，带“了”的动作行为的出现不外乎三种可能：即它的发生时间在发话时间之前，同时，或之后。这种解释似乎提议“了”在普通话中表现的是时制。前面已经提到，发话时间和发生时间的关系是动作行为时制的表现，即一个发生在过去、现在或将来的动作行为与发话时间的联系。因为有了发话时间这个基点时间，才提得到动作行为是发生在过去、现在或将来。既然从普通话的动词形式本身看不出这两种时间之间的联系，Chen这样来解释“了”看来是认为“了”这个时态助词也表现了时制。

“了”是否在普通话中也表示了时制不在本文讨论的范围内。然而，有一个基本概念却是显而易见的。如Smith的图解所示，时态这个概念本身在定义上就已排除了发话时间。时态表示的是就动作行为或情状本身的某个阶段的观察。这个观察阶段可以是起始点，进行过程，或者是整个完全发生了的情状。对动作行为或情状本身的任何一个阶段的观察显然与发话时间没有必要的联系。将本来不在考虑范围内的发话时间也引入话题来讨论时态就难免不引出更多的置疑。

另一方面，如果讨论“了”的语法功能打算从观察各种时间的关系入手，就必须将Richenbach（1947）所提出的三个时间一起考虑。因为正如Richenbach所观察的，任何动作行为在时轴上都应有三个时间：发话时间、发生时间和它的参照时间。Chen谈到“整个动作行为”，却未谈及时轴上的另一个时间：参照时间，他的解释本身就难免含糊。我们讨论“了”的语法功能尤其涉及参照时间还因为有一个常常被注意到的现象，即，带有的“了”的中文句子在翻译成英文时可以是过去式，也可以是现在完成式。例如，同一个基本句“我写了信了”，多了一个时间词，在英文译句上就不同：

(5) a. 我写了信了。 I have written (the) letter (s).
? I wrote (the) letter (s).
b. 我早上写了信了。 I wrote (the) letter (s) this morning.
? I have written (the) letter (s) this morning.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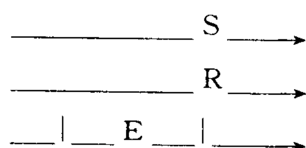
这个现象就“了”的语法功能又引出更多的问题：如，普通话助词“了”是否表示时制？我们怎样来解释英文译句中不同的时制？时间词“早上”给例（5）的两个句子之间带来什么不同？等等。毫无疑问，时间词为动作行为提供了一个参照时间。而（5a）和（5b）之间的不同似乎也就在于有无时间词所提供的参照时间。由此可见，我们研究“了”的语法功能不能仅观察发话时间和发生之间的关系，而是必得观察时轴上的三个时间。

三个时间的定义是什么？大体上，前两个时间的定义很容易下，发话时间即发话人讲话的这一刻；发生时间指的是整个动作行为持续的时间长度。参照时间却不这么容易有一个明确的定义。Smith（1991：140）给参照时间下的定义是“动作行为的时间定点”。这个定义还是不够清楚。然而正如 Hatav（1993：211）指出的，试图给参照时间下的定义都不可能很明确，所以多数的语言学者都仿效 Reichenbach 以直觉来估计参照时间：比如，Hatav 就认为参照时间如果“不是以一个像‘昨天’这类很明确的时间词来表示，就是能从上下文中得到暗示”。他还提到，发话时间是最可能的“不明确参照时间”。Smith（1978：44）则认为“不明确参照时间可以从一个句子中估计，不一定必须是发话时间”。

从普通话的例句中也并不能为参照时间下一个明确的定义。例（7）是例（5）和例（6）的图解。例（5）是两个简单句，例（6）是两个复合谓语，本文在 4.1 和 4.2 两节对简单句和复合谓语会有更详细的讨论，现在先来观察一下三个时间在这两类句子中的关系。图中 S 表示发话时间（Speech-time），R 表示参照时间（Reference-time），E 表示发生时间（Event-time）。如图所示，这些句子中的参照时间和发话时间及发生时间之间的关系都很不同，参照时间在时轴上的位置也不可能是固定的，因此也就不太可能给参照时间下一个简明的定义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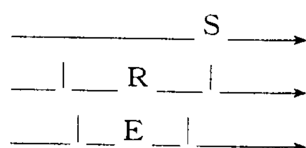
（6）　a. 我现在写了信就去买东西。
　　　b. 我写了信就去买东西了。

（7）a. ［5a］我写了信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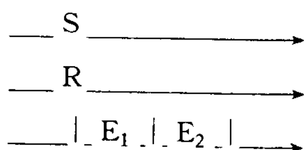
［5a］参照时间与发话时间相同，发生时间在参照时间之前。

［5b］我早上写了信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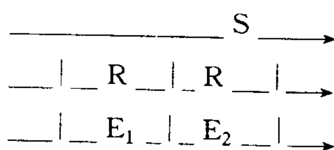
［5b］明确参照时间“早上”包含发生时间，两者均在发话时间之前。

b.［6a］我现在写了信就去买东西。



［6a］两个动作行为“写信”与“买东西”的发生时间均在明确参照时间“现在”之后，第一动作行为的发生时间在第二动作行为的发生时间之前。

［6b］我写了信就去买东西了。



［6b］两个动作行为可以被推论为在发话时间之前；同时这两个发生时间的先后次序使它们可以互为对方的参照时间。

据Hatav分析，Reichenbach提出的时轴上的三个时间在英文里表示了时制，也表示了时态。Hatav认为，明确参照时间和发话时间之间的关系是时制的表现，即两者之间的不同关系标志着动作行为在时间上是在过去、现在或是将来；而参照时间和发生时间的关系则体现了时态，即这两者之间的不同关系体现在时态上不同的各种形式中。比如，在英文中，如果参照时间包含发生时间，那就是基本时态，如基本过去式 He sang，基本现在式 He sings，和基本将来式 He will sing。如果这两个时间的关系反过来，即发生时间包含参照时间，那么就是进行时态，如过去进行式 He was singing，现在进行式 He is singing，和将来进行式 He will be singing。在完成时态中，如过去完成式 He had sung，现在完成式 He has sung，将来完成式 He will have sung 等等，发生时间必在参照时间之前。[④]

上面已经谈到，语法学界普遍认为普通话中的助词"$了_1$"在时轴上表示一个动作行为的完全态。从理论上讲，"$了_1$"的这种语法功能既是直接表现了一个动作行为的发生时间，就应该也反映出发生时间与参照时间之间的关系。在下面几节中，本文将分别讨论带有"$了_1$"和"$了_2$"的句子，讨论这些句子中三个时间特别是发生时间与参照时间之间的关系。然后断定Hatav对英文时态中这两个时间关系的种种解释是否也适应于普通话，进而推断"$了_1$"和"$了_2$"是否可以被看成是同一个助词。

4. 带有"$了_1$"的句子中的三个时间

4.1 带有"$了_1$"的简单句

带有"$了_1$"的简单句可以不带明确参照时间如（8a），也可以带明确参照时间如（8c）：

（8） a. 他（已经）写$了_1$信$了_2$。
b. ?他（已经）写$了_1$信。
c. 他昨天写$了_1$信$了_2$。
d. *他明天写$了_1$信$了_2$。
e. *他明天写$了_1$信。

从（8a）和（8b）的对比中可以看出，没有明确参照时间的有"$了_1$"的简单句必得有"$了_2$"句子在语义上才完整。[⑤]而因为有"$了_1$"和"$了_2$"，（8a）这类句子表达的时态显然是以发话时间为基点的。也就是说，这个句子中的动作行为至发话时间时已经完全发生了。（8c）中的明确时间词"昨天"证明这种推断是正确的，而（8d）和（8e）中用了在发话时间之后的时间词"明天"。整个句子就与"$了_1$"的语法功能相左，因此（8d）和（8e）两句都有问题。现在来看这类句子的参照时间。（8a）这类句子没有明确参照时间词，而又必以发话时间为基点，因此，我们可以把发话时间作为此句的参照时间，就此可以说，在不带明确参照时间的有"$了_1$"的简单句中，动作行为的发生时间是在发话时间也就是参照时间之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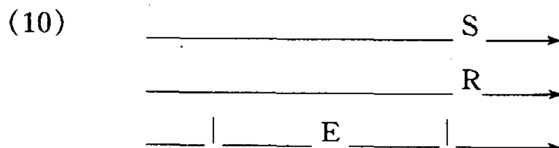
现在从另一个角度来看带"$了_1$"的动作行为是不是一定在发话时间之前：

（9） a. 他（打算）明天（才）写信。
b. 他这就写信。
c. *他这就写$了_1$信。

(9a) 中的明确时间词“明天”表示此句的动作行为发生在发话时间之后，此句不带“了$_1$”。换句话说，如果一个动作行为的发生时间是在发话时间之后，“了$_1$”是不必出现的。再如，(9b) 和 (9c) 中有“这”，这个副词实际上就是一个明确参照时间类似“现在”或“这个时候”，也就是说，这两句中的动作行为的发生时间也是在发话时间之后，“了$_1$”也是不必要的，所以带“了$_1$”的 (9c) 就是有问题的句子。例 (8) 和例 (9) 中句子的对比可以证明，“了$_1$”并非如 Chen 解释的那样可以附在与发话时间同时或之后的动作行为上。事实是，“了$_1$”只有在动作行为发生在发话时间之前才有必要出现。本文在下节会提到，在有些句子中“了$_1$”看上去似乎可以附在发话时间之后的动作行为上，而那是与句中其他成分有关。就“动词+了$_1$”这个单独结构来看，其在时轴上的位置必在发话时间之前。

三个时间在不带时间词的简单句中可以图解为：

(10)



现在再来看带明确参照时间的简单句：

(11) a. 我昨天下午写了$_1$封信。

b. 我昨天下午三点写（完）了$_1$封信。

首先，明确参照时间事实上有点和段的区别，例如，(11b) 中的参照时间“昨天下午三点”在时轴上是一个点，(11a) 中的参照时间“昨天下午”在时轴上则是一个段。也就是说，这两句中不同的参照时间表明动作行为“写信”在 (11b) 中是发生在某个时点，而在 (11a) 中则是发生在某一段时间内。

如果用发话时间作为时轴上的一个点时间，“今天”作为一个段时间，就会明显看出参照时间的点和段的区别：

(12) a. 他现在写了$_1$信就去买东西。

b. *他现在写了$_1$封信。/*他现在去买了$_1$点东西。

c. 他（打算）现在写封信，/他（打算）现在去买点东西。

(13) a. 他今天写了$_1$信就去买东西。

b. 他今天写了$_1$封信。/他今天去买了$_1$点东西。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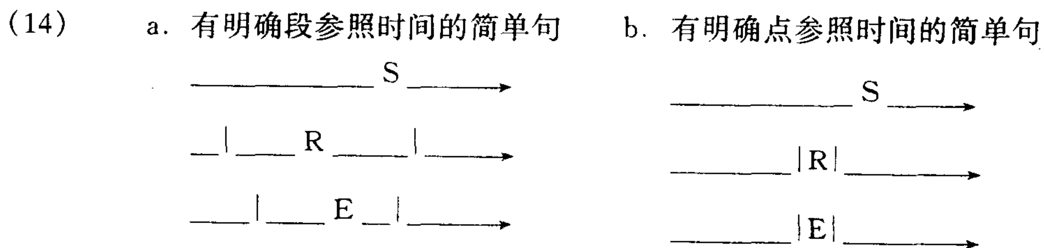
c. 他（打算）今天写封信。/他（打算）今天去买点东西。

复合谓语 (12a) 和 (13a) 中的两个参照时间“现在”和“今天”表明句中两个动作行为“写信”和“去买东西”可能都是发生在发话时间之后，“现在”是在发话时间之后的这一刻，“今天”可以是发话时间之后的任何时候。可是如果将复合谓语分为两个单句，就能看出这两个表面上看来可能同是在发话时间之后的参照时间有所不同。“现在”表明的必是在发话时间之后的这一刻，因此在发生在发话时间之后的单句“写封信”或“去买点东西”中“了$_1$”是不必要的，如 (12b) 就是一个有问题的句子，而 (12c) 没有“了$_1$”则没有问题。另一方面，因为参照时间“今天”是一个段时间，单个的动作行为可以测出参照时间“今天”作为段时间就有一定的时间长度。事实上，“今天”可以是在发话时间之前，同时或之后的任何时候。比如 (13b) 和 (13c) 中的单个动作行为“写封信”或“去

买点东西”就没有因带不带“了$_1$”而引起的问题。如果有“了$_1$”，如（13b），表示动作行为在发话时已经发生了；如果不带“了$_1$”，如（13c），说明动作行为将发生在发话时间之后。

尽管普通话中附有“了$_1$”的动作行为可以发生在一个段时间内如“昨天”或“昨天下午”，也可以发生在一个时点上如“刚才”或“昨天下午三点”，有两点是肯定事实：（1）动作行为发生在发话时间之前；（2）动作行为的发生时间和参照时间之间的关系一致，即，动作行为确是发生在在参照时间之内。再者，尽管任何一个非瞬间（non-instantaneous）动作行为总是有一定长度的持续，就点参照时间来说，附有“了$_1$”的这个动作行为在参照时间的这一点上是已经发生了的。所以在有明确时间词的简单句中，不论参照时间是点或是段，动作行为的发生时间应该说是包含在参照时间之内的。三个时间在带有时间词的简单句中的关系可以图解为：

（14）　a. 有明确段参照时间的简单句　　b. 有明确点参照时间的简单句



根据（10）和（14）的图解，“了$_1$”在简单句中表现的时间关系可以总结为：

（15）　在没有时间词的简单句中，“了$_1$”表示动作行为在发话时间也就是参照时间之前；在有时间词的简单句中，“了$_1$”表示动作行为在发话时间之前，这个动作行为的发生时间则包含在参照时间之内。

4.2　带有“了$_1$”的复合谓语

除了简单句以外，“了$_1$”也可以出现在复合谓语中：

（16）　a. 他明天/现在写了$_1$信就去寄。
　　　b. 他写了$_1$信就去寄。
　　　c. 他昨天写了$_1$信就去寄了$_1$。
　　　d. 他写了$_1$信就去寄了$_1$。
　　　e. ?他昨天写了$_1$信就去寄。
　　　f. *他明天/昨天写信就去寄。

（16a）和（16c）中复合谓语的两个动作行为由时间词表明可以发生在发话时间之前或之后，“了$_1$”出现在第一个动作“写信”的词尾，表明第一个动作“写信”在第二个动作“去寄”之前已经发生了。（16b）和（16d）两句不带时间词，说明整个复合谓语不一定必带有明确时间词。可是如果第二个动作行为也带有“了$_1$”，如（16c）或者（16d），复合谓语中的这两个动作行为就都是出现在发话时间之前。然而，如果两个动作行为确是发生在发话时间之前如（16e），而第二个动作不带“了$_1$”，作为一个独立的句子读起来似乎不是很完整。从另一角度来看，有问题的（16f）则表明无论两个动作行为发生在发话时间之前或之后，第一个动作行为必须带“了$_1$”。

前面已经提到，出现在发话时间之后的简单动作行为不必带“了$_1$”。可是如（16）中

例句所示，不管整个复合谓语的发生时间在发话时间之前或之后，复合谓语中的第一个动作行为必须带"了$_1$"句子才通。就这一点可以推出，"了$_1$"出现在复合谓语的第一个动作行为的词尾表现的是此动作行为在第二个动作行为之前已经完完全全发生了。"了$_1$"在复合谓语中的语法功能因此可以初步总结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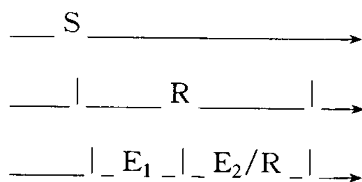
(17) "了$_1$"在复合谓语中表示第一个动作行为在第二个动作行为之前。

i) 整个复合谓语可以由时间词表示其在发话时间之前或之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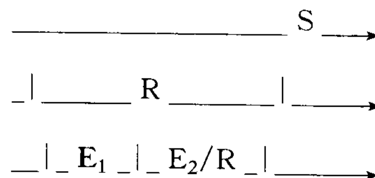
ii) 如果没有时间词，可以由第二个动作行为是否带"了$_1$"推出整个复合谓语是在发话时间之前或之后。

现在来看复合谓语中的参照时间。在简单句中表示参照时间的时间词在复合谓语中为两个动作行为建立了一个大的参照时间框架，各单一动作行为的参照时间还可以定得更为确切。事实上，在时间词表达的大框架下，两个动作行为各自可以作为另一个动作行为的参照时间。比如（16a），"他明天写了信就去寄"，两个动作行为都发生在明天，"写信"在"去寄"之前，"去寄"在"写信"之后，各动作行为的更精确的参照时间事实上应该是与另一个动作行为相对而言的，即第一动作"写信"是发生在第二动作"去寄"之前，第二动作"去寄"是发生在第一动作"写信"之后。换句话说，在明确时间词的大框架下，复合谓语的两个动作行为可以为各自的在前或在后参照时间。观察到这一点对没有时间词的复合谓语如（16b）和（16d）尤其必要，因为没有时间词，复合谓语的任何一个动作行为在时轴上的参照时间只能由句中的其它成分来定。因此我们可以说，在复合谓语中，"了$_1$"的语法功能是表示带有它的动作行为出现在其参照时间之前。图解显示有如下两种可能：

(18) a. 如［16a］和［16b］



b. 如［16c］和［16d］



4.3 "了$_1$"表示的三个时间的关系

根据图解（10）、（14）和（18），三个时间在带"了$_1$"句中的关系可以总结如（19）：[5]

(19) a. 没有时间词的简单句如（8a）

发生时间＜参照时间/发话时间［参照时间＝发话时间如图（10）］

b. 有时间词的简单句如（8c）

发生时间（参照时间＜发话时间［发生时间包含在参照时间之中如图（14）］

c. 动作行为在发话时间之后的复合谓语如（16a）和（16b）

发话时间＜发生时间＜参照时间［参照时间＝第二个动作行为如图（18a）］

d. 动作行为在发话时间之前的复合谓语如（16c）和（16b）

发生时间＜参照时间＜发话时间［参照时间＝第二个动作行为如图（18b）］

尽管我们观察了三个时间在带有“了$_1$”的句子中的关系，将“了$_1$”的语法功能概括成是表示发生时间与参照时间之间的关系才更为确切，因为前面已经解释过，“了$_1$”与发话时间没有必然联系，即如果一个动作行为发生在发话时间之后，“了$_1$”就没有必要出现。从另一方面来看，“了$_1$”表示完全态的动作行为不是包含在一个明确的参照时间之内，就是在一个非明确的参照时间之前。这第二个特征在复合谓语中尤为明显，“了$_1$”在复合谓语中出现在第一个动作行为的词尾，表示此动作行为在第二个动作行为之前已经完全发生。如前所释，无论有无时间词建立的参照时间大框架，复合谓语的两个动作行为都出现在一个特定的时间范围内，而这个特定的时间范围可以是在发话时间之前或之后。复合谓语的第二个动作行为事实上成为“了$_1$”表示了完全态的第一个动作行为的非明确但是更确切的参照时间。对带“了$_1$”的第一个动作行为来说，参照时间就永远是第二个动作行为。复合谓语也从另一个角度证明了带“了$_1$”的动作行为与其参照时间有必然的关系。本来在简单句中不出现在发话时间之后的“了$_1$”，因为在复合谓语中有了第二个动作行为，即第一个动作行为的参照时间，无论整个的复合谓语是在发话时间之前或之后，“了$_1$”也必须出现在第一个动作行为的词尾。

从（19）的四个句式概括中也可以看出，带“了$_1$”的动作行为与参照时间的次序基本上是一致的，即“了$_1$”表示一个发生时间在它的参照时间之前。唯一不同的是有时间词的简单句（19b），即在有时间词的简单句中，带“了$_1$”的动作行为的发生时间包含在明确参照时间内。

“了$_1$”所表现的发生时间与参照时间之间的关系与完全态的基本概念没有冲突。Smith 的完全态图解（4a）虽然没有显示出参照时间，可是就图中整个动作行为的发生时间来看，完全态只具有两种可能：由于动作行为必在终止点结束，所以完全态的发生时间不是在（可能是明确的）参照时间之内，就是在（可能也就是终止点本身的）不明确参照时间之前。这正是上文已经解释的两种表现。现在综合（15）和（17）的观察，将“了$_1$”的语法功能定义如下：

（20）　“了$_1$”表现一个情状的完全态。这个情状的发生时间可能是 1）包含在一个明确参照时间内，或者 2）在不明确参照时间之前。不明确参照时间在简单句中即是发话时间；在复合谓语中则是第二个动作行为。

5. 带有“了$_2$”句子中的三个时间

5.1　“了$_2$”的基本功能

不少论文就“了$_2$”作为句尾词表示动作行为进入一种新状态作过讨论，这里只提一下与本文论题有关的几点。首先，“了$_2$”的这种基本功能适于各种情状。比如：

（21）　a. 他抽烟了$_2$。（他以前不抽。）

b. 他不抽烟了$_2$。（他以前抽烟。）

c. 他跑五英里了$_2$。（他以前跑不了这么长。）

d. 他有钱$了_2$。(他以前没有钱，现在有了。)

e. 他是研究生$了_2$。(他现在和以前不同，成了研究生了。)

例（21）的句子有活动情状（21a）和（21b），结束情状（21c），成就情状（21d）和状态情状（21e）。这个事实与 Shi 的论点（参看本文第一节）正相左。例（21）表明作为标明起始态的"$了_2$"并非仅限于非完整性情状，而是可以出现在完整性或非完整性情状中。

其次，将带"$了_2$"的句子与带"$了_1$"的动作行为比较，不难看出两者的根本不同：带"$了_2$"的句子预示一种新状态的起始，带"$了_1$"的动作行为则侧重于动作行为本身的发生。试比较（22）和（23）中的句子，例句中的时间词在 a 句中标明动作行为的发生时间，在 b 句中则标明新状态起始的明确时间：

(22)　a. 他今天吃鱼$了_2$。　(他以前是不吃的。)

　　　b. 他今天吃$了_1$鱼。　(今天发生了"他吃鱼"这件事。)

(23)　a. 他上星期去买东西$了_2$。(上星期之前他是不去买东西的。)

　　　b. 他上星期去买$了_1$东西。(上星期他做了"去买东西"这件事。)

"$了_2$"表示一种新状态的起始的这种功能在一些论文里是与"$了_1$"的出现共同讨论的。例如，Melchert（1980：639）就提出过，"$了_1$"与"$了_2$"同时出现在一个句子中，如（24b），在时间上就有"与现在有关"的意思，有这种意思的句子在时制上很像英文中的现在完成式。Melchert 的这种解释在（24b）与（25b）这类句式中比在"$了_1$"与"$了_2$"在结构上合二而一的句子如"他来了"这类的句式中似乎更为明显。可是 Melchert 忽视了"$了_2$"带来的一个重要的不同，即以"$了_2$"结尾的句子在语义上有起始的意思。试比较仅带"$了_1$"与带"$了_1$"也带"$了_2$"的下列例句：

(24)　a. 我在上海住$了_1$三年。

　　　b. 我在上海住$了_1$三年$了_2$。

(24) 是郑怀德（1980）的两个例句。两句在语义上的不同在于时态：(24b) 除了有"与现在有关"的意思，还有预示目前的这种情况作为新状态会由这一点开始并继续下去的意思，而（24a）则侧重描述"在上海住过三年"这个事实。换句话说，(24a) 无疑是个完全态的句子。而说（24b）也仅仅是个完全态的句子似乎不够确切。如郑解释的，(24a) 的发话人极可能目前根本不住在上海了，而（24b）的发话人可能目前仍住在上海，并且还可能继续住下去，Melchert 显然忽略了（24b）中"$了_2$"表示了一种新形成的状态作为目前状态已经开始并将继续下去的意思。就（24b）来说，至发话时，由"$了_1$ + $了_2$"表示发话人已经不是初到上海的住户，而是一个已经在此地住了三年的人。而从发话的这一刻起，因为有了"$了_2$"，已经在上海住了三年的发话人还将继续在上海住下去，所以，如果（24a）和（24b）这两句各自作为没有上下文的独立句来看，英文的现在完成式 I have lived in Shanghai for three years 实际上作为（24a）的译文在语义上才更确切[⑦]。(25) 中的两个句子也是这两类句式的比较：

(25)　a. 我今天喝$了_1$三杯啤酒。　(我今天一共喝了三杯。)

　　　b. 我今天喝$了_1$三杯啤酒$了_2$。　(我已经喝了三杯了，可能还会喝一杯。)

本文开始时已经提到，多数的学者认为"$了_1$"与"$了_2$"的不同在于它们在句中的位置不同。而这种由位置不同带来的不同语法功能有时候却因"$了_1$"与"$了_2$"在结构上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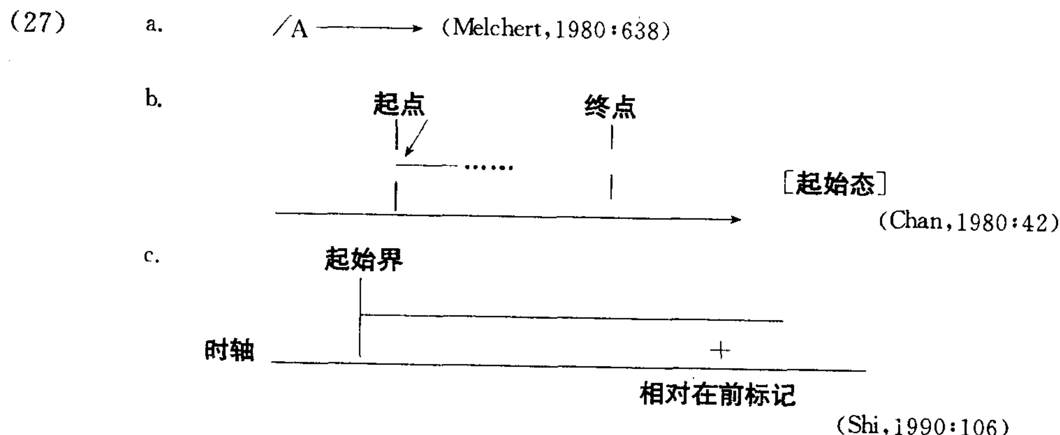
二而一而难以分辨。比如，Chan（1980）指出，“了$_1$”与“了$_2$”合二而一的句子“他来了”可以有五种语义上的解释：

（26） a. 起始态，新的习惯性动作行为：他以前是不来的，他现在来了。
b. 起始态，行将开始的动作行为：他这就出发。
c. 起始态，已经开始正在继续中的动作行为：他正在路上。
d. 完全态，已经发生了的动作行为：如在“他来了我就走”这句话中由于第一个行为的发生而有第二个行为。
e. 完全态 + 起始态：侧重“来”这个动作行为的结果方面。

本文下一节只讨论（26）的前三种解释，即观察所谓“纯”“了$_2$”所表现的三个时间的关系。

5.2 “了$_2$”表示的三个时间的关系

在一些论文中对“了$_2$”的语法功能有非常相似的图解，如（27）中各图所示：



“了$_2$”在时轴上总是标志一个没有终止点的情状的起始点。换句话说，“了$_2$”标志着一个情状发生时间的起点，而该发生时间是没有终点的。下面分三小段来进一步分析“了$_2$”标志的发生时间的起始点，这个发生时间的起点可以在发话时间之前，同时，也可以在发话时间之后。现在来看下面的句子：

（28） a. 他已经睡了$_2$。 （同（2b））
b. 他昨天（已经/就）知道那个消息了$_2$。
c. 他念研究生了$_2$。
d. 他来了$_1$，我可以走了$_2$。
e. 明天他来（了$_1$），我就可以走了$_2$。

（一）起始点在发话时间之前（28a）的动作行为“睡”在说话人发话之前已经开始。这个动作行为起至何点，句子本身看不出来，只能推断出是在发话时间之前的某一点。就是说，动作行为“睡”起始于发话时间之前的某一点，此后“正在睡”这个状况一直继续着到发话时仍未改变。“了$_2$”在此句中就是标志着“睡”这个动作行为的起始及一种新的状况“正在睡”的开始，这个行为状况到发话时仍在继续着。（28b）有一个时间词“昨天”。这个时间词表示“了$_2$”标明的已经开始了的状况“他知道那个消息”的明确的起始

时间是昨天，到发话时这个状况仍在继续。(28a) 和 (28b) 中“了$_2$”表示的一种状况都起始于发话时间之前，两句之间的不同是：(28b) 的时间词标明了一个明确的起始点，而 (28a) 就句子本身来看只能推断起始点是在发话时间之前。

（二）起始点在发话时间同时 (28c) 是一个典型的带“了$_2$”的句子。“了$_2$”标志着一个新的状况，即以前他不是研究生，可是现在是研究生了。这个新的状况的起始点可能就在发话时间的同时。事实上，没有一个明确的时间词，新状况的起始点就不太可能在时轴上有一个明确点，而只能推断“了$_2$”标志着的这个新状况已经开始了，在发话时这个状况在继续，并且还将继续下去。因此，(28c) 中新状况的起始点也可以被看成是在发话时间之前。(28d) 和 (28e) 都是复合句，都含有一个条件动作行为“他来了”和一个结果动作行为“我可以走了”。这两句因此都含有两个动作的发生时间，如 Melchert 指出的，第二个动作行为是以第一个动作行为“他来”为条件的。“了$_2$”在结果从句句尾表示现在出现的新情况，即刚才我还不能走，可是现在我可以走了。“了$_2$”标志着这第二个动作行为及其带来的现有状况将一直继续下去。第二个发生时间的起始点实际上是从第一个动作行为的结束点开始的。“了$_2$”标志的这个第二个动作行为的起始点也就是这两个动作行为之间的交点，这个起始点可能如 (28d) 是发话时间本身，或如 (28e) 是由时间词表明的另一个明确的时间。具体说来，(28e) 这个例句中的起始点是“明天”，即在发话时间之后。

（三）起始点在发话时间之后，下面 (29) 中各句是“快要/就要……了”句式。这个句式中的“了”是典型的“了$_2$”。一般说来，有“快要/就要”这类词的句子表示将要行的动作行为。(29b) 中的时间词“明天”与这个句式不相冲突，而 (29c) 中的时间词“昨天”与这个句式就相冲突了。“了$_2$”在这个句式中显然表示新状况的起始点是在发话时间之后的某一点，时间词如 (29b) 中的“明天”表示一个明确的起始点，“了$_2$”标志的新状况将自它的起始点开始并持续下去。

(29) a. 他快要走了$_2$。
b. 他明天就要走了$_2$。
c. * 他昨天就要走了$_2$。

从上述例句及分析中可以断定，“了$_2$”的基本语法功能就是标志一种新的情状的起始态。无论新状况的起始点是在发话时间之前、同时或之后，起始点可以有时间词明确标出，也可能只能由推断而定。

图解显示出起始态不同与非完全态。(30b) 是 Smith 的非完全态图解，试比较 (30b) 和 (30a)，I (nitial) 点和 F (inal) 点之间的斜线部分是发话人的着眼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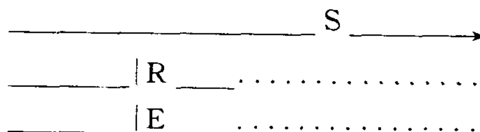
(30) a. 起始态　I//////////////......... F
b. 非完全态　I....... ////////....... F

如图，非完全态的着眼点在动作行为的间隙过程，因此没有明确的起始点或终止点。而起始态虽然也没有明确的终止点，却有一个明确的起始点，即动作行为的发生时间的起始点。现在来比较一下这两种时态的动作行为的参照时间。首先，由于非完全态的着眼点在动作行为的间隙，而没有明显的起始或终止标记，这种时态的发生时间和参照时间的关系只能是如 Hatav 总结的，即动作行为的发生时间包含它的参照时间。比如英文非完全态句子 He is reading a book，这个动作行为的参照时间按推断只能是与其发生时间同时持续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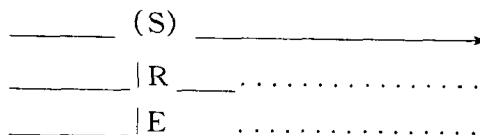
去，这种情况下的参照时间必是包含在发生时间之中的。

现在来看起始态的参照时间。本文在上面已经谈到，"了$_2$"表示的是一种新的状态的起始，这个新状态的起始点可以是一个明确时间，也可以是和发话时间有关的一点，或是与一个条件动作行为有关的时间。如果这个起始点是一个新状态的发生时间的起始点，那么这个起始点也就同时应该被看成是这个新状态的参照时间的起始点。换句话说，可以从两个角度来看起始态动作行为的参照时间在时轴上的表现：1. 新状态发生时间的起始点就是它的参照时间的开始，这个开始可以是明确的，与发话时间相关，或与另一个条件动作行为相联；2. 新状态的参照时间与发生时间在时轴上同时开始，并随着发生时间继续下去。从这两个角度来观察带"了$_2$"的句子的参照时间才更为完全，因为不管"了$_2$"表示的新状态起于何点，这个发生时间是没有终止点的。在这种情况下，参照时间只能是随着发生时间开始和继续下去。再者，这个参照时间依附发生时间的关系，无论起始态动作行为在发话时间之前、同时或之后开始，都是不变的。既然参照时间与发生时间是这样一种关系，应该说，"了$_2$"表示的新状态的参照时间是包含在它的发生时间之中而不是在发生时间一开始就停止了。因此，"了$_2$"表示的三个时间可以有如下图解：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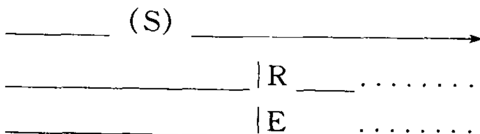
(31) a. 新状态的起始点在发话时间之前如（28a）和（28b）



b. 新状态的起始点在发话时间同时如（28c）



c. 新状态的起始点在发话时间之后如（29a）和（29b）



"了$_2$"的语法功能由此定义如下：

(32) "了$_2$"表示一个情状的起始态。这个情状的参照时间总是包含在它的发生时间内。

6. 结　论

从以上各节的讨论中可以得出以下几点结论：

（一）情状的完整性或非完整性决定于情状分类本身。在情状分类的基础上，完整性或非完整性情状都有完全态或起始态的可能。

（二）完全态和起始态表现了情状的发生时间与参照时间之间完全不同的关系，这些不同的关系在普通话中恰恰是词尾"了$_1$"和句尾"了$_2$"各自所表现的，具体来说，"了$_1$"表示了一个情状的完全态，这个情状的发生时间或者在参照时间之前，或者被包含

在参照时间之内；而“了$_2$”表示的是一个情状的起始态，这个情状的参照时间总是包含在它的发生时间之内。

上述这两点与情态理论的两个基本概念是相辅的：1. 完全态表现的是一种时态上的观念而不是情状本身的一种特点，时态上的观念与情状本身的完整性或非完整性不属于同一范畴，因而不应混为一谈。2. 一个情状的发生时间与参照时间之间的不同关系，比如本文讨论的包含与被包含的关系恰恰表现了时态上对立的两种观念，即完全态与非完全态（或起始态）之间的不同。

因此得出结论（三）由于词尾“了$_1$”与句尾“了$_2$”表现了时态上完全不同的关系，助词“了”确有“了$_1$”与“了$_2$”之分。

注　释

①本文英文初稿曾于1994年5月在美国洛杉矶南加州大学举行的第六届北美洲汉语语言学会议上宣读。之后威斯康辛大学我的博士论文导师郑再发教授曾就英文原稿提供宝贵意见，在此再次致谢。本人采纳匿名审稿人的建议对文中部分例句作了修改，一并谨志谢忱。

②有关各情状类型（situation types）的形式特点，参看陈平（1988）。

③一般用中文写的英文文法书（如张道真的《实用英语语法》，商务印书馆，1979）对时制和时态这两个概念不加区分，而用“时态”这个词来代表英文中的tense。

④Hatav对英文中时制和时态的分析可以列一简表如下：（参见Hatav，1993：232）

时态	时制		
	过去式	现在式	将来式
基本时态	He sang.	He sings.	He will sing.
进行时态	He was singing.	He is singing.	He will be singing.
完成时态	He had sung	He has sung.	He will have sung.

⑤有人认为（8b）这样的句子在语法上没有问题；也有人（包括本人），认为（8b）这类句子如果在句尾没有“了$_2$”，必须另有一个从句附在后边，语义上才完整。例如：

他（已经）写了信，可是还没寄。

他（已经）写了信，现在在找信封。

⑥本文采用Hatav的符号：<表示“在前”；（表示“包含”。例如：E<R 表示“发生时间在参照时间之前”；E<R 表示“发生时间包含在参照时间之内”。）

⑦英文的现在完成进行式 I have been living in Shanghai for three years 是否就是（24b）更确切的译句，有待以后讨论。不过张道真在《实用英语语法》中确实有这样的解释：“在强调动作延续的长久时，用现代完成进行时［式］更多一些。”（见张：1979：146）

参考文献

陈　平（1988），论现代汉语时间系统的三元结构，《中国语文》1988 年第 6 期，401－422 页。

龚千炎（1991），谈现代汉语的时制表示和时态表达系统，《中国语文》1991 年第 4 期，251－61 页。

刘勋宁（1988），现代汉语词尾“了”的语法意义，《中国语文》1988 年第 5 期，321－330 页。

王　还（1990），再谈现代汉语词尾“了”的语法意义，《中国语文》1990 年第 3 期，180－181 页。

郑怀德（1980），“住了三年”和“住了三年了”，《中国语文》1980 年第 2 期，103－6 页。

Chan, Marjorie K. M. (1980) Temporal reference in Mandarin Chinese: an analytical-semantic approach to the study of the morphemes: *le*, *zai*, *zhe* and *ne*. *Journal of the Chinese Language Teachers Association* (*JCLTA*), 15: 33-80.

Chao, Yuen-ren (1968) *A Grammar of Spoken Chinese*. Berkeley: University of California Press.

Chen, Gwang-tsai (1979) The aspect markers *le*, *guo*, and *zhe* in Mandarin Chinese. *JCLTA*, 14.1: 27-46.

Chu, Chauncey C. (1976) Some semantic aspects of action verbs. *Lingua*, 40: 43-54.

Comrie, Bernard (1976) *Aspect: An Introduction to the Study of Verbal Aspect and Related Problems*. Cambridge, England: Cambridge University Press.

Dahl, Osten (1981) On the definition of the telic-atelic (bounded-nonbounded) distinction. Philip Tedeschi & Annie Zaenen (eds.) *Syntax and Semantics*, 14: *Tense and Aspect*. New York: Academic Press, 79-90.

——(1985) *Tense and Aspect Systems*. Bath, England: The Bath Press.

Dowty, David (1979) *Word Meaning and Montague Grammar*. Dordrecht, Holland: D. Reidel Publishing Company.

Hatav, Galia (1989) Aspects, aktionsarten, and the time line. *Linguistics*, 27: 487-516.

——(1993) The aspect system in English: an attempt at a unified analysis. *Linguistics*, 31: 209-237.

Li, Charles N. & Sandra A Thompson (1981) *Mandarin Chinese: a Function Reference Grammar*. Berkeley: University of California Press.

Li, Charles N., Sandra A. Thompson & R. M. Thompson (1984) The discourse motivation for the perfect aspect: the Mandarin particle LE. P. Hopper (ed.) *Tense and Aspect: between Semantics and Pragmatics*. John Benjamins Publishing Company, 19－44.

Melchert, Craig H. (1980) Some aspects of ‘aspect’ in Mandarin Chinese. *Linguistics*. 18: 635-654.

Reichenbach, H. (1947) *Elements of Symbolic Logic*. New York: The MacMillan Company.

Rohsenow, John S. (1977) Perfect-*le*: temporal specification in Mandarin Chinese. *Studies in the Linguistic Science*, 7. (2): 142－64.

Salkie, Raphael (1989). Perfect and pluperfect: what is the relationship? *Linguistics*, 25: 1－34.

Shi, Ziqiang (1990) Decomposition of perfectivity and inchoativity and the meaning of the particle *le* in Mandarin Chinese. *Journal of Chinese Linguistics* (*JCL*), 18, 1: 95－124.

Smith, Carlota S. (1978) The syntax and interpretation of temporal expressions in English. *Linguistics and Philosophy*, 2: 43－99.

——(1983). A theory of aspectual choice. *Language*, 59. 3: 479－501.

——(1990) Event types in Mandarin. *Linguistics*, 28: 309－36.

——(1991). *The Parameter of Aspect*. Studies in Linguistics and Philosophy Vol. 43. Dordrecht: Kluwer Academic Publishers.

Szeto, Yee-kit (1988). A Semantic Description of Aspectual and Temporal Reference in Chinese. Unpublished doctoral dissertation, University of Ottawa.

Teng, Shou-hsin (1973). Negation and aspects in Chinese. *JCL*, 1. 1: 14-37.

—— (1974) Verb classification and its pedagogical extensions. *JCLTA*, 9. 2: 84 – 92.

—— (1975) *A Semantic Study of Transitivity Relations in Chinese*. Berkeley: University of California Press.

Thompson, J.Charles (1968). Aspects of the Chinese verb. *Linguistics*, 38: 70 – 76.

Vendler, Zeno (1967) *Linguistics in Philosophy*. Ithaca: Cornell University Press.

Verkuyl, Henk J. (1972). *On the Compositional Nature of the Aspect*. Dordrecht: D. Reidel Publishing Company.

英 文 提 要

The Time Spans and Aspects Expressed by the Particle *le* in Mandarin Chinese

Shin Yong

This paper argues that Shi's (1990) unified account for the particle *le* as just one aspect marker which marks perfectivity in a bounded situation and inchoativity in a unbounded situation is inadequate. Perfectivity and boundedness are different categories in aspect theory. Perfectivity refers to the aspectual view rather than boundedness of the situation itself. While the bounded nature of a situation is established in the classification of Aktionsart, perfectivity and inchoativity are the aspectual primitives based on this classification since they predict different relations between the E (vent) -time and the R (eference) -time of a situation. The different phases of the Perfectivity-Inchoative aspectual opposition, in terms of their time spans, are just the cases represented by le_1 and le_2 respectively. le_1 marks the perfective aspect of an actually occurred situation. The E-time of the situation is either anterior to or included in its R-time. Le_2 indicates the inception of a newly developed state, the R-time of the described situation is always included in its E-time.

通讯地址

Department of Modern Languages and Literatures
Beloit College
Beloit, Wisconsin 53511, U. S. A.
Tele: 608 - 363 - 2322 (O); 608 - 233 - 9540 (H)
E-mail: yongs@beloit. edu (O)
sy@macc. wisc. edu (H)

从晋语分音词看介音的不对称性*

包 智 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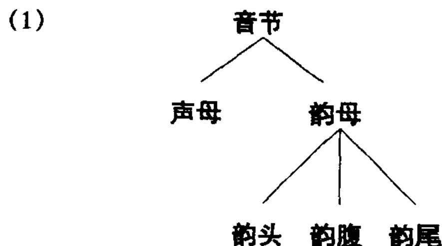
新加坡国立大学

提要 汉语音节的内部结构是一个有争议的课题。研究汉语的学者一般认为汉语音节由声母、韵母以及声调组成，其中韵母分头、腹、尾三部分。虽然方言的音系系统各有其特点，汉语语言学界对此有比较一致的看法。最近一些学者的研究表明，汉语方言之间的音节差别还是相当大的；这些差别不仅表现在音节的音位数目上，还表现在音节的内部结构上。本文检讨晋语的分音词，揭示晋语音节的一个特点，即介音（韵头）的位置是不对称的；换句话说，-i-和韵腹、韵尾组成一个成分，-u-不和韵腹、韵尾组成一个成分，-y-是-ui-的合音，至于-u-的归属，我们无法从分音词材料当中得出结论。

1. 介音与音节结构

关于汉语音节的结构，中国语言学界有比较一致的看法。一般认为音节是由声母和韵母所组成的；其中韵母包含韵头、韵腹、韵尾、声调等四个部分。这些成份之间的关系，可以用下面的树形图来表示：

(1)



（本文不考虑声调在音节中的位置。）在大多数汉语方言里，声母通常是辅音（t̲ian），韵头是介音（ti̲an），韵腹是元音（tia̲n），韵尾即可是辅音（tian̲）也可是介音（tai̲）。为了节省篇幅，我们用 C_i 代表声母，Y 代表韵母，G_m 代表韵头，V 代表韵腹，C_f 代表韵尾，这样，(1) 可以用 (2) 来表示：

(2) $[C_i\ [G_m\ V\ C_f]\ Y]$

虽然 (2) 被广泛接受（参阅王力 1956，Cheng 1973，胡裕树 1981，罗培常、王均 1981，叶蜚声、徐通锵 1981，等等），但是 G_m（即韵头）在音节结构上的归属，并不像 (2) 所表示的那么明确，还有进一步研究的必要。最近，海内外许多学者对汉语方言许多音韵现象作了细致和广泛的分析（张盛裕 1981，1982，朱德熙 1982，Lin 1989，Chung 1989，Bao 1990，Duanmu 1990，Chiang 1993，张崇 1993，王洪君 1994，Bao 1995b 等等）。他们的研究表明，在不少方言里，尤其在官话和客家二大区域，V（韵腹）和 C_f

（韵尾）组成一个单元，我们称之为"韵基"（即英语 rime；韵基和韵母不完全一样；我们用 R 代表前者，Y 代表后者。）至于介音 G_m（即韵头）的归属，有下列几种看法：

(3) a. $[C_i\ [G_m\ [V\ C_f]_R]_R]$

b. $[C_i\ [\ [G_m\ V]_N C_f]_R]$

c. $[\ [C_i\ G_m]_O\ [V\ C_f]_R]$

d. $[C_i^G\ [V\ C_f]_R]$

在这些结构当中，O 代表音节起头（onset）；N 代表音节核心（nucleus）。可以看出，（3a，b）跟（2）在结构上最接近，不同之处，在于（3a）多了一个由元音和介音（或辅音）所组成的韵基（R）；而（3b）的韵则多了一个由介音和元音所组成的音节核心（大致同韵腹）。在（3c）和（3d）里，介音和声母（辅音）组成一个单元，即音节起头（O）；不同的是，在（3c）介音是独立的音位，在（3d），介音代表声母的辅助发音（secondary articulation）。

从理论上讲，这些结构都是行得通的。一个方言的音节有什么样的结构，是一个经验问题，只有通过分析与音节有关的音韵现象，我们才能归纳出准确的音节结构。汉语中的儿化、重叠、分音词（也称"嵌-l 词"）以及反切语等，尽管语法和语用功能不同，但在形成过程中都不同程度地影响到一个音节的音韵性质。这些语法现象为探索音节结构提供了丰富的材料。近年来许多学者对闽南话的重叠现象作了细致的描写和分析（张盛裕 1981，1982，朱德熙 1982，Lin 1989，Chiang 1993），结果充分证明闽南方言的介音和元音同属音节核心。也就是说，闽南方言的音节结构是（3b），而不是（3）里的其他结构。以闽南话为本语的反切语，属闽南话的潮州话中的唇音在同一音节中的相互制约关系，也都为这一结构提供了有力的佐证。值得一提的是，袁家骅等（1989）在介绍闽南方言时指出，厦门介音不具辅音性质，比北京话里的介音要来的长。在这点上，音韵分析所得出的结论完全符合介音的音质观察。

从（3）所例的结构来看，介音的音节位置是一个有争议的问题。汉语各方言的音节结构是不一致的。据我们现有的研究结果来看，闽南方言的音节结构如（3b）所示；粤方言、客家方言的音节结构如（3d）所示（见 Kao1971，Chung1990）。官话方言的音节结构较为复杂，尤其是介音的位置，不易作出裁决。但是有一点可以肯定，从以官话为本语的反切语以及分音词的材料来看，介音不属于音节核心，这是和闽南方言的一大不同点（见赵元任 1931，Li 1986，Lin 1989，袁家骅等 1989，Bao 1990，1994b，Duanmu 1990，Chiang 1993）。但是反切语和分音词的材料有其局限性，没法区别出（3a）、（3c）和（3d）。至于其他方言的音节结构，还待深入研究。

介音在语言学界引起的兴趣不局限于音节结构。我们还可以考察个别介音在音节结构上的位置，研究介音的对称性问题。汉语方言一般至少有二个介音，-i-和-u-，一些方言还有撮口介音-y-，如北京话就有"衣、乌、迂"之分。这些介音是否有相同的音韵特点呢？这个问题在学术界没有引起足够的注意。人们往往假定介音既然同类，一定有相同或相似的音韵特征。这种做法是有道理的。比如闽南话，我们现有的材料证明所有的介音都属于音节核心。闽南话如此，其他方言是否如此，需要分析该方言的语料才能得出结论。下面我们分析晋中三个方言的分音词，证明汉语官话中的三个介音，有不同的音节特性。

2. **太原的分音词**

分音词这一词汇现象，不仅在晋中方言里存在，在别的方言里也有类似的现象（粤方言，见 Chan 1984；闽北方言的福州话，见梁玉璋 1982）。太原方言的分音词，王立达（1961）提到过，以后赵秉璇（1979）和徐通锵（1981）也作了细致的描写和分析。各家对分音词的来源发表不同的意见，在这里，我不一一介绍，读者可以参阅张崇（1993）以及王洪君（1994）。本文重点在于考察分音词前、后字之间的音韵关系；引用的材料摘自赵秉璇（1979）。

赵文列出的太原分音词一共有 88 个，都由二个字组成，大多数首字韵母为-əʔ，次字声母为边音l-。这 88 个词可以分成四类：第一类有 42 词，二字都没有介音；第二类有 18 词，二字都有介音-u-；[1]第三类有 11 词，前字无介音，后字则有介音-i-；第四类有 8 词，前字有介音-u-，后字无介音。有关材料如（4）所示（C，V 分别代表辅音和元音；T1 至 T4 分别代表平上去入四声）。

（4） a. 第一类：Cəʔ-lV…

pəʔT4	lai T2	摆动	təʔ T4	ləŋ T3	愚蠢
kəʔ T4	lau T1	高粱杆	məʔ T4	lau T1	抚摸

b. 第二类：Cuəʔ-luV…

tuəʔ T4	lu æ̃ T3	张罗	kuəʔT4	luəʔ T4	车轮
ts'uəʔ T4	luæ T3	量词	xuəʔ T4	lu æ̃ T1	痕迹

c. 第三类：Cəʔ-liV…

təʔ T4	liou T1	提着	p'əʔ T4	liaʔ T4	不同
kəʔ T4	liau T3	弯曲			

d. 第四类：Cuəʔ-lV...

t'uəʔ T4	ləT1	下坠	k'uəʔ T4	lai T3	面食

以上四类占赵文所列分音词的百分之九十。从这四类分音词中我们可以得出下面二个结论：

（5） a. 前字无前介音-i-/-y-，只有合口介音-u-

b. 如果后字有介音-u-，则前字也有-u-

（5）概括了太原方言分音词的结构特点，显示介音的不对称性。

关于分音词的来源，基本上有二种说法。有人认为这些词是古汉语复辅音在现代汉语中的残存现象（如 Chan1984）；也有人指出这些词和平定方言儿化非常相似，因此认为这是一种儿化的残余（徐通锵 1981）。不管如何看待分音词，都应解释（5）所提出的概括。一般说来，分音词有一个与之相对应的单音节词（王立达 1961，徐通锵 1981，张崇 1993，王洪君 1994），如与“圪老” kəʔ T4 lau T2 相对应的是“搅”；与“测拉” ts'əʔ T4 laʔ T4 相对应的是“擦”。徐通锵（1981）认为分音词是在单音节词中嵌入边音 l 的产物，和平定方言的儿化是一致的，因此他称这类词为嵌-l 词。不过，单从音韵特点来看，分音词和反切语也相当接近，试比较北京 mai-ka 式反切语的例子（赵元任 1931）：

（6）妈 ma ＞ mai-ka 单 tan ＞ tai-kan

北 pei > pai-kei　　　风 fʌŋ > fai-kʌŋ

mai-ka 式反切词的前字韵母是ai，后字声母是k，前字的声母和后字的韵母来自本语的单音词。由此看来，分音词兼有儿化和反切语的音韵特性。[2]为了便于探讨介音在音节中的位置，我们认为分音词是由下列步骤产生的：[3]

(7) a. 重叠：　单音变双音
　　b. 换韵母：　以-əʔT4 替换前字韵［VC_f］
　　c. 换声母：　以l-替换后字声母 C_i

第二、三步我们分别用 REP（R）和 REP（C）来表示。分音词的分化过程如下所示（以第一类pəʔT4 lai T2“摆动”为例）：

(8) a. 本字：　p.ai T2

本字：	p.ai T2	
重叠：	p.ai T2	p.ai T2
REP（R）：	p.əʔT4	p.ai T2
REP（C）：	p.əʔT4	l.ai T2

首先，本字重叠为二，然后 REP（R）换掉前字的韵（-ai T2），REP（C）换掉后字的声母（p-）。第一类的分音词都可以通过这一方式推导出来。这类词本字没有介音，分化出的分音词自然也没有介音。

第二类分音词前后字都有合口介音-u-，本字也含-u-。我们假设-u-不属于韵基，那么，第二类分音词可以用同样的方式推出：

(8) b.

本字：	ts'u.æT2	
重叠：	ts'u.æ T2	ts'u.æ T2
REP（R）：	ts'u.əʔ T4	ts'u.æ T2
REP（C_i）：	ts'u.əʔ T4	lu.æ T2

值得注意的是，介音-u-没有被 REP（R）替换掉，表明-u-不和韵部（VC_f）组成一个单元；另外，REP（C）也没有涉及到-u-，表明-u-不是声母的辅助发音。太原方言含-u-的音节结构如（9）所示：

(9)　$[C_i\ u\ [V\ C_f]_R]$

R 为韵基；REP（R）以韵基为目标；REP（C）以 C_i 为目标。

现在我们考察第三类的分音词（见（4c））。这类词的前字没有介音-i-，后字却有。根据徐通锵（1981）的观点，kəʔ T4 liau T3 是从单音词kiau T3 分化出来的。假设含-i-的音节结构是（10a），REP（R）就能把-i-和韵腹及韵尾一起换掉。kəʔ T4 liau T3 的演化过程如（10b）所示：[4]

(10)　a. $[C_i\ [i\ V\ C_f]_R]$

b.

本字：	k.iau	
重叠：	k.iau T3	k.iau T3
REP（R）：	k.əʔ T4	k.iau T3
REP（C）：	k.əʔ T4	l.iau T3

我们从-i-/-u-在分音词里的不同特点，归纳出这二个介音在音节结构中的不同位置：-i-属于韵部（即 R），-u-不属于韵部。这就是介音不对称性在太原方言中的反应。

介音不对称性也反映在撮口介音-y-上。试看下面几例：

(11) a. kuəʔ T4 lyɛ T2 量词，用于卷形的东西
k'uəʔ T4 lyɛ T3 圆圈
b. məʔ T4 lyəʔ T4 用手顺着摸过去

(11a) 中的二例前字有合口介音-u-，后字有撮口介音-y-。王力（1980，21 页）认为-y-和-i-（作为韵母时）韵基相同，可以互押。如果我们把-y-看成是-ui-，-y-、-i-互押就容易理解了。我们知道在太原方言里-i-属于韵基（即 R），-u-不属于韵基，像kyɛ 这样的音节，其结构如（12）所示：

(12) [k u $[iɛ]_R$]

有（12）这样的结构，kyɛ 分化成kuəʔ T4 lyɛ T3 就不难理解了：

(13)				
本字：	ku.iɛ T3		mu.iəʔ T4	
重叠：	ku.iɛ T3	ku.iɛ T3	mu.iəʔ T4	mu.iəʔ T4
REP（R）：	ku.əʔ T3	ku.iɛ T3	mu.əʔ T4	mu.iəʔ T4
REP（C_i）：	ku.əʔ T3	lu.iɛ T3	mu.əʔT4	lu.iəʔ T4
唇音简化：	—		m.əʔ T4	lu.iəʔ T4
	(kuəʔ T3	lyɛ T3)	(məʔ T4	lyəʔ T4)

(13) 中"唇音简化"把二个唇音简化为一。汉语方言唇音声母一般不和合、撮口韵相拼，因而合口韵母-uəʔ 在m-后简化成开口韵母-əʔ。北京官话（普通话）就有唇音简化这一音韵现象，比如，-u-/-y-不得出现在以唇音为声母的音节里（有ma，无mua、mya；以-u-为韵腹的韵母可以和唇音结合，如mu）。

从上文的讨论我们知道本字的音节特点和分音词前、后字的音节特点是相关的。以我们的分析为出发点，分音词不外下列四种：

(14)	本字	前字	后字	例子
a.	C $[VC]_R$	C. əʔ	l $[VC]_R$	(4a)
b.	Cu $[VC]_R$	Cu. əʔ	lu $[VC]_R$	(4b)
c.	C $[iVC]_R$	C. əʔ	l $[iVC]_R$	(4c)
d.	Cu $[iVC]_R$	Cu. əʔ	lu $[iVC]_R$	(11)

第四类分音词（4d）如何解释呢？这类词前字有-u-，后字没有。按照我们的分析，分音词的音韵特性取决于本字；前字的介音一定是来自本字的；因此，如果一个分音词前字有介音，这说明本字也有介音；推导后字的规则 REP（C）只涉及到声母，并不影响介音的存在与否——本字有介音，后字一定有。如果我们的分析是正确的话，类似第四类的分音词是不可能存在的。这类字的存在是需要加以解释的。

赵文一共列举了八个，其后字韵母为-ə、-ai 或-aʔ：

(15)						
a.	t'uəʔ T4	lə T1	下坠	ts'uəʔ	lə T3	收拾
	kuəʔ T4	lə T1	填空	kuəʔ T4	lə T2	包住
	kuəʔ T4	lə T1	大雁			
b.	k'uəʔ T4	lai T3	面食			
c.	xuəʔ T4	laʔ T4	潦草	kuəʔ T4	laʔ T4	去掉

根据我们对第一类至第三类词的分析，这类字的前、后字都应有-u-。这个问题，我们有二种解决办法。第一，把这类词看作例外；第二，把这类词归入第二类，在后字声母变成

l-时去掉介音-u。这种方法不是没有根据的。王立达（1961）及赵秉璇（1979）都没有luə及luai这类音节；我们推断第四类分音词后字无-u-，是因为太原方言l-不拼-uə和-uai的缘故。北京话也有类似的现象。朱德熙（1982）在分析汉语象声词重叠式时指出，tɕiŋ liŋ kuaŋ laŋ中的laŋ应是luaŋ，但北京话l-不拼-uaŋ，因而luaŋ变成laŋ。我们采用朱德熙的分析方法，把第四类的（15a、b）二小类归为第二类，并用（16）中的规则除去后字的-u-，推出分音词：

(16)　　u→ø　/　l＿　ai，ə

这一规则把与边音结合的合口韵母简化成开口韵母。（15a、b）的分音词生成过程举例如下：

(17)

本字：	k'u.ai T3		ku.ə T1	
重叠：	k'u.ai T3	k'u.ai T3	ku.əT1	ku.ə T1
REP（R）：	k'u.əʔ T4	k'u.ai T3	ku.əʔ T4	ku.ə T1
REP（C）：	k'u.əʔ T4	lu.ai T3	ku.əʔ T4	lu.ə T1
规则（16）：	k'u.əʔ T4	l.ai T3	ku.əʔ T4	l.ə T1

但是，（15c）所列的二个分音词不能用同样的方法来分析，这是因为在太原方言里l-可以和-uaʔ相拼，如"落"（luaʔ）。这样，我们只得把（15c）看作是例外。

赵文还列举了下面四个分音词：

(18)

a.	kuəʔ T4	liou T1	滚动
	kuəʔ T4	liou T3	山羊
	ts'uəʔ T4	liou T1	滑下
b.	tɕiəʔ T4	liŋ T3	伶俐

徐（1981）认为（18b）不是真正的分音词。（18a）的三个词是例外；我们的分析方法无法解释这些分音词前、后字的音韵特性。

3. 大同方言的分音词

分音词是晋中方言的一个特点，不但太原方言有，大同方言也有这类词。虽然例子不多，但足以使我们看到介音的不对称性。大同方言的分音词和太原方言的分音词在音节结构上的特点是一致的；有关例子如下（引自马文忠、梁述中1986，第101页；声调不标）：

(19)　a.　本字无介音：

摸	maʔ＞məʔ la	眍	k'əu＞k'əʔ ləu
秆	kæ ＞ kəʔ læ	摆	pɛə＞pəʔ lɛə

b.　本字介音为-u-：

孔	k'uəɤ＞k'uəʔ luəɤ	裹	kuo＞kuəʔ luo⑤
画	xua＞xuəʔ la	环	xuæ＞xuəʔ læ

c.　本字介音为-i-/-y-

翘	tɕ'iɐo＞k'əʔ liɐo		
卷	tɕyɛ＞kuəʔ lyɛ	圈	tɕ'yɛ＞kuəʔ lyɛ

从（19）的例子里我们可以清楚地看到与太原方言分音词的相同之处：分音词的音韵特性是由本字决定的，而且，介音之间是不对称的：如果本字有-u-，前、后字都有；如果本字有-i-，只有后字保留-i-；如果本字有-y-，前字韵母变撮口为合口，后字则保留本字的撮口介音。这些特点和太原分音词的特点如出一辙。我们用同样的方式解释大同方言的分音词；分化过程如下：

（20）	本字：	m.aʔ	ku.o	xu.a
	重叠：	m.aʔ m.aʔ	ku.o ku.o	xu.a xu.a
	REP（R）：	m.əʔ m.aʔ	ku.əʔ ku.o	xu.əʔ xu.a
	REP（C_i）：	m.əʔ l.aʔ	ku.əʔ lu.o	xu.əʔ lu.a
	唇音简化：			xu.əʔ l.a

大同方言l-不拼-ua；lua简化成la。本字含前介音(-i-/-y-)的分音词的分化过程相同：

（21）	本字：	tɕ'.iɐo	tɕu.iɛ	
	重叠：	tɕ'.iɐo tɕ'.iɐo	tɕu.iɛ	tɕu.iɛ
	REP（R）：	tɕ'.əʔ tɕ'.iɐo	tɕu.əʔ	tɕu.iɛ
	REP（C_i）：	tɕ'.əʔ l.iɐo	tɕu.əʔ	lu.iɛ
		(k'.əʔ l.iɐo)	(ku.əʔ	lyɛ)

tɕ-/tɕ'-和k-/k'-有互补关系；tɕ-/tɕ'-不拼开、合口韵；前字获得开口韵母-əʔ后，自然变成k-/k'-。

从分音词的分析来看，大同方言的音节结构和太原方言的音节结构是一致的，介音在这二个方言中都具有不对称的性质。

4. 伊盟方言的分音词

太原、大同方言分音词所显示的介音不对称性在伊盟方言（属晋语）里也可以看到。这个方言的分音词比较复杂；大多数词前字韵母是-əʔ，后字声母是边音l-。但也有些词前字韵母不是-əʔ，后字声母不是l-。例如（材料引自栗治国 1991，声调不标）：

（22）　乘　ʂəŋ＞ʂəu in　　抖　təu＞təʔ səu

栗文没有提出伊盟分音词前、后字韵、声母不同的条件；以现有的例子来观察，我们也无法找到词汇或音韵上的条件。但介音的音节特点，伊盟方言和太原、大同方言是一致的，所以我们只举前字韵母为-əʔ、后字声母为l-的分音词。有关例子如下：

（23）　a. 本字无介音

摆　pai＞pəʔ lai　　笨　pən＞pəʔ lən

套　t'au＞t'əʔ lau　　杆　kan＞kəʔ lan

b. 本字介音为-u-

陀　t'uo＞t'uəʔ luo　　环　xuan＞xuəʔ luan

c. 本字介音为-i-

钩　kiau＞kəʔ liau　　漂　p'iau＞p'əʔ liau

d. 本字介音为-y-

圈　tɕ'yɛ＞k'uəʔ lyɛ

从上面例子可以看出，如果本字没有介音，则前、后字都没有介音；如果本字介音是-u-，分音词前、后字都有-u-；如果本字介音是-i-，分音词前字没有介音，后字则保留本字介音；如果本字介音是-y-，前字介音为-u-，后字介音仍然是-y-。这表明伊盟方言分音词和太原、大同方言分音词在音节特点上是完全一致的。因此，我们可以用同样的方法解释这些分音词，如下：

(24)

本字：	p.ai		t'u.o		
重叠：	p.ai	p.ai	t'u.o	t'.uo	
REP (R)：	p.əʔ	p.ai	t'u.əʔ	t'.uo	
REP (C)：	p.əʔ	l.ai	t'u.əʔ	l.uo	
本字：	p.iau		tɕ'u.iɛ		(=tɕ'yɛ)
重叠：	p.iau	p.iau	tɕ'u.iɛ	tɕ'u.iɛ	
REP (R)：	p.əʔ	p.iau	tɕ'u.əʔ	tɕ'u.iɛ	
REP (C)：	p.əʔ	l.iau	tɕ'u.əʔ	lu.iɛ	
			(k'uəʔ lyɛ)		

伊盟方言的分音词在结构上要比太原、大同方言的分音词复杂。虽然栗文所列的大多数词是可以解释的，但是还有一些词却无法用重叠和替换的方法解决。这不但体现在嵌入前字的韵母、后字的声母上，有的还涉及介音的位置。比如（23c）表明-i-属韵基（rime）；但也有反例：

（25） a. 条 t'iau＞t'iɛʔ liau 丢 tiəu＞tiɛʔ liəu

b. 角 tɕ^{i}au＞kəʔ lau 腔 tɕ'^{i}aŋ＞k'əʔ laŋ

（25a）的两例前、后字都保留了本字的介音（我们可以认为ə受-i-影响而变成ɛ），说明-i-是声母的辅助发音。这些都和（23c）的例子相矛盾。还有其他反例，如下两例：

（26） a. 谷 kuəʔ＞kəʔ puəʔ

b. 岗 kaŋ＞kəʔ liaŋ

（26a）前字无介音，后字却有（伊盟似乎无唇音简化现象；唇音和合口韵母相拼），这与（23b）的例子不吻合。（26b）一例更无法解释：本字无介音，分音词前字无介音自然好理解，但是后字却多出一个介音。王洪君教授认为这两例不能算分音词，而是带圪头的词（见王洪君（1994））。如果（26）真如栗治国（1991）所列为分音词，那么这种例子只有伊盟方言有；在我们所熟悉的各方言的分音词里是找不到的。这些例子不但我们的分析方法没法解释，其他学者提出的说法，比如分音词源于儿化说（徐通锵 1981）、分音词为古复辅音说（王立达 1961，Chan1984），都不能令人满意地作出解释。这里提一笔，作为上文提出的分音词分析方法的反例。

5. 结 束 语

上文我们分析了太原和大同方言分音词两字之间的音韵关系，论证介音在音节中占有不同的位置。具体说来，齐齿呼介音的位置如（27a）所示；合口呼介音位置如（27b）所示；撮口呼介音则由齐、合口介音组成，其位置如（27c）所示：

(27) a. [C u [V C]]
b. [C [i V C]]
c. [C u [i V C]]

有些分音词是没有办法用上面的结构来解释的。好在这类分音词不多；晋语大多数分音词充分地表明介音的不对称性。

这一结论是否适合于汉语的其他方言呢？这要看具体的方言才能确定。应当说介音不对称的例子是不多见的。前面我们说过，闽南话的介音都属于音节核心，没有不对称的性质。我们曾对北京地区收集到的口误进行了分析（沈家煊 1992，Bao1995b），也没有找到介音不对称的例子。福州话也有不少分音词，但介音还是有相当的一致性（梁玉璋 1982）。儿化在北京方言中影响整个韵部（主要元音及韵尾），不涉及充当韵头的介音，这是众所周知的现象。⑥反切语和分音词有些共同点；我们所调查的十多种反切语（赵元任 1931，刘念和 1944，Li1985，张成材 1987，Bao1990，Duanmu1990），都没有材料表明介音的不对称性。在古汉语连绵词中，介音的表现也是一致的（Bao1995a）。汉语介音不对称性虽然不广泛，但不失为一种值得注意的音韵现象。

* 本文在写作过程中得到北京大学中文系王洪君教授的指教，在此表示感谢。

注　释

①包括后字韵母为-uŋ 的分音词。这类词的前字有介音-u-。

②闽北方言的重叠后字声母假如是t，t'，s 的话，往往音变成l-：戏台（xie tai > xie lai），课程（k'uɔ t'iaŋ > k'uɔ liaŋ），水仙（tsuei sieŋ > tsuei lieŋ）（例子摘自袁家骅等 1989）。所以把分音词看作是重叠现象的一种，是有根据的。

③王洪君（1994）对（5）所描写的介音不对称现象作如下解释："嵌-l 词定形时太原音系的［+圆］既是声母的特性也是介音的特性，而［+高］、［-后］则只占据介音位置，与声母无关。太原嵌-l 词的词根其实只把介音实现到后字上，并未实现到前字上。前字-əʔ、-əʔ 的不同是声母［±圆］影响而致。"

④（10b）前字-i-消失的原因从表面上看是k-不和-i-相拼的缘故，其实不然。p'əʔ T4 liaʔ T4 的本字应是 p'iaʔ T4，其过渡形式为p'iəʔ T4 liaʔ T4。但太原方言"迫"音为p'iəʔ T4（见袁 1989），因此，分音词前字p'iəʔ T4 变p'əʔ T4，不能从太原方言声韵搭配制约上得到解释。

⑤马、梁文"裹"作k'uo54，疑误。

⑥山东阳谷方言的儿化对不同的介音有不同的影响。董绍克（1985）列出四个类型，其决定因素是原韵母的构成。如果原字韵母以-i-/-y-为主要元音或韵头，儿化结果是双音节：

i. 笛儿　ti-ɭ　　ii. 鸭儿　i-lar

如果原字声母为t，t'，n，ts，ts'，s 中的任何一个，儿化后仍是单音节，只是声母变 Cl 式复辅音：

iii. 刀儿　tlaor

如果原字不属于上述任何一类的话，只有元音变卷舌：

iv. 包儿　paor

有趣的是，合口韵母字属第四类：

v. 布儿　pur　　瓜儿　kuar

从表面上看阳谷介音的不同表现表明介音在音节位置上的差异：-u-属韵基，-i-/-y-属音节起头（onset），儿化边音l-插在起头与韵基之间（Lin 1989）。但其原因可能不是介音的结构位置不同，而是儿化的卷舌和齐齿呼在音理上不匹配所致（参见Chen1993）。

参考文献

闭克朝（1981），〈横县方言中的-ək尾词〉，《中国语文》，1981.2，119－122。
董绍克（1985），〈阳谷方言的儿化〉，《中国语文》，1985.4，273－276。
胡裕树（1981），《现代汉语》，上海：上海教育出版社。
侯精一（1986），〈晋语的分区〉，《方言》1986.4。
梁玉璋（1982），〈福州方言的"切脚词"〉，《方言》，1982.1，37－46。
栗治国（1991），〈伊盟方言的"分音词"〉，《方言》，1991.3，206－210。
刘念和（1944），〈成都儿童间的秘密语〉，《中国文化研究汇刊》，4，69－78。
罗常培、王均（1981），〈普通语音学纲要〉，北京：商务印书馆。
马文忠、梁述中（1986），《大同方言志》，北京：语文出版社。
沈家煊（1992），〈口误类例〉，《中国语文》，1992.4，306－316。
王洪君（1994），〈汉语常用的两种语音构词法〉，《语言研究》1994.1。
王　力（1956），《汉语音韵学》，北京：中华书局。
———（1980），《汉语音韵》，北京：中华书局。
王立达（1961），〈太原方言词汇的几个特点和若干虚词的用法〉，《中国语文》，1961.2，26－28。
徐通锵（1981），〈山西平定方言的"儿化"和晋中的所谓"嵌－l词"〉，《中国语文》1981.3。
叶蜚声、徐通锵（1981），《语言学纲要》，北京：北京大学出版社。
袁家骅等（1989），《汉语方言概要》，北京：文字改革出版社。
张成材（1987），〈西安方言的反语〉，《语言研究》1987.2，123－124。
张　崇（1993），〈"嵌－l词"探源〉，《中国语文》1993.3，217－222。
张盛裕（1981），〈潮阳方言的重叠式〉，《中国语文》1979.2，106－114。
———（1982），〈潮阳方言的象声字重叠式〉，《方言》1982.3，181－182。
赵秉璇（1979），〈晋中话"嵌－l词"汇释〉，《中国语文》，1979.6，455－458。
赵元任（1931），〈反切语八种〉，《国立中央研究院历史语言研究所集刊》2.3，312－355。
朱德熙（1982），〈潮阳话和北京话重叠式的构造〉，《方言》1982.3，174－180。

Bao, Zhiming (1990) *Fanqie* languages and reduplication, *Linguistic Inquiry* 21, 317－350.
——(1995a), Syllable structure and partial reduplication in classical Chinese, *Journal of East Asian Linguistics* 4, 175－196.
——(1995b), The syllable in Chinese, to appear in *Journal of Chinese Linguistics*.
Chan, Marjorie K.M. (1984), Initial consonant clusters in old Chinese: evidence from sesquisyllabic words in the Yue dialects, *Fangyan* 1984.4, 300－313.
Chiang, Wen-yu, (1992), *The prosodic morphology and phonology of affixation in Taiwanese and other Chinese languages*, PhD Dissertation, University of Delaware, Wilmington, Del.
Cheng, Chin-chuan, (1973), A *synchronic phonology of Mandarin Chinese*. Mouton, The Hague.
Chung, Raung-fu, (1989), *Aspects of Kejia phonology*, PhD Dissertation, University of Illinois, Urbana.
Duanmu San, (1990), *A formal study of syllable, tone, stress and domain in Chinese languages*, PhD

Dissertation, MIT.

Kao, Diane L. (1971), *Structure of the syllable in Cantonese*, Mouton, The Hague.

Li, Paul J.-K. (1985), A secret language in Taiwanese. *Journal of Chinese Linguistics* 13, 91 – 121.

Lin, Yen-hui, (1989), *Autosegmental treatment of segmental processes in Chinese phonology*. PhD Dissertation, University of Texas, Austin.

英文提要

Syllabic Asymmetry of Pre-nuclear Glides in Jin Dialects

Zhiming Bao

The structure of the syllable in Chinese is a controversial matter. It is a common view among students of Chinese linguistics that the syllable consists of the initial and the final, and the final in turn contains three parts: the 'head', 'body'and 'tail'. Although dialects exhibit different phonological behavior, it is generally accepted within Chinese linguistics circle. Recent studies show that the syllable among Chinese dialects differs not only in the number of component segments but also in their organization. This paper examines the partially reduplicated words in Jin dialects, and show that the medial glides are asymmetric: -i-is part of the rime, -u-is not, and -y- is-ui-. The syllabic constituency of-u-can not be determined on the basis of the data.

通讯地址

Department of English Language and Literature
National University of Singapore
Singapore 119260
Email: fasbaozm@nus.sg

从汉语的重音谈语言的共性与特性

端 木 三

〔美〕密西根大学

语言有共性，也有特性。可是共性多还是特性多，看法很不一样。有人认为共性是主要的，所以着重找语言的普遍规律；有人认为个性是主要的，所以着重找不同语言的特殊现象。下面我举一个例子，说明虽然从表面上看不同语言差别很大，可是经过仔细分析以后，往往会发现语言的共性不仅超过最初的想象，而且还能解释一些长期悬而未决的问题。

先从汉语的双音节问题说起。汉语基本上是单音节语言，可是也有很多双音节词。双音节词又分两种：一种只有双音节，没有单音节，这类大多数是新词，后面再谈；另一种双音节词同时有个单音节形式，两者基本同义。请看下面的例子：

（1）单：煤　　蒜　　店　　种　　学

　　双：煤碳　　大蒜　　商店　　种植　　学习

这类词多数是先有单音节后有双音节，也有先有双音节后有单音节的，这个现象不少人注意到过。一般认为，从单音节到双音节，是由于汉语音节太少，以致同音字太多，使用双音节词可以避免歧义。从双音节到单音节呢，也许是因为在没有歧义时，可以省掉一个字，这种说法听上去有一定的道理（下面还会讨论），可是有些问题并不能由此解释。请看下面的例子（＊表示不好的结构）：

（2）a.　种植大蒜

　　b.＊种植蒜

　　c.　种大蒜

　　d.　种蒜

如果一个词有单音节和双音节两个形式，两个词放在一起应该有四种可能：[2　2]，[2　1] [1　2] 和 [1　1]，分别列于（2a－d），可是 [2　1] 并不好，如果使用双音节词是为了区别歧义，很难解释为什么（2b）不好，也许是节奏问题？我们知道两字一组节奏最好，[2　1] 当然不太好，可是 [1　2] 为什么又可以呢？

再看下面的例子：

（3）a.　煤碳商店

　　b.　煤碳店

　　c.＊煤商店

　　d.　煤店

[2　2]和 [1　1]仍然没什么问题，可 [2　1]却行了，而 [1　2]却不行了，这又是什么道理呢？

(2)和(3)所体现的不是个别现象。总的说，[2　2 和 [1　1] 一般都比较好，[2　1]

和［1 2］好不好要看句法结构。动宾结构中，［1 2］比［2 1］好。不带“的”的偏正结构中，［2 1］比［1 2］好。这个现象已经有人注意到过（如，吕叔湘 1963，陆丙甫 1989）当然不是说没有例外，比如，“鬼故事”和“研究鬼”都可以说，“鬼故事”是偏正又是［1 2］，“研究鬼”是动宾又是［2 1］，但这种例外也许另有原因。“鬼”没有双音节形式，“故事”和“研究”也没有单音节形式，所以要表达这样的意思只有一种方式，没有选择，合不合节奏都只好用它。

还有两个现象也一直没有很好的解释。一个是当名词的修饰语带“的”时，名词用双音节比单音节好。比如，李宁定先生（1990）注意到下面一类例子：

(4) 敌人的进攻　　坏人的欺骗

*敌人的攻　　*坏人的骗

另一个现象是，如果名词有两个不带“的”的修饰语，而一个修饰语是单音节，另一个是双音节时，双音节的修饰语最好放在前面。这类例子，也有人注意到过（如吕叔湘 1979），比如，（5b）比（5a）更符合汉语的习惯。

(5) a. 北四川路　　新汉语词典　　大牛津词典

b. 四川北路　　汉语新词典　　牛津大词典

以上这些例子说明，双音节词的产生和使用，恐怕不光是因为同音词太多，一定还有别的原因。

是什么原因呢？陆和端木（1991）提出了一个解释，他们的基本观点是，选用单音节还是双音节与重音有关。在有重音的位置上，用双音节比较好，为什么是这样呢？也许重音与长度有关，有重音的地方往往读得长一点，选用双音节词，正好与这个倾向符合。

可是汉语到底有没有重音呢？这个问题一直没有统一的看法。即使汉语有重音，重音的位置又是怎样决定的呢？这两个问题牵涉到语言的共性。最近对重音的研究发现，很多语言都有重音系统，而且重音出现的位置往往很有规律。简单说，如果一个结构由中心词和辅助词构成，在一般情况下，重音是在辅助词上（详见 Cinque 1993），既然重音的规律这么一致，，汉语会不会也是这样的呢？

我们先看看汉语的例子符不符合这个规律。（2）是动宾结构，动词是中心词，宾语是辅助词，重音应该在宾语上。［2 1］是动词长宾语短，所以不好。（3）中辅助词在左边，中心词在右边，所以左边不应该短于右边，因此［1 2］不好。（5）的中心词也在右边，左边两个都是辅助词。哪个重呢？这种情况一般作两步分析，如下所示：

(6)［北［四川 路］］

首先，“四川”和“路”之间，“四川”是辅助词，该重。其次，“北”和“四川路”之间，“北”是“四川路”的辅助词，“北”更重。因此，主重音是在第一个词上，第一个词用双音节比较好。

现在来看（4）。（4）的中心词是什么呢？以前一般都认为是“的”字后面的名词。可是近来的句法研究表明，并非实词才能是中心词，英语的“the”，汉语的“的”、“了”，都可以是中心词。如果（4）的中心词是“的”，那么“的”后的名词就不是中心词而是辅助词，是个重音位置，因此这里用双音节比较好。

最后再看一组例子。吕叔湘先生（1963，13页）注意到，有不少单音节词可以当量词，也可以当量词后的名词。当量词后的名词时，加个“子”字比较好；当量词时，一般

不加“子”比较好。所以，下面的（7a）比(7b）好，（8a）比(8b)好。

（7）a. 一杯牛奶　　b. 一杯子牛奶

（8）a. 一个杯子　　b. 一个杯

从重音的角度看，这个现象很自然。在量词结构中，量词是中心词，不该重，所以用单音节比较好。量词后的名词是辅助词，该重，所以用双音节比较好。

吕叔湘先生（1963）所列举的大量双音节现象，都可以用重音规律解释，限于篇幅，这里就不一一讨论了。

以上的分析说明，重音规律可以推出什么地方用双音节比较好。也许有人会说，这样的分析是不是把重音的概念推得太广了？“重”音好像总应该读得重一点才名符其实，而汉语除了轻声字以外，一般情况下好像并不觉得有的字比别的字重多少。有没有其它的事实证明重音不一定非要重读呢？近年来的研究发现，重音的表现方式的确是多样的，有时是音强；有时是音长；有时是高调出现的位置；有时是元音的变化，等等。只要能体现重音的位置，各种方式都可以达到同样的目的。

重音也许还有一种表现方式，就是划分变调域的界限。比如上海话两字以上常常变调。只要知道变调域的界限，就知道域内的调怎么变。可是变调域的界限怎么定？一直没有很好的解释。比如，Selkirk and Shen（1990）提出，上海话的变调域是词以上的单位，合成词算一个词，只构成一个域。请看下面的例子（变调域用括号表示）：

（9）a.（加里）（佛尼亚）

b.（南加里）（佛尼亚）　　*（南加）（里佛）（尼亚）

c.（加里）（佛尼亚人）　　（加里）（佛尼亚）（人）

*（加里佛）（尼亚人）　　*（加里）（佛尼）（亚人）

（9a）是一个词，但可以分成两个变调域。（9b）是两个词，但“南”不能自成一域。如果（9b）是合成词，也应该只有一域，为什么（9b）是两域，而又不以词界划分呢？也许有节奏问题？我们知道两音节一组节奏最好，可是（9b）不能用 [2　2　2]，也许 [3　3] 也是好节奏？可是（9c）既不能用 [3　3]，也不能用 [2　2　2]，只能用 [2　4] 或者 [2　3　1]，这又是什么道理呢？

现在我们看看用重音怎么分析（详见 Duanmu 1993，1995）。先简单谈一下重音理论（详见 Halle and Vergnaud 1987，Hayes 1994）。重音的基本单位，暂且叫“音步（foot)”，音步有三个要素，暂且叫“音拍”、“界”、“首”。下面是两个例子（X = 音拍，（　）= 界，x = 首）：

（10）a.（xX）　　b.（xX）

首的位置也就是平常所说的重音的位置。（10a）叫“左首”音步，因为首在左边；（10b）叫“右首”音步，因为首在右边。一般的音步有两个音拍，轻重交替；只有一个音拍的音步叫短音步，一般不好，往往并入别的音步（或加个音拍而变成长音步，这里不谈）。

一个多音节的词可以分成两音节一组的几个音步。例如：

（11）a.（波多）（尼哥）

b.（加里）（佛尼亚）

c.（捷克）（斯罗）（法克）

（11）中所分的音步与上海话的变调域是一致的，音节是单数时，末一音节并入前一音步，所以（11b）的第二音步有三个音节。（说话快时，多音节词也可只用一个音步，这里不谈）。

汉语词的音步是左首还是右首呢？由于双音节词有很多左重右轻的，却没有左轻右重的，汉语词的音步看来是左首。

现在看看（9a—c）的音步结构，分析如下（= = >表示必须变，- - >表示可以变）：

(12) a.　x　　x

　　（加里）（佛尼亚）

b.　x　　x　　x　　　　　x　　　x

　　（南）（加里）（佛尼亚）= = >（南加里）（佛尼亚）

c.　x　　x　　　x　　　　x　　　x

　　（加里）（佛尼亚）（人）- - >（加里）（佛尼亚人）

（12a）只有一词，如前所说，可建两个左首音步。（12b）有两词，分别建音步，“南”建一音步，“加里佛尼亚”建两音步，共三音步。同样，（12c）也建三音步。

音步建好后，一般要进行两项调整，一是看有没有短音步，有的话可以并入另一音步，也可以不并；二是看有没有“重音冲突”（stres clash）。重音冲突是指两个音步首出现在相邻的音节上，如有这种情况，一般要去掉一个音步首。由于首是音步的必要因素，无首的音步随之也得并入别的音步。

（12a）没有短音步，也没有重音冲突，所以原音步不变。（12b）的前两音节都是音步首，有重音冲突，必须去掉一首，一般说是去掉较弱的一首。这两首谁弱呢？前面说过，辅助词比中心词重，因为：南”是辅助词，比“加”重，所以得去掉“加”的重音，“加”的重音一去，第二音步无首，得归入第一音步，结果是［3　3］两音步。（12c）没有重音冲突，却有一个短音步，可并可不并。如果不并，就是［2　3　1］三音步；如果并，就是［2　4］两音步。

上面的例子说明，用重音分析上海话的变调域，十分简单明确，更复杂的结构也能同样分析，这里就不细说了（详见 Duanmu 1995）。

还可以看出，平常所说的节奏问题，其实也是重音问题，不过重音理论把话说得更清楚。调整短音步和重音冲突，其结果是达到轻重交替，也就是最佳的节奏。

再回到双音节的问题上来。我们看到，重音结构是一个普遍规律，双音节词的选用，要受到重音的影响。我们进一步要问，双音节词的产生，会不会也在某种程度上受了重音的影响？换句话说，因为重音位置用双音节比较好，人们会不会因此而造出了一些双音节词呢？

我们来比较一下两种理论，“同音字论”和“重音论”。我们已经看到，“同音字论”不能解释什么地方用双音节好，什么地方不用双音节好。下面看看别的证据，“同音字论”认为，汉语音节数多时，双音节词少，音节数少时，双音节词多。我们知道，广州话和厦门话的音节数比北京话多，那么广州话和厦门话的双音节词是不是比北京话少呢？虽然有人这么说（吕叔湘 1963，21 页），但没有看到具体统计，恐怕还不能肯定。还有一个办法，就是查一下有单音节和双音节两种形式的词，单音节的形式是不是已经和别的字同音了。比如说普通话的“店”和“电”同音，也许因此而造出了“商店”，同时又造出个

"电气"。"蒜"也许因为和"算"同音，所以就造了"大蒜"，再造个"计算"。可是"宠"不与别的字同音，为什么造出个"宠爱"呢？"筛"也不与别的字同音，为什么造出个"筛子"呢？这样的讨论也许有点简单化，严格讲，我们应该弄清楚一个双音节词是什么年代产生的，而且在当时这个年代，它的单音节词是不是和别的字同音，这样的工作可惜还没有人做过。

我们知道，同音词引起歧义的机会是有限的。比如，"算"和"蒜"同音，可是放到句子里以后，产生歧义的情况就很少。而且，在语音的变化上，同音词很少起什么作用，既不推动语音变化，也不妨碍语音变化，如果同音词会影响语音变化，汉语的音节数为什么会减少呢？

不能否认，现代汉语的音节数比古代汉语少，而现代汉语的双音节词又比古代汉语多，可正如吕叔湘先生（1963，21页）指出，很多双音节词都是近百年增加的新词，而北方话的音节数在最近几百年没有大的变化，所以，双音节词的增加，不能说是同音字的原因。

新词的确有很多双音节的（或多音节的），这也不难理解比如说人名，地名，物名，外语是多音节的，汉语一般也用多音节，古今中外多如此，又比如说"电视"这个词，英语本来就是两个语素（tele-vision）译成汉语用两个语素当然也很自然要把"电视"译成一个字才难呢，每个汉字早有它的意义，而"电视"是个新东西，选哪个字好呢？再比如英语的car是个单音节，要是只译成"卡"或"咯"，就会莫名其妙，除非造个新字，比如"车"字旁再加个"卡"的声部，不造新字，在"卡"后加个"车"字，也是个好办法，这种情况，恐怕不能说是真正的双音节现象，"吉普"和"香槟"已经是双音节了，后面不也经常加个表义的"车"和"酒"吗？

周有光先生（1961，245页，引于吕叔湘1963，13页）说，汉语双音节现象主要由节奏引起。这个说法比同音字论有道理，前面讲了，节奏实际上就是重音，因此节奏论就是重音论。重音论不仅能解释把单音节词补充成双音节的情况，还能解释把超过两音节的词缩减为双音节的情况，以及把双音节词变成单音节的情况。

重音和节奏问题，恐怕每个语言都有，而且恐怕自古就有。换句话说，不光现代汉语有双音节问题，古代汉语也应该有。要比较古汉语和现代汉语的双音节现象，不应该只看双音节词的数量多少，前面说了，现代汉语新词很多，而新词往往只能用双音节或多音节。更妥善的方法，也许是比较古汉语有单音节和双音节两个形式的词在总词汇里所占的比例，以及现代汉语有单音节和双音节两个形式的词在总词汇里所占的比例。这项工作没有人做过，所以我们还谈不上古汉语双音节问题的全貌。不过，根据郭绍虞先生（1938）的研究，古代汉语有许多词的确有单音节和双音节两种形式，其长短也是随着节奏而变化。这个事实说明，重音规律很可能从古到今都是一致的。

双音节和变调域表面上看是两个独立的问题。两者都能用重音规律来分析，恐怕不是偶然现象，如果我们强调不同语言的特性，认为有的语言有重音，有的语言可以没有重音，就很难会想到用重音来解释双音节和变调域问题，结果，不但双音节问题解释不好，变调域问题也解释不好。不但谈不上双音节问题和变调域问题的联系，也谈不上汉语和其它语在重音上的共性，如果我们相信，人类语言一定有共性，就会采取不同的态度。当我们从一些语言中（特别是从不同的语言中）发现了某个规律以后，就会问，别的语言是不

是也有这个规律呢？即使在别的语言中一下看不出，也要想一想这个规律是不是有其它的表现方式。当然，要找到一个普遍规律并不是简单的事儿。可是，我希望本文的例子能够说明，寻找语言的共性不但十分重要，而且完全是可能的。

参考文献

郭绍虞（1938），〈中国语词之弹性作用〉，《燕京学报》24。

李宁定（1990），〈动词分类研究说略〉，《中国语文》4，248—257。

陆丙甫（1989），〈结构，节奏，松紧，轻重在汉语中的相互作用〉，《汉语学习》3，25—28。

吕叔湘（1963），〈现代汉语双音节问题初探〉，《中国语文》1，11—23。

吕叔湘（1979），《汉语语法分析问题》，北京：商务印书馆。

周有光（1961），《文字改革概论》，北京：文字改革出版社。

Cinque, Guglielmo (1993). A null theory of phrase and compound stress. *Linguistic Inquiry* 24. 2:239—297。

Duanmu, San (1993). Rime length, stress, and association domains. Journal of East Asian *Linguistics* 2. 1:1-44.

—— (1995). Metrical and tonal phonology of compounds in two Chinese dialects. *Language* 71. 2:225-259.

Lu, Bingfu, and San Duanmu (1991). A case study of the relation between rhythm and syntax in Chinese. Paper presented at the Third North America Conference on Chinese Linguistics, May 3-5, Ithaca.

Halle, Morris, and Jean-Roger Vergnaud (1987). *A Essay on Stress*. Cambridge, Mass.: MIT Press.

Hayes, Bruce (1994). *Metrical Stress Theory: Principles and Case Studies*. Chicago: University of Chicago Press.

Selkirk, Elizabeth, and Tong Shen (1990). Prosodic domains in Shanghai Chinese. In *The Phonology-Syntax Connection*, ed. Sharon Inkelas and Draga Zec. CSLI monograph, University of Chicago Press, Chicago, 313-337.

通讯地址

San Duanmu（端木三）
Linguistics Program
University of Michigan
Ann Arbor, MI 48109
U. S. A.
E-mail: duanmu@ling. lsa. umich. edu

论北京音系里中古入声从不直接变为阴平

陈重瑜

新加坡国立大学

提要 声韵学家对中古入声在北京音系里的舒化情况有如下的共识：入声舒化以声母的清浊为变化条件；而清声母字可能变为今日之阴、阳、上、去。笔者认为入声舒化的形式取决于变化发生的时间（陈 1993）；此外入声决不直接变为阴平，而是必须经过阳平，上或去的中途站。中古入声字在 1985 审音系统里共有 186 个字有阴平读；其中 155 个是阴平一读；31 个是阴平与他声二读。186 个字之中，有 23 个字因《中原音韵》里没有收录，而《标准国音》系统里又已经是阴平一读，所以，中途站无迹可循。其余 163 个字阳平，上或去的过渡阶段都有清楚的记录。中古音之后才起步的变化里，入声字的阴平化指数远高于舒声字的指数。中古以后的新增阴平字里，来自去声或以去声为中途站的字占总数的 41.2%。

0. 导　言

北京音系里，中古入声的舒化可说是有一个公认的音变规律（如 M. Chen 1976）：

中古音声母	清	次浊	全浊
北京音系声调	阴平，上 阳平，去	去	阳平

笔者对此有不同的看法。笔者认为北京音系入声之舒化不是以声母的清浊为变化条件，而是决定于变化发生时间之先后。此外，入声从不直接变为阴平；必须经过阳平，上或去的中途站。

笔者（1993）曾检视《广韵声系》里，舒入声字并列的谐声系统，比较其四声的分布，以探索由上古音到中古音之间入声变为舒声的履痕（统计表 1；1996 修订数字）。由声调分布的类型归纳出四类谐声系统，并由四类谐声系统内入声的保存率及一字多调的分布情况得出如下推论：由上古音到中古音之间，除了晚期一小段时间之外，入声不论声母类别都先变为去声；而后一些字又进一步由去变为上或平。到了晚期，舒化的路线可分新旧两派；新派路线就是入声不经去声而直接迈向平或上。新派路线大致上是一种类推变化：舒化发生得早的字，有些已发展为入→去→平/上。同声符而舒化起步得晚的字就援先人之例由入声直接迈进平或上。在中古音之后的早期，入声舒化的主流似乎是阳平（陈 1992a），到《中原音韵》之前，显然上声为主流。

（见统计表 1）

此外，笔者注意到自中古音以降，有两类型声调变化一直在进行：(1) 有大量单字由阳平、上、去流向阴平（统计表 2；参看陈 1988，此表统计数字来自 1995 增订的资料）；(2) 阳平、上、去三调之间有大量的对流（Chen 1992b，1994b，1995）。

（见统计表 2）

关于阴平字的增加，中古音之后流入阴平与流出阴平的字数是 625 与 175 之差，也就是 78.1% 与 21.9% 之比。若是除去中古（阴）平与他声二读的字，而仅以中古音之后才开始的变化计算，则流入阴平与流出阴平的字数是 380 与 50 之差，即 88.4% 与 11.6% 之比。而高频率口语词条有明显的阴平化趋势（陈 1989；Chen 1994a）。

阳平、上、去三调间对流的现象与入声在不同时期舒化的趋向不同，而初步舒化后有些字又“进化”为其他调类的现象有所关连。

入声派入阳平、上、去三声之后，随着口语词条阴平化的趋势，其中一些字又（与来自中古舒声的阳平、上、去一同）流入阴平。限于篇幅，本文只提出北京音系里中古入声字不直接变为阴平一项论证。

在进入正题之前，有一个观念须先厘清。那就是代表古官话的《中原音韵》与今日北京语音的传承关系。《中原音韵》所代表的语音系统说法不一，有大都（今北京）音（薛凤生，曾光平），北方音（王力，杨耐思），洛阳音（李新魁），汴京（今开封）音（宋逸民，见王洁心 1988）等不同意见；此外，金陵地区语音的成分也尚无共识。笔者认为任何时代，一个大都会的语言绝对难保纯净。再者，所谓‘中原雅音’就是当时的优势语言。而不同时代的优势语言之间一定有传承的关系。台湾今日的‘国语’就是以 30 年代‘标准国音’为基础的；也就是 30 年代北京标准音的移植。他日作历史音韵研究的人断不可因地理上的距离而否定二者间的传承关系。同样的道理，不论《中原音韵》代表的是当年的大都音、洛阳音、汴京音，它与今日的北京音必有其传承关系，因此也就有了比较的基础。退一步言，若是北京音与《中原音韵》不可比较，那么北京音以及其他方言又如何与《切韵》的音系比较？

1. 中古入声→阳平/上/去→阴平实例

本节列举中古入声字经由阳平、上、去而流向阴平的字例及统计数字。统计表 3－A 并同时表明变化发生的时间与形式。此外，中古舒声字的阴平化数字也列出以资参考。

（见统计表 3－A）

1.1 变化发生得最早的字例

例字表 1 里有 14 个字例。A 部分的 2 个字，‘胠’与‘湆’在中古音里分别是‘入、去、(阴) 平’与‘入、上、(阴) 平’三读。在中古音的范围里是最早有阴平读的入声字。

（见例字表 1）

B 部分的‘凹’字中古音里是入声一读；在《中原音韵》里有去与阴平二读（是纯去声而不是‘入派去’；参看 2. 1. 1 节）。这个在中古入声一读字里最早有阴平读的例子与 a 部分的两个字，都清楚地显示出在入与阴平之间，还有一个去声或上声的过渡阶段。

C 部分的 11 个字也都清楚地显示出，在入声与阴平之间有阳平，上或去的过渡阶段。这 11 个字在中古音里已经开始舒化。其中 10 个字是入去二读，1 个字是入与（阳）平二

读；而后陆续开始阴平化。“积、织、出、杀”四字在中古音里是入去二读，《中原音韵》里却是上声一读。此处的上声都是“入派上”（见例字表里‘－q’符号），应当是中古去入二读的入声读在《中原音韵》之前发生的舒化。这一点可由“说，刺”二字的变化里得到证明。此二字在《中原音韵》里有上去二读，而上声（－q）来自中古入，去声来自中古去，可谓条理分明。此外，自中古以来，上去之间的对流量原来就很惊人（Chen 1992b 的统计有 375 字，而目前正进行中的修订数字更大），就是在 1932 到 1963－85 系统的几十年间也有许多例证。

总计例字表 1 的 14 个字里，有 12 个字是由入变去，再变向阴平；其余两个字分别是先变为（阳）平或上，再变向阴平。去声在过渡阶段所占的绝大比例也是笔者所谓中古音之前，入声舒化最主要趋势是变向去声的一个佐证。

1.2 中古入声一读，在 1932 系统阴平一读的字

例字表 2 列出 82 个在 1932 系统里只有阴平一读的中古入声一读字。（例字表 1－Ca 部分的 4 个字也是此时变为阴平一读，合计 86 字。）82 个字里有 59 个字在《中原音韵》里有所记载，以中古的声母类别来看，54 个清声母字作上声读，一个清声母字上去二读，另一个清声母字与两个次浊字作去读，一个有清与全浊声母的字作阳平读。其余 23 个清声母字不见于《中原音韵》。这是中古音之后在入与阴平之间，中途站无迹可循的仅有的 23 个字。

（见例字表 2）

1.3 在北京音系里有阳平、上、去的中途站的字例

例字表 3 列出 18 个在 1932 系统里有他声与阴平二读，而在 1963 变为阴平一读的字。（例字表 1－Cb 部分的 3 个字阴平化时间相同，合计 21 字。）

（见例字表 3）

例字表 4 列出由 1932 到 1985 系统一直是他声与阴平二读的 21 个字。（例字表 1－Cc 部分的 3 个字阴平化的时间相同，合计 24 个字。）

（见例字表 4）

例字表 5 里的 45 个字在 1932 系统里是他声一读，到 1963 系统变为阴平一读。值得注意的是，这一批字在以 1932 读音为标准的台湾基本上仍是他声读。

（见例字表 5）

例字表 6 的 6 个字在 1963 系统开始有阴平与他声二读。（例字表 1－Cd 部分的一个字阴平化时间相同，合计 7 字。）

（见例字表 6）

1.4 入声经过阳平，上或去流入阴平又流出的字例

例字表 7 里的 14 个字是由他声流向阴平又中途折回，或流入后又流出的中古入声字。真正到达阴平一读（而后又流出）的只有‘绩，迹’二字。此二字在 1985 系统被审为去声一读；但在台湾仍是阴平一读。

（见例字表 7）

此处的 14 个字因又流出阴平调所以不包括在下文的统计与分析内；然而却也是入声变为阳平，上或去再变向阴平的确切证明。

2. 统计与分析

本文虽然只讨论中古入声字，但是在统计部分，阴平化的舒声字字数也列出以为比较。上文里，统计表 3－A 列出了阴平化的舒入声字字数以及变化发生的时间与形式。统计表 3－B 又把统计表 3－A 里舒入声字变化的时间作一对比。

（见统计表 3－B）

2.1 中古舒入声字阴平化时间的比较：启示，推断与佐证

为了将流向阴平的中古舒入声字作一对比，笔者将统计表 3－A 的资料重新排列成表 3－B。中古音里有舒入二类读音的 13 个字都归于入声类。

中古音之时有 245 个字有平声清声母与他声两类读法（例字表 1－A 部分两个字包括在内）。所谓‘他声’就是除了（阴）平之外，其他类声调（包括平声浊声母读）的一个或多个读法。由此可见，在中古音里已经有大量舒声字开始（阴）平化。

中古音之后才开始起步阴平化的字例讨论于下。

2.1.1《中原音韵》里‘凹’字的归类：启示

口语里颇为常用的‘凹’字，在中古音里只有入声一读；在《中原音韵》里有去与阴平二读，却是被归类为中古舒声字。也就是说，‘凹’字的去声读不是归于‘入派去声’。为什么中古音里只有入声一读的字到了《中原音韵》被认作舒声字呢?

在《中原音韵》里，中古入声字除了‘凹’之外，没有一个字有阴平读。（例字表 1－A 部分两个字不是常用字，《中原音韵》里没有登录。）‘凹’字在《中原音韵》里有去与阴平二读，明显地是由入声经去声而迈向阴平。由于它在《中原音韵》里是走在时代最尖端的唯一的先锋，所以被时人（或周德清）误解了，而把它当作舒声字看待。这一点清楚显示出，中古入声一读字到这个时期大致上还没有（经由阳平、上、去而）变向阴平。

2.1.2 中古入声字（经由阳平，上或去）正式开始阴平化的时间：从统计数字推断

中古音之后阴平化才起步的字可分两类（统计表 3－B）：在 1963－85 系统里，变化已经完成，只有阴平一读的字有 291 个。其中 138 个是舒声字，153 个是入声字（入声字是经由阳平，上或去才变为阴平的）；舒入的比例为 47.4% 与 52.6%，此处入声字占多数。在 1963－85 系统里，变化尚未完成，也就是有他声与阴平两类读法的字有 89 个；舒声字 58 个，入声字 31 个，成 65.2% 与 34.8% 之比。

由于中古音，《中原音韵》、1932、1963－85 四个系统之间，三段距离分别是 723 年、608 年，与 31 年之差，统计表 3－B 下端列出了中古音之后开始起步的变化在三个时段里，每年发生变化的平均字数。舒声字的年平均字数分别是 0.0207，0.1480 及 2.9355 个字；三者之间有 7.2 倍与 19.8 倍的增长率。入声字在《中原音韵》之后的两个时段里，阴平化的年平均字数分别是 0.1809 与 2.3871 字；二者之间有 13.2 倍的增长。

在 1932 与 1963 之间的 31 年里，有 74 个中古入声字经由阳平，上或去而变向阴平。

而在 1932 系统里已有阴平读的中古入声字只有 110 个。从舒入声字在 1932 与 1963 两系统间，阴平化的速度都作二位数倍增的情况来看，在 1324 年《中原音韵》与 1932 年‘标准国音’的 608 年间所达到阴平化程度很可能是在接近 1932 年这一端的短期内完成的。

2.1.3 白涤洲对入声字阴平化时间的说法：佐证

白涤洲（1931，1932；见 Hsieh 1977：71）指出北京音系里入声字的阴平读，在 19 世纪初期的韵书里才开始有所记录。上文指出，虽然舒声字的阴平化在中古音里就有了 241 个字例，但入声字经过阳平，上或去而后的阴平化大致上却是很晚才开始的。白的报导与此处由统计数字而得的入声阴平化时间的推论颇为相近。

不过，不可忽略的一个重大差别是，白显然认为入声一直保留到 19 世纪。罗常培（1956：85；根据序文，该书完稿于 1943 年）记述，白涤洲谓："六百年来北音入声之演变，第一期为全浊读阳平，次浊读去声，清纽读上声；第二期全浊次浊仍旧，清纽依送气不送气或擦声之关系，改读阳平与去声，间有仍读上声者乃历史之遗迹；第三期仍与第二期同，惟此后之变化恐渐演成完全不规则。"

显然白认为入声字的阴平读属于第三期之后，完全不规则的演变。而笔者以实例证明，入声先变为阳平，上或去，而后才进一步变为阴平。在 186 个有阴平读的中古入声字里，除了有 23 个字，《中原音韵》里没有收录，而《标准国音》里已是阴平一读之外，其余 163 个字过渡阶段的阳平，上或去读都记录在案。此外，入声在舒化之后与阴平化之前，也与其他舒声字一样，在阳平、上、去之间可能有所游移变化。最重要的一点是，入声绝不直接变为阴平。

再者，白涤洲所谓"六百年来第一期"，指的当然是中原音韵之后的演变阶段。根据笔者的资料（陈 1992a，1993）在中古音之前，入声不论声母类别绝大多数变为去声。本文统计表 1 的一字多调统计显示，在《广韵》里入去二读的字有 673 个（按《广韵声系》的体例，一个字有二读就以二字计，有三读就以三字计），入平二读的只有 181 个，入上二读的是 137 个。后二者属于"新派音变"。笔者（1992a）提出中古音之后的初期，入声不论声母类别都变为阳平的例证。

本文例字表 1 里的 13 个中古舒入二读字，有 11 个是入去二读，只有 1 个是入与上，1 个是入与（阳）平二读。

此外，以往入声舒化的研究只看中古之后的变化，而笔者则是从中古音本身去寻找中古音之前的一段时间内，入声舒化的痕迹。

2.2 中古音之后舒入声字阴平化程度的比较

统计表 3 - B 的数字显示，在中古音之后阴平化才起步的 380 个字例当中（例字表 1 - A 部分在中古音里已起步的两个字不计算在内），入声字占了 184 个（48.4%），而（阳）平、上、去三调合计占 196 个（51.6%），入声字比例显著偏高。此处将以《汉语方音字汇》（1962；以下称《字汇》）所记的 2440 个常用字之中古音声调分布（Wang and Cheng 1987）做一个大略的比较，以得出中古舒入声字个别的阴平化程度。

此处所谓"大略的比较"有两重意义：（1）《字汇》只收录 2440 字，数量很小；（2）

《字汇》本身对中古音的记录并不完整，有多个声调的字往往只记录其中之一。例如，‘苦，灸，引；去，宴，泻’等字中古都有上去二读，而《字汇》只记录了前三字的上声读与后三字的去声读。类似这种情况的例子很多。此等省略自然影响到根据《字汇》的资料所作的统计的准确性。然而由于本文的比较主要是舒入声之比，舒声字一字多调的省略并不影响比较的基础。

根据 Wang and Cheng（1987）的统计，《字汇》的 2440 个字，在中古音里的声调分布如下：平声清声母字 484 个，平声浊声母字 478 个，上声字 480 个，去声字 622 个，入声字 376 个。除去（阴）平字，共有 1580 个舒声字。

统计表 4 列出《字汇》里，中古（阳）平、上、去、入四类字的字数；三类舒声字共计 1580 字，入声字 376 字。而本文有 196 个舒声字变向阴平，184 个入声字（经过阳平，上或去）变向阴平。以这两份统计做比较，舒声字阴平化的指数是 12.4%，入声字阴平化的指数是 48.9%。（在中古音里就有（阴）平与他声二读的 243 个舒声字与 2 个舒入声字，是中古音之前就起步的变化；因此，不纳入比较。）

（见统计表 4）

此处的统计虽然只是一个指数而不是一个准确的百分比例，但是在中古音之后才起步的变化中，入声字阴平化的比例比舒声字的比例高出许多，这一点当是无庸置疑的。

2.3 中古音之后新增阴平字的来源比较

上一节舒入声字阴平化指数的统计，把中古音里有（阴）平与他声二读，今阴平一读的 245 个舒声字排除在外。这一节的统计却包括了这 245 个中古二读字。这是因为上一节是舒入声的比较，而入声字直到中原音韵阶段还没有正式开始阴平化（只有‘胠’，‘湌’，‘凹’三字例外）；这一节是阳平、上、去三声的比较，包括来自中古入声的阳平、上、去；因此中古音里的二读字亦应当包括在统计之内。

统计表 5 的数字显示，中古舒声字有 439 个流向阴平，其中阳平、上、去的字数分别是 150.5（34.3%），94.5（21.5%）及 194（44.2%）。阴平化的中古入声字有 186 个，其中 23 个字《中原音韵》里没有收录，在 1932 系统里却已是阴平一读，因此无法推测其过渡的舒声调类。其余 163 个入声字中有 46.5 个字（28.5%）先舒化为阳平，62.5 个字（38.3%）先舒化为上，54 个字（33.1%）先舒化为去声。入声过渡阶段的阳平、上、去与舒声的阳平、上、去数字合计，得出新增阴平字的来源如下：阳平字 197 个，占 32.7%；上声字 157 个，占 26.1%；去声字 248 个，占 41.2%。

（见统计表 5）

在舒声字里，去声是中古音之后新增阴平字最大的来源，占 44.2%。在中古入声字里，新增阴平字中途站是去声的占 33.1%；比上声的 38.3% 略低一些。去声所占的高比例（舒入声字合计 41.2%）实与入声在中古音之前的绝大部份时间里，不论声母清浊，都先舒化为去声有关（陈 1993）。而入声字里，中途站上声比去声略多是因为到了《中原音韵》之前的时期，入声舒化的主流是上声。

3. 结　语

北京音系里，中古入声清声母字可能变为阴平，阳平，上或去。这是声音韵学家一向来的共识。本文提出如下例证：北京音系里，中古入声字今作阴平一读的 155 个字之中，除了 23 个字过渡的中途站‘无迹可循’之外，其余 132 个字都有阳平，上或去读音的清楚记录。另外还有 31 个入声字今作阴平与他声二读；也就是阳平，上或去的中途站仍未全然渡过。这些就是中古入声绝不直接变为阴平的确切证据。

大体而言，直到《中原音韵》阶段，入声字还没有（经过阳平，上或去）变为阴平。有去与阴平二读的中古入声字‘凹’及中古音里有‘入、去、(阴) 平’与‘入、上、(阴) 平读的‘胠’与‘湇’是仅见的例外。

中古音之后才起步的变化中，舒声字阴平化的指数大约是 12.4%，而入声字阴平化的指数大约是 48.9%。

舒声字的阴平化，也就是中古音之后新增的阴平字，以去声占最大比例，有 44.2%，阳平字占 34.3%，上声字占 21.5%。入声字的阴平化，经由上声的占 38.3%，去声 33.1%，阳平占 28.5%。舒入声合计，还是以去声（包括入经由去）占比例最大，有 41.2%。

总结本文讨论，中古入声字绝不直接变为阴平，总是经过阳平、上或去的中途站。中古以后的新增阴平字里，来自去声或以去声为中途站的字占总数的 41.2%。

参考文献

陈重瑜　(1988a),〈1932 到 1963－85 声调转变的一些趋势〉, *Journal of the Chinese Language Teachers Association*, 23.3:69－106。

——　(1988*b*),〈北京音系里阴平字增加的趋势〉,《中央研究院历史语言研究所集刊（李方桂先生纪念特刊)》, 台北, 59, 1:173－209。

——　(1989),〈重叠词的声调变化及其影响〉,《中央研究院第二届国际汉学会议论文集（语言与文字组)》, 台北, 305－21。

——　(1992*a*),〈中古音前后入声舒化的比较〉,《第二届国际暨第十届全国声韵学学术研讨会论文集》, 台北, 67－96。

——　(1993),〈中古音之前入声舒化的路线〉,《中国语文四十周年纪念刊文集》, 185－197, 北京：商务印书馆。

丁邦新　(1989),〈汉语声调的演变〉,《中央研究院第二届国际汉学会议论文集》, 台北, 395－408 页。

罗常培　(1956),《汉语音韵学导论》, 上海：中华书局。

李　恺　(1985),《北京俗读音调查录》,《第一届国际汉语教学研讨会论文》, 北京。

李新魁　(1983),《中原音韵音系研究》, 河南：中州书画社。

王洁心　(编述) (1988),《中原音韵新考》, 台北：商务印书馆。

曾光平　(1989),〈中原音韵的语音基础是大都音〉,《古汉语研究第二辑》, 河南大学, 55－62。

《重编国语辞典》(1981), 台北：商务印书馆。

《广韵声系》(1969), 沈兼士编, 台北：中华书局。

《国语辞典》(1947),(删节本,汉语词典简本,1957),上海:商务印书馆。
《国语字典》(1947),赵元任,杨联升合编,Harvard-Yenching Intstitute, Boston.
《普通话异读词审音表》(1985),北京:国家语言文字工作委员会。
《现代汉语词典》(1978),北京:商务印书馆。

Chen Chung-Yu (1992b). From Middle Chinese to Modern Peking: an Interflow between the Shang and Qu Categories, *Proceedings of the First International Symposium on Chinese Languages and Linguistics*, Academia Sinica, Taiwan, 106-144.

——(1994a). Evidence of High-Frequency Colloquial Forms Moving towards the Yin-Ping Tone, *Journal of Chinese Linguistics*, 22. 1:1-40, U. S. A.

——(1994b), An Interflow between Yang-Ping and Shang from Middle Chinese to Modern Peking, n *Linguistic Essays in Honor of William S-Y. Wang*. edited by Matthew Y. Chen & Ovid J. L. Tseng, Pyramid Press, Taipei, 29-46.

——(1995). An Interflow between Yang-Ping and Qu: as in Comparison to an Interflow between Shang and Qu, *Cahiers de Linguistique Asie Orientale*, Vol 24, No. 1. 97-138, France.

Chen, Matthew Y. (1976). From Middle Chinese to Modern Peking, *Journal of Chinese Linguistics*, 4.2/3: 113-277, U. S. A.

Hsieh, Hsin-I (1977). *The Development of Middle Chinese Entering Tone in Pekinese*, Ph. D. dissertation University of California, Berkeley, U. S. A.

Hsueh, F. S. (1975). *Phonology of Old Mandarin*, Mounton.

Stimson, Hugh M. (1966). *The Jongyuan In Yunn*, New Haven (Connecticut).

Wang, William S-Y. (1987). A Note on Tone Developments, *Wang Li Memorial Volume*, 435-443, Joint Publishing Co. Hong Kong.

Wang, William S-Y. and Chin-Chun Cheng (1987). Middle, Chinese Tone in Modern Dialects, *In Honor of Ilse Lehiste*, Robert Channon and Linda Shockey (eds.), Foris Publications, U. S. A.

统计表 1. 广韵里入舒声并存的谐声系统的调类分布：
由上古音到中古音之间入声舒化的透视图 *

谐声系统类别		1	2	3	4	总计
分类条件	平	+ 平上≥ 5/去入	+ 平上< 5/去入	–	+	
	上					
	去	+	+	+	–	
	入				+	
谐声系统数目		161 51.0%	42 13.3%	87 27.5%	26 8.2%	316 100%
系统中之总字数		9376 70.8%	1303 9.8%	2107 15.9%	456 3.4%	13242 100%
调类分布	平	3787 40.4%	29 2.2%		87 19.1%	3903 29.5%
	上	1988 21.2%	49 3.8%		74 16.2%	2111 15.9%
	去	2030 21.6%	406 31.2%	569 27.0%	–	3005 22.7%
	入	1571 16.8%	819 62.8%	1538 73.0%	295 64.7%	4223 31.9%
单字舒化	一字多调	83.2%	37.2%	27.0%	35.3%	完成%

路线	阶段	形式 字数	早			晚						起步			全系统之舒化
旧派音变	初期	入去	227		1676	156		215	290	–		673		833	2187 85.6%
	中期	入去平	55	135		10	25		–			65	160		
		入去 上	54			8						62			
		入去平上	26			7						33			
	晚期	去平	739	1315		6	39					745	1354		
		去 上	398			33						431			
		去平上	178			–						178			
		平上	654			2			–	13		669			
新派音变		入 平	147	282		8	25		–	26	60	181			367 14.4%
		入 上	97			17				23		137			
		入 平上	38			–				11		49			

* 1996 修订数字。

统计表2. 流入与流出阴平调的字数*

方向	变化形式 中古音 601 →	1985	到达时间 中原音韵 1324	1932	1963	1985	小计	同一形式两个方向变化字数比例			总计
流入	他声 →	阴平他声	2	61	26	—	89		92.7%	88.6%	78.2%
流入	他声 →	阴平	17	201	73	—	291		87.4%	380	624
流入	(阴)平与他声 →	阴平	109	94	41	—	244	66.1% 369	333	96	429
流出	(阴)平与他声 →	他声	51	57	10	6	125	33.9%			798
流出	(阴)平 →	他声	3	31	8	—	42		12.6%	49	174
流出	(阴)平 →	阴平他声	—	6	1	—	7		7.3%	11.4%	21.8%

* 流入又流出或流出又流入的字数不在统计之内。
** 流出阴平的字绝大多数有可能受到常用近形字读音的影响。

统计表 3－A. 中古音舒入声字阴平化的时间、路线与现状

例字表	发展阶段			1985 系统读音				字数	
	他声一读	他声与阴平	阴平一读	他声与阴平		阴平一读		合计	
				舒	入	舒	入		
–		中古音	中原音韵	109		244			
–		中古音－中原音韵	1932	93					
1－Aa					1				
–		中古音－1932	1963	40					
1－Ab					1				
–	中古音		中原音韵			13		19	380
–		中原音韵	1932			3			
1－B		中原音韵－1932	1963				1		
–		中原音韵－1985		2					
–	中原音韵		1932			50		262	
2；1－Ca							86		
–		1932	1963			44			
3；1－Cb							21		
–		1932－85		37					
4；1－Cc					24				
–	1932		1963			28		99	
5							45		
–		1963－85		19					
6；1－Cd					7				
			合计	58	31	380	155		
				89		535			
			总计	624					

* 舒声字的例字不包括在本文内。
* 例字表 1－A 与 1－B 共 11 个字，中古有入声与去或（阳）平二读，以入声字计。
* 流入后又流出的 字数不在统计之内；由中古音至今都是（阴）平与他声二读的字不在统计之内。

例字表 1.　中古入声字阴平化的最早例证

类别	例字	中古音		中原音韵	北京音系		注
		调类	声母		1932	1963－85	
Aa	胠	入 去 平	K'	－	1		入：～箧；去：胁也； 平：腋下，又～箧。
Ab	媕	入 上 平	ʔ	－	3 1	1	入,平:女有心～～;上:～婴不决。 yǎn:～～;ān:～婴。古今诸读皆不决也。
B	凹	入	ʔ	去－ø 阴平	4 1	1	1932：āo，wā，yāo，wà；1963－85：āo，wa。中原音韵将此字订为舒声字。
Ca	积	入 去	ts	上-q	1		入：聚地。 去：委～也。
	织	入 去	tś	上-q	1		入：组～，布帛总名。 去：～文锦绮属。
	出	入 去	tś'	上-q	1		去，又音也。
	磕	入 去	k'	－	1		二读皆石声。
Cb	杀	入 去	ṣ	上－q	1 4	1	中古与 1932，去声：减也，衰也。 shā：shài。
	铩	入 去	ṣ	去－ø	1 4：又读	1	shā：shài。中古去入读皆长矛也。
	仆	入	p'，b	去－ø	1 4：又读	1	pū：fù。中古二读皆倒也。
		去	p'				
Cc	摸	入 平	m	－	2 1		入：～搽；平：以手～也，亦作摹。 2 声：通摹。
	扒	入 去	p'	－	2 1		去：拔也；入：（二等）破也；（三等）擘也，今，pá：～痒；bā：～开。
	说	入 去	ś	上－q 去－ø	1 4		中古与北京音系，去声：说诱。 shuō：shuì。
Cd	刺	入 去	ts'	上－q 去－ø	4	4 1	1 声：象声词。1932，cì 又读 qì。

例字表 2. 1932 变为阴平一读的中古入声字（P.1/2）

类别	字例	中古音 调类	中古音 声母	中原音韵	北京音系 1932－85	注
a.	剥，钵，拨，八，发，髗	入	p	上	1	
	憋		p，p'		1	中古音非母，急性貌；敷母，怒也。
	泼，瞥，扑		p'		1	
	戳		t̂'		1	
	滴，搭，督		t		1	
	秃，踢，剔，贴，托，飥		t'		1	
	割，郭，鸽，聒，刮，激		k		1	
	屈		k，k'		1	
	哭，掐，缺，喫		k'		1	
	屋		ʔ		1	
	忽，瞎，吸，歇，蝎		x		1	蝎：xiē 读通‘蠍’；hé 读，木中虫也，中古匣母。
	薛，淅，跚		s		1	
	失，湿		ś		1	
	摔		ṣ		1	
	接，唧，匝，咂		ts		1	
	七，戚		ts'		1	
	捉		tṣ		1	
	插		tṣ'		1	
	隻，汁		tś		1	
	一		ʔ	上，去	1＊	实际语音 1，2，4 声，然基本上被定为 1 声。
	压，约，鸭		ʔ	去	1	
	揖，噎		ø		1	
	拉		l		1＊	在少数口语或方言词条中，另有 2，3，4 声读。
	撅		k，g	阳平	1	
b.	中古清声母，中原音韵无记录，1932－85 声读之中古入声字：					
	晰，析，菥，晳，蜥，擦					擦：中古写作‘攃’，有清心二母读。
	膝，悉，窸，拆，虱					
	嗡，疙，夯，褡，屐，嘎					嘎：1932 至 1985 另有 2 声读通‘尜’，3 声读通‘生’。
	惚，戌，霹，喔					
	桌，曰					

例字表 3. 1932 二读，1963 阴平一读的中古入声字

字例	中古音		中原	北京音系		注
	调类	声母	音韵	1932	1963-85	
逼	入	p	阳平	1 4：又读	1	
摘		t̂	上	1：语音 2	1	zhāi：zhé。（中古另有透母四等韵读，发也，动也。）
拍		p'		1 4：读音	1	pāi：pò。
脱		t'		1 3 *	1	* 仅见於 ～开，～心静（儿）。
缩		s		1 4：读音	1 *	suō：sù。1963－85：4 声读仅见於 ～砂密，植物名。
削		s		1：语音 4	1	xiāo：xuè。1963－85，xiāo：xuē。
黑		x		1 3 * 4：读音	1	3 声读仅见於～豆。
唧		ts		1：又读 2	1	象声词。（另有 ～筒 一词 1932 系统仅 1 声一读。）
瘠		ts		2 1	1	1932 二读同义。
粥		tś		1：语音 4	1	zhōu：zhù。
漆		ts'		1 4	1	qī：qù。4 声：～黑（儿）。
撮(cuo)		ts'		1 4：又读	1	～合，～药。1932－85 另有 zuǒ 读，量词也，一～盐。
押		ʔ	去	1 2	1	1932，1 声：抵～；2 声：画～。
捏		n		1 4：又读 *	1	* ～着鼻子，～着头皮 又读 4 声。
瘩		t	－	2 1：语音	1	广韵作‘疸’。中原音韵同声符字多为上声：搭，嗒。
挖		ʔ	－	1 2 *	1	* 耳～子。广韵作‘空’。
欻		x	－	1 4	1	1932，xù：chuā：hū；1963－85，chuā。
蛐		－	－	2 1	1	1932，2 声：～蟮；1 声：～～。（声符‘曲’，中古入声。）

例字表 4.　由 1932 至 1985 皆为二读的中古入声字

字例	中古音		中原	北京音系	注
	调类	声母	音韵	1932-85	
劈	入	p	上	3 1	3：～柴；1：～木柴，～面。(按，二读实同义。)
擘		p		4：读音 1	bò：bāi。1 声读今写作‘掰’。
撇		p'		3 1	3：～嘴，一～一捺；1：～开，～油。
答		t		2 1	2：～案，回～；1：～应。
帖		t'		3　1 4	3：请 ～；4：字～；1：妥～。
结		k		2 1	2：～局；1：～巴。
夹		k		2 1：又读	大量词条於 1963 变为 1 声一读。1932 另有 4 声，～生，～竹桃，亦并入 1 声。
毂		k		3 1	3：～击肩摩，～下；1：～辘（儿）。
曲		k'		3 1	3：歌～；1：～直。
侧		tṣ		4 1（方）	cè：zhāi〈方〉。另有 zè 读通‘仄’，中原音韵声母 ts－.
切		ts'		4 1	4：～实；1：～菜。(中古另有去声读，众也。)
折		t́s		2 1	2：～扣，曲～；1；仅见於～腾〈口〉。
塞		s		4 1	sè：～责，充～；sāi：～子。中古至 1985 另有去声读，～外。
刷		ṣ	去	4 1	4：仅见於～白〈方〉；1：粉～。
勒		l		4 1	lè：～索，～马：lēi：～紧。台湾电视上念 lē 索。
掖		ø		4 1	4：扶 ～；1：～进去。
剌		l	去上	4　1 2	4：乖～；2：～开；1：象声词。
忒		t'	－	4 1	tè：差～，～煞；tuī：〈方〉太也，tèi：tuī 的又音，～儿：象声词。
煞		ṣ	－	4 1	4：～白；1：～车。
螫		ś	－	4 1：语音	shì：zhē。(zhē 读 1963－85 写作‘蜇’；蜇：zhē（螫也），zhé（海～）。
豁		x	－	4 1	4：～达；1：～嘴，～出去。

例字表 5. 1932 他声，1963 阴平一读的中古入声字

字例	中古音		中原音韵	北京音系		注
	调类	声母		1932	1963 – 85	
凸跌	入	d	阳平	2	1	
葖			–	2	1	
泊（po）		b	阳平	4	1	湖～。1932 – 85 另有 bó 读，飘～。
夕		z	阳平	4	1	
汐，穸			–	4	1	
矽			–	4	1	中古无此字；声符入声邪母。
淑		ś	阳平	2	1	
叔，菽			上	2	1	
熄，腊，裼		s	–	2	1	腊（xi）：乾肉。另有 la 读，‘臘’之简写也。裼（xi）：袒衣。1963 – 85 另有 ti 读，婴儿衣也。
息，昔，惜，锡			上	2	1	
掇		t	上	2	1	
裰，剟，镝			–	2	1	
击		k	上	2	1	
鞠，掬，鞫，吃			–	2	1	吃：口～，jí：chī。1932chī 音来自‘喫’。
麴，		k'	上	2	1	
哳		t̂	–	2	1	啁～，象声词。
呷		x	–	2	1	
拙，焯(zhuo)		t́s	–	2	1 *	拙：北京俗读 2 声李(1985)。焯：1963 – 85 另有 chāo 读，～菠菜。
浃，拶		ts	–	2	1	
邋（la）		l	–	2	1	～遢。1932 另有 liè 读，旌旗～～。
醱（po）		p'	–	4	1	～醅。另有 fā 读，～酵。
咄		t	–	4	1	
逷		t'	–	4	1	
榼		k	–	4	1	
矻		k'	–	4	1	
窣		s	–	4	1	窸～，象声词。
倏		ś	–	4	1	
顼		x	–	4	1	颛～，上古帝王名，又谨敬貌。
缉		ts'	–	4	1	qí：jī，通～。1932 – 85 另有 qī 读，～鞋口。

例字表 6. 1963－85 系统里开始阴平化的中古入声字

字例	中古音		中原音韵	北京音系		注
	调类	声母		1932	1963－85	
踏	入	t'	阳平	4	4 1	1：～实。1932 作塌实。
掴		k	上	2	1 2：又音	guāi；guó。
抹		m	去	4 3	4 3 1	mǒ；mò；mā。 1：～布，～桌子。
落		l		4＊	4 1	1：空～～，大大～～。＊1963 重叠时注 1 声，单字无 1 声注。
嗑		k，γ		4	4 1	4：～瓜子；1：唠～。
瘪		p'，b	－	3	3 1	1：～三。（此一词条 1932 注 3 声。）

例字表 7. 流入又流出阴平调的中古入声字＊

类别	字例	中古音		中原	北京音系		注
		调类	声母	音韵	1932	1963－85	
A	绩，迹	入	ts	上	1	4	台北仍读 1 声。
	伐		b		1 2：又读	2	
	拾		z		2 1 4	2	1932，shí：收～；shì：～翻；shè：～级。
	匹		p'		1 3	3＊	1：一～马，3：～夫。台北《国民常用标准字典》（1985）仅 1 声一读。
	刻		k'		1 4	4＊	1：～字，4：雕～。＊台北今日仍有 1 声读。
	勃，渤		b	阳平	2 1：又读	2	1 声又读见《国语字典》（1947）。
	菊		k	上	2 1：又读	2	
	括		k	上	1 4：又读	4	guā；kuò。
	掷		d̂	阳平	2	4 1＊；4	＊1：仅用於 ～色子。
	卓		t̂	上	2	1＊；2	＊北京（李 1985）俗读 2 声，1963 阶段可视为二读。
	汲		k		2	2 1；2	《汉英词典》（1978）注 2 声；《现代汉语词典》（1978）注 1 声。
B	炙	入，去	tś	上－q 去－ø	4 1：又读	4	1 声又读见《国语字典》（1947）。

＊此处的例字不在统计表 3－AB 的数字之内。

统计表 3－B. 中古音之后起步的舒入声字阴平化的对比 *

中古音601→1963－85		中古调类	到达时间：中原音韵 1324	到达时间：北京音系 1932	到达时间：北京音系 1963－85	小计	合计：字数	合计：%
他声→阴平 *		舒	13	53	72	138	291	47.4
		入	0	86	67	153		52.6
他声→阴平与他声		舒	2	37	19	58	89	65.2
		入	0	24	7	31		34.8
合计	字数	舒	15	90	91	196	380	51.6
		入	0	110	74	184		48.4
	阶段内每年阴平化字数	舒	0.021	0.148（0.021→0.148：7.05 倍）	2.935（0.148→2.935：19.8 倍）			
		入	0	0.181	2.387（0.181→2.387：13.2 倍）			

* 中古音里就是（阴）平与其他舒声二读或多读，而今阴平一读的 242 个字不在统计数字之内；（阴）平与入声二读的字为数甚少，不予统计。

统计表 4. 中古音之后开始阴平化的字数与舒入声字阴平化的指数 *

《汉语方音字汇》中古音平声清母 484 字之外，其余 1956 字之声调分布（根据王与郑 1987 之统计）	舒：平声浊母	舒：上	舒：去	入	总计
	478	480	622	376	1956
	1580				
	24.4%	24.6%	31.8%	19.2%	100%
	80.8%				
中古音之后开始变化的字数 * *	196			184	380
阴平化指数	$\frac{196}{1580}=12.4\%$			$\frac{184}{376}=48.9\%$	$\frac{381}{1956}=19.4\%$

* 《字汇》只收录 2440 个常用字，中古音一字多调的记录亦颇多删略。因而，此处阴平化的百分比只是一个指数，而不是一个实际比例。

* * 中古音里就有（阴）平与（阳）平，上、去二读或多读的 242 个字不在统计之内；（阴）平与入二读的字为数甚少，不予统计。

统计表5.　新增阴平字来源及变化起步时间

1985读音	来源 / 起步时间	（阳）平	上	去	入				合计
					阳平	上	去	无记录	
阴平一读	中古音	52.5	56.5	133	–	1	1	–	244
	中原音韵	8.5	0.5	7	–	–	1	–	17
	1932	54.5	20	19.5	8	55.5	20.5	23	201
	1963	13.5	4	10.5	31	–	14	–	73
	小计	129	81	170	39	56.5	36.5	23	535
	%	24.1%	15.1%	31.8%	155:28.9%				100%
阴平他声二读	中原音韵	-	–	2	–	–	–	–	2
	1932	16	7	14	6.5	4.5	13	–	61
	1963	4.5	6.5	8	1	1.5	4.5	–	26
	小计	20.5	13.5	24	7.5	6	17.5	–	89
	%	23.0%	15.2%	27.0%	31:34.8%				100%
合计		149.5	94.5	194	46.5	62.5	54	23	624
%		24.0%	15.1%	31.1%	186:29.8%				100%
舒 %	入 %	439			163			23	
		34.1%	21.6%	44.3%	28.5%	38.3%	33.1%		

总计	Yang – Ping	Shang	Qu	
	196	157	248	23
	32.6%	26.1%	41.3%	
	601			
	624			

* 1995 修订数字

英 文 提 要

On the Argument that Middle Chinese Ru-sheng never Changed into Yin-ping Direct in Peking Mandarin

Chung-yu Chen

There is a general consensusamong the historical phonolgists in regard to the Ru-sheng transitions in Peking Mandarin. That is, the transitions were conditioned by the voicing of the initials and that syllables with voiceless initials may turn out to be one of the four tones in Peking Mandarin. The present author has argued (Chen 1992a) that the transitions were not phonologically conditioned but rather chronologically determined. Besides, Ru-sheng never changed into Yin-Ping reading in the 1985 system. Of which, 155 has only an Yin-Ping reading, and 31 has both Yin-Ping and other reading (s) in Yang-Ping, Shang or Qu. 23 of these characters were not recorded in Zhongyuan Yinyun yet carried only one reading in Yin-Ping in the National Standard Pronunciation, and hence traces of their mid-way stops have fallen into oblivion. Apart from that, the remaining 163 characters have their imd - way readings clearly codified. Hence, the argument that Ru-sheng never changed into Yin-Ping direct. Moreover, among the changes incepted after MC, Ru-sheng characters have a much higher index than the non-Ru-sheng ones in their changes towards the Yin-Ping tone.

通讯地址

Chinese Language Proficiency Centre
National University of Singapore
10, Kent Ridge Crescent
Singapore 119260
Email: chsccy@nus. sg

古汉语中的主语省略与所谓的被动句型

薛凤生

〔美〕俄亥俄州立大学

提要 尽管人类语言中普遍存在着语意概念上的“被动句”，但是古汉语并没有特定的被动式。换言之，我们认为古代汉语并不存在所谓的“被动句型”。文章认为，文言文中常见的“为（N）（所）V”、“见－V”、“被－V”、以及“V－于－N”等格式，尽管经常表达被动的意念，但它们并非句法意义上的，为被动语态所特有的真正的被动句型。进而，虽然中文的动词有时似乎可以分析为主动或被动，我们认为这并非因为他们具有所谓“唯被动格（ergativity）”的功能，而是由于汉语自身特征所决定的，它是“主语省略”的从属表现。据此我们认为，汉语“无纯被动句型”这一特点是汉语的另一特点的必然产物。这就是赵元任先生早就指出的：句法意义上的主语在中国话里就是主题。这一发现的重要意义之一就是：如果谈话中的主题已然明确或极普通，那么就没必要指出或者重复。因此汉语不象印欧语言那样，每个句子都得挂上一个主语。正是这个显著的特征，才赋予了汉语以如下功能：被动意义根本不必依靠特定句法的格式来表达。不能深刻体味汉语的这一特性，准确的句法分析也便无从谈起。[①]

1. 汉语句式的某些特征

“古代汉语”这个词，对不同的人有时指的是不同的东西。主张先秦文言文（如《左传》、《孟子》）跟后代文言文不同的人认为，只有前者堪称“古代汉语”，后者不过是一种“文学语言”。这里我们不作区分，因为我下面所要作的是比较概括性的句法分析。事实上，我们所要讨论的都是汉语中非常一般的基本问题，甚至现代汉语也不例外[②]。因此在例句的选择上，我们也不仅仅囿于先秦典籍。此外，像许多中国国内的学者一样，我也认为研究汉语的语法必须“从汉语的特性出发”。问题是汉语的特性到底是什么？显然，这不是一个简单的问题，不同的人有不同的答案。就个人而言，尽管我不敢说汉语到底有多少特性，但是我以为下面几点应该包括在内。

1．1．主语跟谓语相当于（语意上的）主题与评论

在中国话里，主语和谓语的含意相当于主题跟评论。这是赵元任先生研究汉语“口语”时最重要的发现（赵，1968：69－87）。尽管也许（实际上也的确）有人反对赵先生所说的“普遍的中文语法”，我想没有人会怀疑这条发现同样适用于古代汉语。下面这个简单的例子就足以打消一切怀疑。

（1）夫战，勇气也。　　（《左传·庄公十年》）

1．2．词汇在句法功能上的灵活性

汉语中“词类活用”这一特点早已众所周知。最奇怪、最极端的要算下面这类例子了：

(2) 尔欲吴王我乎？ （《左传·定公十年》）

因为这类活用在汉语中大量存在，有些学者如高名凯（1956）、Dobson（1959）便走向极端，否认汉语词汇有词性，这实际上就等于主张汉语的语法只包括句法（syntax）。其他学者如王力（1956）、Cikoski（1978a）则坚决反对走这条路。最近，中国的学者逐渐采用了两套术语来处理这一问题。其一是“词”，如“名词”、“动词”、“形容词”、“副词”等等；其二用句法功能来表述，如“主语”、“谓语”、“宾语”、“述语”、“定语”、“状语”等等。这种做法也许更切合实际，因为这为我们提供了一种鉴定和解释某些特殊语汇的基础。如上例所示，当我们在处理词汇语义改变以及它们在语境限定下所表现出的特殊用法时，这种方法尤其有效（Liu，1991）。

1．3．句法上，句子的主语不一定必须出现

印欧语言的句法对句子的主语有严格的限定，即使在不明主语所指时，主语位置也要有一个明确词来充填（如英文里的空指主语“it”以及法语的代词“on”）。汉语与印欧语不同，基本没有那种对主语的句法限定。因此无主句在现代汉语跟古代汉语中比比皆是。下文我们将集中讨论这种现象及其在句法上的意义。

1．4．判断句无系词

这是古汉语的一个特点。众所皆知，这个特点意味着：名词短语不用系词就可以直接用作谓语，来表达它跟主语的某种对等关系。多数情况下，表肯定语气的“也”常常出现在这个名词谓语之后。如：

(3) 宋，先代之后也；(于周为客)。 （《左传·僖公二十四年》）

其实“也”的作用不过是表达发话者的某种态度，不能误解是这类句子必须的句法标志，因为很多这类句子并不需要“也”。如：

(4) 荀卿，赵人。 （《史记·荀卿列传》）

(5) 子非鱼，安知鱼之乐？ （《庄子·秋水》）

一般说来，这类句子分析起来并不成问题。可是当主语不出现时，就会常常引起误解以至错误的分析（参看2.2、2.3跟2.4）。

1．5．缺乏被动语意的特定句法结构

汉语这方面的特征尚未引起足够的重视。对这种现象的解释，我们将在第三节中提出，与此相关的其他句法现象将在第四节里讨论。

2．主语省略及其对句法分析的影响

在本文里，我使用“主语省略”这个短语来说明汉语的句子并不是非有主语不可，尽管这一术语也许并不十分恰当。我个人认为，“主语省略”是赵元任先生有关汉语主语定义的一个重要的、必然的引申。因为“主语”的意思在汉语里是“主题”，如果说话者觉

得他要说明的主题已经是听者所知道或理解的，那么他就没有必要再指出或重复，这就导致了所谓的“无主句”。

2. 1. 当然主语省略这个现象人们早已注意到，但是我觉得汉语这一特点以及他在汉语句法分析上的深刻意义，尚未得到人们充分的理解。根据吕叔湘先生的分析（1955：95注2），汉语有两种不同的“成分短缺”的句法形式。一是“省略”，就是按规则该有的而没有；一是“隐藏”，就是按规则本来就不该有的。这种分析也许能运用到我这里谈的主语省略的现象中来。就是说，有的无主句是“省略”，因为主语前见，所以可承上而省。如：

(6) 吾日三省吾身：（吾）为人谋而（吾）不忠乎？ （《论语·学而》）

有的是“隐藏”（或“不言而喻”），因为太一般，无劳指出。如：

(7)（任何人）有朋自远方来，（此）不亦乐乎？ （《论语·学而》）

2. 2. 无论“省略”的原因是什么，重要的是，当我们读古文作句法分析时，我们必须对无主句或无主分句时常保持警觉。忽略这一点就会造成对原文的误解，以至错误地分析句子的语法结构和其中虚词的功能。譬如，下例句中的“中寿”，如果我们忘记名词经常充当谓语这一现象，就极易误解为只是个名词。事实上，“中寿”正是谓语，不过它的主语已经省略了。

(8) 尔何知?（若）中寿，尔墓之木拱矣！ （《左傳·僖公三十二年》）

2. 3. 在虚词的分析上，忽视汉语的这一特点曾经引起过更严重的混淆。譬如：

(9) 相鼠有皮，人而无仪！ （《诗经·鄘风·相鼠》）

(10) 人而无信，不知其可也。 （《论语·为政》）

(11) 子产而死，谁其嗣之? （《左传·襄公三十三年》）

这里的“而”字，王力（1982：445）跟周法高（1959：218）两位先生都主张：它的作用是连接主语“人”跟谓语“无仪”等。如果这样，我们不禁要问：主语跟谓语之间为什么要用一个连词？他们（以及我所知道的其他学者）都未能对“而”字的句法和语义功能给出一个前后一致，自圆其说的定义。这都是由于对“而”字以及其他语法现象的误解造成的。如果我们能看到 (9)、(10) 中的“人”，还有（11）中的“子产”的句法作用都只是不带主语的谓语，那么这三句便可以根据这一新的分析，准确地翻译成：

(9) 瞧！连老鼠都有一层皮，（他）是个人，可是（他）却没有一点风度。

(10)（不管谁）只要是个人可又不讲信用，（我）真不知道那怎么行！

(11)（说到）子产，（他）要是死了，那谁来接替他呢？

据此，我们可以得出下面的结论：在句法上，虚词“而”总是连接两个分句（clauses)；在语义上，它的作用是让前面的分句从属于其后的分句（详见薛，1991)。

2. 4. 除了“而”以外，对虚词“则”的误解也是由于同样的错误造成的。“则”也是一个连词，同样只连接两个分句（薛，1994)。然而，在我所知道的学者里面（例如：韩，1984：577－579）都把它定为“副词”，并且认为下列句中出现在“则”之前的名词

都是该句的主语：

(12) 此则寡人之罪也。 (《孟子·公孙丑上》)

* 这当然是我的罪过。

(13) 岂人主之子孙则必不善哉? (《战国策. 赵策四》)

* 难道人主的子孙一定不好吗?

(14) 彼则肆然而为帝。 (《战国策. 赵策三》)

* 他放肆地做起帝王来了。

根据我们的分析，“则”前的名词性成分都是省略了主语的谓语。因此上述诸句都应该译为[3]：

(12) 关于这件事，(那) 就是我的罪过了。

(13) 难道（任何人）是人主的子孙，(他) 就一定不好吗?

(14) 轮到他自己，(他) 却放肆要作世界领袖。[4]

为什么学者们会误解上述句子呢? 很可能是每一句话的两个分句都没有了主语。否则的话，误解的机会将会大大减少。例如：

(15) 子女玉帛，则君有之，羽毛齿革，则君地生焉。

(《左传·僖公二十三年》)

要论女人和玉帛，那么您早就有了；要论鸟兽毛革，那么您这儿也出产。

(16) 若乃梁，则吾乃梁人也! (《战国策·赵策三》)

要论梁，那么我正是梁人啊!

例（16）尤其是我们有力的证据。“梁”在这里毫无疑问是用作谓语，不然它不可能被副词“若乃”来修饰。

3. **中文为什么没有纯“被动”句型?**

中文的动词即使没有任何标记，却常常兼有主动跟被动的双重功能。这一点很多人都注意到了。(例如：赵，1968：72－75)。譬如：

(17) 鸡吃，鱼不吃。

a. 鸡吃（东西），鱼不吃（东西）。

b. 鸡（被）吃，鱼不（被）吃。

同样，下面两句古文根据纯句法分析，也可以有如下两种解释，尽管上下文告诉我们只有第一种解释正确。

(18) 令尹诛而楚奸不上闻。仲尼赏而鲁民易降北。 (《韩非子·五蠹》)

a. 令尹杀了（一个举报自己父亲的人）以后，楚国的罪犯就不再被人向上级告发了。仲尼赏赐了（一个孝顺的逃兵）以后，鲁国的人民就轻易的向敌人投降。

b. 令尹被杀了以后，楚国的罪犯没有向君王汇报。仲尼被赏赐了以后，鲁国的人民就很容易被征服。

不难想象，通过不同的搭配组合，上述两句还可以有很多种不同的解释。为什么他们可以有不同的解释呢? 原因就是其中的动词“诛”、“闻”、“赏”、“降”既可以理解为主

动，也可以理解为被动。下面的句子可以充分证明这一点：

(19)“诛”作被动：彼窃钩者诛，窃国者为诸侯。　　（《庄子·胠箧》）
那些偷钩子的人被处决了，可是偷国家的人却成了诸侯。

(20)“闻”作主动：公闻其期，曰：可矣！　　（《左传·隐公元年》）
郑庄公听说了日期以后说：可以行动了。

(21)“赏”作被动：受赏者甘利，未赏者慕业。　　（《韩非子·六反》）
受到赏赐的人得到甜头，还没有被赏的人觊觎创业。

(22)“降”作主动：晋降彭城而归诸宋。　　（《左传·襄公二十六年》）
晋国征服了彭城以后把它给了宋国。

就我所知，没有哪个学者称这类句子为“被动句型”，当然它们确实不是。然而这种奇特的现象一定要得到合理的解释。国内有些学者称之为“意念上的被动”，并说这是由“动词本身”的性质决定的。这似乎不是一种十分严肃的解释。另有一种比较严肃而巧妙的解释就是 Cikoski 的处理办法。他将中文的动词分作两类：一类叫“中性动词”；一类叫“唯被动词（ergative）”（Cikoski，1978B：135）。这种分法所遇到的难处是，这两类之间的区别并不容易确定。同时在历史上，有的词在这两类中游移不定，彼此转换。这里我想提出的一个新说法是：这类现象也许是由于主语省略所造成的，并且这也许正是中文为什么没有，也不必有“特定的被动句型”的原因。

3．1．如果仔细观察一下那些含有“被动”意念的句子，我们可能会怀疑它们所谓“被动”的真正的性质。以（17）为例，如果一个人对饭店的女服务员说“鸡吃，鱼不吃”，难道他真在说“鸡被吃了，鱼不被吃”吗？更切近情理的，难道不是（23）中的意思吗？

(23) 鸡（我）吃；鱼（我）不吃。

也就是说，上述两个句子中各含一个谓语分句，在语境中十分清楚的情况下，分句的主语可以删除。这是汉语主题跟评论直接作为句法意义上的主语跟谓语的必然结果。当主语被删除以后，动词所表示的行为指向就出现“两可”的可能（赵，1968：72）。从这个角度看，我要大胆地提出：汉语动词的这种表现，正是由其句法结构所决定的，并非其自身所固有的。

3．2．上面的论证是建立在现代汉语句法分析的基础上的。当然我们也可以将它运用到古汉语句法分析中来。我们不妨仍以（19）为例。前半部分可以重新分析为：

(24) 彼窃钩者，（主语）诛。
至于那些偷钩子的人，（有人）杀死（他们）。

“诛”是该句的谓语，但省去了主语。这就是说，所谓“诛”的被动意义实际上是从主语省略而来。其实所谓被动句，总是意味着它的主语是“受事者”，是“施事者”所发出的动作的接受者。不管“施事”出现不出现。在某些语言里，主语跟谓语的关系通常是施事者及其行动，因此当施事者跟受事者的词序相反时，就需要特定的句法形式来标识。但是在主语跟谓语的关系是主题跟评论的语言里，这种句法标志就有点多余。因为要是发话者想强调表达这类概念时，只要把受事者推向主题的位置，然后用一个不带主语的句子来评

论它就行了。例句（24）正是如此。

3．3．上述表达被动意念的方式是用来强调的一种手段。这种方式很多学者已经注意到了，然而学者们大都忽略了下面的另一种方式：被动意念也可以用一种不那么强调的手段来表达。要达到这一目的很简单，那就是直接删除主语（施事者）。当然这只有在整个语境允许的情况下才能如此。通常，这种含有被动意义的句子的宾语或受事者是用代词“之”来表达的。例如：

（25）请京，使居之，谓之京城大叔。（《左传·隐公元年》）
（姜氏）要京城，（庄公）让（叔段）住在那里。因此（人们）叫他（亦即：他被叫做）京城大叔（参 Legge 的译文：“and (he) came to be styled T'ae-shuh” Vol. V. p.5）。

（26）将立之而卒。（《左传·襄公三年》）
（公）刚要任命他（亦即：他刚要被任命），（他）就死了。（参 Legge 的译文：“Hoo, however, died, as he was about to be appointed.” Vol. V. p. 420）

（27）兵者不祥之器，... 不得已而用之。（《老子·道经》）
武器这个玩艺，是不祥的东西，... 只在没办法的时候（人）才用它（亦即：它才被用）

（28）不违农时，谷不可胜食也。（《孟子·梁惠王上》）
（统治者）要是不违背农时（亦即：农时不被违背），那么粮食就吃不完。（参 Legge 的译文：” If the seasons of husbandry be not interfered with...” Vol. II. p.130）

（29）宝玉而题之以石；贞士而名之以诳。（《韩非子·和氏》）
（这）是一块宝玉，但是（他们）却叫它（亦即：它被叫作）石头；（这）是一个忠贞之士，可是（他们）却说他（亦即：他被说成）是骗子。

当一种语言具备上述的句法手段以后，语意上的被动便可以间接地而又恰当地表达出来。这一点，我敢大胆地说，就是汉语为什么不需要，因此也没有“特定的被动句的句法结构”的原因。当然，汉语也像其他语言一样，可以通过一套间接的、修辞上的手段来表达被动概念。这一点我们将在下文讨论。

4．几个所谓“被动句型”的实质

一个语言里，除特定的被动句法形式以外，利用修辞手段也可以表达被动概念。譬如英文可以说：

（30）

He	met	his	death	in	the	hand	of	an	assassin.
他	遇到	他的	死亡	在	这	手	所属格	一个	刺客

“他死在一个刺客的手里。”

(31) He was the victim of an assassin.
他 是 这 牺牲品 所属格一个 刺客
"他成了刺客的牺牲品。"

(32) He lost his life in an accident.
他 丢了 他的生命在 一个事故
"他出事死了。"

上述各句都意为"He was killed (他被杀了)",但是没有一句可以算作被动句型。古代汉语里也有几个惯用形式,经常表达被动的语意概念。在大多的语法著作中,它们都被列为被动句型。有些学者甚至以它们为基础,来研究被动句句型的历时发展。在我看来,这些学者都有意或无意地忽略了语意概念跟句法形式之间的区别。我们将在这一节专门检验这些惯用形式,看他们是否真的可以叫做"特殊被动句法结构"⑤。

4.1. 古代汉语中的一个最常见的成语惯用形式是用"见"构成的,亦即"见+行为动词"的句子。如果用形式来表达,就是(N=名词,V=动词):N-见-V,例如:

(33) 随之见伐,不量力也。 (《左传·僖公二十年》)
随国被攻打是因为(他)自不量力的结果。

(34) 盆成括见杀于齐。 (《孟子·尽心下》)
盆成括在齐国被杀死了。

(35) 说行而有功则见忘,说不行而有败则见疑。 (《韩非子·说难》)
要是一个人的游说行得通因而有功,那么(他)就会被忘记;要是一个人的游说行不通因而失败,那么(他)就会被怀疑。

毫无疑问,短语"见-V"包含被动的意义。问题是这是否就能代表句法意义上的"被动结构"。众所周知,"见"本身是一个动词,通常以名词作宾语。譬如:

(36) 民不见德。 (《左传·僖公二十二年》)
人民看不到(统治者的)道德。

Cikoski (1978B) 认为:由于跟这类句子的类比关系:"中性"的动词也被用来代替像"德"这样的抽象名词作为宾语 (p.148)。他接着指出中性动词"见"很快变成了一个构成被动式的附着语 (passive-forming affix),同时"见-V"短语也便由句法性质一变而成构词性质。他进而指出,第一步,从《诗经》时代到《孟子》时代,这一变化过程只限定在"中性"动词范围内。到了《荀子》时代才扩大到"唯被动动词 (ergative verbs)"。我觉得他的研究令人十分钦佩,其论证也颇有说服力。然而他上述的结论却不能让我完全接受。我觉得难以确信的理由有三。第一,词汇的灵活性是汉语的一大特点。动词充当句法上的宾语是一件再自然不过的事。因此 (34) 可以非常自然地分析成:"盆成括在齐国遇害。"这就如同前面所引的英文一样 (30-32),它们无疑涵隐"被动的意义",但却不能视为"被动句型"。第二,要是"见-V"的确发展成为了一个句法上的,或者词法上的被动句型,在如此漫长的历史演化中,它也早应该发展成熟了,因此势必会有很强的生命力。然而,正如吕叔湘先生所发现的(吕,1955:46),汉朝刚过(或当汉之际),"见-V"之"见"便发展出了一个崭新的意义,具有间接指代功能,代表句子的宾语而不是主语。例如:

（37）布有何过，君前见攻之甚也。（《后汉书·张布传》）

我有什么错让你以前那么厉害地攻击我（不是“*你被攻击”）。

这一新功能竟成了文学语言中的标准用法。譬如，要是我觉得我得罪了谁，我也许会说（写作中更是如此）“敬祈见恕”，意思是：“我恭敬地祈求（您）原谅我”。而根据早期的句法规则，则应该是“*我恭敬地祈求您被原谅”，这显然是说不通的。第三，正如吕指出的（1955：50），在文学语言里，上述“见”字结构的“见”在有的句子里可以既指主语又指宾语。两种理解丝毫不影响句子的意义。例如：

（38）失爱于叔父，故见罔耳。（《三国志·魏志·武帝纪》）

a.（我）失去了叔父对我的爱，所以（他）欺罔我。

b.（我）失去了叔父对我的爱，所以（我）被他欺罔。

很明显，后半句的句法可以根据设想的主语的不同而有不同的分析。这都是由于主语的省略，以及“见”在语境中的不同的功能造成的。在早期古汉语中，“见”就其一般意义而言，是一个动词，意思是“看见”、“遇见”。但是到了晚期古汉语，它可以用如使动词，意思是“让人看”。在我看来，这清楚地表明无论“见”的两种不同的功能怎样使用，说或者写古汉语的人总是把他当做一个地道的动词，而不是一个附着语（affix）。

4．2．另一个句型也常常被看做是“被动句结构”的代表，这就是“被（N）V”。比较而言，这一形式在汉语史上算是比较新的。可是它对后代的影响却远非其他形式所能比，以至于外文的被动语态“passive voice”（被动式）就是用它来翻译的⑤。事实上，正如我以前指出的（薛，1989），从严格的意义上讲，我们甚至不应该把现代汉语的被动式，跟印欧语系的被动语态等同起来，只有所谓的“欧化句”可以除外。古代汉语里的被动表达法肯定就更没有资格作“被动结构”了。例如：

（39）国一日被攻，虽欲事秦不可得也。（《战国策·齐策一》）

一旦你的国家被攻打，即使想事奉秦国也晚了。

（40）信而见疑，忠而被谤。（《史记·屈原列传》）

（他）是可信的，可是（他）却被怀疑，（他）很忠诚可是（他）却被诽谤。

这里“被攻”跟“被谤”很明显都是［动－宾］结构。就是说，尽管“攻”跟“谤”都是动词，它们都是前面动词的宾语。因而，这两句字面上都可以分析为：“遭受－攻击”跟“遭受－诽谤”。而“见疑”，如第三节所论，则应理解为：“他遭到怀疑”。下面三例可以进一步证明我们关于“被”的分析。

（41）身被二十余创。（《汉书·赵充国列传》）

身上受了二十多处伤。

（42）亮子被苏峻害。（《世说新语·方正》）

庾亮的儿子受到苏峻的迫害。

（43）常被元帝所使。（《颜氏家训·杂艺》）

（他）常常受元帝的指使。

（41）中的“被”显然是主要动词，它的宾语是一个名词，这没有什么疑问。然而，当它的宾语是一个动词时，比如（42）中的“害”，那就会带来一些混淆。这个充当宾语的动

词也许就会被误解为主要动词，同时“被”也就因此而误为一个被动句的标志了。这个宾语动词看来即使对古人来说似乎也不大自然。于是他们有时候就把一个名词化的语素“所”加在第二个动词前边，因而有（43）这类句子。在我看来，这个“所”字清楚地表明：说母语的人感觉到“被”是个主要动词，而跟在它后面的东西只能是名词化的成分。因此第二个动词之前的名词（如（42）中的“苏峻”），或者“所”前的名词（如（43）中的“元帝”）都具有附加语（adjunctive）的性质，就是说它们都是所属格成分。

4.3. 很多语法学家也把“V－于－N”叫做“被动句型”。这又是一个没有区分语意概念跟句法形式的例子。无可否认，在下例中，出现在“于”字之前的动词如“治”、“食”、“伤”等，都含有被动的意义。

（44）治于人者食人，治人者食于人。（《孟子·滕文公上》）
被人统治的人奉养别人，统治人的人被别人奉养。

（45）克伤于矢。（《左传·成公二年》）
克被箭射伤。

问题在于他们的被动意义是否就是因为有了后面的“于－N”短语。对这种主张最有力的反证就是 Cikoski 提供的例子（1978B：198－202）。

（46）管夷吾治于高傒。（《左传·庄公九年》）
管夷吾比高傒更会治理。
（不是：“＊管夷吾被高傒统治”）

我们还可以加上一条。

（47）当仁，不让于师。（《论语·卫灵公》）
面对“仁”的问题，就是对老师（你）也不能谦让。
（不是：“＊对待“仁”的问题，（你）不会被老师责让”）

（46）跟（47）清楚地表明，附加的“于－N”短语并不一定能使前面的动词变成被动，甚至不一定能使同样的一个动词变成被动。由此我们可以得出结论，“V－于－N”不可能是句法意义上的被动句型。

4.4. “为（N）（所）V”句式也同样被认作“被动结构”。分析至此，我们不禁要问：为什么汉语需要如此之多的不同的被动结构？答案很简单，它们都不是真正的“被动结构”。这个“为（N）（所）V”句式实际上是两个句式的合成。第一个是不带“所”字的，如：

（48）自今无有代其君任患者！有一于此，将为戮乎？（《左传·成公二年》）
从今以后不会再有替国君赴汤蹈火的人啦！现在有一个，难道还非要杀了他不可？

（49）吾属今为之虏矣。（《史记·项羽本纪》）
我们现在要被他俘虏了。

第二个是带所字的，如：

（50）不者，若属皆且为所虏。（《史记·项羽本纪》）
要不然，你们都会被俘虏。

(51) 及为匈奴所败，乃远去。（《史记·大宛传》）

当（他们）被匈奴打败以后，（他们）跑远了。

然而，正如Cikoski所指出的（Cikoski，1978B：136），第一式并不是从第二式省减而来。更接近事实的也许倒是相反的情况。这一点，我将在下文讨论。为什么会把“为”字句看做被动句型的一个原因，恐怕是由于对“为”这个动词的误解而造成的。在很多情况下，这个词虽然有点像系词，但是绝不能认为它就是一个系词，或者把它跟英文的“be”（是）等同起来。事实上，它是一个及物动词，意思是“做、作为、当、承当”；其引申义为“变成”。因此，作为一个动词，它总携带一个宾语。从发话者的主观认知来说，要是他认为A跟B两个事物之间的关系是固定的，恒常的，那么相当于英文中的一句“A is B”（A是B），用古汉语来说，就是“A，B也”。要是他觉得二者的关系是暂时的，相对的，那么他就用“A为B”的形式。请看下面诸例。

(52) 尔为尔，我为我。（《孟子·万章下》）

你作为你，我作为我。

(53) 遂为母子如初。（《左传·隐公元年》）

于是又跟当初一样，母亲像母亲，儿子像儿子了。

(54) 知之为知之，不知为不知，是知也。（《论语·为政》）

知道就承认知道，不知道就承认不知道，这才是所谓的“知道”。

粗略而言，“为”在上述句子中无疑可以用英文的“be”（是）来对译，然而，正如（54）和前文例（3）所示，这里的“be”（为）跟在对等句里真正的系词“be”（是）是不一样的。如果我们忽略了这种不同，那么“为”所负载的微妙的语义涵蕴，就会丧失无遗[7]。我们一旦充分了解了“为”字的语意涵蕴及其句法要求，那就很容易看到，当语汇动词（lexical verb）充当“为”的宾语时，这个宾语动词的作用便不是“动词”，其功能只相当一个名词性的成分。因此，要想真实地反映它们的句法结构，那么（48）中的最后一部分“将为戮乎”就要理解为：“他将会变成杀戮的对象吗?”（49）则要分析为：“我们现在要给他做俘虏了”。拿（49）跟下面的句子比较，更可以证明我们这里的分析。

(55) 吾不忍为之民也。（《战国策·赵策三》）

我不能忍受给他做臣民。

然而，用“动词”来充当“为”的宾语似乎总有一点不一般，似乎对古人也是如此。这也许正好说明为什么他们有时候在这个“动词”之前加一个“所”字来使它名词化。例（50）跟（51）便是其证。不难看出，这里跟在4．2．中的例（43）所用的方法是完全一样的。前者是用“所”来使“被”后面的动词名词化；这里用“所”来使“为”后的动词名词化，其用意实出一辙。对我们来说，这里所显示的最重要的信息是：“为”跟“被”一样，都是这类句子的主要动词。它不是一个附着成分（affix），或者一个被动标志（marker）。我们这里所看到的只是一个简单的动宾结构，而不是一个“被动结构”。[8]

5．结　语

作为结语，我想重复一下我在这篇文章里试图说明的几个观点。第一，我希望通过本文能说明这一点：无论对哪种语言，任何有意义的研究必须首先以该语言自身固有的特性

为基础，而不盲目的“应用”某种先验的理论。以这些特性为起点，逻辑分析才是最有效的。第二，我相信，要谈句法分析的话，汉语最重要的特点就是赵元任先生所发现的规律：句子的主语跟谓语之间的语意关系就是主题跟评论之间的语意关系。这一发现具有很多含意，有些，即使是赵先生本人，也没有完全意识到。第三，上述规律所导致的必然结果之一就是：主语在汉语的句子中不一定必须出现。这也是汉语的一个主要特点。第四，忽视“主语省略”（一时没有更好的术语）常常造成句法研究上的混淆和误解，就是有些著名的学者也很难避免。最说明问题的一个例子就是不能给连词“而”跟“则”下一个令人满意的定义。我在以前的一篇文章里曾证明（薛，1991），只要我们把“主语省略”考虑进去，这些虚词是可以通过一个简单而又清楚的定义来概括的。第五，汉语究竟是怎样通过句法来表现被动观念的，这仍然是一个谜。已发表的大多数的文章似乎都未能清楚地区分什么是语义意念上的被动，什么是特定句法形式上的被动句型。然而只有后者才可以确凿地叫做“被动句型”。不能区分意念被动跟形式被动的结果，往往只是根据句子的含意拉出一个任意性的清单。有的学者甚至还试图将这些所谓“被动句”从古至今的历时发展画出一个模式。在这篇文章里，. 我试图说明这些所谓的“被动句型”根本就不是特定的被动句式。它们都是“主动句型”，只不过在成语和修辞法的意义上，它们可以间接地用来表达“被动”而已，因此也就带有一定程度上的强调意味。因为主语省略是汉语最突出的一个特点，我于是大胆地主张这个语言不需要给被动句专门设置一个特定的句法形式。换言之，正是由于这一特点，汉语才没有发展出来一个专门的被动句型。道理很简单，因为一个句子中的及物动词，只要它的主语被省略或者不出现，它就自然而然地意味着被动（见 3. 3.）。总之，我是试图从句法特点的角度来解汉语的这个谜，而其他采用逻辑分析法的学者如 Cikoski，则试图通过对语素内在特征或性质的发掘来解决这个问题。问题很可能不是谁对谁错，也许（起码我们希望）这两种方法都可以对这方面的研究提供一些新的启迪，从而帮助我们加深对汉语的认识。

注　释

①本文曾以英文形式在瑞士苏黎世大学 1994 年 2 月 21 - 25 日召开的“古代汉语语法研讨会”上宣读并收在会议论文集中。

②赵元任先生提出的“一个共通的中文语法”，跟他对文言文的评述，即：“文言文的语法结构不仅跟北京方言，而且跟其他任何方言，本质上都是一样的（赵，1968：13）”，曾经引起一些反对意见（见雅，1986：115）。我觉得问题是如何理解“本质上一样”这句话。无疑，就词汇跟句法来讲，古今确有很多不同，然而就赵先生所强调的最基本的语法原则来说，我同意他的意见。可以肯定地说，我们这里讨论的句法原则就可以看做是“普遍”的，对所有的各式各样的中国语言都适用。

③何乐士教授在她对“有主句”跟“无主句”的统计研究中附带说明：“由于无主句几乎都出现在动词谓语句，统计的全是动词谓语句。”（何，1982：242）很明显，我们这里没有同意她的说法。我不明白为什么她认为名词性的谓语句不能省略主语，我相信一定会有非常之多的这类“无主句”。

④这里的原文是：“权使其士，虏使其民”接着才是“彼则肆然而为帝。”所以整体的意思是：“（秦王）用欺骗的手段对待知识分子，把老百姓当做奴隶一样使用，可是轮到他自己呢，（他）却厚着脸皮要作天下的帝王！”

⑤我所见到的对古汉语被动句研究最有启发性的论述，要属John S. Cikoski 1978B那篇文章。虽然我对他的有些结论仍持存疑态度，但是我颇得益于此文而且甚为钦佩他高度的分析推理。这可以从比较该文与本文中清楚地看出。

⑥王力先生虽然使用了“被动式”这一术语，但是他解释说：这不等于被动语态（passive voice），而且跟印欧语言比较，它的用法在汉语里也非常有限。（王，1984：124，128）然而，这个术语在学界（包括王先生在内）一般性的大量使用中，已经变得跟英文的被动语态几乎没有什么不同了。

⑦有意思的是，这两种不同类型的“be”（是）在语意跟句法上的对立仍然可以在现代汉语里看到，当然词汇形式不同了。譬如，要是一个男人说：“I'm a man but I want to be a woman,”用中国话就得说成：“我是男人，可是我想做（或，“当”）女人。”也许正是这种深深根植于汉语古今的对应关系，使得赵元任先生撇开表层上的不同形式，提出“普遍的中文语法”这一概念。

⑧在上述所讨论的几种句式中，“见杀”不能说成“＊见王杀”。可是“被害”可以说成“被苏峻害”。同时，“为虏”可以说成“为之虏”但是“被苏峻害”不能说成“被之害”。为什么呢？根据我们的解释，上述三种句式中的“杀”、“害”、“虏”都是宾语。但是［见－V］是较固定的成语式，所以中间一般不能插入施动者。［被－N－V］中的N为领属格（其后可以增“之”字）。而“为之虏”是双宾语结构，“之”是“为”的宾语。所以“为之虏”最好译成“给他作俘虏（或奴隶）；而不是“做他的俘虏（或奴隶）”。“为之民”译成“给他作臣民”而不是“做他的臣民”。至于为什么“治于人”可以表示被动，而“治于高傒”则表示比较，亦即为什么同是［V于N］形式，而其语义表达不同呢？我初步认为（更深入的研究有待另文专述）：行为动词的用法可以转化成为表示“静态”的动词，转化以后就跟形容词一样，是所谓的Stative Verbs（静态动词）。当它们以“静态动词”的身分出现时，句子涵有比较的意思就不足奇怪了。

参考文献

编写组（1979），《古代汉语常用字字典》，北京：商务印书馆.

高名凯（1956），〈三论汉语的词类分别〉，《汉语的词类问题》，上海：中华书局.

韩峥嵘（1984），《古汉语虚词手册》，长春：吉林人民出版社.

何乐士（1982），〈《左传》的单句跟复句初探〉，《先秦汉语研究》（程湘清主编），济南：山东教育出版社，pp. 143—271.

黄六平（1974），《汉语文言语法纲要》，香港：中华书局.

廖序东（1981），《文言语法分析》，上海：上海教育出版社.

刘景农（1965），《汉语文言语法》，北京：中华书局.

吕叔湘（1955），《汉语语法论文集》，北京：科学出版社.

太田辰夫（1987），《中国语历史文法》（蒋绍禹、徐昌华译），北京：北京大学出版社.

王　力（1984），《中国语法理论》，《王力文集》，第一卷，济南：山东教育出版社（1944年版重印）

——（1956），〈关于汉语有无词类的问题〉，《汉语的词类问题》，上海：中华书局.

王　力（1981），《古代汉语》（王力主编，修订本），北京：中华书局.

谢纪锋（1992），《虚词诂林》，哈尔滨：黑龙江人民出版社.

薛凤生（1991），〈试论连词而字的语意与语法功能〉，《语言研究》（武汉），总第二十期，pp. 55—62.

——（1993），〈论古文中的主语省略及其对文法研究的影响〉，《语文建设通讯》（香港），第四期，PP. 33—34.

杨伯峻（1963），《文言语法》，北京：中华书局.

杨树达（1972），《高等国文法》，台北：鼎文书局影印.

雅洪托夫（1986），《汉语史论集》（唐作藩、胡双宝编选），北京：北京大学出版社.
周法高（1986），《中国古代语法．造句篇（上）》，台北：中央研究院历史语言研究所

Chao, Yuen Ren (1968). *A Gramamr of Spoken Chinese*. Berkeley, CA.

Chu, Chauncey C. (1987). *Historical Syntax: Thoery and Application to Chinese* The Crane Publishing Co., Taipei

Cikoski, John S. (1978a). "An outline sketch of sentence structures and word classes in Classical Chinese" *Computational Analyses of Asian & African Languages*, (Tokyo), No. 8, pp. 17—152.

Cikoski, John S. (1978b). "An analysis of some idioms commonly called 'passive' in Classical Chinese." *CAAAL*, *No*. 9, pp. 133—208.

Dobson, W. A. C. H. (1959). *Late Archaic Chinese*. University of Toronto Press, London.

Harbsmeier, Christoph (1981). *Aspects of Classical Chinese Syntax*. Curzon Press, London.

Hsueh, F. S. (1991). "The Structural Meaning of BA adn BEI Constructions in Mandarin Chinese: Do they really mean DISPOSAL and PASSIVE?" In Tai & Hsueh (eds.): *Functionalism and Chinese Grammar*, CLTA Monograph No. 1, pp. 95—125.

Legge, James (1982). *The Chinese Classics*. Third edition. (Five volumes, reprinted from the last editions of the Oxford U. Press.)

Liu, Cheng-hui (1991). *Nouns, Nominalization and Denominalization in Classical* Chinese: *A Study Based on Mencius and Zuozhuan*, Ph. D. Dissertation, The Ohio State University.

Norman, Jerry (1988). *Chinese*, Cambridge University Press.

英文提要

Subject Deletion and "Passive Construction" in Classical Chinese

Frank F. S. Hsueh

This paper chooses to argue that, though passivity as a semantic concept is universal, there is no specific form for that, i.e., no "passive construction", in Classical Chinese. It argues that such syntactic patterns as "为 (N) (所) V", "被" V, "见-V", "V-于-N", etc., are not truly syntactic constructions for passivity, though they often convey a passive meaning. It further argues that, though it sometimes seems that Chinese verbs may be interpreted in either the active sense or the passive sense, it may not be because of some special inherent quality which they possess, such as "ergativity", as some have suggested, but rather owing to the phenomenon of "subject deletion" which is one of the special characteristics of the Chinese language. It then argues that this special characteristic is probably a logical corollary of another characteristic of the Chinese language, i.e., the grammatical meaning of the subject of the Chinese sentence is the "topic", as Y. R. Chao discovered long ago. One implication is that, when the topic of a comment is thought to be already obvious, or too general, it naturally does not have to be repeated or specified. Therefore, syntactically, sentences in Chinese are not always required to have a subject, as sentences are in most European languages. This characteristic of the language is perhaps what makes it capable to function without a specific syntactic form for passivity. Accurate grammatical analysis of a Chinese sentence would hardly be possible if we do not fully appreciate this special characteristic of the language.

通讯地址

Department of East Asian Language & Literature
The Ohio State University
Columbus, OH 43210
U. S. A.

核心关系词的分布与语源关系的判定
——从汉台（侗台）语源关系说起[①]

陈 保 亚

北 京 大 学

提要 19世纪的历史比较语言学认为语言的演化只有一种模式，即由一种母语不断分化出诸多有亲属关系语言的谱系树模式（Family Tree），确定这种亲属关系或同源关系的根本依据是基本词汇中有语音对应（sound correspondence）的关系词。作者通过对语言接触进行追踪分析论证了在同一时间和空间语言的深刻接触也可以在基本词汇甚至核心词中形成有严格语音对应的关系词，语音对应规律不足以区分同源语言中最早时间层面的同源词和异源语言中最早时间层面的借词，因此仅仅靠关系词还不能确定同源关系。不过我们发现语言的接触是有阶的，越是核心的词汇受到冲击的量越小，受到冲击的时间越晚，于是我们根据接触的有阶性把核心词分成第100词集和第200词集两个不同的阶。通过对大量材料的分析统计，我们发现在语言接触和语言分化中有语音对应的关系词的分布是对立的，在语言接触中，第100词集的核心关系词低于第200词集的关系词，在语言分化中情况正好相反。作者又进一步考察了汉语和侗台语的古代关系词的分布，发现第100词集的关系词远远低于第200词集的关系词，由此我们认为侗台语和汉语没有同源关系。由于侗台语和汉语之间有大量有严格语音对应的古代关系词，用语言联盟解释这种密切接触关系比较合理。

这样语言的演化就有两种根本不同的模式：由母语的分化而形成的谱系树模式和由不同源的语言深刻接触而形成的语言联盟模式，谱系树模式最重要的代表是印欧语系，语言联盟模式最重要的代表是汉台（汉一侗台）语言联盟。这两种模式都存在相当数量的有语音对应的关系词，因此语音对应规律只是确定同源与否的必要条件而不是充分条件。要区分同源关系和联盟关系需要借助关系词的有阶分布。

1. 确定汉台语源关系的困难

汉台（侗台）语源关系是汉藏语系乃至南岛语系发生学问题的焦点，同时也是谱系树模式（Family Tree）在东亚和东南亚语言系属研究中遇到的最大的难题。目前确定汉台（侗台）有无同源关系的难点在于汉台之间有语音联系的早期关系词到底是同源词还是古借词。[②]李方桂和我国学者邢公畹、罗美珍、郑张尚芳等最新近的看法仍然认为汉台之间有同源关系，最强有力的证据是在汉台之间找到了一批有语音对应（sound correspondence）的古代关系词。国外学者 P.K.Benedict（1972）等认为汉台之间没有同源关系，理由是汉台之间有音义联系的早期关系词不是基本词汇，尤其不是核心词。

问题在于什么是基本词汇和核心词。李方桂和我国学者邢公畹、张公瑾、罗美珍、郑张尚芳等找到的有语音对应的汉台关系词有不少是最基本的生活词汇，还有不少包括在

M. Swadesh 于 50 年代提出的 200 核心词中。由于目前国内外还没有人拿出更合理的核心词体系（这项工作本身是一项非常困难的工作），Swadesh 的 200 核心词一直是多数国内外学者在调查研究中共同默认的一项重要参考标准。既然我国学者找到的汉台关系词有不少属于 Swadesh 的 200 核心词，Benedict 等说它们是借词的理由并不充分。

当然李方桂、邢公畹等所找到的汉台之间的关系词还不能充分证明汉台语源关系是同源关系，这首先需要回答一个根本问题：基本词汇和核心词可不可以借用，有无语音对应规律？笔者用几年时间对傣语和汉语西南官话的接触作了追踪调查，发现密切的接触也可以产生一批有严格语音对应的关系词，这些词包括基本词汇和 Swadesh 的 200 核心词。表 1 是我们调查到的中国云南德宏傣语（简称德傣）中的西南官话借词（仅以德宏潞西芒市镇调查点为例），这些借词在声母、韵母和声调上跟原词都保持了严格的对应规律。限于篇幅，这里只按照声调排列来显示对应规律，相同声调的按照声母排列。在表 1 中我们列出了傣语的原词，用以说明即便在傣语有自己的原词的情况下，也可能借用汉语的词。其他没有原词的实例有两种可能，一是傣语本来没有这样的词，一是原词完全被汉语借词替代了，后一种情形的证据是用老傣文记录的经文、古歌谣、史诗、叙事长诗、医药等文献中有类似的词。

表 1　出现在德宏潞西芒市镇的汉语借词③

汉语	西南官话读音	傣语原词	傣语汉借词读音	汉借词用法举例或释义（斜体音标为傣语词），语义和普通话相同的不再解释。以汉语为上下文的表示分布不自由。
	44（阴平）		55	
歪	uai^{44}	tsa：i^{43}	va：i^{55}	
兴	ɕin^{44}		ɕin^{55}	流行
星期一	ɕin^{44}tɕhi^{44}i^{31}		ɕin^{55}ɕi^{55}ʑi^{31}	
星期六	ɕin^{44}tɕhi^{44}lu^{31}		ɕin^{55}ɕi^{55}lu^{31}	
星期几	ɕin^{44}tɕhi^{44}ɕi^{53}		ɕin^{55}ɕi^{55}tɕi^{51}； ɕin^{55}tɕhi^{55}tɕi^{51}	
消炎	ɕiau^{44}ʑian^{44}		ɕɛu^{55}ʑɛn^{55}	
掀	ɕian^{44}	pet^{43}	ɕia：n^{55}	揭开
翻	fan^{44}		fa：n^{55}	翻滚；翻找
封	foŋ^{44}	mɛn^{55}	foŋ^{55}	信的量词
肝	kan^{44}	tăp^{35}	ka：n^{55}	ka：n^{55}ʑɛn^{55}（肝炎）
锅铲	ko^{44}tʂhan^{53}		ko^{55}sa：n^{51}	
该	kai^{44}	zəm^{51}	ka：i^{55}	ka：i^{55}so^{213}măn^{51}（该他的钱）
勾	kəu^{44}	keu^{213}	kəu^{55}	（动词）
鼓子	ku^{53}tsɿ^{53}		ku^{51}tsɿ^{51}	烹饪用具

开	khai^{44}		xa：i^{55}	xa：i^{55}phɛu^{213}（开票）
亏	khuəi^{44}	sum^{51}	xui^{55}	吃亏；亏负
抠	khəu^{44}	xɔk^{35}	xəu^{55}	掏出来
马虎	ma^{44}xu^{44}		ma：^{55}xu^{55}	
摸	mo^{44}	ȵom^{55}	mo^{55}	触摸
□＊④	man^{44}		ma：n^{55}	陈述中的停顿语气词
搬	pan^{44}	li^{35}	pa：n^{55}	搬（家）；搬（东西）
背	pei^{44}		pui^{55}	背不义之名
包围	pau^{44}uəi^{31}	lɔm^{43}hɔp^{43}	pa：u^{55}vui^{43}	
泡＊	phau^{44}		pha：u^{55}	（馒头、油炸饼等）松软
拼	phin^{44}	xăp^{43}（排列）	phin^{55}	拼合
铺	phu^{44}	sɤ^{213}	phu^{55}	（动词）
飘	phiau^{44}	piu^{55}	phia：u^{55}	
痧	sa^{44}		sa：^{55}	一种地方病
收	səu^{44}		sɤu^{55}	收割（谷子）；收拾（东西）
梭	so^{44}		so^{55}	下滑
三	san^{44}	sa：m^{35}	sa：n^{55}	la：u^{51}sa：n^{55}（老三）
酸	suan^{44}	som^{31}	sɔn^{55}	sɔn^{55}tha：ŋ^{55}（酸汤）
酥	su^{44}	xɔp^{43}	su^{55}	酥脆
松	soŋ^{44}	lom^{35}	soŋ^{55}	不紧
赊	sə^{44}	zɔm^{51}	sə^{55}	
商店	ʂaŋ^{44}tian^{213}	ɕia：ŋ^{35}	sa：ŋ^{55}tɛn^{213}	
伤	ʂaŋ^{44}		sa：ŋ^{55}	
筛	ʂai^{44}	xɯŋ^{35}	sa：i^{55}	（名词、动词）
商量	ʂaŋ^{44}liaŋ^{44}	kum^{55} pɔŋ^{55}	sa：ŋ^{55} lia：ŋ^{55}	
墩	tuən^{44}		tun^{55}	tun^{55}xo^{35}（桥墩）；tun^{55}xu^{55}（坐墩）
爹	tie^{44}	po^{55}；u^{43}	te^{55}	父亲
逗	təu^{44}	zɔp^{213}	təu^{55}	耍笑
兜	təu^{44}	tuŋ^{51}	təu^{55}	用布、衣、裙等接东西
加	tɕia^{44}	thɛ^{31}	tsa：^{55}	sa：m^{35} tsa：^{55} sɔŋ^{35}（三加二）
交	tɕiau^{44}		tɕɛu^{55}	交（税、公粮……）
揪	tɕiəu^{44}		tɕiu^{55}	揪（头发、衣服等）
焦	tɕiau^{44}	xi^{35}（愁）	tɕɛu^{55}	焦虑
假装	tɕia^{44}tsuaŋ^{44}	het^{213}ha：ŋ^{55}	tɕia：^{51}tsɔŋ^{55}	
艰苦	tɕian^{44}khu^{53}		tɕia：n^{55}xu^{51}	
家堂	tɕia^{44}thaŋ^{44}		tɕia：^{55}（tsa：^{55}）tha：ŋ^{55}	中堂里供奉祖宗牌位处
撬	tɕhiau^{44}	kui^{43}	ɕia：u^{55}	〔动词〕
汤	thaŋ^{44}		tha：ŋ^{55}	菜汤
拖	tho^{44}	la：k^{43}	tho^{55}	〔动词〕
挑	thiau^{44}	lɤk^{43}	thia：u^{55}	挑选

瘫	than^{44}	xɔk^{213} （罕用）	tha：n^{55}	瘫痪
吞	thuən^{44}	ɤŋ^{55}	thun^{55}	
租	tsu^{44}	xa：t^{43}	tsu^{55}	租借
追着	tsuəi^{44}tso^{44}	tsɔm^{51}	tsui^{55}tso^{55}	不断紧盯着（做某事）
差	tsha^{44}		sa：^{55}	[动词]
掺	tshan^{44}	xon^{51}	tsha：n^{55}	掺合
初一	tshu^{44}i^{31}		tshu^{55}ʑi^{31}	
憨	xan^{44}	ŋɤ^{31}	xa：n^{55}	傻、笨
昏	xuən^{44}	pa：n^{213}； ta：i^{55}ləm^{51}	xun^{55}	头晕；昏迷
炎	ʑian^{44}		ʑɛn^{55}	炎症
口 *	ia^{44}	zɤ^{213}； ʑɛn^{51}	ʑɛ^{55}	硬把饭菜塞给别人
腌	ʑian^{44}	mɔŋ^{55}	ʑia：n^{55}	做咸菜
淹	ʑian^{44}	lup^{35}	ʑia：n^{55}	
妖	ʑiau^{44}	phi^{35}（鬼）	ʑiău^{55}	妖（怪）
腰子	ʑiau^{44}tsɿ^{53}	ləm^{55}lim^{51}	ʑia：u^{55}tsɿ^{51}	肾
	31　（阳平）		43	
违	uəi^{31}	phit^{35}	vui^{43}	违反、违背
闲	ɕian^{31}	zu^{213}la：i^{55}	ɕɛn^{43}	空闲
嫌	ɕian^{31}	xa：n^{31}xăn^{35}	ɕia：n^{43}	不满意
扶	fu^{31}	tsuŋ^{55}（牵）	fu^{43}	牵扶
防	faŋ^{31}	he^{43}（遮挡）	fa：ŋ^{43}	
擂	luəi^{31}		lui^{43}	擂碎
轮	luən^{31}	păn^{213}	lun^{43}	轮流
凉粉	liaŋ^{31}fən^{53}	ɔn^{213}fun^{51}	lia：ŋ^{43}fun^{51}	
磨	mo^{31}		mo^{43}	mo^{43}tin^{55}（磨脚）
毛	mau^{31}	xon^{35}	ma：u^{43}	ma：u^{43}pi^{31}（毛笔）； ma：u^{43}ɕia：n^{213}（毛线）
忙	maŋ^{31}		ma：ŋ^{43}	
茅厕	mau^{43}sɿ^{44}	ləŋ^{31}veŋ^{51}	ma：u^{43}sɿ^{55}	厕所
盘	phan^{31}		pha：n^{43}	盘子
皮	phi^{31}	la：p^{213}la：^{31}	phi^{43}	顽皮
脾气	phi^{31}tɕhi^{213}	a：^{55}tɕɛŋ^{51}	phi^{43}tɕhi^{213}	
皮	phi^{31}	thɤŋ ^{51}	phi^{43}	拖沓
陪	phəi^{31}	tsɔm^{51}	phui^{43}	陪伴
飘	phiau^{31}	ka：k^{213}	phia：u^{43}	
拼伙	phin^{31}xo^{53}	kum^{51}kăn^{55}	phin^{43}xo^{51}	凑份一起吃饭
排	phai^{31}	xăp^{43}	pha：i^{43}	排（队）
旗	tɕhi^{31}		ɕi^{43}	
拳	tɕhian^{31}		ɕɛn^{43}	武术
墙	tɕhiaŋ^{31}		sa：ŋ^{43}	
强盗	tɕhiaŋ^{31}tau^{213}	tson^{55}（土匪）	sa：ŋ^{43}ta：u^{213}	
提	thi^{31}		thi^{43}	量酒的度量词

淘	thau^{31}		tha：u^{43}	tha：u^{43}xǎu^{31}（淘米）
填	thian^{31}	thɤm^{35}（少用）	thɛɛn^{43}	填补
馋	tʂhan^{31}	xo^{43}	tsha：n^{43}	贪吃东西
回	xuəi^{31}		xui^{43}	将竹蔑、绳索烧烤后放入水中，使之变软、结实
横	xuən^{31}	ha：i^{43}（恶）	xun^{43}	蛮横
颜色	ʑian^{31}sə^{31}	a：^{55}zɔŋ^{213}	ʑia：n^{43}sɤ^{31}	
洋芋	ʑiaŋ^{31}ʑi^{213}		ʑɛŋ^{43}ʑi^{213}	土豆
摇	ʑiau^{31}		ʑɛu^{43}	
原来	ʑian^{31}lai^{31}	ta：ŋ^{51}te^{43}	ʑia：n^{43}la：i^{43}	ʑia：n^{43}la：i^{43}pen^{55}mǎɯ^{51}（原来是你）
芫荽	ʑian^{31}suəi^{213}	phǎk^{213}ki^{51}	ʑia：n^{43}sui^{213}	一种香菜
饶	ʐau^{31}		za：u^{43}	饶恕
	31（古入声）		31	
袜子	ua^{31}tsɿ^{53}		va：^{31}tsɯ^{51}	
斜⑤	ɕie^{31}	tsa：i^{43}	ɕie^{31}	
墨水	mə^{31}suəi^{53}	lǎm^{43}mɤk^{43}	mɤ^{31}sui^{51}	
白	pə^{31}	la：i^{55}	pɤ^{31}	没有效果；徒然
笔	pi^{31}		pi^{31}	
拨	po^{31}		po^{31}	po^{31}so^{35}（拨钱）；
拨	po^{31}	pa：k^{43}	po^{31}	po^{31}ɕem^{35}la：^{213}li^{213}（拨时针）
学	so^{31}	fɤk^{213}	so^{31}	so^{31}ɕɛu^{213}（学校）；ta：^{213}so^{31}（大学）；.....
属官	su^{31}kuan^{44}		su^{31}kɔn^{55}	当地一种汉官
搭	ta^{31}		ta：^{31}	ta：^{31}xo^{35}（搭桥）
碟子	tie^{31}tsɿ^{53}		te^{31}tsɿ^{51}	
毒	tu^{31}	kɔŋ^{43}	tu^{31}	tsǎu^{55}tu^{31}（心毒）
急	tɕi^{31}		tɕi^{31}	
夹	tɕia^{31}	kip^{43}	tsa：^{31}	[动词]
恰好	tɕhia^{31}xau^{53}		sa：^{31}xa：u^{51}	
贴	thie^{31}	sum^{51}（亏损）	the^{31}	thie^{31}so^{35}（贴钱）
图	thu^{31}		thu^{31}	贪图
扎 *	tsa^{31}		tsa：^{31}	煮片刻
着	tso^{31}		tso^{31}	被动语态标记. tso^{31}mǎn^{51}mǎŋ^{55}（被他打）
着	tso^{31}		tso^{31}	表持续状态的助词
吓	xə^{31}	ki^{31}	xɤ^{31}	惊吓
压	ʑia^{31}	teŋ^{55}	ʑia：^{31}	挤压
越发	ʑie^{31}fa^{44}	sǎm^{43}ɕen^{51}	ʑie^{31}fa：^{55}	更加
	53（上声）		51	
瓦	ua^{53}		va：^{51}	
稳	uən^{53}		vɤn^{51}	稳当
敢	kan^{53}	hǎt^{35}	ka：n^{51}	
管	kuan^{53}		kɔn^{51}	管理；理睬

赶忙	kan^{53}maŋ^{31}	tɕi^{55}tso^{55}	ka：n^{51}ma：ŋ^{43}	
滚	kuən^{53}	in^{31}	kun^{51}	滚动
改	kai^{53}	la：i^{55}	ka：i^{51}	
搞	kau^{53}	het^{213}	kǎu^{51}	做
捆	khuən^{53}	mǎt^{43}	xun^{51}	fun^{51}xun^{51}lɤŋ^{55}（一捆柴）
块	khuai^{53}	mun^{213}	xua：i^{51}	钱的单位，元
捆	khuən^{53}	mǎt^{43}	xun^{51}	表示一束东西的量词；捆绑
鲁	lu^{53}		lu^{51}	粗鲁
老	lau^{53}		la：u^{51}	东西煮过头、熟过头
领	lin^{53}	xo^{51}sɤ^{31}	lin^{51}	衣领
老二	lau^{53}ə^{213}	ʑi^{55} （男的老二）	la：u^{51}ɤ^{213}	第二个儿子
亩	mu^{53}		mu^{51}	
扭	ȵiəu^{53}	hǎk^{43}	ȵiəu^{51}	拧
碾	ȵian^{53}	xop^{213}	ȵia：n^{51}	〔动词、名词〕
饼	pin^{53}		pin^{51}	
补	pu^{53}		pu^{51}	pu^{51} so^{35}（补钱）；a：n^{55} pu^{51}（补品）
本来	pən^{53}lai^{31}	ta：ŋ^{51}te^{43} （原来）	pɤn^{51}la：i^{43}	
把	pa^{53}	a：u^{55}	pa：^{51}	pa：^{51}tso^{31}mɯ^{55}tɛm^{31}la：i^{51}；（把着手写字）
比	pi^{53}	ɕi^{213}	pi^{51}	〔介词〕
苤蓝	phie^{53}lan^{31}		phe^{51}la：n^{43}	一种蔬菜
片	phian^{53}		phia：n^{51}	〔动词〕把肉切成薄片
锁	so^{53}		so^{51}	〔动词、名词〕
甩	suai^{53}		sɔi^{51}	
榫	suən^{53}		sun^{51}	榫头
散	san^{53}	he^{55}	sa：n^{51}	散开
赏	ʂaŋ^{53}		sa：ŋ^{51}	
打	ta^{53}		ta：^{51}	数量单位，十二
顶针	tin^{53}tʂən^{44}		tin^{51}tsɤn^{55}	
赌气	tu^{53}tɕhi^{213}	xǎɯw^{31}tsa：^{43} （生气）	tu^{51}tɕhi^{213}	
抵	ti^{53}		ti^{51}	比得上；相当
抵	ti^{53}		ti^{51}	抵偿
赌气	tu^{53}tɕhi^{213}		tu^{51}tɕhi^{213}	
抖	təu^{53}	sǎn^{213}	təu^{51}	抖动
点	tian^{53}	va：n^{213}	tia：n^{51}	播种；雨点
底	ti^{53}	taɯ^{31}	ti^{51}	laɯ^{51} tsaɯ^{55} ja：ŋ^{55} mi^{51} ti^{51}（中心没有底）；pǎi^{55} thɯŋ^{35}ti^{51}（走到底）
□ *	tuan^{53}	hǎp^{43}	tən^{51}	拦住去路

搅	tɕiau^{53}	xɔn^{51}	tɕɛu^{51}	搅拌
紧	tɕin^{53}		tɕin^{51}	紧急、不宽松
卷	tɕian^{53}		tɕɛn^{51}	表示卷状物的量词
挤	tɕi^{53}		tɕi^{51}	
假	tɕia^{53}	pha：ŋ^{51}	tɕia：^{51}（tsa：^{51}）	不真实
取	tɕhi^{53}	a：u^{55}	ɕi^{51}	ɕi^{51}so^{213}（取钱）
请	tɕhin^{53}	phet^{43}；hăp^{43}	ɕin^{51}	
桶	tho ŋ^{53}		tho ŋ^{51}	
舔	thian^{53}	le^{51}（罕用）	thɛn^{51}	
组	tsu^{53}		tsu^{51}	tsu^{51}sen^{31}（组成）；tsu^{51}tsa：ŋ^{51}（组长）
子	tsɿ^{53}		tsɯ^{51}	词尾，如 va：^{31} tsɯ^{51}（袜子）；te^{31}tsɿ^{51}（碟子）
整人	tʂən^{53}ʐən^{31}	het^{213}kon^{51}	tsɤn^{51}zɤn^{43}	
主意	tʂu^{53}ʑi^{213}	pɛŋ^{213}ʐa：^{213}	tsu^{51}ʑi^{213}	办法
准	tʂuən^{53}	hăɯ^{31}（让）	tsun^{51}	准许
转	tʂuan^{53}	pɔk^{43}	tsɔn^{51}	行为量词，相当于“趟”
铲	tʂhan^{53}		sa：n^{51}	[动词；名词]
场	tʂha ŋ^{53}		sa：ŋ^{51}	晒场、谷场
瘾	ʑin^{53}		ʑin^{51}	ʑin^{51}ʑia：^{31}（烟瘾）
忍	ʐən^{53}	kăn^{31}	zɤn^{51}	
惹	ʐə^{53}		zə^{51}	
	213（去声）		213	
为	uəi^{213}	kɔp^{43}	vui^{213}	[介词] 为了......
怄气	əu^{213}tɕhi^{213}	xăi^{31}tsa：^{43}	əu^{213}tɕhi^{213}	生闷气
硬	ən^{213}	hə^{35}	ən^{213}	一定，坚决（要做某事）
望	ua ŋ^{213}	mu ŋ^{55}	va：ŋ^{213}	
信	ɕin^{213}	la：i^{51}	ɕin^{213}	书信
粪	fən^{213}		fɤn^{213}	大粪
费	fəi^{213}	pe^{43}	fui^{213}	fui^{213}so^{35}（费钱）
过	ko^{213}		ko^{213}	表示过去时间的助词
盖	kai^{213}		ka：i^{213}	ka：i^{213}ɤn51（盖房子）；ka：i^{213}xo^{35}（盖桥）
盖	kai^{213}	a：n^{55}tɔm^{31}	ka：i^{35}	盖子
柜⑥	kuəi^{213}	tɤk^{43}	kui^{35}	柜子
顾	ku^{213}		ku^{213}	ku^{213}m^{55}lăi^{31}（顾不得）
怪	kuai^{213}		kua：i^{213}	责怪
怪	kuai^{213}	phi^{35}（鬼）	kua：i^{213}	鬼（怪）、妖（怪）
扣	khəu^{213}	tiŋ^{213}	xəu^{213}	扣（纽扣）
困难	khuən^{213}nan^{31}	xa：n^{35}tsăɯ^{55}	xun^{213}la：n^{43}	
炼	lian^{213}		lɛn^{213}	lɛn^{213}măn^{51}（炼油）
练	lian^{213}		lɛn^{213}	lɛn^{213}sɤk^{213}（练兵）
乱	luan^{213}	zuŋ^{31}	lɔn^{213}	[形容词]
露	lu^{213}	la：i^{51}（名词）	lu^{213}	（动词）东西放在露天里隔夜不收

耐烦	lai^{213}fan^{31}		la：i^{213}fa：n^{43}	ʐa：ŋ^{55}la：i^{213}fa：n^{43}（不耐烦）
料	liau^{213}	zɤ^{31}	lia：u^{213}	饲料
磨	mo^{213}		mo^{213}	石磨；也作动词用，表示推磨
面	mian^{213}		mɛn^{213}	麦子、面粉
庙	miau^{213}	tsɔŋ^{51}	mia：u^{213}	
慢	man^{213}	thɤŋ^{51}；lɔi^{51}lɔi^{51}	ma：n^{213}	ma：n^{213}ɔi^{31}ɔi^{31}（慢悠悠）
冒失	mau^{213}ʂʅ^{31}	pa：u^{213}ha：u^{213}	ma：u^{213}sʅ^{43}	
难	nan^{213}	pe^{51}	la：n^{213}	pe^{51}la：n^{213}（灾难）
办	pan^{213}		pa：n^{213}	办（事情）
变	pian^{213}	la：k^{43}（罕用）	pɛn^{213}	变化；改变
遍	pian^{213}		pɛn^{213}	pha：t^{35}pɛn^{213}lɤŋ^{55}（读一遍）
背	pəi^{213}	om^{55}	pui^{213}	pui^{213}la：i^{51}（背书）
焙	pəi^{213}	ɔm^{213}（烘烤）	pɤi^{213}	用锅烘烤
笨	pən^{213}		pɤn^{213}	
遍	pian^{213}	pɔŋ^{55}	pɛn^{213}	（行为量词）
笨	pən^{213}	ŋɤ^{31}（傻）	pən^{213}	
碰	phoŋ^{213}	pɔn^{31}	phoŋ^{213}	
铺子	phu^{213}tsʅ^{53}	ɕɛŋ^{35}	phu^{213}tsʅ^{51}	商店
数	su^{213}		su^{213}	[名词]
算	suan^{213}		sɔn^{213}	计算
送	soŋ^{213}		soŋ^{213}	
散	san^{213}		sa：n^{213}	解散
扇	san^{213}	hu^{51}	sa：n^{213}	（一）扇（门）
□ *	san^{213}		sa：n^{213}	表示强调重申的语气词
是	sʅ^{213}	pen^{55}	sʅ^{213}	（判断词）
涮	ʂuan^{213}	la：ŋ^{43}（洗）	sɔn^{213}	冲洗
尚	ʂaŋ^{213}		sa：ŋ^{213}	tău^{31}sa：ŋ^{213}（和尚）
顺	ʂuən^{213}	tsɔm^{51}	sun^{213}	顺利、顺从、顺便
吊	tiau^{213}	xɛn^{35}	tɛu^{213}	[动词]
断	tuan^{213}		tɔn^{213}	tɔn^{213}ʑia：^{31}（断烟）
对	tui^{213}		tui^{213}	[介词]
待	tai^{213}	xăp^{43}	ta：i^{213}	待（客人）
到底	tau^{213}ti^{53}		ta：u^{213}ti^{51}	[副词] 最终
倒	tau^{213}	tsăŋ^{213}	ta：u^{213}	het^{213}tsɤi^{43}het^{213}*ta*：*u*^{213}li^{55}（这样做倒好）
斗	təu^{213}		tɤu^{213}	拼家具
钉	tin^{213}	tək^{213}；tiŋ^{35}	tin^{213}	[动词]
冻	toŋ^{213}		toŋ^{35}	lɤ^{43}toŋ^{35}（肉冻）
对	tuəi^{213}	tsăɯ^{55}	tui^{213}	正确
豆	təu^{213}	tho^{213}	tɤu^{213}	təu^{213}fu^{51}（豆腐）
肚带	tu^{213}tai^{213}	sa：i^{35}ka：p^{213}	tu^{213}ta：i^{213}	

第二天	ti^{213}ə^{213}thian^{44}	pɔŋ^{213} phuk^{43} ma:^{51}	ti^{213}ɤ^{213}thɛn^{55}	
架	tɕia^{213}		tsa:^{35}	架子
借	tɕie^{213}	ʑim^{55}ku^{31}	tɕiɛ^{213}	
就	tɕiəu^{213}	kɛn^{213}	tɕiu^{213}	[副词]
犟	tɕia ŋ^{213}	lok^{213}	tɕia: ŋ^{213}	
劝	tɕhian^{213}		ɕɛn^{213}	劝人吃菜喝酒
翘	tɕhiau^{213}		ɕɛu^{213}	[动词]
炭	than^{213}		tha: n^{213}	
调皮	thiau^{213}phi^{31}	la: p^{213}la:^{31}	thia: u^{213}phi^{43}	
最	tsuəi^{213}	ɕi^{35}pɤn^{55}	tsui^{213}	tsui^{213}li^{55}（最好）
蘸	tsan^{213}	tsăm^{31}	tsa: n^{213}	蘸（酱油、白糖、盐等）
再	tsai^{213}	săm^{43}	tsa: i^{213}	
罪	tsuəi^{213}	vot^{43}; ta: m^{213}	tsui^{213}	
帐	tʂaŋ^{213}		tsa: ŋ^{213}	帐目
占	tʂan^{213}		tsa: n^{213}	占据
转	tʂuan^{213}	pa: n^{51}	tsɔn^{213}	转动
胀	tʂa ŋ^{213}		tsa: ŋ^{213}	胀气不消化
转	tʂuan^{213}	pɔk^{43}	tsɔn^{213}	行为量词，相当于“圈”
混	xuən^{213}		xun^{213}	混浊
害	xai^{213}		xa: i^{213}	tso^{31}pɤn^{55}xa: i^{213}（被人害）
换	xuan^{213}	lɛk^{43}	xɔn^{213}	交换
混	xuən^{213}		xun^{213}	游手好闲
恨	xən^{213}	tsă ŋ^{51}	xən^{213}	
巷	xa ŋ^{213}	keu^{213}	xa: ŋ^{213}	巷道
釉	ʑiəu^{213}		ʑiu^{213}	
要紧	ʑiau^{213}tɕin^{53}		ʑɛu^{213}tɕin^{51}	重要
样	ʑiaŋ^{213}	məu^{51}	za: ŋ^{213}	样品、种类
愿意	ʑian^{213}ʑi^{213}	xăi^{31}; xăɯ^{31}	ʑia: n^{213}ʑi^{213}	
又	ʑiəu^{213}	săm^{43}	ʑiău^{213}	〔副词〕
让	ʐaŋ^{213}	pa: i^{55}	za: ŋ^{213}	让开

以上借词和原词的对应规律极明显，有几个现象需要解释。

a，西南官话的 31 调（阳平）在傣语汉借词中分别是 31 和 43 两调，从共时角度看没有语音条件的限制，这并不是这些借词无规律的表现，因为这种现象可以从历史音变中得到解释。我们知道西南官话一个重要的语音特征是入派阳平，但有些地方入声在韵尾丢失时独成一个调类，和阳平对立，这个调类后来逐渐归入阳平。德宏汉语方言就属于这种情况，证据是 50 岁以上的德宏汉族汉语入声字和阳平字在读音上有微弱的差异，入声字读得比阳平字略低一点。要仔细听才能分辨出来，发音人自己也很难意识到这种区别，杨时逢等 40 年代记录德宏潞西汉语时，也把入声和阳平看成相同的调值。可以说德宏老一辈的汉语中存在两个很难分辨但又确实对立的低降调，入声和阳平。这种对立能在傣汉语及

傣语汉借词中反映出来。傣语由于低降调有两个（三调 31 和四调 43），所以傣族比较容易听出汉语入声和阳平的区别，他们在汉语状态能比较快的区别出“漆、七”两字同音，而和“旗”不同音，所以西南官话德宏次方言的阳平字在傣语中分成两类。目前这两类借词的声调由于受德宏汉语方言阳平和入声归并的影响也正在归并，归并后的结果并不影响借词和原词的对应。⑦

b，西南官话的舌面前音 tɕ、tɕh、ɕ、ʐ 在傣语借词中分成 tɕ、tɕh、ɕ、ʑ 和 ts、tsh、s、z 两套，这种对应是有条件的。造成这种有条件对应的原因是傣语中没有 iu、io、iong 韵母，只能分别用 u、o、oŋ 配这些汉字的韵母，而傣语的 u、o、oŋ 三个韵母只能和舌尖音组合，不能和舌面音组合，因此西南官话原词的 tɕ、tɕh、ɕ、ʑ 在 iu、io、iong 的条件下借入傣语后变成了 ts、tsh、s、z。

c，西南官话 tɕia 音节的字在傣语中有的读 tsa:，有的读 tɕia:，这种情况和傣语受汉语影响正在发生的音变有关，限于篇幅这里不展开，请参看我的博士论文 1.1、1.2。从音变的趋势看，这些变异都将归并成 tɕia:，仍然能够保持原词和借词的对应规律。

d，汉语的 kh、tɕh，tsh 在傣语借词中分别读 x、s，但汉化程度较高的傣族越来越多的读成和汉语相同的 kh、tɕh 和 tsh，造成了读音的社会变异，但并不影响对应规律。

e，傣语中还有一些和汉语似乎有关的词，既不和切韵或切韵以前的音韵对应，也不和西南官话对应，对应方式比较接近西南官话，这些词可能是近代汉语借词，或者是西南官话形成期的借词，比如“净”，属梗摄开口三等去声从母，在德傣中读 $keng^3$，韵母可以和切韵对应起来，但声调和声母不严格对应，⑧因此这个词不属于切韵对应层。但也不属于西南官话对应层，因为西南官话的“净”读为 $tɕin^{213}$，借入德傣应为 $tɕin^5$。由于这部分词比较少，对应规律尚未建立起来，我们没有给出。

f，借词中 ə 和 ɤ，ia 和 ɛ 都是受社会条件限制的变异，不区别意义。此处以最常见的变异给出。

西南官话的形成历史并不算长，傣语中的西南官话借词就已经有了相当的广度和深度，在基本词汇和核心词中产生了大量有语音对应的关系词（还有一些核心关系词我们将在后面的讨论中给出）。这些借词已经在傣语中站住了脚，绝大部分可以和傣语固有词搭配使用，有些甚至代替了傣语固有词。原始侗台语和古汉语的接触史要比傣语和西南官话的接触史久远得多，两者之间也难免没有大量基本词汇、核心词的借用。

我们现在能区分出西南官话借词根据的是借贷的相似原则以及不同时间和空间层面的关系词在对应方式上的差异，但是这些区分办法对汉台古代关系词无效。

先讨论借贷的相似原则⑨。由于傣语中的西南官话借词和西南官话的原词在音质上相似，并且这种借贷现在还在继续，我们可以根据这种相似性并参考这些词的用法确定它们是西南官话借词，⑩但对于汉台古代借词，尽管当时的借用是按相似性原则进行的，随着时间的变化，借词和原词在保持语音对应的情况下会变得不相似，所以我们无法根据汉台关系词在语音上是否相似来断定它们是否是借词。

再看关系词在时间上的差异。让我们先观察下面表 2、表 3、表 4 的三组实例：

表 2　侗台语内部关系词

词项	武鸣	龙州	布衣	西傣	德傣	侗	仫佬	水	毛难
	1	1	1	1	1	1	1	1	1
雨	fuɯn^{1}	phən^{1}	vɯn^{1}	fun^{1}	fon^{1}	pjən^{1}	kwən^{1}	fən^{1}	fin^{1}
狗	ma^{1}	ma^{1}	ma^{1}	ma^{1}	ma^{1}	ŋwa$^{1'}$	hŋwa^{1}	hma^{1}	ma^{1}

表 3　汉台古代关系词

汉语	切韵音类	武	龙	布	西	德	侗	仫	水	毛
阴平	阴平	1	1	1	1	1	1	1	1	1
三	心谈开一平咸	sa：m^{1}	Øa：m^{1}	sa：m^{1}	sa：m^{1}	sa：m^{1}	sa：m$^{1'}$	ta：m^{1}	ha：m^{1}	sa：m^{1}
姜（生～）[11]	见阳开三平宕	hiŋ^{1}	khiŋ^{1}	jiŋ^{1}	xiŋ^{1}	xiŋ^{1}	ɕiŋ$^{1'}$	hiŋ^{1}	siŋ^{1}	siŋ^{1}

表 4　侗台语中的西南官话借词

汉语	切韵音类	武	龙	布	西	德	侗	仫	水	毛
阴平	阴平	6	1	5	6	6	6	5	2	5
光（明）	见唐合一平宕	kva：ŋ^{6} miŋ^{2}	kva：ŋ^{1} miŋ^{2}	kuaŋ^{5} min^{4}	kwa：ŋ^{6} min^{4}	kɔŋ^{6} min^{4}	kwa：ŋ^{6} mjəm^{2}	kwa：ŋ^{5} min^{6}	kwa：ŋ^{2} min^{4}	
宣（传）	心先合三平山	sen^{6} ɕen^{2}	Øen^{1} ɕen^{2}	ɕian^{5} tsuan^{4}	sɛn^{6} sɔn^{4}	sɛn^{6} son^{3}	ɕɛn^{3} tshon^{3}	sɸn^{5} tshØn^{6}	sjen^{3} tshon^{4}	ɕwen^{5} tshon^{6}

汉语的阴平字在傣语的西南官话借词中读第 6 调，而汉语的阴平字在古代汉台关系词中读第 1 调。很多年以后，我们仍然可以通过这种时间差异把符合较晚时间层面对应规律的关系词确定为借词，这里的关键在于有一个最早时间层面的关系词作参照。但是对于属于最早时间层面的汉台古代关系词，就不可能用这种方法鉴定它们是借词还是同源词。

最后看关系词的空间差异。从上面三个表可以看出，汉台古代关系词不仅在汉台之间对应，而且对应的调类和侗台语内部诸语言的调类对应是一致，即 1 调对 1 调，或阴平对阴平。西南官话借词尽管也和原词对应，但调类和侗台语内部诸语言的调类对应并不一致，造成这种对应方式的原因在于西南官话的借词是在原始侗台语分化成不同的语言以后在不同的空间借入这些侗台语言的，由于这些分化后的语言按各自不同的音系以相似原则匹配西南官话借词，[12]结果同一个西南官话借词在不同的侗台语言中被归入了不同的调类。很多年以后，我们可以根据关系词在不同空间调类对应的差异来确定它们是借词。至于尚未分化的原始侗台语和古汉语的关系词，就不可能借助这种办法区分出它们是借词还是同源词，因为原始侗台语的古代汉语借词在原始侗台语分化后仍然会在侗台诸语言中保持一致的语音对应。

由于上述用于确定有语音对应的西南官话借词的三个原则不能用于确定汉台最早时间层面的关系词是不是借词，而同源词和借词是同一问题的两个方面，不能确定关系词是借词就意味着不能确定关系词是同源词，因此我们不可能仅仅依靠有语音对应的关系词来确定同源关系。我们这里旨在说明的是：从同一母语中分化出来的两个语言会保留着一些源于母语的有语音对应的关系词，这些关系词是两个语言间最早时间层面的关系词，但是两个没有亲属关系的语言在同一时空第一次密切接触时也将在这两个语言间产生许多最早时

间层面的有语音对的关系词，由于这些因为密切接触而产生的关系词的对应规律并不弱于由分化而产生的关系词的对应规律，我们仅仅靠语音对应规律还不能把这两种最早时间层面的关系词区分开。因此语音对应规律并不是确定同源关系的充分条件。这是19世纪的历史比较语言学家没有估计到的。这正是国内外学者难以区分汉台古代关系词是借词还是同源词的关键。19世纪的历史比较语言学家之所以能够凭借语音对应在确定同源关系上取得重大进展，并不是因为由对应证明同源或者说由同源解释对应这一方法本身得到过严格证明，而是因为印欧语言是在相对独立的环境中从原始印欧母语发生发展起来的（后面的材料还会证实这一点），并没有受到其它大语系的强烈影响。而印欧语系内部诸语言的接触又很少破坏这些语言的语音对应规律，因为这些语言的结构本来就相似，相互接触后一般不影响同构性，因此可以通过语音对应这个标准把属于印欧语系的语言划进来而把不属于印欧语系的语言划出去。在研究汉台语源关系时，由于东亚和东南亚语言有着深远的接触史，这种方法就不具有充分性。其实远在30年代，N. Troubetskoy（1949）已经注意到这个问题，提出解释语音对应规律除了用共同来源，也可以用相互借用，比如属于乌拉尔语系的西芬兰语元音之间的 p、t、k 对应于属于印欧语系的东斯拉夫语的 b、d、g；pp、tt、kk 对应于 p、t、k；a 对应于 o；ε 对应于 e 等等。N. Troubetskoy 以此类推，提出一个可能的假设：现代印欧诸语言并不同源，而是因接触而形成的联盟。不过 N. Troubetskoy 并没有提出有力的证据。按本文后面提出的同源关系的判定方法，我们有充分的理由说明印欧语系确实是按谱系树模式演化出来的，N. Troubetskoy 的假说并不正确。这个问题不在这里展开[13]，但是我们应当承认仅仅靠一批有语音对应的关系词还不能确定同源关系。

近年来，严学窘（1979），郑张尚芳（1981），董为光、曹广衢、严学窘（1984）等文章提出了同族词比较的方法。这种方法先分别找出侗台语和汉语的同族词，再找同族词的语音对应规律，符合语音对应规律的就是侗台语和汉语的同源词，比如：

	壮语（龙州）	傣语	黎语	侗语	水语
黑	dam^1	kam^5；dam^1；lam^6	dom^3	nam^1	nam^1
阴	$kham^1$	ka：m^3（德宏）	kom^3	tam^1	ta：m^5
夜	kam^6	$kham^6$		ȵəm⁵ȵ	ʔȵam⁵

这种方法的理论基础是：同族词是同一语言中一组音义相关而又有语源关系的词，很难在同一时间和地点被另一语言借用，因此两个语言中的同族词对应可以用来证明两个语言之间的同源关系。

最近，邢公畹（1993）又提出了深层对应的方法，我们认为这种方法的实质就是同音词对应。比如：

广州　ɔ：n <　＊ʔan　“鞍”　：　泰　ʔa：n <　＊ʔ-　“马鞍”

广州　ɔ：n <　＊ʔan　“侒”　：　泰　ʔa：n <　＊ʔ-　“吃”

现代泰语“马鞍”与“吃”是同音词，广州话“鞍”与“侒（吃）”也是同音词。邢公畹先生认为这样的对应不是偶然地巧合，可以证明汉台两个语言之间有发生关系。

笔者对傣汉接触的追踪调查结果反映出同族对应和深层对应也可能通过借用产生。先看表 5 中同族词的情况：

表 5　德傣从西南官话借入的同族词

广韵	西南官话	德傣汉借词	分布条件 （斜体字为傣语词）
磨（磨擦）莫婆切 明戈合一平果	mo^{31}	mo^{31}	mo^{31}tin^{55}（磨脚）
磨（石－）模卧切 明过合一去果 （～面）	mo^{213}	mo^{213}	mo^{213}（磨子） mo^{213}*xau*^{31}（磨米）
铺（～铺）普胡切 滂模合一平遇	phu^{44}	phu^{55}	phu^{55}*pha*^{31}（铺被）
铺（店～）普故切 滂暮合一去遇	phu^{44}	phu^{55}	phu^{55}lɤ^{43}（肉铺）
背（～诵）补妹切 帮队合一去蟹	pəi^{213}	pui^{213}	pui^{213}*lai*^{51}（背书）
背［动词］（广韵无此音） （～名，冤枉得个不好的名声）	pəi^{44}	pui^{55}	
配（相称）滂佩切 滂队合一去蟹	phəi^{213}	phui^{213}	
陪（伴随）薄回切 并灰合一平蟹	phəi^{31}	phui^{43}	
拼（～合）（广韵无此字）	phin^{44}	phin^{55}	
拼（～伙）（广韵无此字） （合伙吃饭）	phin^{31}	phin^{43}	
饼　必郢切　帮静开三上梗	pin^{53}	pin^{51}	
难（灾难）　奴案切　泥翰开一去山	nan^{213}	nan^{213}	
难（困难）　那干切　泥寒开一平山	nan^{31}	nan^{43}	
顶（～针）　都挺切　端迥开四上梗	tin^{53}	tin^{51}	
钉（动词）　丁定切　端径开四去梗	tin^{213}	tin^{213}	
钉（～子）　当经切　端青开四平梗	tin^{44}	tin^{55}	
腌　央炎切　影盐开三平咸	ʐian^{44}	ʐiɛn^{55}	
淹　央炎切　影盐开三平咸 （《广韵》“淹，渍也。”《说文》“腌，渍肉也”）	ʐian^{44}	ʐiɛn^{55}	
练（身体）　郎甸切　来霰开四去山	lian^{213}	liɛn^{213}	liɛn^{213}to^{55}*xing*^{51}练身体
炼（铁）　郎甸切　来霰开四去山 （段注说文：“湅，治丝也；练，治缯也；鍊（铼），治金也。皆谓湅湅欲其精，非第治之而已”）	lian^{213}	liɛn^{213}	liɛ^{213}lɛk^{213}炼铁
转（～弯）　陟兖切　知狝合三上山	tsuan^{53}	tsɔn^{51}	tsɔn^{51}kɔi^{51}转弯 *sɔng*^{35}tsɔn^{51}两转（两趟）

转（～圈）	知恋切	知线合三去山	tʂuan^{213}	tsɔ^{213}	tsɔn^{213}*ka*^{213}tsɔn^{213}*ma*^{51}（转去转来）*sɔng*^{35}tsɔn^{213}两转（两圈）
断	丁贯切	端换合一去山	tuan^{213}	tɔn^{213}	tɔn^{213}ʑa^{31} 断烟
□*（途中截线）			tuan^{213}	tɔn^{51}	

上述每一组词的几个实例不仅音义关系密切，而且语源关系也是比较明显的，符合同族词的条件，它们都以西南官话的语音形式借入了德宏傣语，并且符合前面列出的德傣西南官话借词语音对应条例。这些同族借词并不是偶然出现在傣语会话中，从上面实例看，大多数已经可以和傣语搭配，有的甚至可以和傣语词自由搭配（即没有给出分布条件的实例），成为傣语中的自由语素。[14]

再来看深层对应意义上的借词。我们说深层对应的实质是同音词对应，即一个语言中的两个同音词和另一个语言中的两个同音词对应，这种情况在德宏傣语的西南官话借词中也能见到表6：

表6 德宏傣语和西南官话借词的深层对应

西南官话		德宏傣语汉借词
tɕia^{44}	加（添～）	tsa^{55}
	家（庄～）	tsa^{55}
	家（～堂）	tsa^{55}（青年一代不说“家堂”一词）
phi^{31}	脾（～气）	phi^{43}
	皮（慢、拖沓）	phi^{43}
lu^{53}	卤（～水）	lu^{51}
	鲁（鲁莽）	lu^{51}
tʂo^{31}	着（持续态助词）	tso^{31}[15]
	着（被……）	tso^{31}
mə^{31}	墨	mɤ^{31}
	脉	mɤ^{31}
	麦（～子）	mɤ^{31}
kai^{53}	改（改变）	kai^{51}
	解（解开）	kai^{51}
tsui^{213}	罪	tsuəi^{213}
	最	tsuəi^{213}
tiau^{213}	吊（悬～）	tiao^{213}
	调（～动）	tiao^{213}
təu^{44}	逗（～小孩）	tɤu^{55}
	兜	tɤu^{55}
pian^{213}	变（变化）	pɛn^{213}
	遍（行为量词）	pɛn^{213}
tʂaŋ^{213}	帐	tsaŋ^{213}
	胀	tsaŋ^{213}

tʂiaŋ²¹³	酱（～油）	tɕaŋ²¹³
	犟	tɕaŋ²¹³
tʂuaŋ⁴⁴	装（假装）	tsɔŋ⁵⁵
	庄（～家）	tsɔŋ⁵⁵
kuai²¹³	怪（责怪）	kuai²¹³
	怪（鬼怪、妖怪）	kuai²¹³

这些原来在西南官话中同音的词借入傣语后仍是同音词。根据语音演变的规律性，事隔多年以后，尽管这些同音借词在傣语中会发生演变，其相应的西南官话原词在西南官话中也会发生不同的演变，但借词和原词的对应仍然可能保持下来。

寻找同源词需要作出两种区分，一是区分必然对应和偶然对应，一是区分同源词和借词。同族词对应和深层对应能够最大限度的排除偶然对应，无疑是历史比较语言学方法论的一个重要进展，但还不能在同源词和借词之间划出一条截然的界限。我们对傣语中的汉语西南官话借词的分析表明，无论是一般词汇、基本词汇还是核心词，无论是单个的词、同族词还是同音词，都可能借用，并且保持了严格的语音对应规律。当然我们还不能由此断定原始汉台关系一定是接触关系，我们上面的材料旨在通过傣语中的西南官话借词说明接触的机制，说明用基本词汇、核心词、同族词及同音词的语音对应来确定同源关系是不充分的，在汉藏语群中会遇到很多困难。有语音对应的关系词只是确定同源关系的必要条件而不是充分条件。[16]

我们应发承认语言的接触是地界的[17]，即语言在任何深度层面都可能借用，包括保持了语音对应的基本词汇、核心词、同族词和同音词。与此相对立的是语言接触的有界观念，即语言的接触只能到达一定的限度。有界观念是 19 世纪以来谱系树模式赖以成立的最重要的潜在理论依据，因为只有预先假定语言接触是有界的，才能根据语音演变的规律性和音义结合的任意性两条原则把基本词汇中有语音对应的关系词解释成同源词而不是借词。如果我们承认语言接触的无界性，我们要在可能借用和不可能借用之间划出一条绝对的界限来区分同源关系和深刻的接触关系就不可能。

2. 亲属语言之间关系词的分布

根据我们对傣语和汉语西南官话的追踪分析，我们发现尽管核心词也可以相互借用，但越是核心的词借用越少。相反，傣语各方言之间越是核心的词同源词越多。这说明关系词的分布在语言的分化和语言的接触中并不相同。我们说语言的接触和语言的分化是有阶的，而且这两种阶是对立的[18]。我们正好可以由此入手来区分同源关系和接触关系。于是区分核心词的阶就成了关键的问题。

在没有人提出更好的核心词以前，为了排除研究者个人意向对选择核心词的干扰，我们仍选择 swadesh 的 200 核心词作为统计分析的样本（Swadesh：1952），因为这 200 核心词实际上是 Swadesh、R. B. Lees、J. H. Greenberg 等许多学者在分析欧洲、美洲、非洲和澳洲语言的基础上提出和完善的，尽管我们现在仍然可以对这 200 词中某些词的选择提出异议，但该 200 词中绝大多数词的选择在世界上其他语言中有普适性，其他少数学者根据自己所研究的少数几种语言而提出的核心词和 Swadesh 的 200 词相比普适性更低。在

下面的研究我们还会看到，区分同源和接触关系时更重要的问题还不在于核心词本身，而在于不同等级的核心词的分布差异。因此用 Swadish 的 200 词作统计分析的样本尽管略有误差，但不会影响统计的结果。

我们将把核心词分成不同的阶，并用大量材料来论证这种分阶对区分同源和接触关系的可行性。我们把 200 核心词分成两组，分组的要求是其中第一组的词从概率上看应该比第二组的词更稳定。为了达到这种目的，我们先回顾一下 Swadesh 200 核心词的实质。Swadesh 提出 200 词是为了通过词汇变化率的统计来确定语言分化的年代，最初他认为 200 词可以作为人类语言最稳定的核心词（Swadesh：1952），但在实际工作中他发现 200 核心词也可以借用。他又从 200 核心词中筛选出 100 核心词（Swadesh：1954），认为这 100 核心词是人类语言最稳定的核心词，Swadesh 的语言接触观念是有界的，他想在借用和不借用之间划出绝对的界线，但在我们后面的分析中会看到，100 核心词也可以借用。不过我们注意到，尽管 100 词集也可以借用，但比起 200 词集的借用率要小得多。由此出发，我们把 Swadesh 的 100 词称为第 100 词集。然后从 200 词中减去这第 100 词，还剩 107 词，从这 107 词中除去 at（和 in 语义有重复）、other（不便比较）、some（不便比较）、when（和 what 部分语义重复）、wipe（和 rub 语义交叉）、with（和 and 语义交叉）、ye（和单数 you 有重复）等不便于比较的词，得到第 200 词集。这样我们就有了稳定性有区别的两组核心词：第 100 词集和第 200 词集（参见附录），也可称为一阶核心词和二阶核心词。尽管第 100 词集不是绝对稳定的，但从概率统计上讲要比第 200 词集相对稳定，下面我们将在许多语言的比较中看到这种现象。我们区分同源和接触关系就是要根据这种相当稳定性而不是绝对稳定性。

为了使两组核心关系词的分布计算尽可能精确，同时也是为了排除 Swadesh 的 200 词中少数词选词不周以致在有些语言中没有可比性的缺点，我们在比较中遵守下面一些概率统计中普遍遵守的原则：

（1）有些语言没有相应的词可资比较，如西双版纳傣语第 200 词集中，没有“结（冰）”一词，这时比较的样本（n）就变为 n - 1，即第 200 词集变为 99 例。

（2）有个别词没有调查出来，比如金沙傣（皎平）的第 200 词集中没有调查到“动物”一词，我们还不敢断定是否真的没有这个词，这时比较的样本由 n 变为 n - 1。

（3）侗台语第 100 词集中“虱子”一词普遍分为“衣虱”和“头虱”两词，这时的样本变为 n + 1。

（4）英语的 sharp 有“尖”、“锋利”两个义项，只要两个语言在其中一个义项上是可比的，比如德傣的 lɛm¹（尖）和毛难语的 sam¹（尖）能够对应起来，就算在 sharp 这个词上是可比的，这时样本数 n 不变。

现在我们来看世界上一些已知有亲属关系的重要语群两阶关系词的分布。先看印欧语言古代和现代同源词在第一阶和第二阶中的分布。Swadesh 1952 年给出了这些语言古代和现代同源词在 200 词中的百分比，1954 年又给出了这些语言古代和现代同源词在 100 词中的百分比，我们现在需要确定第 200 词集的百分比。我们设 X 为 200 词中的同源百分比，X_1 为 100 词（第一阶）中的同源百分比，根据下面公式：

$$X_2 = 2X - X_1$$

就可算出第 200 词集中同源百分比（X_2）。现将计算结果和第 100 词集的关系词比例列入

表 6

表 7　几种印欧语言古代和现代二阶核心关系词比例

	200 词	第 100 词集	第 200 词集
古英语（10 世纪）～现代英语	0. 77	0. 86	0. 68
古代德语（9 世纪）～现代德语	0. 84	0. 89	0. 79
古瑞典语（800～1050）～现代瑞典语	0. 85	0. 94	0. 76
古拉丁语（前 200 年）～现代罗马尼亚语	0. 56	0. 71	0. 41
古拉丁语（前 200 年）～法语	0. 62	0. 74	0. 50
古希腊语（前 250 年）～雅典希腊语	0. 69	0. 71	0. 67

上面每一种语言从古代到现代的亲属关系没有疑问，并且有文献记载这种时间上的承传性。可以看出第 100 词集（第一阶）比第 200 词集（第二阶）的同源比例都要高。

从史料和考古资料看，日耳曼语诸语言的亲属关系没有疑问。印欧学者通常把日耳曼语分成北支、西支和东支，如表 8 所示：

表 8：日耳曼语诸语言的亲属关系

北支：（斯堪的纳维亚语）：冰岛语、挪威语、丹麦语、瑞典语

西支：北海日耳曼语（英语、弗里西亚语）、莱茵一魏塞日耳曼语（荷兰语）、易北河日 耳曼语（德语）

东支：哥特语

我们选择英语来和其他语言比较（北支只选冰岛语作代表），确定同源词的标准根据 R. K. Barnhart 所编的 The Barnhart Dictionary of Etymology（1988）。所得结果如表 9：

表 9　日耳曼诸语言两阶核心词分布

		OE	G	F	D	OI	GO
第一阶（第 100 词集）	E	87	64	72	71	76	58
第二阶（第 200 词集）	E	71	46	51	54	57	39

（E：英语　OE：古英语　G：德语　F：古弗里西亚语　D：现代荷兰语　OI：古冰岛语　GO：哥特语）

这里的第一阶同源词都高于第二阶同源词。从印欧语的角度看，第一阶词比第二阶词稳定没有疑问。

根据文献和考古资料，汉语方言之间的同源关系一般没有疑问。表 10 列出了笔者调查的几种汉语方言第 100 词集和第 200 词集中关系词的比例（前项为第 100 词集、后项为第 200 词集）⑲。可以看出每两种汉语大方言都是第一阶核心关系词高于第二阶核心关系词。

表 10　汉语几大方言第 100 词集和第 200 词集中核心关系词的比例

	客家话	闽南	湘	吴（宁波）	赣	粤
北京	0. 75/0. 56	0. 61/0. 56	0. 82/0. 71	0. 82/0. 71	0. 76/0. 73	0. 83/0. 71
客家话		0. 69/0. 51	0. 72/0. 52	0. 71/0. 59	0. 66/0. 56	0. 70/0. 55
闽南			0. 65/0. 51	0. 62/0. 52	0. 62/0. 49	0. 60/0. 49
湘				0. 87/0. 64	0. 81/0. 67	0. 78/0. 68
吴					0. 78/0. 72	0. 76/0. 72
赣						0. 71/0. 69

其他学者所调查的材料也反映了这种情况。王育德（1960）曾按 Swadesh 的 200 词做过汉语方言同源词保留率的比较表 11：

表 11　王育德汉语方言同源词保留率比较（200 词）

	广州	梅县	厦门	北京
苏州（吴）	70. 27	63. 10	51. 40	72. 73
广州（粤）		69. 70	51. 31	70. 16
梅县（客）			58. 56	63. 78
厦门（闽）				48. 88

徐通锵先生（1991）按 Swadesh 的 100 词所做的汉语方言同源词保留率如表 12：

表 12　徐通锵汉语方言同源词保留率比较（100 词）

	广州	梅县	厦门	北京
苏州（吴）	77	73	59	73
广州（粤）		79	63	74
梅县（客）			68	69
厦门（闽）				56

这些比例代表了汉语方言间第 100 词集的同源保留率，我们同样可以根据前面的公式计算出第 200 词集的同源保留率（X_2），结果如表 11（前项为第 100 词集同源保留率，后项为第 200 词集同源保留率），仍然是第一阶同源词比例高于第二阶同源词比例。

根据我们的调查，傣语至少可分为西双版纳傣语、德宏傣语、临沧傣语、元江流域傣语和金沙江流域傣语五个方言区，这些方言区的两阶关系词如表 13，明显可以看出傣语方言间第一阶同源词比例比第二阶同源词比例都高。

表 13　汉语方言间第 100 词集和第 200 词集同源保留率比较

	广州	梅县	厦门	北京
苏州（吴）	77/63. 54	73/53. 2	59/43. 8	73/72. 46
广州（粤）		79/60. 4	63/47. 62	74/66. 32
梅县（客）			68/49. 12	69/58. 56
厦门（闽）				56/41. 76

表 14　傣语方言第 100 词集和第 200 词集中关系词比例

	德傣	傣雅	临傣	金沙傣

西傣	0. 88/0. 71	0. 91/0. 68	0. 85/0. 71	0. 84/0. 66
德傣		0. 92/0. 72	0. 94/0. 85	0. 91/0. 69
傣雅			0. 91/0. 68	0. 88/0. 68
临傣（双江）				0. 88/0. 68

无论从汉语方言间的同源词分布还是傣语诸方言的同源词分布，都可以看出两百词中第一阶同源词比第二阶同源词比例高。联系到前面印欧同源语言两阶核心词的类似分布，说明有亲属关系的语言之间一阶核心词通常高于二阶核心词，同时也证实了两阶核心词的划分用以说明不同地区语言的同源关系具有一定的普适性。

3. 语言接触中核心关系词的分布

再观察因接触产生的借词在两阶核心词集中的分布。德宏傣语、金沙江傣语和红河元江傣语由于和西南官话接触很深，核心词中出现了一定数量的西南官话借词，下面按两阶核心词集把这些借词排列如下表 15：

表 15　德宏傣语第 100 词集中的西南官话借词

西南官话原词	德宏傣语借词	借贷语素的主要分布
毛 mau^{31}	mau^{42}	mau^{42}ɕian^{213}毛线
		mau^{42}pi^{31}毛笔
肝 kan^{44}	kan^{55}	kan^{55}ian^{55}肝炎

表 16　德宏傣语第 200 词集中的西南官话借词

爹 tie^{44}	te^{55}	
漂 phiau^{44}	phiau^{55}	
憨 xan^{44}	xan^{55}	
转 tsuan^{213}	tsuan^{213}	
冰 pin^{44}	pin^{55}	
海 xai^{53}	xai^{53}	
捆 khun^{53}	xun^{53}	
压 ʑia^{31}	ʑia^{31}	
一 ʑi^{31}	ʑi^{31}	ɕin^{55}tɕhi^{55}ʑi^{31}星期一
二 ə^{213}	ɤ^{213}	ɕin^{55}tɕhi^{55}ɤ^{213}星期二
		lau^{51}ɤ^{213}老二
三 san^{44}	san^{55}	ɕin^{55}tɕh^{55}san^{55}星期三
		lau^{51}san^{55}老三
四 sɿ^{213}	sɯ^{213}	ɕin^{55}tɕhi^{55}sɯ^{213}星期四
五 vu^{53}	vu^{51}	ɕin^{55}tɕhi^{55}vu^{51}星期五
六 lu^{31}	lu^{31}	ɕin^{55}tɕhi^{55}lu^{31}星期六
天 thian^{44}	thian^{55}	ti^{213}ɤ^{213}thian^{55}第二天
		ɕin^{55}tɕhi^{55}tian^{55}星期天

如果 zu^{31}ko^{53}	zu^{31}ko^{53}
因为 ʑin^{44}uei^{213}	ʑin^{44}vui^{213}

德傣第 200 词集的西南官话借词远远多于第 100 词集的西南官话借词。即使第 100 词集中的两个借词（或借贷语素），也受到语境条件限制，而第 200 词集中有的借词已不受语境限制，成为自由语素。再看表 17 中 金沙江傣语的情况（金沙江傣语第 100 词集尚未发现借词）[20]。

表 17　金沙江傣语第 200 词集中的西南官话借词

西南官话原词	金沙江傣语借词
擦 tsha^{31}	tsha^{11}
烂 lan^{213}	lan^{33}
想 ɕiaŋ^{53}	ɕiaŋ^{55}
海 xai^{53}	xai^{55}
扯 tshə^{53}	tshə^{55}
少 ʂau^{53}	ʂau^{55}
肿 phau^{55}	phau^{55}
转 tshuan^{213}	tshuan^{33}
砍 kan^{53}	kan^{55}

这些借贷实例在金沙江傣语中都是自由语素。可以看出金沙江傣语受西南官话词汇影响已经很深。在金沙江傣语 200 核心词中还有大量不自由语素借贷，从谈话录音和词汇记录看，基本上也是属于第 200 词集的词，这里不再列出。

邢公畹先生的《红河上游傣雅语》(1989) 比较详细地纪录了云南新平县漠沙地区的傣语，该地傣语代表了元江流域傣族所说的傣语，既不同于西双版纳傣语、德宏傣语，也不同于临沧傣语、金沙江傣语。该地傣语中也有大量汉语西南官话借词，下面表 18、表 19 是我们录出的两阶核心词中西南官话借词（根据邢公畹（1989）的词典部分整理，个别字的调值根据我们的调查作了修改）：

表 18　红河傣雅语第 100 词集中西南官话借词

西南官话原词	傣雅语中的借词	分布条件
油 jəu^{31}	jəu^{31}	pan^{53}jəu^{31}板油 jəu^{31}tsha：i^{24}油菜
杀 ʂa^{31}	ʂa^{31}	
水 ʂui^{53}	ʂwəi^{53}	pən^{53}ʂwəi^{53}沟里原有的水

表 19　红河傣雅语第 200 词集中西南官话借词

草 tshau^{53}	tsha：u^{53}	tsha：u^{53}xa：i^{31}草鞋
想 ɕiaŋ^{53}	ɕa：ŋ^{53}	
海 xai^{53}	xa：i^{53}	xa：i^{53}tsɿ^{53}海子，湖
和 xo^{31}	xo^{31}	

老 lau^{53}	la：u^{53}	la：u^{53} *pu*^{24} *thau*^{11}老大爷 la：u^{53} *ja*^{53}老太太
年 nian^{31}	nian^{31}	
三 san^{55}	san^{33}	ɕa：u^{53}san^{33}小三
少 sao^{53}	ɕa：u^{53}	
四 sɿ^{213}	sɿ^{24}	sɿ^{24}je^{33}四月
（推）naŋ^{53}	naŋ^{53}	
五 vu^{53}	vu^{53}	di^{24}vu^{53}第五；vu^{53}je^{33}五月
压 ja^{31}	ja^{33}	
爹 tie^{55}	ʔa^{33}tje^{33}	
笨 pən^{213}	pən^{24}	

傣雅语中第200词集中的西南官话借词明显比第100词集中的西南官话借词多。从比较材料中还可以看出，第100词集的借贷实例中只有“杀”一项成为自由语素，而第200词集中“想、和、年、少、推、压、爹、笨”八项都成为自由语素。

德宏傣语、金沙江傣语和元江傣语是西南官话借词已经渗透到200核心词的三种傣语方言，这三种傣语方言和西南官语的接触都反映出第二阶借词高于第一阶借词。

到此我们发现，对Swadesh的200核心词做第100词集和第200词集的划分不仅在印欧语言中有普适性，在汉藏语言中也有普适性，它们反映出人类语言核心词的演化在一定程度上有共性，即在有亲属关系的语言中，第100词集中的关系词比例高于第200词集中的关系词比例，而在语言接触中，第100词集中的关系词比例低于第200词集中的关系词比例。

4. 从核心词的分布差异看侗台诸语言的发生关系

本世纪以来，经过海内外学者的分头研究，基本确定了台语诸语言的亲属关系，我国学者称之为壮傣语。40年代李方桂先生在《莫话记略》中又建立了和台语并列且和台语有亲属关系的侗水语支。建国后我国学者又建立了黎语支（王均等：1984）。这三个语支通称为侗台语（或壮侗语），确定侗台语诸语言的亲属关系根据的是语音对应规律，由于这些语音对应规律广泛地存在于侗台语的基本词汇中，容易让人相信侗台语诸语言间有亲属关系。前面我们已经论及，语音对应规律并不能作为确定亲属关系的充分条件，只能成为关系词的证据，要确定亲属关系还必须考察最早时间层面关系词的阶。

为此我们选择了侗台语群中的11种语言（王均等：1984）来考察关系词在第100核心词和第200核心词中的分布。这些语言为：

台语支：武鸣壮语、龙洲壮语、布依语、西双版纳傣语、德宏傣语；
侗水语支：侗语、仫佬语、水语、毛难语；
黎语支：通什黎语、保定黎语。

我们按照严格地语音对应和概率算法[21]分别找出每两种语言在第100词集、第200词

集中的关系词，算出百分比。结果如表 20、表 21。数据结果表明，每一对语言间 100 词集的关系词比例总是高于第 200 词集的关系词比例，这和前面曾讨论过的亲属关系语言间关系词的分布方式一致，因此可以肯定侗台语群诸语言确实存在亲属关系。近年来考古、民俗等领域的研究也证实现代侗台诸民族同源于古代百越，这更进一步印证了同源语言的一阶核心关系词多于二阶核心关系词。

表 20　第 100 词集壮侗诸语言关系词的比例，每种语言取开头一个字代表

	龙	布	西	德	侗	仫	水	毛	通	保
武	0.86	0.90	0.78	0.76	0.61	0.56	0.57	0.56	0.49	0.46
龙		0.78	0.80	0.72	0.54	0.52	0.50	0.46	0.48	0.46
布			0.72	0.72	0.56	0.52	0.56	0.54	0.52	0.50
西				0.88	0.52	0.51	0.53	0.48	0.48	0.49
德					0.48	0.48	0.50	0.47	0.51	0.48
侗						0.74	0.80	0.79	0.40	0.39
仫							0.76	0.73	0.38	0.37
水								0.79	0.37	0.38
毛									0. 37	0.38
通										0.90

表 21　第 200 词集壮侗诸语言关系词的比例

	龙	布	西	德	侗	仫	水	毛	通	保
武	0.69	0.81	0.53	0.54	0.46	0.48	0.54	0.55	0.27	0.32
龙		0.61	0.55	0.58	0.38	0.40	0.41	0.41	0.25	0.24
布			0.53	0.51	0.46	0.47	0.52	0.52	0.25	0.27
西				0.71	0.36	0.34	0.44	0.37	0.26	0.29
德					0.34	0.38	0.40	0.37	0.31	0.30
侗						0.56	0.59	0.57	0.18	0.21
仫							0.50	0.59	0.18	0.18
水								0.62	0.21	0.24
毛									0. 19	0.22
通										0.90

在侗台语第 100 词集的关系词比例分布中，同一语支的语言之间关系词比例高于非同一语支语言之间的关系词比例，比如武鸣壮语、龙州壮语、布依语、西双版纳傣语、德宏傣语之间关系词比例比较高，在 72％到 90％之间，侗语、仫佬语、水语、毛难语之间关系词的比例也比较高，在 73％到 80％之间，但这两个语支相互间的比例较低，在 46％到 61％之间。黎语支和台语支、侗水语支的关系词也比黎语支自身内部低，这种比例分布的差异证实了把侗台语群分成侗水、台、黎三大语支的合理性。但在第 200 词集的关系词分布中，这种差异略有变化，比如仫佬语和水语同属侗水语支，其关系词比例为 0.50，而武鸣壮语和水语不属同一语支，关系词比例为 0.54。这类现象尽管很少，却暗示台语支和侗水语支相互有接触。当第 100 词集和第 200 词集的关系词比例出现这种差异时，谱系

分类确定系属的远近应当以第 100 词集为根据，因为第 100 词集是更为核心的词，其分类价值更为重要。而第 200 词集关系词比例的差异可能反映了亲属语言之间的接触关系，即当侗水语和台语从侗台语分化出来以后，两个语支之间的一些语言曾有过接触，一些基本词汇乃至核心词汇可能从一个语言传播到别一个语言。这一事实的另一种涵义是：尽管我们可以通过关系词的阶确定侗水、汉、黎诸语支之间有同源关系，我们并不能绝对保证这些关系词都是同源词，都是原始侗台语中已存在的共同词汇，有些词可能是相互接触产生的，当然大部分关系词可能是同源词。

证实两个语言的同源关系和同源词是历史语言研究中两个不同的目标，证实同源词比证实同源关系困难得多。当我们通过关系词的阶证实了两个语言有同源关系时，并不能保证这些关系词都是同源词，因为我们必须考虑史前时期方言间的接触，这是谱系树模式不予考虑的。反过来，一旦证实了同源词，就可以证实同源关系。但是证实同源词的严格程序我们目前还没有找到。

5. 从核心关系词的分布看汉台语源关系

现在考虑汉藏语群研究中最有争议的问题：侗台语和汉语有没有同源关系。我们来考察汉台古代关系词在第 100 词集和第 200 词集中的分布（表 21 和表 22）：[22]

表 22　第 100 词集中汉台关系词的分布

（后加分号的实例表示该项还有一个同义或近义词；下加横线的实例表示对应条例比较特殊，后面要作出解释）

词项	广韵	武鸣	龙州	布衣	西傣	德傣	侗	仫佬	水	毛难
角	见觉开二入江		ko：k^{7}							
路	来暮合一去遇	lo^{6}	lo^{6}							
绿	来烛合三入通	lok^{8}								
尔（你）	日纸开三上止		ni^{6}；							
爪	庄巧开二上效						ɕeu^{3}	tsa：u^{3}		
白	并陌开二入梗	pi：k^{8}	phə：k^{7}			phək^{9}	pa：k^{10}	pa：k^{8}	pa：k^{8}	pok^{8}；
皓	匣皓开一上效	ha：u^{1}；	kha：u^{1}；	ɣa：u^{1}	xa：u^{1}	xa：u^{1}；				
地（天地）	定至开三去止	tei^{6}；	ti^{6}			ti^{6}；	ti^{6}	ti^{6}	ti^{6}	ti^{6}
二	日至开三去止	ŋei^{6}	ji^{6}	ȵi^{6}			ȵi^{6}	ȵi^{6}	ȵi^{6}	ȵi^{6}

皮（肤）	并支开三平止						pi^{2}		pi^{2}	pi^{2}
沙子	山麻开二平假	sa^{1}；						sa^{1}		sa^{1}
听	透青开四平梗	tiŋ^{5}；	tiŋ^{6}				thiŋ$^{5'}$	theŋ^{5}		
我	疑哿开一上果		ŋo^{6}；							
心	心侵开三平深	sim^{1}	φim^{1}tau^{2}				səm^{1}'	təm^{1}	ɕum^{1}	sam^{1}
一	影质开三入臻	it^{7}；	it^{7}；	it^{7}；	et^{7}；	et^{7}；	ət^{7}；	？jət^{7}		？jit^{7}
油	余尤开三平流	jou^{2}；	ju^{2}；	jiu^{2}；			ju^{2}；	jəu^{2}；		ju^{2}；
名（名字）	明清开三平 梗	miŋ^{2}ɕi^{6}；	miŋ^{2}					mɛ：ŋ^{2}		
字（名字）	从志开三去止	ɕo^{6}；		tso^{6}	tsɯ^{6}	tsɯ^{6}				
那	泥个开一去果				na^{3}；					
人	日真开三平臻					ȵən^{2}	ɕən^{1}	zən^{1}	zən^{1}	
乳房	日麌合三上遇					ȵo^{4}				
咬	疑巧开二上效						ŋa：u^{6}			
觉（睡）	见效开二去效								kau^{2}；	kau^{2}；

表 23　第 200 词集中汉台关系词分布

词项	广韵	武鸣	龙州	布衣	西傣	德傣	侗	仫佬	水	毛难
浮	并尤开三平流	fou^{2}	fu^{2}	vu^{2}	fu^{2}	fu^{2}；		fu^{2}		
父亲	并麌合三上遇	po^{6}	pa^{5}	po^{6}	pɔ^{6}	po^{6}；	pu^{4}	pu^{4}	pu^{4}	tɛ^{2}
旧	群宥开三去流	kau^{5}	kau^{5}	kau^{5}	kau^{5}	kau^{5}	a：u^{5}	kɔ^{5}	qa：u^{5}	ka：u^{5}
股（腿）	见姥合一上遇	ka^{1}	kha^{1}	ka^{1}	xa^{1}	xa^{1}	pa^{1}		pa^{1}	pja^{1}
平	并庚开三平梗	piŋ^{2}	phi：ŋ^{1}	piŋ^{2}	peŋ^{2}	peŋ^{2}	pjiŋ^{2}	peŋ^{2}	pjeŋ^{2}	peŋ^{2}
吸（吮）	晓缉开三入深	ɕup^{7}；		ɕup^{7}；						

挖	影黠合 二入山	vat^{7}；	va： t^{7}					ʔwa： t^{7}		ʔwa： t^{7}
掘	群物合 三入臻	kut^{8}；			xut^{7}	xot^{8}；				
短	端缓合 一上山	tin^{3}	tin^{3}	tin^{2}		sɛn^{3}	thən^{3}'	hɤən^{3}	ndjən^{3}	din^{4}
棍[23]	见慁合 一去臻							kwən^{5}		kun^{5}
海	晓海开 一上蟹	ha： i^{3}	ha： i^{3}	ɣa： i^{3}			həi^{3}	hai^{3}	ha： i^{3}	hai^{3}
河	匣歌开 一平果					xe^{2}				
华（花）	晓麻合 二平假	va^{1}		va^{1}；			wa^{1}'；	hwa^{1}	wa^{1}	
坏	匣怪合 二去蟹	va： i^{6}；	va： i^{6}	va： i^{6}			wa： i^{6}；	hwa： i^{5}		wa： i^{5}
尖	精盐开 三平咸	li： m^{1}；	ɸi： m^{1}	som^{1}	lɛm^{1}	lɛm^{1}				sam^{1}
结（冰）	见屑开 四入山	ki： t^{7}		tɕi： t^{7}			ɟit^{9}	cet^{7}	ɟet^{7}	cet^{7}
老	来晧开 一上效	la： u^{4}；		la： u^{4}；			la： u^{4}	lo^{4}	la： u^{4}	la： u^{4}
年	泥先开 四平山						ɲin^{2}	njen^{2}；		
少	书小开 三上效	siu^{3}		siu^{3}				sjeu^{3}	sjeu^{3}	ɕeu^{3}
索	心铎开 一入宕 心陌开 二入梗	ɕa： k^{8}	tɕə： k^{8}	tsə： ʔ^{8}	tsək			hluk^{7}	la： k^{7}	za： k^{7}
四	心至开 三去止	sei^{5}	φi^{5}	si^{5}	si^{5}	si^{5}	si^{5}'	ti^{5}	ɕi^{5}	si^{5}
他	透歌开 一平果	te^{1}		te^{1}；						
推	透灰合 一平蟹							thoi^{1}		
吹（风）	昌支合 三平止							tshui^{1}		
五	疑姥合 一上遇	ha^{3}； ŋu^{4}	ha^{3}	ɣa^{3}	ha^{3}	ha^{3}	ŋɔ^{4}	ŋɔ^{4}	ŋo^{4}	ŋo^{4}
窄	庄陌开 二入梗		tɕek^{7}							
夫（丈夫）	帮虞合 三平遇		po^{6}		pho^{1}	pho^{1}				

擦[24]					tset^{8}	tset^{8}	sa：t$^{9'}$		dja：t^{7}	
唱	昌漾开三去宕	ɕi：ŋ^{5}	ɕə：ŋ^{5}					tshja：ŋ^{5}	ɕi：ŋ^{5}	
虻（虫）	明庚开二平梗		meŋ^{2}		mɛŋ^{2}；		mɛŋ^{2}；			
生（活的）	山庚开二平梗							sɛŋ^{1}		
烂	来翰开一去山				la：n^{6}				la：n^{6}	
想（思考）	心养开三上宕	si：ŋ^{3}；	ɸa：ŋ^{3}				ɕa：ŋ$^{5'}$	tja：ŋ^{3}；		sa：ŋ^{3}；
雪	心薛合三入山		φi：t^{7}							

这些古代关系词在侗台语内部都符合严格的声、韵、调对应规律，同时又和切韵音系有严格的对应，有个别实例甚至反映了上古汉语的读音。[25]由于笔者对汉语闽南方言没有研究，无法区分黎语和汉语的关系词是古代关系词还是从现代闽南方言借入的关系词，所以汉台古代核心关系词表中没有给出黎语的材料。还有一些我们收集到的汉语和侗台语有语音联系的核心词，由于对应规律并不严格，可能正好反映了它们是不同时间的借词，我们没有把它们列入核心关系词。近年来，邢公畹、罗美珍、郑张尚芳等学者找到的汉台同源词有一部分也属于这种对应关系不严格的情况，对于这部分词我们也没有动用。

汉台古代200核心词对应实例有几个特殊情况。有个别实例在侗台诸语言中是阴阳互相对应，即源于清声母的奇数调类和源于浊声母的偶数调类互相对应，如“五”，台语群的3调对应于侗语群4调。还有个别实例调类尽管不一致，但保持阴对阳，阳对阴，如“父”，台语6调对侗语群4调。由于这两种情况在越语群内部诸语言的关系词中有规则的存在，仍算作和汉语在同一个时空层的关系词。另有“皓、听、旧、股”四个词和切韵音系在声调上不对应，但由于在声类、韵类上和切韵音系对应得较整齐，且越语群内部声调对应很严整，仍作为切韵时空层的关系词。这些特殊情况都下加了横线。

下面来看表24中汉语和越语诸语言关系词在两百词二阶等级中的比例：

表24．汉语和侗台语第100词集和第200词集中关系词的分布比例

		武	龙	布	西	德	侗	仫	水	毛
第100词集	汉	0.13	0.13	0.05	0.04	0.07	0.11	0.10	0.06	0.07
第200词集	汉	0.22	0.19	0.18	0.15	0.15	0.15	0.22	0.16	0.16

这里每一种侗台语言和汉语的关系词都是第100词集低于第200词集[26]，也就是说关系词曲线呈上升分布，这和越语群内部诸语言二阶关系词的分布完全相反，而和我们讨论过的借词在两百词中的分布一致。这么多语言的关系词呈现出上升分布，我们应当承认汉语和越语的密切关系是接触关系。

李方桂先生（1976）列出了汉语和泰语的关系词一百多个，倾向于把它们作为汉台同

源词。这些关系词属于两百核心词的有 30 个，我们把它们按第 100 词集和第 200 词集排列成表 25 和表 26。

表 25　李方桂汉语和泰语关系词在第 100 词集中分布

汉语	切韵音类	李氏上古拟音	泰语	李氏原始台语声母
日（太阳）	日质开三入臻	njit	dɛ：t^{9}（阳光）	ʔd
肤（皮肤）	帮虞合三平遇	pljag	plɯak^{9}（皮、壳）	pl
白	并陌开二入梗	brak；briak	phɯk^{9}	phl；phr
告	见号开一去效	kəgwh	kla：u^{5}（说）	kl
余（我）	余鱼开三平遇	rag	ra：^{2}（我们）	r
肚	定姥合一上遇	dagx	thɔŋ^{4}	d
头	定侯开一平流	dug	hua^{1}	thr
喉	见静开三上梗	gug	khɔ：^{2}（颈）	ɣ
米（种子）	明荠开四上蟹	midx	malet^{8}；met^{8}	m̊l
角	见觉开二入江	kruk	khau^{1}	kh
肉	日屋合三入通	njəkw	khau^{1}	kh
髑髅	定屋合一入通；来侯开一平流	duk；lug；dlug	du：k^{9}（骨）	ʔdl：ʔdr

表 26　李方桂汉语和泰语关系词在第 200 词集中的分布

旧	群宥开三去	gwjəgh	hau^{5}	k
股（大腿）	见姥合一上遇	kagx	kha：^{1}	kh
掘	群物合三入臻	gwjiət	khut^{7}	x
父	并麌合三上遇	bjagx	phɔ：^{6}	b
母	明厚开一上流	məgx	mɛ^{6}	m
三	心谈开一平咸	səm	sa：m^{1}	s
四	心至开三去止	sjidh	si：^{5}	s
夫	帮虞合三平遇	pjag	phua^{1}	ph
雾	明遇合三去遇	mjəgwh	mɔɔk^{9}	hm
竿（stick）	见寒开一平山	kan	kha：n^{2}	ɣ
耆	群脂开三平止	gjid	kɛ：^{5}（老）	k
要	影宥开三平效	ʔjiagwh	ʔau^{1}（拿）	ʔ

江	见江开二平江	kru ŋ	khlɔɔŋ^{2}	gl
五	疑姥合一上遇	ŋ agx	haa^{3}	hŋ
惧	群遇合三去遇	gwjiagh	khua^{1}	kl
虻（虫）	明庚开二平梗	mraŋ	ma-lɛ：ŋ^{2}	ml；mr
拂（掸尘）	滂物合三入臻	phjət	pat^{7}（擦）	p
妇	并有开三上流	bjəgx	(sa-)phai^{4}(继女)	b

李氏找到的汉台关系词在第100词集中有12例，第200词集中有18例，一阶核心词少于二阶核心词，仍然说明汉台关系是接触关系而不是李氏倾向于的同源关系。

有没有这样的可能，汉台本有同源关系，由于长期处于接触之中，因此第200词集的关系调词多于第100词集的关系词？我们的调查和统计说明这种可能性不大。先让我们观察汉语北方方言几个主要次方言之间第100词集和第200词集中关系词的分布表27

表27　汉语北方方言几个次方言第100词集和第200词集中关系词的分布[27]

	庆阳	成都	武汉	托克托	交河	扬州	古敖	德州	庐江
北京	.86/.72	.92/.88	.95/.95	.94/.81	.95/.93	.94/.90	.96/.93	.95/.91	.90/.88
庆阳		.96/.90	.94/.84	.92/.84	.89/.80	.84/.77	.93/.81	.91/.79	.89/.81
成都			.96/.93	.95/.82	.89/.80	.94/.87	.89/.84	.83/.80	.92/.88
武汉				.95/.77	.93/.83	.97/.90	.95/.85	.93/.83	.91/.90
托克托					.91/.76	.95/.73	.96/.78	.93/.76	.89/.77
交河						.89/.81	.94/.90	.98/.95	.84/.84
扬州							.92/.82	.89/.77	.88/.87
古敖								.93/.90	.86/.85
德州									.82/.82

我们知道汉语北方方言各次方言间的接触是极密切的，由于汉字在读音上超方言 的特点，以及现代广播、电视、报纸的渗透，更加深了这种接触。尽管如此，表中关系词的分布仍是第100词集多于第200词集，只有北京与武汉、庐江与德州、庐江与交河三例相等。尤其引人注意的是，当第200词集的关系词低于80以下时，两个词集关系词连相等的情况都见不到了。这说明尽管有亲属关系的方言之间有接触，这种接触并不改变一阶关系词多于（少数情况等于）二阶关系词的实质，当关系词较少时这种特征尤为明显。回顾前面观察到的傣语中西南官话借词第一阶词高于第二阶词的现象，可以说有亲属关系的方言之间的接触和没有亲属关系的语言之间的接触在两阶核心词的分布上仍然存在对立，因此说汉台本有同源关系，由于密切接触使一阶关系词少于二阶关系词的可能性不大。

6. 余　论

我们对语言接触的追踪研究证明要在语言成份的可借用和不可借用之间划出一条绝对的界限是不太可能的，因此仅仅通过语音对应来断定两个语言中的某个关系词是同源词而不是借词并不具有充分性，语音对应仅仅是一个必要条件。

根据我们的比较，在已知有历史、考古和文化证据支持的有亲属关系的语言或方言之

间，核心词中关系词的分布总是第100词集的比例高于第200词集的比例，只有极少数情况是相等的，而且关系词都在80%以上，而在已知为接触关系的语言之间，关系词的分布总是第100词集的比例低于第200词集的比例，这说明核心关系词的分布在同源关系和接触关系中是不同的。侗台语内部诸语言之间都是第100词集的比例高于第200词集的比例，而在侗台语诸语言和汉语之间，都是第100词集低于第200词集，这种现象可能不是偶然的，说汉台语源关系是接触关系而不是同源关系更容易解释汉台之间的语源关系，当然汉台之间的这种接触关系决不是通常意义上的接触关系，因为在核心词中汉台之间有这么多有严格语音对应的核心关系词，这在世界上其他语言接触的情况中比较少见，李方桂、邢公畹以及我国许多学者坚持认为汉台之间有同源关系，原因就在于此。我们不妨把汉台之间的深刻接触关系称之为汉台语言联盟关系。

语言联盟是相对于谱系树而言的。谱系树模式面临的根本困难就是怎样区分同源关系和接触关系。从谱系树内部看问题这个困难不可能解决。在没有弄清接触机制的情况下提出的区分同源关系和接触关系的各种对应方式都只是假设，我们已经看到所有这些假设在傣语和西南官话的接触中没有充分性，即我们不能仅仅靠这些假设标准确定同源关系，排除接触关系。这些标准包括经典的基本词汇对应标准及在此基础上发展出的核心词对应、同族词对应、深层对应（同音词对应）等。所有这些标准的提出是因为假设语言接触的深度有一个绝对的界线。Benedict（1939）强力主张确定同源关系要依靠严格的语音对应标准，却又不承认李方桂、邢公畹等找到的汉台之间有严格语音对应的大量关系词，这在方法论上是矛盾的，原因就在于假定语音对应是区分同源和接触的绝对界限。而我们的研究发现语言接触的深度是无界的。

只有通过接触研究才能比照出分化和接触的根本区别，这就是接触的阶的差异。由此我们就可以通过关系词的阶曲线的走向判定同源关系和接触关系，分出谱系树模式和联盟树模式。

汉台（侗台）之间基本词汇有极强的对应关系，但根据核心关系词阶的分布（上升），我们把汉台关系看成是联盟关系而不是谱系关系。就汉台关系的接触深度、操汉台诸语言人口的数量及其双语人口的数量来看，汉台联盟是世界上最典型最重要的语言联盟。汉台联盟和印欧谱系树可能是人类语言两种最重要的演化模式。

至于苗瑶语和藏缅语群和汉台联盟有什么关系，有待于进一步扩大研究。笔者曾对汉语和藏语的两阶核心词作了一个初步统计，第100词集中的关系词多于第200词集中的关系词，汉语和藏缅语可能有同源关系（陈保亚，1993c）。就现有的材料看，苗瑶语可能和汉语也有同源关系。王辅世先生（1986）给出的汉语苗瑶语关系词表中，属于第一百词集的有：目（眼睛）、耳朵、鱼、人、角、狗、黄、喝，属于第二百词集的只有：老、利（锐）。第一百词的关系词多于第二百词的关系词，阶曲线呈下倾分布，汉语苗瑶语可能有同源关系，当然分化的年代一定很遥远。由于汉台之间是联盟关系，苗瑶和侗台语的关系可能也只是联盟关系。

无论我们的结论是否成立，重要的是语言演化的模式首先应该从语言接触和语言分化两方面来认识。谱系树和联盟树都旨在解释语言间的音韵对应，对于特定语群来说，两种模式是对立的，承认一个语群是按谱系树模式发展的就等于否认该语群是按联盟树发展的，反之亦然。因此没有确定谱系树模式的标准就等于没有确定联盟树模式的标准，反之

亦然。谱系树模式的分化和联盟树模式的接触是语源关系的两个方面，但分化的机制不容易从微观的角度观察到，而接触可以通过双语现象从微观的角度进一步观察，于是接触研究在解释语源关系中显得异常重要。

自从30年代N. Troubetskoy对谱系树模式依靠语音对应确定同源关系的原则提出质疑以后，语言接触的问题开始成为以后几届国际语言学会重点关注的问题，A. Meillet、L. Hjelmslev、R. Jakobson、U. Weinreich等都参加过讨论，语源研究本该有一个转向：通过接触深化对语言演化模式的认识。但是这种转向并没有出现。因为以Troubetskoy为代表的布拉格学派并没有来得及对正在接触的语言作实地考察，因而对语言接触的机制认识不深，也不可能提出判定同源关系和接触关系的标准。面对谱系树模式遇到的困难，布拉格学派的解决办法是不再研究谱系关系或语源关系，由Troubetskoy提出，被布拉格学派接受的语言联盟观在很大程度上是同源关系和接触关系不置可否的混合观念。语源问题被淡化了。

从U. Weinreich（1953）到S. Thomason（1988），接触研究被广泛展开了，很多重要的接触现象已经被观察到。但由于接触问题本身很复杂，语言接触是否有规则？语言接触是有界还是无界的？有没有标准来判定音韵对应是接触引起的还是同源引起的？这几个根本问题没有得到明确的结论。这在很大程度上是因为研究者没有尽可能控制住接触过程中的各种条件来观察语言接触的机制，因而没有处理好社会因素和结构因素的关系。另一方面，西方学者面临的接触材料多是小语种，很少涉及类似汉语和侗台语这样一些大语言集团的接触。不过学者们已经看到，语源问题比19世纪历史比较语言学家所预料的要复杂得多。也许正是由于问题的复杂性，研究接触的学者们开始把眼光转向区域类型学，或者把接触研究作为和同源研究不相关的独立学科加以研究。语源问题再一次被淡化。

本文从语言接触和语言分化的差异入手研究语源问题只是在有限的材料上进行的，大规模的调查、分析、统计、验证工作有待进一步展开。由于汉语、侗台语群、藏缅语群、苗瑶语群的关系错综繁杂，接触史远久，这些语言接触区双语人口很多，进一步的接触研究可以使语源研究得以深化。世界上其他地区的语言关系似乎难以提供这样重要的田野调查机会。

我们比较的核心词也是有限的，在可能的情况下应该扩大核心词的数量。但在扩大核心词数量以前首先要解决核心词的选词标准问题，以避免研究者先入为主的意向。这就是本文拿200核心词分阶的理由。笔者目前已经作了一个500核心词的初步比较研究，结果仍然证明汉台语源关系是接触关系。待严格的选词标准确定下来以后再公布调查结果。至少在目前看来，200核心词的二阶划分用于说明汉台语源关系是有参考价值的。问题不在于200核心词本身，而在于两个不同的核心词集中关系词的分布反映出的同源关系和接触关系的对立，汉台古代关系词的分布恰恰和接触关系的分布相同，不仅笔者的比较结果是如此，用李方桂先生的材料进行比较也是如此。这种结果可能不是偶然的。希望有关专家对我们的方法提出意见，以便在下一阶段的研究中修改我们的方法。

注　释

①本文是我在徐通锵先生指导下写出的博士论文主要观点的概括，论文题目是《论语言接触与语言联盟——汉越（侗台）语源关系的解释》，论文于1994年6月18日通过。本文的很多背景材料都和博士论文有关，限于篇幅这里没有给出，有兴趣者可到北京大学图书馆和北京图书馆查阅。为了便于称呼，我们把汉－侗台语简称为汉台语。

②本文中的借词包括借贷语素，需要区分时再具体说明。

③本文约定：音节右上方10和10以下的数字表示调类，10以上的数字表示五度调值。

④右上角带 * 号的字西南官话本字不明，我们暂时用同音字或方框代替。

⑤"斜"和下面"图"字本不属于古入声，但它的傣语汉借词读音为31调，是一个例外，可能和傣语31、43调的归并有关，需要进一步研究，现在暂列于古入声下。

⑥盖 kai^{35}、柜 kui^{35} 的声调和傣汉213对213的规律不一致，这个原因可能是语法层面的变化引起的，这两个词作名词在西南官话中都要加词尾"子"。

⑦归并的详细过程和规律请参看我的博士论文1．2．5．3。

⑧有关傣语中切韵层面关系词的对应规律请参看我的博士论文2．9．3。

⑨对借贷的相似原则的详细讨论请参看我的博士论文1．2。

⑩比如作者本人的母语是西南官话，要识别傣语中的西南官话借词就比较容易。

⑪"姜"作为一种菜，古字为"薑"，《说文》"薑，御湿之菜"。

⑫关于匹配的详细讨论请参看我的博士论文1．1．1。

⑬详细内容请参看我的博士论文2．9．5。

⑭一个借贷语素在受借语言中由黏着语素变为自由语素是接触加深的重要参考标准之一，详细说明请参看我的博士论文1．2．4。

⑮德宏汉语不分平卷舌，下同。

⑯所谓a是b的必要条件是指没有a就没有b，所谓a是b的充分条件是指有a就有b。这种严格的逻辑关系在讨论语源问题是极其重要，应当引起重视。

⑰，关于语言接触无界性的讨论请参看我的博士论文1．3。

⑱关于接触的有阶性问题请参看我的博士论文1．1．2．2和1．2．4。

⑲ 确定关系词的标准是严格的语音对应。汉语各大方言的选点情况如下：北方方言：北京市冯世澄，70岁；客家话：连城新泉项梦冰，男，29岁；闽南话：龙海蓝霖，男，24岁；湘方言：邵阳李国华，男，47岁；吴方言：宁波陈小兰，女，26岁；赣方言：南昌陶艳瑰，女，20岁；粤方言：广西百色黄正崖，男，25岁。这种选点方式和袁家骅先生等《汉语方言概要》（1960）不同，这里主要考虑到被调查人都是我们身边容易找到的人，便于随时核实咨询，所提供的材料也比较可靠。这样选点并不影响比较的实质。王福堂先生《汉语方言词汇》中属于200核心词的实例是我们的主要参考证据。

⑳ 有关金沙江傣语的详细材料请查阅我的博士论文1．3．6。

㉑有关确定语音对应的概率方法的详细讨论请参考我的博士论文2．5。

㉒核心关系词的语音对应规律需要有更多的具有相同语音对应的关系词支持，有关这些材料请参看我的博士论文2．9．3。

㉓棍，《广韵》无此字，《正字通》作古困切。《广韵》中没有的字并不等于当时的口语中一定没有这个字，我们把"棍"看成汉台古代关系词的依据主要以《广韵》及《广韵》以前时间层面的对应为标准，其他关系词也坚持这个标准。

㉔"擦"见于书面语较晚，在《红楼梦》中可以找到例子。

㉕支持这些对应规律的条例和更多的关系词的实例，请参考我的博士论文。

㉖如果考虑到汉语的"杖（澄养开三上宕）"和武鸣壮语、布依语的 $tuɯŋ^4$（棍子）、毛难语的 $tiuŋ^4$（棍

子)，第200词集的关系词还会增加。由于“杖”的对应在韵母上不严格，我们没有动用。

㉗汉语北方方言各次方言选点情况：庆阳（甘肃）：方铭，男，31岁；成都：徐行言，男，40岁；武汉：刘子瑜，女，26岁；托克托（内蒙）：杜若明，男，31岁；交河（河北）：杨三，女，28岁；杨州：许鸣，男，38岁；古敖（内蒙）：薄文泽，男，30岁；德州（山东）：邵永海，男，31岁。选点的理由同注17。

参考文献

董为光、曹广衢、严学窘(1984)，《汉语和侗台语的亲缘关系》，东京 *Computational Analyses of Asian and African Languages*，March.

罗美珍(1983)，〈试论台语的系属问题〉，《民族语文》第2期。

——(1992)，《汉傣同源词辨》，《语言研究与应用》，北京：商务印书馆。

——(1994)，〈三论台语的系属问题〉，《民族语文》第6期。

陈保亚(1993a)，〈汉藏语言联盟说〉，《文化、历史、民俗》，昆明：云南大学出版社。

——(1993b)《语言文化论》，昆明：云南大学出版社。

——(1993c)〈羌夏－澳越语言文化联盟论〉，《云南民族学院学报》，第3期。

——(1994)，〈论语言接触与语言联盟〉，博士学位论文，藏北京大学图书馆和北京图书馆。

王福堂(1995)，《汉语方言词汇》，北京：语文出版社。

王辅世(1986)，〈苗瑶语的系属问题初探〉，《民族语文》，第1期。

王均等(1984)，《壮侗语族语言简志》，北京：民族出版社。

邢公畹(1948)，〈汉语“子”、“儿”和台语语助词luk试释〉，《国文月刊》第68期。

——(1949)，〈汉台语构词法的一个比较研究〉，《国文月刊》第77期。

——(1962)，〈论调类在汉台语比较研究上的重要性〉，《中国语文》，第1期。

——(1973)，〈现代汉语和台语里的助词”了”和”着”〉，《民族语文》，第2期、第3期。

——(1979)，〈论汉藏语言的比较语法学〉，《南开大学学报》，第4期。

——(1983)，〈汉语遇蟹止效流摄的一些字在侗台语里的对应〉，《语言研究》，第1期。

——(1983)，〈“别离”一词在汉语台语的对应〉，《民族语文》，第4期。

——(1986)，〈汉语和侗傣语里的－m、－ŋ交替现象〉，《民族语文》，第4期。

——(1989)，〈红河上游傣雅语〉，北京：语文出版社。

——(1989)，〈论汉语台语“关系字“的研究〉，《民族语文》，第1期。

——(1990)，〈台语－am、－ap韵里的汉语“关系字”研究〉，《民族语文》，第2期。

——(1991)，〈关于汉语南岛语的发生学关系问题〉，《民族语文》，第3期。

——(1991)，〈汉语南岛语声母的对应〉，《民族语文》，第4期。

——(1991)，〈汉语南岛语声母及韵尾辅音的对应〉，《民族语文》，第5期。

——(1992)，〈台语－ok韵是汉台语比较的关键〉，《民族语文》，第6期。

——(1993)，〈汉台语比较研究中的深层对应〉，《民族语文》，第5期。

——(1995)，〈汉台语舌根音声母字深层对应例证〉，《民族语文》，第1期。

徐通锵(1991)，《历史语言学》，北京：商务印书馆。

严学窘(1979)，〈汉语同族词内部屈折的变换模式〉，《中国语文》，第2期。

——(1979)，〈谈汉藏语系同源词和借词〉，《江汉语文学丛刊》第1辑，湖北省语言学会编。

杨时逢(1969)，《云南方言调查报告》，台北：中央研究院历史语言研究所。

——(1959)，〈云南方言声调分布〉，《史语所集刊》第30本，第1分。

——(1984),《四川方言调查报告》,台北:中央研究院历史语言研究所。
张公瑾(1988),《傣族文化研究》,昆明:云南民族出版社。
郑张尚芳,(1981),《汉语上古音系表解》,油印稿。

Benedict, P. K. (1939). "Semantic differentiation in Indo-Chinese-Old Chinese 蜡 lâp and 傩 nâ, *HJAS* (哈佛燕京学报), No. 4.

—— (1972). Sino-Tibetan: A conspects, Cambridge: Cambridge University Press.

Barnhart, R. K. (1988). The Barnhart Dictionary of Etymology, New York.

Lees, R (1953). The basis of Glottochronology, Language, vol. 29.

Li, Fang-Kuei, (1977). A handbook of comparative Tai, The Univeersity Press of HawaiI.

—— (1976). Sino-Tai, Papers for the Ist Japar-US Joined Seminar on East and Southest Asian Linguistics, Tokyo.

Swadesh, M. (1952), Lexico-statistic dating of prehistoric ethnic contacts, with special reference to North American Indians and Eskimos, Philosophical Society 96. 452-63.

—— (1954). Time depths of American linguistic groupings. American Anthroplogist, 56.

Thomason, S. (1988). Language contact, Creolization, and Genetic Linguistics, University of California Press.

—— (1983). Chinook Jargon in areal and historical context, Language 59: 820-870.

—— (1983). Genetic relationship and the case of Ma'a (Mbugu), Studies in African Linguistics 14: 195-231.

Troubetskoy, N. (1949). Principes de phonologie, Paris.

Weinreich, U. (1953). Languages in contact, The Hague: Mouton.

—— (1958). On the compatibility of genetic relationship and convergent development, Word, 14, N.2-3.

附 录

第 100 词集

all	全部	feather	羽毛	long	长	skin	皮肤
ash	灰	fire	火	louse	虱子	sleep	睡
bark	树皮	fish	鱼	man	男人	small	小
belly	肚子	flesh	肉	many	多	smoke	烟
big	大	fly	飞	moon	月亮	stand	站
bird	鸟	foot	脚	mountain	山	star	星星
bite	咬	full	满	mouth	嘴	stone	石头
black	黑	give	给	name	名字	sun	太阳
blood	血	good	好	neck	脖子	swim	游水
bone	骨头	grease	脂肪	new	新	tail	尾毛
breasts	乳房	green	绿	night	晚上	that	那

burn	烧	hair	头发	nose	鼻子	this	这
claw	爪子	hand	手	not	不	tongue	舌头
cloud	云	head	头	one	一	tooth	牙齿
cold	冷	hear	听见	path	路	tree	树
come	来	heart	心脏	person	人	two	二
die	死	horn	角	rain	雨	walk	走
dog	狗	hot	热	red	红	water	水
drink	喝	I	我	root	根	we	我们
dry	干	kill	杀	round	圆	what	什么
ear	耳朵	knee	膝	sand	沙子	white	白
earth	土地	know	知道	say	说	who	谁
eat	吃	leaf	叶子	see	看见	woman	女人
egg	鸡蛋	lie	躺	seed	种子	yellow	黄
eye	眼睛	liver	肝	sit	坐	you	你

第200词集

and	和	flower	花	near	近	stab	刺戳
animal	动物	fog	雾	old	老的	stick	棍子
back	背	four	四	play	玩	straight	直
bad	坏	freeze	冰冻	pull	拉	suck	吮
because	因为	fruit	水果	push	推	swell	肿
blow	吹	grass	草	rightside	右边	there	那儿
breathe	呼吸	guts	肠子	river	江河	they	他们
child	孩子	he	他	rope	绳子	thick	厚
correct	对、正确	heavy	重	rotten	腐烂	thin	薄
count	数	here	这里	rub	擦	think	想
cut	砍	hit	打	salt	盐	three	三
day	白天	hold-take	拿	scratch	抓搔	throw	扔
dig	挖	how	怎么	sea	海	tie	捆、结
dirty	脏	hund	打猎	sew	缝	turn	转
dull	呆、笨、钝	husband	丈夫	sharp	尖、尖利	vomit	呕吐
dust	尘土	ice	冰	short	短	wash	洗
fall	掉落	if	如果	sing	唱	wet	湿
far	远	in	在	sky	天空	where	哪里
father	父亲	lake	湖	semll	闻、嗅	wide	宽
fear	怕	laugh	笑	smooth	平	wife	妻子
few	少	leftside	左边	snake	蛇	wind	风
fight	打架	leg	腿	snow	雪	wing	翅膀
five	五	live (alive)	活	spit	吐	woods	森林
float	漂浮	mother	母亲	split	撕裂	worm	虫
flow	流	narrow	窄	squeeze	压	year	年

从斯瓦迪士的200词中减去100词中出现过的词后还剩107词，这里我们除去了at（和in语义有重复）、other（不便比较）、some（不便比较）、when（和what部分语义重复）、wipe（和rub语义交叉）、with（和and语义交叉）、ye（和单数you有重复）等不便于比较的词，得到第二百词。

英文提要

Lexical Relatedness and Language Affiliation in Sino- (Kam-Thai)

Baoya Chen

Historical comparative linguistics in the 19th century recognizes only one model of language change: the mother language evolves into a family tree of related languages, the main evidence being sound correspondence. Based on a longitudinal study on language contact, I show that synchronic language contact creates strict and systematic sound correspondence among related words in the core or nuclear vocabulary. Therefore sound correspondence is not reliable evidence for distinguishing native words from early borrowings.

The impact of language contact varies among different types of words. Through statistical analysis of related words, we show that in language contact, the effect is weaker in core words than in peripheral words; but in language division, the opposite is true. We examine data from ancient Chinese and Dai, and show that the two languages are not genetically related. Language alliance based on language contact offers a better explanation of the sound correspondence between Dai and Chinese. Two models of language change are proposed: the family tree model and the language alliance model, Indo-European is the most important representative of the former model; Sino-Dai is the most important representative of the language alliance model.

通讯地址

中国北京 100871
北京大学中文系
Peking,
China

词汇扩散理论：回顾和前瞻 ①

王 士 元

〔美〕柏克莱加州大学/香港城市大学

我时常听朋友们说，他们喜欢词汇扩散理论，因为它能解决不少问题。与此相反，我自己总觉得词汇扩散之所以是一种有用的理论，是因为它提出了很多其他理论不会提出的问题。问题提出来之后，我们才能加以研究，并有望最终解决它们，而我们对语言的认识——它是如何组织起来，又是如何演变的——可藉以得到深化。

迄今为止，语言学在很大程度上仍未摆脱一个持续了一个多世纪的传统的阴影。这一传统可追溯到十九世纪末的新语法学派，经萨丕尔和布龙菲尔德的结构主义，一直延续到当今所见的各色生成语法门派。这一切始自新语法学派对语音演变规则性的令人兴奋的发现，从此之后人们便一直过度强调这种规则性，并热衷于规则和形式化。

规则性确实是一个非常有用的工作假设，尽管其普遍性曾被严重地夸大②。不过，在音变中我们时常会遇到大量可得到验证的例外的情形，其中确有数十个甚至数百个词在一起保持不变。在规则性假设之下，这类情形往往会使人一筹莫展。郑锦全和我在运用统计方法分析汉语声母从中古到《汉语方音字汇》记录的十七个方言的演变时就很明显地遇到了这种情形③。大量不规则变化的另一个显著的例子可见于陈重瑜在本次大会上报告的有关北京话声调嬗变的研究④。尽管如此，没有人会否认规则性是有可能出现的。一旦发现一个绝对规则的例子，我们便要解释这个例子里的规则性是如何出现的，这对我们所有人来说都是一个很大的挑战。

规则要求严密精确，所以规则的确是有用的，但我们不能因一味寻求规则而放过规则性局面是如何形成的这一问题。规则基本上只是对演变的最终结果的陈述。我们不应把规则性视为理所当然的而忽视对演变过程的考察，因为从对演变过程的仔细观察中，我们可以学到很多东西。

若把研究的焦点放在对过程本身之上⑤，我们会发现语言演变很难实现全然的规则性。在某个演变正在进行的同时，时常还会有另外的某些演变在起作用，这些演变可能会相互竞争，争夺具有同样条件的一批词。这些形形色色的相互交错的演变总是造成丰富的共时变异，这种变异正是每个语言赖以生存和发展的基础。语言变异充斥于我们周围，存在于每一个活的语言之中；然而，由于人们对规则性的幻觉和对规则的热衷追求，这一大有可为的研究领域一直未能得到应有的重视⑥。

语言演变可由内部因素所激发，如发音、感知、类推模式的压力、认知简易性的要求等。它也可由系统之外的因素所激发，如社会心理、正字法、语言接触等。在发表于《语言》杂志的一篇书评里，桥本万太郎首次提出可以从词汇扩散的角度研究方言之间的借用⑦。连金发近年来的研究大大丰富了这一观念，他详细考察了潮州话声调系统反映出的一项词汇扩散式的演变，其中官话层读音和闽语层读音相互作用，形成了一种他称之为

“双向扩散”（bi－directional diffusion）的变化方式[8]。

我们已习用“文白异读”这一术语来称呼方言中的两个不同层次，不过我们不要误以为刚好只存在文白这两个层次，尤其是在多个世纪持续不断的相互影响和接触的情况下。严翼相在本次会议上所作的精彩的报告就给了我们一个很好的例子，他指出，在朝鲜语汉源词的读音里存在着多个相互作用的层次[9]。也许，“双向扩散”可以发生在多个层次之间，并不仅仅限于两个。

在语言演变的研究中，区分“激发”（actuation）和“进行”（implementation）这两个概念是十分关键的，陈渊泉在《语言》杂志上发表的一篇文章里把这个问题讲得很清楚[10]。很多演变是以词汇扩散的方式进行的，但它们可能是由不同的因素所激发的。丁邦新在更全面地考察了闽南话异读字资料的基础上，认为潮州话里中古阳去字中那些归入阳上调的，可能有潮州话之外的来源，这一观点无疑是正确的，它弄清楚了潮州话声调系统里这项变化的激发因素[11]。不过，变化是以词汇渐变的方式进行的，这也是毫无疑问的，不管是在潮州话的例子里还是在其他任何已报道的例子里[12]。这个问题在连金发有关双向扩散的研究里讨论得最为充分。

我们要认识一个语言，其中一个中心问题就是认识这种语言里的词汇在语音、形态——句法、语义和语用方面的属性。当某个语言里的一些词改变了其属性，这个语言就产生了变化。若这一变化影响到某些词，而这些词无法归入用自然的语言学标准划出的类，那么这项变化就是以词汇扩散的方式完成的，哪怕它在演变过程中的某些阶段上所影响到的词确实可形成自然类。

语言演变的过程和儿童学习语言的过程有很大的相似性。一个小孩学习一种语言，多半是一个词一个词、一个短语一个短语地学的，虽然在这一过程的某些阶段，他会意识到或被告知他所学的某些词实际上共有一些属性。语言学习大体上总是一个相当自发和充满变异性的过程[13]。既然如此，我料想不同人在对他们所使用的结构类型是否有明确的意识方面，一定会有相当大的程度差异。正如“词汇扩散”这一术语所提示的，这种变化理论对语言的看法在相当程度上是以词汇为重的。

在上面指出的词的四个方面的属性中，早期的词汇扩散研究多半集中在语音属性之上，这是为了回应新语法学派对语音演变规律性持有的过度刻板的立场。不过，我们有充份的理由将词汇扩散的视点扩展到语言演变的其他方面。梅祖麟是最早注意到句法演变中的词汇扩散的一个[14]。后来的研究证实这个观察角度是极有成效的，我们可以在余蔼芹和张敏所作的全面系统的研究中看到这一点。

对句法里的词汇扩散的研究，主要的不在于提出句法演变是一个词一个词地进行的——这一点在以往的文献中毕竟没有引起过争议。我们的目标是在于追溯这类演变的进程，期望对演变过程本身取得更为深入的认识。余蔼芹所提出的“两维扩散”（two-dimensional diffusion）的观点，即新形式的成长和旧形式的衰退在某种程度上是彼此独立的，有助于我们认清语音扩散和形态——句法扩散之间的重要差别[15]。

在此之前，沈钟伟在考察上海话和温州话的元音合流现象，并建立一个量化研究模型的时候，也采取了用S形曲线描写及区分年龄层次的方法[16]。在研究语言变化时，系统地比较几个不同年龄组的语言运用情况，我们便在最大限度上利用了活生生的语言材料。这是一个很有用的模型，应该应用于各式各样大量的语料上。

正如在这次大会的“词汇扩散专题讨论会”上报告的论文所显示的，词汇扩散的研究经过了多年的努力，取得了很大的成就。我还得花上一段时间才能消化今天的讨论会上所听到的论文。尽管当今的大多数教科书都介绍了词汇扩散理论，对这方面研究所作的最好的总结还应数连金发发表在最近出版的《语言和语言学百科全书》上的一篇文章。我在此提及的多数研究都收录在这篇文章的参考书目里[17]。

起初，大约是在二十来年前，我们在词汇扩散方面所作的研究被一些人看作是一群华裔语言学家搞出的古怪名堂。另一些较为虚心一点的批评者们则把词汇扩散的现象归咎于我们所研究的汉语方言，因为他们自以为在他们所熟知的“中规中矩的”欧洲语言里，这类现象绝对不会出现。但是，词汇扩散的实例一而再再而三地被发现，既在一些不大为人知的语言，如 Nitinat 语和 Telugu 语里，也在处于欧洲心脏的语言，如德语和瑞典语里。小仓美惠子（Mieko Ogura）还为我们提供了英语发展史上跨越好几个历史时期的词汇扩散式演变的大量例证[18]。

我们之所以能经受住早期的批评（其中不少是非常严厉和没有道理的），主要是因为词汇扩散理论确是一个集体协作的产物。从六十年代末到七十年代初，我们一群人在一起以极大的热情专注于这些问题的研究。陈渊泉是我们中间最有学识的一个，他帮助我们思考得更严格，表达得更得体。谢信一总是充满了创造性的念头，并以极大的热情表达出来。郑锦全则正钟情于他的第一台计算机，他作出了“汉语方言计算机字典”的基本设计，这个资料库被我们大家用来检验和量化我们的分析。

郑锦全在计算机方面有着惊人的能力，可以看着 IBM 输出的打孔带上的一串小孔，告诉我们这是中古汉语的帮母。这让谢信一又妒又羡，惊叹这简直不是人力所能及，所以“锦全不是人”！另外，Anatole Lyovin，Matt Shibatani，Johanna Kovitz，Kay Kim 还有其他几位也参与了《汉语方言计算机字典》的打孔输入以及对语言演变问题的集体探讨。在一两个街区之外的电报街上，言论自由运动正进行得如火如荼，大街小巷充溢着最诱人的声音、景象和气味。然而，这一切都无法侵入我们这个词汇扩散的小天地。

我在此所作的怀旧的一瞥，只是想说明策源词汇扩散理论的正是这种集体协作，所以人们真不应该再把这个理论归咎在我一个人头上。它为我们提供了一个持续多年的合作的网络以及相互之间的支持，也巩固了丰富我们个人生活的友谊。这种紧密协作在其他学科，尤其是自然科学里时常可以见到。合作所带来的永远是更少的错误，更好的解释，更大的收获。现在，集体协作在汉语语言学界越来越普遍，正如我们在西雅图的华盛顿大学、尔湾加州大学、夏威夷大学和中央研究院所看到的。这是一个极好的兴盛的征象。我愿由衷地向每一个人推荐这种研究方式，因为我们曾从中受益匪浅，我相信大家也一定会从中得益。

在结束我的演讲之前，我要感谢会议的组织者安排了这个词汇扩散专题讨论会。虽然二十几年来这个理论被用在好几十种语言的分析里，它毕竟起源于汉语语言学，和别处相比，它在汉语语言学里的运用也还是更为深入集中。所以，有关词汇扩散理论的第一个专题讨论会在一个汉语语言学会议上举行，这是再合适也不过了的。

在过去的两个世纪里，普通语言学界几乎所有的进展都来自印欧语言学的研究，不可避免地带着研究取向以印欧语为中心的趋势和偏见。然而，在座的每一位都知道，中国的语言提供了能激发人们提出问题和观念、假说和理论的极为丰饶的资源。让我们共同努

力，既在形态－句法学和音系学方面，也在语义学和语用学方面，既从共时角度，又从历时角度，既在描写上，又在解释上，去开发这些资源。

回到我在开头所说的话，词汇扩散理论提出的问题确实比它回答的更多。尽管对演变是如何进行的所作的描写现在已经相当多了，对演变为什么会出现的解释还几乎没有开始。举一个例子，张敏在官话问句从“VP-neg-V”到“V-neg-VP”的演变的问题上给我们提供了一个精细的描写[19]，不过，象他那样仅仅说这项演变是由周围的方言所促发的，这自然还不是最终的解释。人们为什么会偏好某种提问方式而非另外的方式，其中是否存在认知上的原因，帮助变化得以成功[20]？

我们现在刚刚开始讨论有关扩散过程的速率的问题，以及速率与使用频率之间相互作用的问题。但是，很可能还存在着其他影响到扩散速率的更强的决定因素。如果是这样的话，这些因素是什么？我们如何去研究它们？对这些问题的回答完全有可能帮助我们了解语音演变的规则程度。它也与历史构拟中一个令人困惑的核心问题有关。在进行古语拟测时，把所有派生语言中发现的对立都归结到其祖语的系统里，这样得出的原始语言，我们在时间上追溯得越久远就变得越复杂、越难以置信。这样的结构就象一个倒置的金字塔，充其量也是靠不住的，不稳固的。

词汇扩散方面的研究有望进入一个新的阶段，因为我们现在所关心的不仅仅是对现象的说明，而是对其中普遍原则的更为深入的探索。在这些问题的探讨中，希望我们的工作能对普通语言学的发展起到一种平衡的作用，把它的基础由目前对印欧系语言的偏向转到以整个人类的语言为中心的根基之上。

注　释

① 本文是作者一九九五年六月二十九日在威斯康星大学麦迪逊校区举行的第七届北美洲汉语语言学会议中的“词汇扩散专题讨论会”上的总结发言，该会议由郑再发等人组织，专题讨论会的主席是陈渊泉。

②Robert Blust 把发现于南岛语中的大量不规则现象描述为“四处传染的”（见 Robert Blust：“The Neogrammarian Hypothesis and Pandemic Irregularity”，in *The University of Hawaii Working Papers*）。

③Cheng Chin－chuan and William S－Y. Wang (1972). “Tone Change in Chaozhou Chinese: a Study of Lexical Diffusion”, *Papers in Linguistics in honor of Henry and Renee Kahane*, ed. by Braj. B. Kachru et al. Urbana: University of Illinois.

④Chen Chung－yu (1995). “Chronological Implications in the Migration Behaviors of Sonorant Characters in Peking Mandarin”, paper presented at *the Fourth Meetings of the International Association of Chinese Linguistics*.

⑤ 我首次想到词汇扩散这一观念，是当我被中古汉语的入声在闽方言里的一种我命名为“flip－flop”的交替变化弄得百思不得其解的时候。我在发表于 1967 年的一篇题为“Phonological features of tone”的论文里写道：“就如何理解语音变化而言，这种交替向我们提出了一个十分引人注目的问题。…… 人们可以把这种 flip－flop 解释为逐渐出现在越来越多的词汇成分里的一种以突变方式发生的变化。”（见 *International Journal of American Linguistics*，33. 2. 93－105）

⑥ 一个显著的例外是由拉波夫（William Labov）所倡导的研究路子，这种路子高度重视变异和演化。

⑦ Hashimoto Mantaro (1981). “Review of The Lexicon in Phonological Change (ed) by Wang W. S－Y”,

Language 37: 183-191.

⑧William S-Y. Wang and Lien Chin-fa (1994). "Bidirectional diffusion in sound change —— an interactional approach", in Jones C. (ed) *Historical Linguistics: Problems and Prospectives*, London: Longman.

⑨Eom, Ik-sang (1995). "An analysis on multiple readings of Sino-Korean", paper presented *at the Fourth Meetings of the International Association of Chinese Linguistics*.

⑩ Chen Matthew and William S-Y. Wang (1975). "Sound change: actuation and implementation", *Language* 51: 255-281.

⑪Ting, Pang-Hsin (1978). "A note on tone change in the Ch'ao-chou dialect",《中央研究院历史语言研究所集刊》, 50. 2. 257-71.

⑫实现过程本身可受制于各种各样的力量。诗人 Alexander Pope 就注意到社会因素对词项的作用. 下面是他的诗句:

In words, as fashions, the same rule will hold
Alike fantastic, if too new or old
Be not the first by whom the new are tried
Nor yet the last to lay the old aside

⑬Bates 等人在有关儿童语言习得的一部很重要的著作里 (Bates, Elizabeth, Inge Bretherton and Lynn Snyder (1988). *From First Word to Grammar*, Cambridge: Cambridge University Press) 以这样的话开头: "儿童并非都是以同样的方式学习语言的。这不光是指有人学得快有人学得慢, 或有人学的是阿拉伯语。它是指儿童采取某些在实质上有所不同的方式从学到第一个词过渡到学到整部语法。"

⑭梅祖麟 (1980), "《三朝北盟汇编》里的白话资料",《中国书目季刊》14: 27-52.

⑮Anne O. Yue-Hashimoto (1993). "The Lexicon in Syntactic Change...... Lexical Diffusion in Chinese Syntax", *Journal of Chinese Linguistics* 21: 2.

⑯Shen Zhongwei (1990). "Lexical Diffusion: A Populational Perspective and a Mathematical Model", *Journal of Chinese Linguistics* 18: 159-198.

⑰Lien Chin-fa (1994). "Lexical Diffusion", in *The Encyclopedia of Language and Linguistics*, published by Oxford: Pergamon Press.

⑱ 参见她最近和 William Labov 就词汇扩散问题的讨论 (1995), *Diachronica*, XII. 1. 31-53。

⑲Zhang Min (1995). "Lexical Diffusion in Syntactic Change —— Evidence from Mandarin dialects", paper presented at *the Fourth Meetings of the International Association of Chinese Linguistics*.

⑳参见邹嘉彦在"有关近代汉语顺裁逆裁结构演变的探究"一文中所作的讨论 (1981), 中国语言学会第一届年会论文, 成都。

通讯地址

William S.-Y. Wang (王士元)
Department of Electronic Engineering
City University of Hong Kong
Tat Chee Ave.
Kowloon,
Hong Kong

《中国语言学论丛》稿例

《中国语言学论丛》是用中文出版的国际性学术论丛，以中国境内的汉语等语言为主要研究对象，发表海内外学者运用新理论、新方法解决汉语实际问题的文章。本论丛由北京语言文化大学出版社出版，全世界发行。我们殷切期盼得到语言学界广大同仁的支持，希望大家踊跃投稿。为方便编审、印刷，提高工作效率，投寄稿件需注意如下事项：

1. 鉴于以往中国语言学界缺乏研讨理论兴趣的部分原因是许多刊物、论丛不习惯刊登稍长而有理论性的文章，投寄本论丛的稿件篇幅不限，但希望不要超过四万字。七千字以上文章请分别附上300—500字的中、英文提要。

2. 稿件请用有格稿纸单面横写，更欢迎用中文电脑打字的稿件。请尽量使用标准简体字，不用异体字。若因某种原因（例如：受中文电脑软件的限制等）而不得不使用繁体字，则请事先知会编委会，编委会将会酌情接受繁体字稿件。

3. 所有稿件须加新式标点符号。除破折号及省略号应各占两个格位外，其它标点符号各占一个格位；书名用双角括号《》，篇名及书名中的书名用单角括号 < >；正文中之引文用双引号“ ”；若引文中又有引文，后者用单引号。

4. 单独一段引文，第一行左边应距离边线四格，第二行起距离边线二格，右边写至边线最后一格。引文首尾不必加上引号。

5. 正文的每段文字起首空两格，段落之间不必空行，节与节之间空一行，文中小标题之上空一行，下面不空行。小标题应置于左首，不要放在中间位置。例句跟例句之间、例句跟上下文之间都不空行。例句的编号应距离左边边线二格。

6. 例句须用连贯号码标明，另起一节时不要重新编号，以避免重复。所有图表亦须编号标明，同时须在正文第一次提到时，随即列出。若有规格较大或因其他原因不易随文排版的图表，可作为附录，编上号附在文末（例如：附表一、附图三），并在文中标明所放置的位置。表格请尽量按中文16开版面（每行39个宋体字）精心设计，以便排版。

7. 标题级次格式：0.、0.1、0.2、1.、1.1、1.2……，余类推。

8. 注释号码位置规定：注全句者，注释号码置于句号之前；注引文者，注释号码置于句号和引号之前；注句中部分文字者，注释号码置于有关文字之后。注释号码用小于正文的字体作为上标，带上方括号“[ ]”置于适当的位置（例如“附注[5]。”）[按：第一辑上所刊文章的注释编号是圆括号，此为例外]。

9. 注释应为文末注（endnote），用小于正文的字体作为上标，加圆括号“○”依次编列，如：①②③……。

10. 行文中若要标明观点或引文的出处，请用下列格式（年号后边为有关引文的页码，但是否给页码由作者自己决定）：

（1）朱德熙（1982：16－23）；

（2）（吕叔湘 1979：8－12）；[或者：（1）朱德熙（1982）；（2）（吕叔湘 1979）]

（3）Chomsky（1986：20－26）；

（4）（Haegeman 1991：60－66）。

若文中提及的西文著作的作者有中文名，可采用以下格式：

(5) 赵元任 (Chao 1968: 20－30);

(6) 罗杰瑞 (Norman 1988)。

11. 参考文献的排列顺序为：中、日文的文献在西文文献之前，译著按中文格式处理。中、日文献的顺序根据作者姓名的汉语拼音依次排列，西文文献的顺序依作者姓名的英文字母依次排列。其格式如下所示：

(1) 中文期刊：作者姓名（出版年份），＜文章标题＞，《期刊名》及其卷数，页数。

(2) 中文书籍：作者姓名（出版年份），《书名》，出版地点：出版社。

(3) 中文论文集：作者姓名（出版年份），＜文章标题＞，《论文集名》，编者姓名，出版地点：出版社。

(4) 英文期刊：作者姓名（出版年份）. 文章标题，期刊名（斜体字），卷数，页数。

(5) 英文书籍：作者姓名（出版年份）. 书名（斜体字），出版社，出版地点。

(6) 英文论文集：作者姓名（出版年份）. 文章标题，论文集名（斜体字），编者姓名，出版社，出版地点，页数。

例如：张　琨（1988），＜《建州八音》的声调＞，《中国语文》第六期，454－458。

朱德熙（1980），《现代汉语语法研究》，北京：商务印书馆。

刘　坚(1992)，＜“治鱼”补说＞，《近代汉语研究》，胡竹安、杨耐思、蒋绍愚编，北京：商务印书馆。

Chomsky, Noam (1980). On Binding, *Linguistic Inquiry*, 11. 1, 1－46.

Jackendoff, R. (1988). *Semantics and Cognition*, MIT Press, Cambridge.

Bierwisch, Manfred (1981). Basic Issues in the Development of Word Meaning, in Wemer Deutsch, ed., *The Child's Construction of Language*, Academic Press, New York, 341－380.

12. 英文书目、篇目中所有的实字的第一个字母必须大写，但所有的虚字则要小写。另外，在换行时请不要用连字号“－”（即 hyphen）把一个独立的英文词分裂开来。

13. 术语名称请尽可能采用通用译名，第一次出现时要附上外文原名。外国人名及地名请直接用英文名或罗马字母拼式，除非某些人名和地名已有非常通行的译法名称时（如“黑格尔”、“纽约”之类）才可以直接使用汉译名。

14. 每篇稿件各部分之间的结构排列顺序是：1）题目（中文），2）作者姓名（中文），3）作者工作单位（中文，只要至学校、或研究院/所一级即可），4）提要内容（中文），5）正文，6）致谢（是否要“致谢”由作者自己决定），7）注释，8）参考文献，9）英文提要，10）题目（英文），11）作者姓名（英文），12）提要内容（英文），13）通讯地址，14）作者具体地址（中英文皆可，但国家或地区名必须是英文）。上述各项中，(1)、(2)、(3)、(9)、(10) 和 (11) 都置於正中间；(6)、(7)、(8) 和 (13) 都置於左边，“致谢”、“注释”、“参考文献”、“通讯地址”等字眼用黑体字，但不能有冒号“:”。另外，上述各项的说法要保持一致，请统一使用“提要”、“致谢”、“注释”、“参考文献”以及“英文提要”等词语，而不要使用“摘要”、“感谢”、“注解”（或“附注”）、“参考书目”以及“英文摘要”等说法。

15. 行距及空格规定：“题目（中文）”、“作者姓名（中文）”和“作者工作单位（中文）”三者之间都各空一行；“提要内容（中文）”跟上面的“作者工作单位（中文）”和下面的“正文”均空两行；“正文”内部的行距和空格请参见稿例第五项；“致谢”跟上面的“正文”空两行，但跟下面的致谢文字空一行；“注释”跟上面的致谢文字空两行，但跟下面的注释文字空一行；“参考文献”跟上面的注释文字空两行，但跟下面的参考文献内容空一行；“英文提要”跟上面的参考文献内容空两行；“英文提要”、“题目（英文）”、“作者姓名（英文）”和“提要内容（英文）”之间各空一行；“提要内容（英文）”跟“通讯地址”之间空两行；“通讯地址”跟“作者具体地址”之间空一行。

16. 关于提要格式。七千字以上文章要分别附上 300—500 字的中、英文提要。中文“提要”置于篇

首，其格式是：提要内容的字体要比“正文”的字体小一号；左右两边的文字均距离边线两格；“提要”两字用黑体字，起首不空格，“提要”后面空两格，然后紧接提要内容。英文提要的文字起首空八个英文字母的位置。七千字以下的文章不需要“提要”，但要另纸告知该文的英文题目。

17. 稿件若为电脑打印，英文字体请用 Times 系列，国际音标则请尽量采用暑期语言学院（The Summer Institute of Linguistics）所编制之仿真字体（TTF）SIL Doulos IPA（有关软件可从 Simtel 的 MS-DOS FTP site 之 linguist 子目录中匿名提取，或向本论丛常务编委张敏博士索取）。稿中若采用五度制声调符号，请附代码，以便排版。

18. 为了便于编辑，使用电脑打印者请用电邮或磁盘将文件寄送一份给编委会，并注明所用的文字处理软件及汉字内码（如 GB、Big 5 等）。为便于排版，请尽量使用 GB 或 GBK 内码。由于排印系统的限制，本论丛目前不能接受 Macintosh 格式的汉字文件。电邮文件请用 binary 模式传送。若有问题可与常务编委张敏博士联系。另外，编辑部备有根据本论丛体例要求编制的各种版本的 Winword 的模板（template），需要者亦请向张敏博士索取。

19. 本论丛为匿名审稿，来稿时请不要把作者姓名写在文章上（但姓名位置要预先空出）。请另纸注明来稿标题、作者真实姓名、工作单位、职业、通讯地址、电邮地址（E-mail）及电话、传真号码，以便联络。作者请自留底稿。为节省邮资开销，不管是否采用，均不退还稿件。不便之处，敬请见谅。

20. 来稿一经排版定型，作者不得在内容上再作增删，以免影响出版日期。

21. 来稿若被本论丛接受，版权即属本论丛所有，除非获编委会书面同意，不得另行发表。

22. 来稿一经发表，循国际惯例，不致稿酬，但作者将获赠该辑论丛一本。

所有来稿均送有关专家审阅。每篇录用稿件都须由两位专家匿名审阅通过，若意见分歧，则送审第三位专家。本论丛鼓励学术争鸣，不宥学派。作者文责自负，文稿中所持之见解，不代表本论丛或编者观点。

为提高效率，本论丛编委会分亚太和欧美两个地区处理稿件，联系地址如下所示。

亚太地区来稿'请函：

Studies in Chinese Linguistics
c/o Dr. ZHANG Min（张敏）
Kent Ridge Post Office
P. O. Box 1050
Singapore 911102

Tel. #：+65-772-6892
Fax #：+65-779-4167
E-mail：chszm@leonis. nus. sg
or artp6109@ leonis. nus. sg

欧美地区来稿请函：

Studies in Chinese Linguistics
c/o Prof. Hongming ZHANG（张洪明）
Dept. of East Asian Langs. & Lit.
The University of Wisconsin-Madison
Madison, WI 53706
U.S.A.

Tel. #：+1-608-262-2004
Fax #：+1-608-265-5731
E-mail：hzhang6@facstaff. wisc. edu